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委託研究計畫期末報告摘要

一、研究計畫名稱：臺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
普查及問題分析

二、計畫主持人：陳瓊花

三、委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藝術學院

四、計畫起迄時間：九十一年七月一日至九十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五、計畫經費：新台幣壹佰肆拾參萬貳仟元整

六、研究方法：

本研究採文獻分析、問卷調查、分區座談、參觀訪談、與專家諮詢座談等方法，以了解目前一般藝術教育的現況與問題。本研究對象主要包括臺灣區高級中等學校及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之相關行政人員及教師，並涵蓋部分學生。研究內容從一般藝術教育的應然及實然層面，探討師資、課程、與設備等相關議題。本研究除文獻探討外，主要以普查、座談及訪談之方式進行資料之蒐集。由於係全國性的普查，其人力物力耗費頗鉅，故本研究先以大專院校及高級中學全部學校進行問卷調查，以瞭解各校行政人員、藝術教師（含社團教師）、及學生等之基本資料與研究之內容後，再進行座談及訪談兩項深入的研究工作，以確保調查結果之可信度及有效性。

七、研究發現：

（一）高中部分

1. 師資聘任與授課方面

目前各高中之專任美術、音樂教師多數大約在一至二位之間。在配課及遴選方面，以教師全部擔任藝術類課程之狀況最多。遴選專任教師擔任藝術類科課程，依據教師專長者（登記科目方式）最多，由此顯示各校配課與遴選教師情形尚屬正常。

在受調之高中藝術教師中，女性高中藝術教師所佔比例，明顯多於男性教師。外聘兼課藝術科的師資受限於需進用合格的教師，所以常聘不到

代課或兼課的藝術課程師資，因此，高中藝術師資呈顯有不足的情形。此外，藝術師資之授課與其他類科之師資授課，並無輕重之別，但有不相同之授課時數。目前自然科老師授課只有 16 節，藝術科老師為 18 節，教師授課的節數，呈現極不公平與不合理的現象。

2. 課程與教學方面

在課程方面，教師多數是依據部頒課程標準設計藝術課程，顯示各校認同課程標準對教學之重要性。教科書之選擇方式採由藝術教育教師與行政人員共同決定，及由學校教科書評審委員會選定兩者兼具之情形居多，是目前各校之選書方式。

在認知與共識方面，對藝術課程統整的意見，支持者與不支持者兩者比例相近，也顯示課程統整之理念在高中藝術教育是否適合推展，尚未有定論。大多數之教師認為「探索與表現」是其教學時最希望讓學生獲得的能力，而「欣賞與思辨」、「文化與理解」亦獲得許多教師之認同。多數教師對 84 年所頒之課程標準的了解程度並不十分理想，所以，教師並不瞭解課程標準中鑑賞教育逐年提昇的藝術教育政策，而仍以「探索與表現」為其教學時最希望讓學生獲得的能力。此外，大部分之教師自認對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領域能力指標內涵的了解程度也並不理想，顯示九年一貫課程於高中階段的推廣尚待努力成效。對藝術課程規劃的方式方面，以學科中心及學生中心為主之課程規劃精神得到較多數受調高中藝術教師的肯定。而絕大多數之藝術教師指出，其任教學校並未開設「藝術生活」課程。

此外，高中藝術教師對各項教學內容的安排方面，較多數教師之美術教學內容的安排順序依次為藝術史、審美、藝術批評、藝術創作；較多數教師之音樂教學內容的安排順序依次為基本練習、歌唱、樂器教學、音樂欣賞；較多數教師之藝術生活教學內容的安排順序依次為空間藝術、時間藝術、綜合藝術。

高中學生最希望學校安排的藝術課程為電影欣賞，其次為音樂類。高中生認為每週以兩節藝術類課程最適合，由此，可見高中生對藝術類課程

的普遍需求。藝術課程中，高中生最喜歡上音樂課，最不喜歡上美術課。至於學校藝術課程的內容六成以上學生不認為能夠鼓勵自由發揮想像，此對藝術教學重視創造力培養之目標而言，仍亟需努力。

3. 設備與資源方面

在設備方面，各校主要以設有美術教室、音樂教室各一間最為普遍，而設有表演藝術教室者較少。運用社區資源方面，與藝術家合作之情況，未有此類做法者超過八成，顯示藝術家與學校之合作有待進一步規劃與加強。有關學校藝術教學獲得經費資助方面，大多數學校未具有此一情況居多。

在高中藝術教師所反映教學資源的現況部分，一般學校所提供藝術相關硬體設備部分，在專用教室及其於相關硬體設備的提供上，仍亟待加強，誠如學生的看法，覺得學校的視聽設備不足。其次，僅有四成左右之高中受調藝術教師已將資訊科技融入教學，顯見高中藝術教師將資訊科技融入教學的知能亟待加強。在資源運用與開發方面，各校藝術性社團每年展演次數以舉行二次居多；整體而言，依據學生參與社團需求及兼顧課業之原則，展演次數一至二次是為合宜的作法。

4. 學生學習與評量方面

藝術課程學習狀況，在學習滿意度上，整體而言，高中藝術類課程實施，仍有待努力，至於教科書的內容未能獲得學生多數的肯定(同意與不同意的比例相當)，仍有發展的空間。在學習相關問題方面，有六成高中生表示目前學習面臨最大的困難為美術方面的學習，五成三選擇音樂，三成一選擇藝術生活。選擇美術的同學，多數表示在繪畫技巧及美術創作表現上最感困難，這或許與教師所強調希望學生獲得「探索與表現」的能力有關。選擇音樂的同學多數表示在視譜及歌唱能力最感困難(以正確的節奏及音準演唱)，這與美術的情形雷同，換言之，與音樂教師所強調希望學生優先學習的「基本練習」及「歌唱」有關。此外，不管是選擇美術或音樂的同學，部份同學認為是缺乏藝術天份所致，此一觀念是否造成藝術學習之一大障礙，值得藝術教育之深入探討與導正。

在教學評量的資料內容上，高中美術教師教學評量的資料內容以作品、藝術鑑賞報告、藝術檔案夾之順序為主。高中音樂教師教學評量的資料內容以演唱、演奏、音樂鑑賞報告之順序為主。高中藝術生活教師教學評量的資料內容以作品、藝術鑑賞報告、藝術檔案夾之順序為主。

半數以上學生並不認為自己具備正確演唱歌曲，或是流暢演奏一項樂器的能力，表示高中生普遍仍認為自己在音樂的表現領域仍有待提昇。至於運用音樂資訊輔助學習創作及參與音樂活動的能力，有半數以上的學生認為未達到，可見音樂學習的生活化，亦為當今高中音樂學習的一大需求。學生普遍對自己在藝術生活的學習成效之滿意度，明顯有高於美術、音樂或表演藝術之傾向。有超過半數以上的受調學生表示喜歡參與藝術活動，了解並實踐生活的藝術，而且更有高達七成的高中生，表示希望自己成為具有藝術鑑賞能力的人，足見高中生對藝術鑑賞能力提昇之渴求，此一部份與大學階段多數的學生很少自我期許成為具有藝術鑑賞能力的人有所差異，此亦呼應藝術教育法中對藝術鑑賞能力之強調。

5. 教師研習方面

在培訓課程方面，各校協助教師獲取藝術教育資訊之方式，以鼓勵教師至研究所進修及網路資源學習兩項最多。在各項與藝術教學相關的組織中，各校設置以各科教學研究會最多，其次為教師會，再者為課程發展委員會，而沒有學校填答無相關組織，顯示各校藝術教學推展在行政方面能有既定之機制運作。

在高中藝術教師參與研習活動部分，高中藝術教師獲得藝術教學相關新資訊的主要管道前三項依次為：學校提供網路資源、同事間互相成長、其他等。同時，填答教師參加研習活動最常遭遇哪種困難前三項依次為：課程不易調動、沒有時間可以補課、沒有老師可以代課。此外，多數受調高中藝術教師對於研習活動內容尚屬肯定，受調高中藝術教師目前迫切需要之研習活動內容，依次為藝術科多媒體教材教法、電腦網路在藝術教學的運用、藝術鑑賞教法、藝術教育媒體製作等，顯示目前高中藝術教師所迫切需要的研習活動主要是以科技資訊為主，可以提供相關單位舉辦研習活

動之參考。

(二)大專部分

1. 師資聘任與授課方面

師資方面，目前在大專院校專任之藝術類通識教育教師多數大約在一至四位之間。有關教師之聘任，目前各大學院校之聘任多以具博士學位者為主，但藝術領域，尤其表演藝術相關科系之教師未必都具博士學位，形成學校聘任師資上的困難。此外，大專院校的藝術類相關教師，除非學校本身有相關藝術科系所，既使學校本身有藝術系所者又往往礙於系裡教師教學鐘點數之飽和所致，所以很多還是依賴外聘之師資支援。目前多數學校的教師大多還是講師級的情況較普遍，素質較難嚴格要求，因為如果要求博士級暨助理教授級以上之資格限制，適當的教師人選是較難覓尋。至於，各類藝術性社團指導教師的主要來源，則以校內兼任藝術類專業教師為最多。

2. 課程與教學方面

一般而言，學校所開設的課程，或與藝術直接相關，以與藝術專業課程互補互通，譬如「環境之美」、「建築之美」、「音樂欣賞」、「美術欣賞」、「戲劇欣賞」、與「舞蹈欣賞」等課程；或為增進國際視野，適應全球化時代的來臨，冀望讓學生學得與社會環境互動的應備知識，而開設與藝術有關的課程，譬如「數位應用藝術概論」、與「藝術行銷」等課程；或為增進人文涵養，譬如「生活的藝術」，採一系列關於生活美學的實務課程之認識欣賞，諸如藝術欣賞、戲曲、文學、書法、調酒、…等一系列生活藝術相關課程之介紹(中山大學)；「藝術欣賞」的課程，分別包括「閩南語的聲音藝術」、「中國書畫藝術」、「歌仔戲的表演藝術」、「歡樂的歌劇世界」、「台灣歌謠」、「台灣古厝鑑賞」、「世界名畫鑑賞」、以及「如何欣賞舞蹈」等課程。

學校對於教師之授課內容，普遍採取尊重專業的態度，任由教師自行規劃，惟對學校所開設之課程較缺乏專業評鑑的機制，至多只是由學生之期末評鑑收集資料，彙送授課教師作為改進教學之參考。對藝術教育教學

目標的觀點方面，多數教師們教學的主要目的在希望讓學生依序獲得：「文化與理解」、「欣賞與思辨」、「探索與表現」、以及「提升生活品味」。

在課程認知的層面，多數教師是正面的表示瞭解所任職學校之藝術類通識教育課程的目標；其次，針對高中階段現行藝術類課程標準內涵以及對於目前國民中小學階段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領域能力指標的內涵等，多數的教師並不是很瞭解。從目前調查的資料顯示，不同教育階段的實務工作者，因非切身相關的問題，往往就不會特別的予以關注；但是，多數教師認為瞭解高中階段現行藝術類課程標準，是有助於課程的安排。整體而言，教師對於藝術教育政策銜接面向的認知極為欠缺，這是教育有關單位很有必要加強宣導之處。

3. 設備與資源方面

有關教學設備的提供與資源運用的情形，學校行政所提出的說法與教師所言，是極為一致的。部分校院藝術教學設備常須使用相關系所的設備，但該場地受系所排課限制，且多數授課專業教室空間不大(譬如，一般音樂系所一個年級的人數皆在 30 人以下)，無法容納大班型態的通識課程，因此，教學設備仍有待擴展，俾提供優質的教與學之環境。

4. 學生學習與評量方面

從受調教師教學立場的省察，學生的學習是普遍良好的，而且經常是很有興趣。教師們所經常使用評量學生學習成效的方式，依序主要為：分組報告、課堂報告、及書面報告等。

在學習情況方面，有關課程內容的安排，學生認為學習最多的，依序是「欣賞與思辨」、「提昇生活品味」、「文化與理解」、以及「探索與表現」。大部份的學生對於學校所提供可以選擇的藝術類課程種類，認為不夠豐富。其次，在學習的滿意度方面，依學生的經驗回溯，授課教師最普遍常用的評量方式為書面報告。多數學生對教師的教學、互動與評量方式，以及藝術鑑賞設備等並不滿意。在學習成效方面，多數的學生不認為自己的學習有心得，也不認為修習此一課程有助於提升自己藝術類知能。但是，多數學生坦陳自己很少是認真的學習，而相對的，比較肯定同儕的學習。

多數的學生很少自我期許成為具有藝術鑑賞能力的人，而同樣有多數學生並非很喜歡參觀藝術類的展演活動，這些訊息與高中階段「學生對藝術鑑賞能力提昇之渴求，且多數喜歡參與藝術活動」極為不同，為何從高中至大學之後，學生的學習呈現如此兩極化的走向？這是很值得檢討的部份。因此，如何透過以效的教學與評量策略，以加強學生的學習動機、對自我藝術認知與表現能力的肯定等，應是教師從事教學所難以規避的責任。

5. 教師研習方面

關於大專院校藝術教育的教師研習，已屬教師個人專業研究領域之進修範疇；教師參加研習活動現況方面，依序是使用網路資源，相關期刊報導，以及定期進修。

八、結論與建議事項：

(一) 結論：

就師資的層面而言，美術類部份，師資的學歷程度因階段而有別，階段愈高，具高學歷的教師也愈多，音樂類也是如此的現象；無論在那一階段，表演藝術的教師都呈現貧缺的狀況。

課程部份，無論那一教育階段，教師設計課程時，普遍以學生為主要的考量；多數國小的教師是自行設計或編選教材，且強調「生活與應用」，惟學生多數認為學習最多的是「技巧與創作」，教與學之間顯然存有落差；國中階段的教師亦多是自行設計或編選教材，且強調「欣賞與批評」，惟學生多數認為學習最多的是「技巧與創作」，教與學之間同樣存有落差；高中階段的教師大多數自行設計課程，亦有多數是依授課主題編選，多數的教師不瞭解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的內涵；大學階段，多數教師並不瞭解國中小及高中課程標準的內涵，多數教師依教授主題編選教材，其次是自行設計，多數教師教學依序強調「文化與理解」、「欣賞與思辨」、「探索與表現」、以及「提昇生活品味」，但學生自省學習最多的依序是「欣賞與思辨」、「提昇生活品味」、「文化與理解」、以及「探索與表現」，如同其他階段一般，教與學之間存在著落差。

就設備與資源的層面而言，大學階段表演藝術教室的設備較國中小及高中階段稍好，整體而言，硬體設備有待改善，視聽相關設備較為不足。國小階段，藝術教育專用教室主要以音樂教室最為普遍，其次為視覺藝術，欠缺表演藝術教室

；國中階段，藝術教育專用教室主要以視覺藝術及音樂教室一間最為普遍，欠缺表演藝術教室；高中階段，藝術教育專用教室主要以美術及音樂教室各一間最為普遍，設有表演藝術教室者少；大專院校藝術教育專用教室主要以美術、音樂、表演及視聽教室各一間最為普遍，大班容量之通識教育教室較為不足。

就社會經援部份，國中小的主要單位為家長會，其次為相關教育機構；高中學校社會經援短缺；大專院校主要單位為教育部。

就教師研習的層面而言，一班學校均積極鼓勵教師進修，或研讀研究所課程

，或提供網路資源，或提供教學觀摩的機會，或同儕成長等，惟國中小以至高中階段的教師均一致以課程不易調動，或沒教師代課，或沒時間補課，或學校不負擔代課費等，是影響教師進修研習的最主要與困難的因素。

(二) 建議

1. 藝術教師之聘任彈性化，並建立流通的機制。

藝術領域，尤其表演藝術相關科系之教師未必都具博士學位，或許可比照國外，若取得 MFA（藝術專士）學位，就具備在大學任教之資格。此外宜建立地區性的藝術教育師資的流通機制，譬如南部地區之相關藝術系教師之機動借調，不要用固定的教師教學模式，而是採用機動性的系列專題授課；例如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公共事務研究班三年級「生活的藝術」課程之設計，是採講座式的教學方式，每個老師以專題演講方式連續約三、四週進行專業之教授，課程多元活潑，老師們又沒有超鐘點的限制之制約，學校是以演講費的方式支付教學鐘點。

在有藝術相關科系的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的通識課程皆由該系支援開課，但專任教師因受限於超鐘點的規定，而另聘兼任教師又受制於人事員

額的規定，要支援通識藝術課程是有困難。建議通識課的鐘點數分開計算，但仍應設上限，如每學期最多一至二門課，讓各專長的師資能開不同類型、多樣化的課程。

2. 設置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建立藝術類課程規劃與評鑑之機制。

目前一些大學通識藝術類課程的開設，較無法區分高中、大專院校相關課程的內涵和階段性。每個學校宜設置通識教育中心，以作有效的整體課程規劃，以避免開課重疊等的情形，並建立專業考評的制度，營造優質的藝術與人文教與學的環境。

3. 釐清大學與高中一般藝術課程之學習能力指標。

現有之大學通識與高中藝術課程並未指出學生在該階段所應具備之基本能力指標，以作為教師教學目標製定時之指導原則。有關單位宜制定各類藝術學習在創作表現與鑑賞方面，循序漸進之能力程度。

4. 專款增置教學設備，拓展教學資源。

部分大專院校藝術教學設備明顯不足，常須使用相關系所的設備，但該場地受系所排課限制，且多數授課專業教室空間不大，無法容納大班型的通識課。建議訂定音樂及其它藝術相關通識課程教學設備與空間的基本條件，並做為評鑑的依據。此外，宜有專款補助藝術教育相關之軟、硬體建設，包括器材添置汰換與文藝季的推動等。

鼓勵學校成立一般藝術教育展演的空間，例如通識藝術教育走廊等，並延伸教學場域，鼓勵教師或社團學生有效運用社會的空間場地及設備資源進行學習活動。

5. 辦理有效之師資培育、研習與研究之課程與管道。

有關單位宜分地域性、區域性或全國性，規劃具有短期、中期與長期之系統性研習進修課程。此外，宜輔導各區成立高中及大專院校之一般藝術教育成長團隊，開啟教師專業對話以及分享的窗口，以及固定舉辦全國性的藝術教育研討會

，讓教學者能交換藝術教育之相關訊息，並分享藝術教育學術與實務之研

究。

藝術生活是一門新興課程，在規劃教師研習時，宜以長期且系統化的回饋性課程為主，以協助老師領悟藝術生活教育的真正意涵與實務教學技巧。

目 次

<p>壹、 論.....</p> <p style="padding-left: 2em;">一、研究 旨.....</p> <p style="padding-left: 2em;">二、研究 景.....</p> <p style="padding-left: 2em;">三、研究 圍.....</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四、研究 目.....</p> <p>貳、研究 方 法 與 驟.....</p> <p style="padding-left: 2em;">一、研究 構.....</p> <p style="padding-left: 2em;">二、研究 象.....</p> <p style="padding-left: 2em;">三、研究 法.....</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四、研究 驟.....</p> <p>參、臺灣地區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文獻探 討.....</p> <p style="padding-left: 2em;">一、臺灣地區藝術教育政 策.....</p> <p style="padding-left: 4em;">二、臺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現</p>	<p>導 17</p> <p>17</p> <p>主 17</p> <p>19</p> <p>背 20</p> <p>21</p> <p>範 21</p> <p>21</p> <p>項 22</p> <p>27</p> <p>步 31</p> <p>31</p> <p>架 34</p> <p>39</p> <p>對 40</p> <p>45</p> <p>方 45</p> <p>104</p> <p>步 125</p> <p>142</p> <p>151</p> <p>151</p> <p>198</p> <p>205</p> <p>218</p>
---	---

二、課程方面

三、設備與資源方面

四、研習方面

柒、結語與建議

一、結論

二、建議

捌、相關參考資料

參考文

獻

附錄

一、臺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高中行政人員、高中教師、高中學生用問卷)

二、臺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大專行政人員、大專教師、大專學生用問卷)

三、臺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分區座談會實施計畫

畫
四、分區座談紀錄
五、臺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參觀訪談 實施計畫
六、參觀訪談紀錄
七、臺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分學者 專家座談及書面諮詢實施計畫
八、學者專家座談會記錄及書面諮詢意見彙整
九、學者專家諮詢名單
十、問卷預試學者專家及學生代表
十一、研究人員簡介
十二、研究報告撰寫人員

表 次

表 1 高中階段研究	19
範圍·····	20
表 2 大專校院階段研究範圍	23
圍·····	24
表 3 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高中校數統計	24
表·····	25
表 4 臺灣地區高中一般藝術教育行政人員與任課教師普查人數	25
數·····	26
表 5 臺灣地區高中一般藝術教育學生意見調查人數	26
數·····	27
表 6 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大專校院校數統計	
表·····	29
表 7 臺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行政人員與任課教師普查人數	35
數·····	36
表 8 臺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學生意見調查人數	45
數·····	45
表 9 臺灣地區高中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分區座談會參與人數	46
數·····	46
表 10 臺灣地區高中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參觀訪談學校數與人數	47
數 ·····	47
表 11 「臺灣區高中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研究	48
度·····	48
進	52
度·····	57
表 12 現行(1995 年教育部發佈)高中美術課程標準教材綱要架構	58
構·····	59
表 13 現行(1995 年教育部發佈)高中音樂課程標準教材綱要架構	60
構·····	60
表 14 高中問卷寄發及回收數量統計	61

表	61
表 15 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高中行政問卷寄發校數及回收數量統計	62
表 ...	62
表 16 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高中行政問卷寄發份數及回收數量統計	63
表 ...	63
表 17 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高中教師問卷寄發校數及回收數量統計	64
表 ...	65
表 18 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高中教師問卷寄發份數及回收數量統計	65
表 ...	67
表 19 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高中學生問卷寄發校數及回收數量統計	68
表 ...	69
表 20 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高中學生問卷寄發份數及回收數量統計	70
計	70
表 21 高中行政人員之基本資料摘要彙整	71
表	72
表 22 高中藝術教師之基本資料摘要彙整	75
表	76
表 23 高中學生基本資料摘要	79
表	81
表 24 高中各校專任藝術類科教師人數 - 美術	85
術.....	88
表 25 高中各校專任藝術類科教師學歷背景 - 美術	91
術.....	92
表 26 高中各校專任藝術類科教師人數 - 音樂	92
樂.....	93
表 27 高中各校專任藝術類科教師學歷背景 - 音樂	94
樂.....	95
表 28 高中各校專任藝術類科教師人數 - 表演藝術	96
術.....	99

表 29 高中各校專任藝術類科教師學歷背景-表演藝術	100
術.....	102
表 30 高中各校藝術類科教師配課情形	103
形.....	104
表 31 高中各校專任藝術類科教師遴選方式	125
式.....	127
表 32 高中各校藝術課程設計是否依據部頒課程標準	128
準.....	129
表 33 高中各校藝術課程教科書選擇方式	130
式.....	151
表 34 高中各校藝術課程遇學校活動或借課之建議處理方式	151
式.....	151
表 35 高中各校提供藝術類科教學之硬體設備項目	152
目.....	152
表 36 高中各校藝術教育專用教室數量	152
量.....	152
表 37 高中各校藝術性社團之數量	153
量.....	153
表 38 高中各校藝術性社團指導教師來源暨每年展演次數	153
數.....	153
表 39 高中各校運用社區資源於藝術教學之狀況	154
況.....	154
表 40 高中各校藝術教育獲得資助之狀況	154
況.....	156
表 41 高中各校培訓課程之狀況	158
況.....	160
表 42 高中行政人員對藝術教育之看法	164
法.....	164
表 43 高中各校行政人員對藝術教育推展困難點之看法	166

法	168
表 44 高中藝術教師對藝術教育教學目標觀點摘要	172
表	174
表 45 高中藝術教師課程認知摘要	177
表	180
表 46 高中藝術教師課程規劃摘要	184
表	186
表 47 高中藝術教師教學實施現況摘要	187
表	190
表 48 高中藝術教師對教學資源現況看法摘要	194
表	205
表 49 高中藝術教師參加研習活動現況摘要	207
表	208
表 50 高中學生學習情況(喜歡的美術課程)摘要	208
表	210
表 51 高中學生學習情況(喜歡的音樂課程)摘要	231
表	
表 52 高中學生學習情況(喜歡的藝術生活課程)摘要	
表	
表 53 高中學生學習情況摘要	
表	
表 54 高中學生學習情況(藝術課程中學習最多的層面)摘要	
表	
表 55 上學年校外參觀次數摘要	
表	
表 56 高中學生藝術課程學習滿意度摘要	
表	
表 57 高中學生藝術課程學習成效(美術)摘要	
表	

表 58 高中學生藝術課程學習成效(音樂)摘要表	
表 59 高中學生藝術課程學習成效(表演藝術)摘要表	
表 60 高中學生藝術課程學習成效(藝術生活)摘要表	
表 61 高中生在藝術學習面臨困難的類別	
表 62 高中參訪記錄彙整表—課程與教學	
表 63 高中參訪記錄彙整表—設備與經費	
表 64 高中參訪記錄彙整表—師資與研究	
表 65 高中參訪記錄彙整表—行政與教學	
表 66 高中參訪記錄彙整表—評鑑與發展	
表 67 大專問卷寄發及回收數量統計表	
表 68 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大專院校行政問卷寄發校數及回收數量統計表	
表 69 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大專院校行政問卷寄發份數及回收數量統計表	
表 70 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大專院校教師問卷寄發校數及回收數量統計表	

表 71 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大專院校**教師**問卷寄發份數及回收數量
統計

表

表 72 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大專院校**學生**問卷寄發校數及回收數量
統計

表

表 73 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大專院校**學生**問卷寄發份數及回收數量
統計

表

表 74 大專行政人員之基本資料摘要彙
整

表 75 大專藝術教師之基本資料摘要彙整
表

表 76 大專學生之基本資料摘要彙整
表

表 77 專/兼任藝術類通識教育教師及其主要學歷摘要
表

表 78 藝術類通識教科目的數量/預期培育之學生能力面向/教科用
書選用摘要

表

表 79 藝術類通識教科目的相關設備摘要
表

表 80 藝術類通識教科目的相關資源摘要
表

表 81 大專藝術教師對藝術教育教學目標觀點摘要
表

表 82 大專藝術教師課程認知摘要
表

表 83 大專藝術教師課程規劃摘要

表	
表 84 大專藝術教師教學實施現況摘要	
表	
表 85 大專藝術教師對教學資源現況看法摘要	
表	
表 86 大專藝術教師參加研習活動現況摘要	
表	
表 87 大專學生學習情況摘要	
表	
表 88 大專學生學習滿意度摘要	
表	
表 89 大專學生學習成效摘要	
表	
表 90 大專參訪記錄彙整表—課程與教學	
表	
表 91 大專參訪記錄彙整表—設備與經費	
表	
表 92 大專參訪記錄彙整表—師資與行政	
表	
表 93 大專參訪記錄彙整表—教學與評量	
表	
表 94 大專參訪記錄彙整表—藝文推廣	
表	
表 95：國民中小學與高級中學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普查結果比較分析	
表	

圖 次

圖 1 「臺灣區高中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 研究	21
架構	
圖.....	30
.....	52
圖 2 「臺灣區高中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 研 究 分 工	54
圖.....	57
圖 3 高中受調行政人員性別分 佈	63 72
圖 4 高中受調教師性別分 佈	77 77
圖 5 高中受調教師年齡層分 佈	80 89
圖 6 高中受調學生性別分 佈	98 155

圖 7 高中各校藝術課程教科書選擇方 式	158 159
圖 8 高中行政人員對藝術類課程統整之看法比 較	175 178
圖 9 高中受調教師了解當前課程標準內涵情 形	193 197
圖 10 高中受調教師了解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內涵情 形.....	
圖 11 高中受調教師規劃課程得重心依據比 較.....	
圖 12 高中受調教師參加研習所遭遇困難情 形.....	
圖 13 高中受調學生對教師自編教學內容能提供具藝術素養學習的看 法...	
圖 14 大專受調行政人員性別分 佈.....	
圖 15 大專受調教師性別分 佈.....	
圖 16 大專受調學生性別分 佈.....	
圖 17 大專受調男女教師了解現行高中課程標準內涵比 較.....	
圖 18 大專受調男女教師主要設計課程方式比 較.....	
圖 19 大專受調男女學生對藝術鑑賞設備滿意度比 較.....	
圖 20 大專受調男女學生自我期許成為具有藝術鑑賞能力的比 較.....	

壹、導 論

一、研究主旨

為了解臺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之現況，以及相關之各項問題，俾提供我國教育主管機構進行相關教育政策之修正，及各校進行相關課程規劃時的參考依據，特進行「臺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調查研究。

本研究進行之目的有三：

一、為透過對臺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之普查，彙整、瞭解臺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的實施狀況，以分析其實施時所遇之實務問題，並提供建議，供各校及教育主管機關參考。

二、為透過對臺灣地區高級中學一般藝術教育現況之普查，彙整、瞭解臺灣地區高級中學一般藝術教育的實施狀況，並分析其實施時所遇之實務問題，並提供建議，供各校及教育主管機關參考。

三、結合前一階段（九十年度）對我國臺灣地區中、小學藝術教育普查之研究結果，進行分析比較，以同時了解我國藝術教育的縱向發展，查驗我國藝術教育於各學校層級間的連接成效，進而作為我國此次九年一貫課程在藝術與人文領域課程實施時的參考，期促使藝術教育的改革能真正落實，達成提升全民文化素養與美感水準的藝術教育目標。

二、研究背景

藝術教育於我國學校課程中向來佔有一席之地，且隨著時代變遷，藝術教育的思潮亦迭有變遷。事實上，綜觀人類之發展歷程，藝術活動於各

時代之文化傳承中均有著舉足輕重的地位，為每一世紀之時代精神中不可或缺的構成元素，其重要性在各國之教育體系中，日獲彰顯。

然而，自藝術教育於學校教育中被提出以來，有關其目的、內容、以及實施成效等問題一直不斷為關心藝術教育的人士提出並討論。以我國的情況而言，進入八十年代之後，隨著經濟成長一路起飛，藝術活動也受到社會大眾更多的重視，藝術科系於大專院校中紛紛成立。影響所及，除各級學校中之藝術教育更形擴充之外，民間推廣藝術教育之機構亦廣被設置，各式藝術教育研討會於美術館、藝術教育館等相關單位中被廣為辦理。並且，一些具代表性之藝術教育相關法令也於此時期陸續進行修訂。例如，於八十六年「藝術教育法」的公佈實施，即使得我國之藝術教育活動不僅日漸蓬勃，且益趨多元。因應二十一世紀新世代之來臨，於八十七年啟動之九年一貫教改課程中，新的跨領域藝術課程規劃—「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的劃時代變革，又將我國藝術教育之發展提昇入另一個全新的里程。

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之課程精神強調藝術、文化、以及生活的結合，明訂「藝術涵養」、「生活藝術」、及「人文素養」為課程發展之基本理念。就實施方式而言，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課程打破原先各藝術學門分科教學的藩籬，主張將同屬人類藝術活動中重要元素之視覺藝術、音樂、表演藝術等學門，進行跨學科領域之統整教學。此一前所未見的新變革雖為每一位藝術教育工作者帶來新挑戰，但也同時為我國藝術教育新世代之開展，帶來劃時代的新契機。然而，在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即將普及實施前夕，藝術教育工作者尚應就我國藝術教育於各學校層級之實務推展面上，進行檢核。

藝術教育法中將我國藝術教育之實施分為學校專業藝術教育、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社會藝術教育三大類別。於各學校層級中，專業藝術教育向為藝術教育工作者們所關注；學校一般藝術教育中之國中、小學部分亦廣被藝術教育者討論。但學校一般藝術教育中之高中及大專院校之通識藝術課程則較少為藝術教育工作者們所討論。然而，高中生及大專院校學生年

紀較國中、小學生為長，相對的藝術欣賞力也更臻成熟，實是涵育「全人藝術教育觀」恰當階段。因此，究竟高等教育階段中之一般藝術教育與高級中學之一般藝術教育是否能銜接？而高級中學之一般藝術教育是否能與國中、小之一般藝術教育銜接？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全面實施後又應如何做到一貫性的教育成效？對於心智漸趨成熟的高中生及大專院校學生而言，其學校藝術教育中所習得的藝術知能又應如何轉化為生活中的人文涵養？其次，高中及大專院校於實施藝術教育時所遭遇之困難為何？校方之行政支援及教職員之支持度如何？以上均為檢視我國高中及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時應進行探究之問題。

有鑑於前述背景，乃進行「臺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調查研究，期望本研究之結果及建議能做為教育機關及各校未來藝術教育決策時之依據及參考。

三、研究範圍

我國藝術教育法（2000）中第一條即明文規定：「藝術教育以培養藝術人才，充實國民精神生活，提昇文化水準為目的。」；並於第四條中界定我國藝術教育之實施分為「學校專業藝術教育」、「學校一般藝術教育」、與「社會藝術教育」等三大類別。

同時，藝術教育法（2000）亦於第二條中明確說明我國之藝術教育類別計分為下列五類：

- 1.表演藝術教育。
- 2.視覺藝術教育。
- 3.音像藝術教育。
- 4.藝術行政教育。
- 5.其他有關之藝術教育。

根據前述法令規章，於本研究中，係針對我國「學校一般藝術教育」中之高級中等學校暨大專院校之一般藝術教育實施現況，及所遇之相關問題作為主要研究範疇。因此，本研究包含表演藝術教育、視覺藝術教育、

音像藝術教育等正規課程開設狀況、各校行政單位之藝術行政推廣部分，以及各校其他有關之藝術教育，如各式藝術類社團活動，以及相關校內、校際藝術類競賽等之實施成效進行普查並分析相關問題。俾將研究結果提供我國教育主管機構進行教育政策之修正，及各校進行相關課程修訂時的參考依據。

茲將本研究之高級中學與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相關課程與社團活動之範圍分述於后：

(一) 高中：一般藝術教育相關之課程與社團活動

表 1：高中階段研究範圍

研究範圍	科目
1.必修課程	音樂
	美術
	藝術生活（包含表演藝術）
2.選修課程	藝術與人文類科目
3.社團活動	藝術類性質之社團

(二) 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相關之課程及社團活動

表 2：大專院校階段研究範圍

大專院校研究範圍	科目
1.通識課程	a.設有藝術系所之大專院校：文學院、藝術學院所開設之藝術相關通識課程
	b.未設有藝術系所之大專院校：通識教育中心開設之藝術相關通識課程
	c.師範學院：藝術類系所開設之藝術相關通識課程
2.社團活動	藝術類性質之社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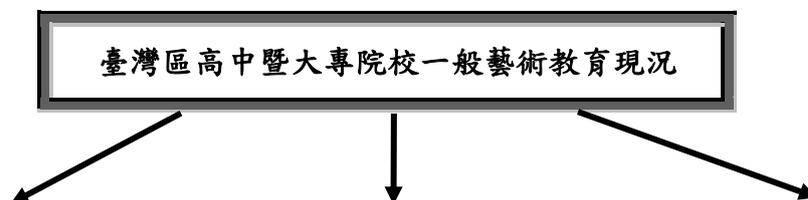
四・研究項目

基於前述，本研究之項目如下：

- (一) 文獻分析國內有關高等教育及中等教育階段一般藝術教育之相關政策與實務研究。
- (二) 說明進行本項研究之依據、方法及步驟。
- (三) 普查高級中等學校一般藝術教育，在教學目標、課程結構內容、師資陣容、教學資源設備、教學活動、學生學習動機、學習評量模式、藝術社團活動等項目的現況資料，進行比較分析，就相關問題提出改進建議。
- (四) 普查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在教學目標、課程結構內容、師資陣容、教學資源設備、教學活動、學生選修取向、學習評量模式、藝術社團活動等項目的現況資料，進行比較分析，就相關問題提出改進建議。
- (五) 比較分析國中小一般藝術教育與高級中等學校暨大專院校之現況與問題，以了解我國藝術教育之縱向發展與銜接。

貳、研究方法與步驟

一、研究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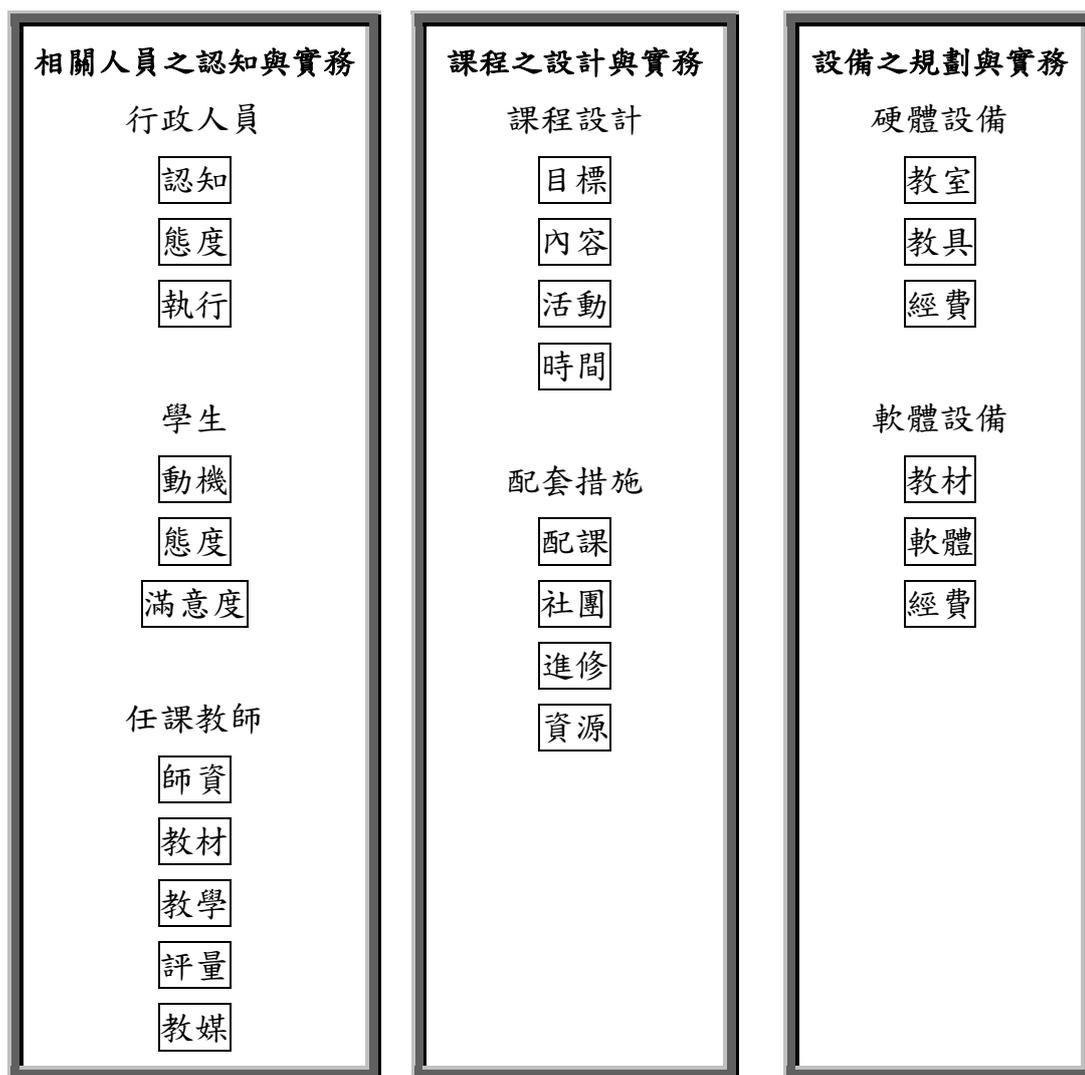


圖 1 「臺灣區高中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研究架構圖

二、研究對象

本研究之對象有包括：

(一) 教師

- 1.高級中等學校實施一般藝術教育相關教師。
- 2.大專院校實施一般藝術教育相關教師。

(二) 行政人員

- 1.高級中等學校實施一般藝術教育相關教務單位主管（教務處主任、學務處主任）。
- 2.大專院校實施一般藝術教育相關單位之單位主管（課務組主任或

通識教育中心主任、課外活動組主任)。

(三) 學生

- 1.高級中等學校接受一般藝術教育學生。
- 2.大專院校接受一般藝術教育學生。

三、研究方法

本研究採文獻分析、問卷調查、分區座談、參觀訪談與專家諮詢座談等方法，以了解目前一般藝術教育的現況與問題。探討本研究對象主要包括臺灣區一般藝術教育之相關行政人員及教師，並涵蓋部分學生（臺灣地區高中暨大專院校概況表參見表六）。研究內容將從一般藝術教育的應然及實然層面，探討師資、課程、設備等相關議題。本研究除文獻探討外，主要在普查、座談及訪談之進行，由於全國性的普查，其人力物力耗費頗鉅，故本研究先以大專院校及高級中學全部學校進行問卷調查，以瞭解各校行政人員、藝術教師（含社團教師）、及學生等之基本資料與預設之問卷內容後，再進行座談及訪談兩項研究工作，以確保調查結果之可信度及有效性。

茲說明主要的研究方法如下：

(一) 問卷調查

本研究探討臺灣地區高級中學與大專院校實施一般藝術教育之現況。本研究擬以臺灣地區高級中學及大專院校實施一般藝術教育之行政人員、任課教師、學生，三種人員為主要調查對象。

根據教育部（2002）統計資料顯示，臺灣地區共有 298 所高中、15 所專科學校、139 所大學院校。本研究在行政人員及任課教師方面，將採普查方式。至於學生方面，由於研究人力及物力之限制，則採抽樣的方式進

行。以下就高中及大專院校分別敘述之。

1. 高中

臺灣地區共有 298 所高中（表 3），依北中南東四區比例為 10：5：6：1，為顧及調查結果各區統計比較，將北中南東四區之抽樣、座談、參訪學校比例擬訂為 4：2：3：1。

表 3：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高中校數統計表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所在地區	高中校數	所在地區	高中校數	所在地區	高中校數	所在地區	高中校數
臺北市	48	苗栗縣	9	嘉義縣	5	臺東縣	5
宜蘭縣	6	臺中縣	20	嘉義市	7	花蓮縣	7
基隆市	7	臺中市	15	臺南縣	15		
臺北縣	37	彰化縣	8	臺南市	13		
桃園縣	19	南投縣	6	高雄縣	13		
新竹縣	7	雲林縣	12	高雄市	19		
新竹市	9			屏東縣	8		
金門縣	1			澎湖縣	1		
連江縣	1						
合計	135	合計	70	合計	81	合計	12
總計學校數	298						

(1) 行政人員與教師

本研究普查之高中行政人員以教務主任及學務主任各 1 人為主，以瞭解藝術類課程及社團活動現況。藝術教育教師普查對象有 8 人，包含音樂教師 2 人、美術教師 2 人、藝術生活教師 1 人、藝術與人文選修課程教師 1 人、藝術類社團教師 2 人。總計高中教職員之樣本數為 596 人（2 人* 298 校=596），教師樣本數為 2384 人（8 人* 298 校=2384）。（表 4）

表 4：臺灣地區高中一般藝術教育行政人員與任課教師普查人數

一般藝術教育相關教職員		人數	合計人數
行政人員	教務主任1人	298	596
	學務主任 1 人	298	
教師	音樂教師 2 人	596	2384
	美術教師 2 人	596	
	藝術生活教師 1 人	298	
	藝術與人文選修課教師 1 人	298	
	藝術類社團教師 2 人	596	

(2) 學生

將臺灣地區分成北中南東四區，每區依 4：2：3：1 之比例以隨機叢集抽樣的方法來進行，總計樣本數為 40 校；再自每校之高一、高二、高三各抽取每一班五人（班級座號以亂數抽樣抽取號碼 5,7,18,20,31），每年級以 35 人計，總計樣本數為 4200 人。（表 5）

表 5：臺灣地區高中一般藝術教育學生意見調查人數

區域	抽樣校數	高一生	高一生	高一生	合計人數
北	16	560	560	560	1680
中	8	280	280	280	840
南	12	420	420	420	1260
東	4	140	140	140	420
合計校數	40				4200

2.大專院校

臺灣地區共有 154 所大專校院，包含 15 所專科學校及 139 所大學院校（表 6），依北中南東四區比例為 9：4：6：1，為顧及調查結果各區統計比較，將北中南東四區之抽樣、座談、參訪學校比例擬訂為 4：2：3：1。

表 6：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大專校院校數統計表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所在地區	專科學校	大學院校									
臺北市	4	23	苗栗縣	2	2	嘉義縣	0	4	臺東縣	0	1
宜蘭縣	0	3	臺中縣	0	6	嘉義市	1	1	花蓮縣	1	5
基隆市	1	2	臺中市	1	11	臺南縣	0	10			
臺北縣	2	15	彰化縣	0	5	臺南市	1	4			
桃園縣	0	11	南投縣	0	2	高雄縣	1	8			
新竹縣	0	2	雲林縣	0	3	高雄市	0	8			
新竹市	0	6				屏東縣	1	6			
金門縣	0	0				澎湖縣	0	1			
連江縣	0	0									
合計	7	62	合計	3	29	合計	4	42	合計	1	6
總計校數	專科學校		15		154						
	大學院校		139								

(1) 行政人員與教師

本研究普查之大專院校行政人員以課務主任（通識教育中心主任）、課外活動組主任各 1 人為主，以瞭解大專藝術類課程及社團活動現況；大專院校藝術教育教師普查對象有 4 人，包含藝術類通識教育教師 2 人、藝術類社團教師 2 人。總計大專院校教職員樣本數為 308 人（2 人*154 校=308），教師樣本數為 616 人（4 人*154 校=616）。（表 7）

表 7：臺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行政人員與任課教師普查人數

一般藝術教育相關教職員		人數	合計人數
行政人員	課務組主任（或通識教育中心主任）1 人	154	308
	課外活動組主任 1 人	154	
教師	藝術類通識教育教師 2 人	308	616

中	4	2	2	2	2	2	2	2	2	20
南	6	3	3	3	3	3	3	3	3	30
東	2	1	1	1	1	1	1	1	1	10
合計	2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0

(三) 參觀訪談

本研究除以書面問卷及座談會進行調查之外，為能實地了解各高中及大專院校實施藝術教育之現況，擬進行實地參觀訪談。但亦考慮所需人力、時間與經費之限制，預訂於臺灣北、中、南、東四區依比例選取學校進行之，總計各區預定參觀訪談的學校共 20 校，訪談人數計 100 人（表 10）。參觀訪談實施計畫請參見附錄五。

表 10：臺灣地區高中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參觀訪談學校數與人數

區域與學校數	參訪對象								合計
	高中				大專院校				
	行政人員	課程教師	社團教師	學生	行政人員	課程教師	社團教師	學生	
北區高中 4 校 ；大專 4 校	4	8	4	4	4	8	4	4	40
中區高中 2 校 ；大專 2 校	2	4	2	2	2	4	2	2	20
南區高中 3 校 ；大專 3 校	3	6	3	3	3	6	3	3	30
東區高中 1 校 ；大專 1 校	1	2	1	1	1	2	1	1	10
合計 20 校	10	20	10	10	10	20	10	10	100

四、研究步驟

(一) 研究步驟

1.第一階段：文獻分析、編擬問卷及一般藝術教育現況問卷普查。

- (1)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文獻研究分析。
- (2)針對高級中學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實施之相關行政人員及任課教師，
擬訂全國普查之問卷初稿，問卷內容參酌「台灣地區國民中小學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之問卷，及本研究所需發掘之相關事宜等編製之。問卷共分為二類，各三種，即高中與大專院校問卷，每類各含行政人員、教師及學生。問卷內容包括行政、課程、師資、設備、學生等要項。問卷並經學者專家三人、大專及高中行政代表各二人、大專及高中教師代表各二人、和大專及高中學生代表各二人等預試(名單參閱附錄十)，接受專家效度之考驗。
- (3)問卷經預試後，檢驗其信度、效度並修正問卷。
- (4)進行問卷電腦卡片設計，及電腦讀卡預試
- (5)問卷電腦卡分類裝袋掛號寄送各校，進行一般藝術教育現況問卷普查。
- (6)問卷回收與整理，利用電腦讀卡、建檔及資料轉換與統計分析。
- (7)撰寫期中報告。

2.第二階段：研擬分區座談議題及參訪內容，確立實施分區參訪、分區座談之一般藝術教育現況調查。

- (1)召開分區座談會暨參訪籌備會議，研擬北、中、南、東四區之時程與議題，確立參訪學校名單與參訪調查之抽樣方式(包含學生)。
- (2)實施北、中、南、東分區座談會、參訪學校之一般藝術教育現況調查。
- (3)彙整分區座談會及參訪學校結果。

3.第三階段：資料統計分析及撰寫報告

- (1)資料彙整、統計與分析。
- (2)召開學者專家座談會及學者專家書面諮詢意見
- (3)召開研究結果討論會議。

(4)撰寫研究報告。

(5)研究經費核銷。

本研究所得資料擬以 SPSS/PC+套裝統計軟體處理，主要進行各變項之描述性統計，亦將考驗各變項之間的相關或差異性，以深入探討一般藝術教育現況各因素之間的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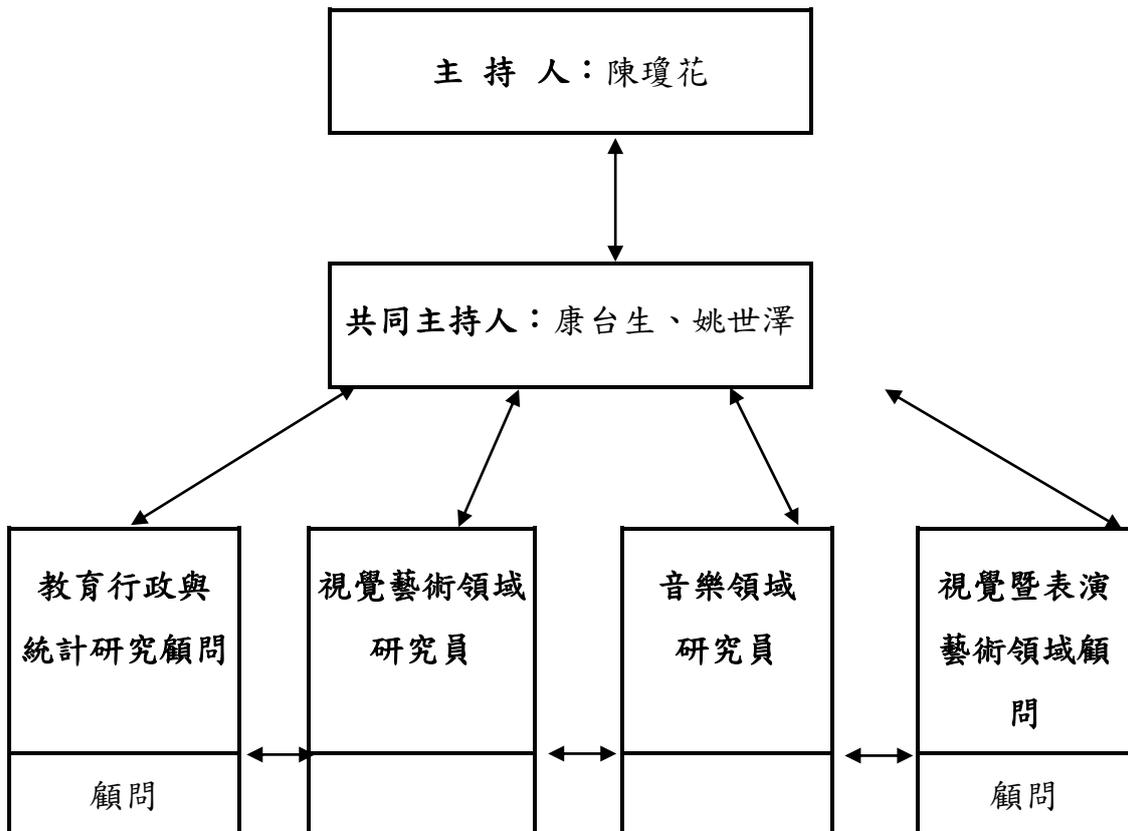
(二)研究進度與分工

本研究進度與分工如下（表 11）：

表 11：「臺灣區高中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研究進度

實施期間 工作項目	91 年 07 月	91 年 08 月	91 年 09 月	91 年 10 月	91 年 11 月	91 年 12 月	92 年 01 月	92 年 02 月	92 年 03 月	92 年 04 月	92 年 05 月	92 年 06 月	92 年 07 月	92 年 08 月	92 年 09 月	92 年 10 月	92 年 11 月
理論及實證分析	√	√															
草擬問卷項目及內容			√														
擬定問卷調查草案				√													
問卷預試及修正					√												
問卷印製與寄發					√												
進行問卷普查						√	√										
問卷回收與整理							√	√	√								
問卷統計與資料登錄								√	√								
資料分析								√	√								
撰寫期中報告									√	√							
參訪籌備會議										√							
實施分區參訪												因 SARS 期間暫緩			√	√	

彙整分區訪談結果																		✓	✓	✓
召開分區座談會																			✓	
彙整分區座談會結果																			✓	✓
召開學者專家座談會及書面諮詢																				✓
彙整學者專家座談會及書面諮詢結果																				✓
召開研究討論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撰寫研究報告																			✓	✓
經費核銷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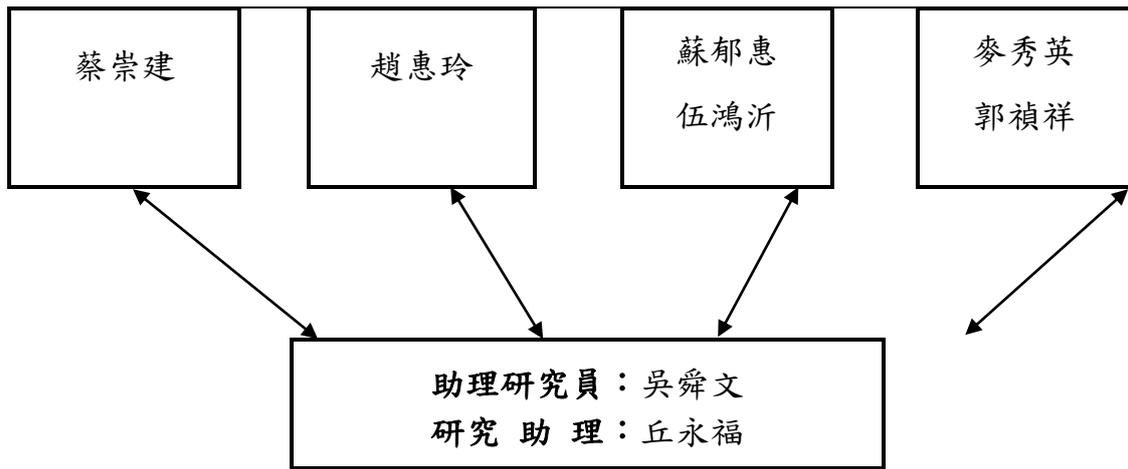


圖 2 「臺灣區高中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研究分工圖

參、臺灣地區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文獻探討

一、臺灣地區藝術教育政策

藝術活動是我國文化傳承極為重要的一環。自學校制度於我國建立以來，藝術教育即為各級學校體系中不可或缺的架構之一，從早期的藝能科教學，以至於目前新制之藝術與人文領域課程，藝術教育對於學齡前、國民教育、高中及大專等各階段學生的身心發展，均有其正面與積極之意義。以下將就臺灣地區藝術教育近年來之政策與做法予以說明如下。

(一) 藝術教育法之制訂

在民國八十六年《藝術教育法》訂定之前，有關藝術教育的法令規定，散見於各種教育法規之內，如國民教育法、高級中學法、特殊教育法等，專屬於藝術教育之法規，僅以國民小學、國民中學、高級中學、高級職校等各階段之藝術類科課程標準為限，對於藝術教育之推展，實有其侷限，也無法產生凝聚的作用。

民國八十六年，在藝術界及關心藝術教育發展的立法院教育委員會委員之戮力奔走之下，《藝術教育法》於焉產生，這是我國首項關於藝術教育之專屬法規，為藝術教育界注入一股新力量，尤其第一條明文規定：「藝術教育以培養藝術人才，充實國民精神生活，提昇文化水準為目的。」簡單扼要說明藝術教育的目的及其對文化之影響。

《藝術教育法》全文共計五章廿七條（1997），其中，於第四條中界定我國藝術教育之實施分為(1)學校專業藝術教育、(2)學校一般藝術教育、(3)社會藝術教育等三部分，兼重學校與社會層面之藝術教育發展，而在法規的第二至四章，也分別針對此三部分藝術教育之實施有所規範。同時，為確切說明藝術教育之實施範圍，於第二條條文亦揭示我國藝術教育之類別為(1)表演藝術教育、(2)視覺藝術教育、(3)音像藝術教育、(4)藝術行政教育、以及(5)其他有關之藝術教育等五類，目前在高中及大專一般藝術教育的實施上，仍著重藝術（視覺藝術）、音樂、舞蹈、戲劇等方面，能否涵蓋上述之藝術教育各類別，以及如何接納更多藝術的「相關」領域，如文學、哲學等之相關研究，實有更多探討的空間。

本研究的重點，以《藝術教育法》第四條所述之「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為主，旨在探究我國高級中等學校暨大專院校之一般藝術教育實施現況及其相關問題。為闡明學校一般藝術教育之內涵，該法於第十五條指出：「學校一般藝術教育以培養學生藝術知能，提昇藝術鑑賞能力，陶冶生活情趣並啟發藝術潛能為目標。」因此，第十六條條文也提示：「各級學校應貫徹藝術科目之教學，開設有關於藝術課程及有關藝術欣賞課程並強化教材教法。」由前述法令可知，我國學校一般藝術教育以培養學生之藝術相關知能，提昇學生藝術鑑賞能力，陶冶其生活情趣並進而啟發其藝術潛能為總

體目標，期能達成認知、情意、技能兼顧之教學方向；並且，各級學校除需貫徹藝術科目之教學，以及開設藝術欣賞課程並強化教材教法之外，「藝術欣賞課程」也應列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共同必修科目；而第十八條也規定：「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應編列專款支應各級學校辦理一般藝術教育活動」，因此，各級學校行政相關單位更應提供藝術相關教學之充分支援，充實藝術教育設施、美化校園環境，辦理各種與生活有關之藝術活動，鼓勵校內藝術社團之發展，達成涵泳學生藝術知能、發掘藝術才能優異學生之教育目的；此外，各級學校也應善用學校所在之社區藝術資源，加強與社會藝術機構之交流，提昇一般藝術教育品質，使藝術得成為終身教育之目標與方向。

(二) 九年一貫新制課程之實施

民國八十六年二月，教育部為改進國民中小學之課程與教學，開始成立「國民中小學課程發展專案小組」，歷經九次會議，於民國八十七年九月通過《國民教育階段九年一貫課程總綱綱要》，內容主要為國民中小學課程發展與修訂之共同原則、基本架構、以及學習領域、授課時數之規劃等；並於同年十月成立「國民中小學各學習領域暫行綱要研修小組」，著手進行各學習領域課程目標、能力指標、實施要點等之研訂，民國八十九年九月並公佈《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暫行綱要》，且自民國九十年八月起（九十學年度）分階段正式實施；而在暫行綱要公佈之同時，教育部亦成立「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推動工作小組」，下設諮詢服務組、課程研發組、宣導推廣組、評估指標組、師資培育組、學校經營研發組、行政組等七個小組，進行包含能力指標、課程、教材教法、學校經營、師資培訓、行政措施等之研發，期能有效推展新制之國民教育課程；至民國九十二年一月，根據全國依據暫行綱要之試辦結果，以及各組之執行成效，再次修正暫行綱要內容，並正式公佈《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

此次之教育改革在藝術教育方面，最顯而易見的是學習領域與能力指標之建立，由於新制課程強調課程統整與協同教學之內涵，原有之藝能科

目「美術」與「音樂」改稱為「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並加入「表演藝術」。而由於政策之準備工作與相關措施之因應不足，此次教育改革確為國內藝術類科課程教學與師資培育工作帶來極大衝擊，如何兼重藝術本質與達成科目整合之教學目標，也引致藝術教育界學者及教師之諸多討論。綜言之，著重基本能力、注重校本課程、重視領域教學統整、結合教學與評量等，仍是此次教育改革之重心。

(三) 教育思潮與趨勢之提引

教育部於 1993 年 6 月依據「國家建設六年發展計畫-教育部門分支計畫」的精神，研訂第一期「發展與改進藝術教育五年計畫」(1993-1998)，該計畫揭櫫藝術教育之發展願景，並提出落實之道，主要有 1.成立藝術教育司，規劃藝術教育學制；2.改進藝術類科學生升學管道；3.強化藝術教育師資培育及進修；4.研訂藝術教育課程與教材；5.充實藝術類科學校教學設備；6.推展社會藝術教育；7.加強藝術教育研究及學術交流等七大項目。

對於藝術教育政策方向，上述各計畫項目提出極具前瞻性之作法，也能兼容行政、課程、教學、師資、設備、推廣、研究等各層面，但由於牽涉範疇甚廣，欠缺整合與監督管道，以及未做適當評核與成效追蹤，導致預期結果無法如期實現，例如藝術教育司之設立，藝術專業教育發展方向與藝術才能班問題之檢討，藝術教育師資培訓之品質，藝術教育研究常設機構之缺乏等，尚未見有具體之後續政策與實施方式。目前，教育部將進行第二期之「發展與改進藝術教育五年計畫」，計畫能否確實反映藝術教育需求，延續藝術教育傳統，兼重國際視野之藝術教育觀，也將是考驗該計畫成效之重要關鍵。

為建立本研究之理論依據，除了解前述法令中對我國學校一般藝術教育之實施要旨所進行之界定外，本研究亦針對前述我國學校藝術教育之實施類別：表演藝術教育、視覺藝術教育、音樂藝術教育、藝術行政教育、其他有關之藝術教育等，分別就高中及一般大專院校實施之狀況進行查

驗。

二、臺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

根據相關教育法令，目前我國高級中學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藝術課程均訂有課程標準，如高中、國中、國小均有美術、音樂等必、選修課程標準，於表演藝術課程方面則僅有舞蹈選修課程標準（教育部，1997）。然而，自九十學年度起分四年實施之國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之「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中，包括有「視覺藝術、音樂、表演藝術」等三內涵，與以往之課程標準有別（教育部，1994）。雖然，目前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課程，僅實施至國中三年級，但根據目前正進行修訂之「高級中學課程總綱草案」（教育部，2002），未來高級中學亦將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進行銜接，將相關藝術課程統整為「藝術與生活」學習領域，並於94學年度開始實施。

為便於進行研究規劃，茲將目前我國高級中學表演藝術教育、視覺藝術教育、音樂藝術教育之課程概要說明如下：

1.表演藝術

目前我國高級中學所開設與表演藝術課程相關的課程僅有舞蹈一科，為選修科目。學生若對其餘相關表演藝術課程方面有所學習，通常僅有藉著社團活動的參與，才有機會接觸此一方面的知識，例如話劇社、戲劇社等。以下為目前我國高級中學舞蹈選修科目之課程目標（教育部，1997）：

- 壹、發展思考、創造及解決問題的能力。
- 貳、培養藝術欣賞的興趣與能力，陶冶生活情趣。
- 參、發抒內在情感，發展表現能力。
- 肆、培養互助、合作、團結、負責等團體精神。

2. 視覺藝術教育

如前所述，我國目前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視覺藝術課程均訂有課程標準，高中階段之美術課程高一為必修（一節），高二則與音樂（一節）、藝術生活（二節）選習二節課。另高二、高三列有選修美術課程，其選修課程共有八個類別（色彩學、素描、水彩畫、國畫、油畫、美工設計、雕塑、版畫）等。以必修之美術課程標準而言，其計分為「創作、鑑賞、實踐」等三個領域，三領域之內涵蓋如下（教育部，1995）：

(1) 創作領域：透過表現活動，拓展各類媒材與技法之運用，增進美術創作的

能力。

(2) 鑑賞領域：經由鑑賞活動，體認中外藝術以及本土藝術的特質與價值，培

養美感態度，擴展審美的認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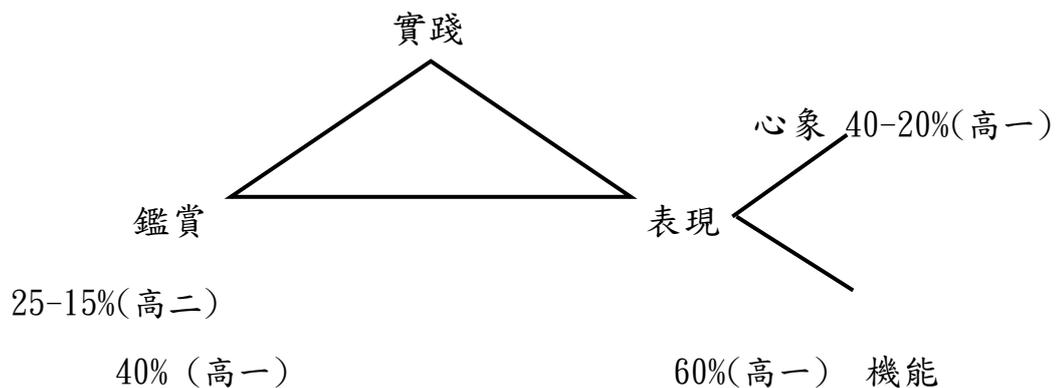
(3) 實踐領域：應用美術的知識與經驗，了解藝術與生活環境、文化發展的關

係，提昇生活品質，涵養美的情操。

教材綱要涵蓋「表現」、「鑑賞」、及「實踐」等三大類別其中鑑賞教材比例

的分配，由百分之四十逐年遞增至六十，其架構如下表：

表 12：現行(1995 年教育部發佈)高中美術課程標準教材綱要架構
(陳瓊花, 1998)



60% (高二)

40%(高二)

20-40%(高一)

15-25%(高二)

3.音樂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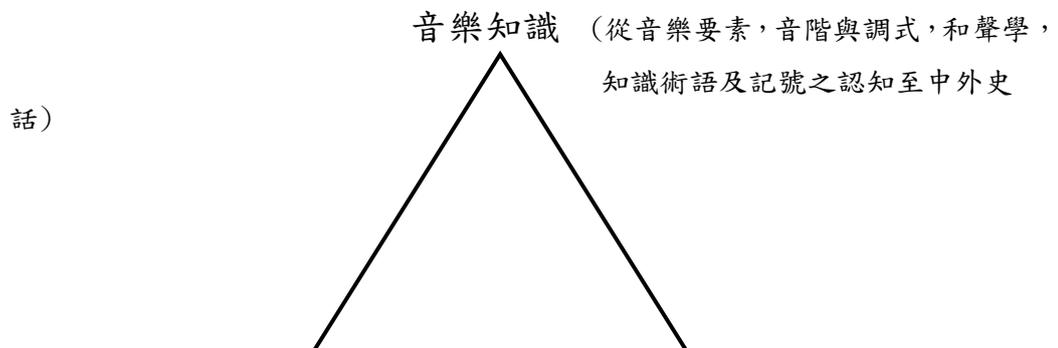
我國目前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音樂課程亦訂有課程標準，高中教育的音樂課程是為兩年的必修課程，開課時間為高一及高二；但在人文藝術課程的統整之下，新制的課程規範則調整為一年級一節必修，二年級則需在音樂、美術（各一節）或藝術課程（共兩節）擇一修課。另高二、高三列有選修音樂課程。以下為目前我國高級中學音樂必修科目之課程目標（教育部，19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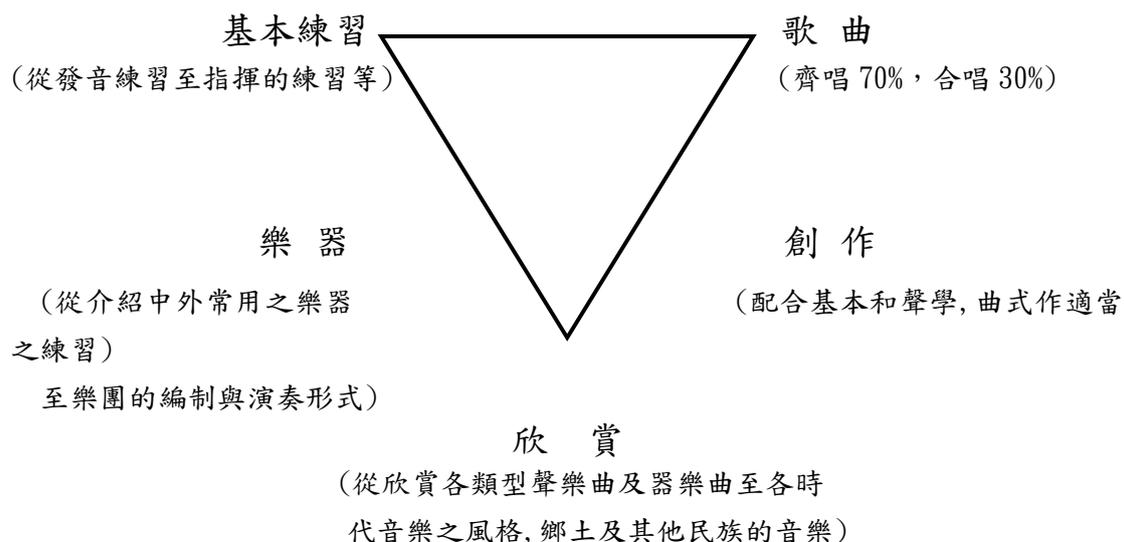
- (1)陶冶忠勇愛國之高尚情操，激發人類博愛和平之優良德性。
- (2)增進音樂知識，提高音樂能力。
- (3)發展演唱與演奏音樂之技能，啟發音樂創作之興趣。
- (4)加強體認我國傳統的與創新的民族音樂。
- (5)增強欣賞音樂能力，培養欣賞習慣，藉音樂藝術，充實情神生活與美化

人生。

其中教材綱要涵蓋「音樂知識」、「基本練習」、「歌曲」、「樂器」、「創作」及「欣賞」等六大類別。其架構如下表：

表 13：現行(1995 年教育部發佈)高中音樂課程標準教材綱要架構
(陳瓊花，2002，42)





從上述架構，可以明顯的看出，現行視覺藝術與音樂課程標準的內容係以專

業知識體的建構為主要的思考，規劃學生所應學習的內容，在教材綱要的類別與內容予以細節的制定，這些類別與內容係環繞著藝術創作與鑑賞的本質，其中，鑑賞領域的教材比例並逐年遞增。就視覺藝術而言，在國小階段，預期學生能有美感認知與基礎欣賞與鑑賞的能力；國中階段，則預期學生能有美感認知與判斷自然物、人造形、中國美術特質、中外美術的能力(陳瓊花，1998)；高中階段為延續國中階段的發展，但並未特別細分為美感認知與美感判斷，而在於強調美術批評判斷的能力。

至於音樂的部份，雖然較為細節，但仍不脫離如上的思考，國小階段之音感與認譜、國中階段之樂理與基本練習、國中階段之音樂知識與基本練習是感覺知覺的辨識是創作與欣賞的基礎，而國小階段之欣賞，預期學生能具備從分辨聲樂及器樂至管弦樂、國樂合奏，變奏曲及輪旋曲，合唱曲，國劇，歌劇等的的能力；國中階段的欣賞，則預期學生能具備從演唱與演奏型態的認識，進而得有欣賞不同時代、不同樂派作曲家之代表作品等的的能力；高中階段的欣賞在於增廣學生審美的層面，從各類聲樂與器樂曲以至各時代之音樂風格、鄉土及其他民族的音樂(陳瓊花，2002，43)。

教育部曾於民國八十五年委託台灣師範大學，進行國小、國中到高中階段之藝能科(音樂、美術)基本學力指標之研究(姚世澤,1996)。該研究

分析高中藝能科課程標準，並針對分區教師座談結果，提出有關高中學生在音樂與美術科應達之基本學習能力。該研究結果呈現藝術教育理想與實際層面之整合，陳列於下，以供調查分析之參考。

1. 高中美術科基本學力指標

高中美術科基本學力指標內容分為三大領域，即表現領域、鑑賞領域與生活實踐領域。表現領域包括純粹藝術的心象表現與應用美術的機能表現，審美領域包括美感認知與美感判斷，而生活實踐領域則為把美的技能與知識活用到實際生活知能力。

A. 表現領域

(1)心象表現(純粹美術):使用一種以上的創作媒介、熟練至少一種創作的技

法、能涉獵不同的創作題材，並能選擇自己所喜好的主題，於作品中表達個人的觀念與情意。

(2)機能表現(應用美術):使用一種以上的視覺傳達設計媒才、熟練至少一種

創作的技法以完成視覺傳達設計、涉獵不同實用目的的視覺傳達設計、創

作具有美感及實用價值的視覺傳達設計、具有色彩的基本知識，並應用於

作品之中。

B. 審美領域

(1)美感認知:辨別中外美術的基本類別與繪畫題材、辨別常用的美術作品媒

材與技法、說明作品的表現形式、認知兩則以上中外美術史故事與美術作

品風格、認知城鄉重要建築材料及造型特色。

(2)美感判斷:解釋作品的主題與內容、描述作品之結構、材料及表現方式、以語言或文字描述作品氣氛、解釋喜歡或不喜歡美術作品的原因、判斷城鄉重要建築物特色。

C. 生活實踐領域：

樂於參加學校及社會美術活動、應用美術知識改善生活品質、養成閱讀美術書籍的習慣或與他人討論、鑑賞週遭自然環境與古蹟、落實環保觀念維護社區景觀。

2. 高中音樂科基本學力指標

高中音樂科基本學力指標內容分為兩大領域，即表現領域與鑑賞領域。表現領域包括基本練習、演唱、演奏、創作四個要項，而鑑賞領域則包括音樂美感認知與音樂美感判斷兩個要項。

A. 表現領域

- (1)基本練習:原則上不宜過於複雜，例如曲調聽辨能力方面，簡易的近系轉調即可，視唱三個升降調號以內之大小調即可，和絃聽辨以主要和絃為重點。
- (2)演唱:繼續加強頭聲演唱法，要求較細膩的演唱技巧與音樂詮釋，並增加三部合唱能力。
- (3)演奏:讓學生發展各自的獨奏樂器，或是配合高中音樂課程內容，加強國中小階段所習之樂器，除了音樂課堂上的樂器獨奏及合奏之外，更加強校內或校外的獨奏或合奏之參與，培養學生具有參與學校或社區音樂活動的態度及能力，進而培養日後主動參與各種音樂活動的積極態度。
- (4)創作:原課程標準訂定的要求，高中生必須以基本的和聲學原理及創作理論來創作，然大部分的高中生較少具有此種能力，因此高中階段的創作可比照國中的方式，但是需要求有更深入、更適合樂曲內涵的創作。

B. 鑑賞領域

- (1)音樂美感認知:高中階段比照國中階段，並加上辨認女高音、女低音、男高音、男低音之音色。樂曲的挑選應以較大家較熟悉的代表

作為主，曲目並需兼顧古典與現代流行的趨勢，以及西方與本土及鄉土音樂。

(2)音樂美感判斷:高中階段比照國中階段的內容，但須加強對音樂作品內涵的感知，以及音樂作品內容的描述能力，同時更進一步培養對不同音樂作品的個人喜好與審美價值。

三、臺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

目前我國大專院校之一般表演藝術課程通常是以通識教育的課程選修、跨系修課或是以社團活動等方式來學習，常見的社團有話劇社、舞蹈社相關性社團等。

「通識教育」的定名是在 1984 年，由於當時台灣各大學的課程過於專業化，

產生知識斷裂、無法統整的現象，所以須要以「通識教育」來整合。自 1984 至 1996 年間，通識教育基本上是在教育部規定的各校共同必修課的架構下運作的，後來經大法官會議解釋，各校可依其特色訂定其共同必修課程，因此，自民國 1996 年之後，各校開始發展其自身特色的通識課程(劉阿榮，2000)。

通識教育在各校依其教師及相關資源的發展下，主要涵蓋四類的定位與特質：

1. 人文主義、人本主義或以人作為終極價值的通識觀。
2. 重科技理性、實用性的通識觀。
3. 超越人文主義進而涵蓋宗教向度的通識觀。
4. 後現代主義、後人本主義的通識觀(尊重自然、女性及其他邊緣弱勢的意見等)(羅曉南，2000)。

學者王燦槐認為通識教育的目的，在於培養一個「有教養的人」，意指一個得

到整體健全發展的個人(王燦槐，1994)。援此觀點，以當代「人」與「環境」之互動的需求為基本考量，擬定通識教育的目標，預期學生能具備如下的能力：

1. 應用資訊的能力
2. 獨立思考的能力
3. 判斷與解決問題的能力
4. 應變的能力
5. 全方位的人格涵養
6. 善盡社會意義的責任觀
7. 宏觀的國際視野

大學通識教育之藝術鑑賞課程的目標，應建立在通識教育的目標基礎之上，因此，學生在藝術鑑賞方面宜具備如下的能力(陳瓊花，2002)：

1. 運用現代資訊工具，從事藝術相關學習或活動。
2. 思辨及分析藝術相關知能的能力。
3. 對多元複雜的藝術相關議題，具有客觀自主判斷和解決能力。
4. 能透過藝術的學習，訓練應變能力。
5. 進行美感價值與社會行為、人文精神和道德修養的思辨，並瞭解藝術與生活、藝術與文化的相關性。
6. 以自我出發，能有負起社會藝術功能的意識。
7. 能宏觀地接受許多當代的議題及現象，例如：後現代主義與藝術、女性主義與藝術、生態藝術等課題。

審美能力的成長方面，大體而言，預期學生從知覺經驗的增加與增廣，促進知覺辨識的敏銳度，提昇研判、分析、詮釋與表達藝術與相關訊息的能力，並能建構個人獨到的見解，俾成就全方位人格的發展。

大專院校中一般視覺藝術教育則以通識課程為選讀之科目，所科之課程有藝術概論、美術欣賞等。大專院校的一般課程中有關音樂藝術的修

習，主要是藉由通識教育課程的選修方式來修習，而各校所開課程也以音樂欣賞居多。綜觀我國大專院校目前於表演藝術教育、視覺藝術教育、音樂藝術教育等之實施主要多以各藝術類通識課程為主，是類課程與教學內容則視各校開設課程及任課教師而定；其次則為各校之相關藝術類社團活動，是類社團活動多由學生規劃主持，校方則站在輔導的立場予以輔導、協助。

四、問題探討

綜觀《藝術教育法》中有關學校一般藝術教育之規定，篇章仍有擴充之必要，如何進一步提列一般藝術教育之實施重點，作為制定各級學校藝術類科課程標準之依據，以及保障學校藝術教育之品質，藝術教育工作者仍有努力之必要，本研究之成果也希望能提供有效之修正參考。

根據郭禎祥（1996），二次大戰前後，美國教育界鑑於知識專精的結果，使學生日益窄化，乃紛紛起而倡導通識教育，以 1945 年「哈佛紅皮書」的公布及 1978 年「核心課程報告書」的提出為重要里程碑。郭禎祥（1996）指出，藝術教育是通識教育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因為藝術教育對想像力的培養至屬重要，吾人真正的自由都取決於此。學生如果沒有想像力，無法將象徵物與實物分開，表現也會極其有限，也就將缺乏創造力。然而，人類有關倫理、公德心與社會理想等的一切理論，事實上都是來自人類所獨具的想像力與實踐能力，沒有了想像力，人類也就與其它動物無其它大差異。郭禎祥（1996）乃強調，藝術是每一位健全國民皆必須接受的陶冶與素養，國民教育須讓每一位國民都有機會去喜愛藝術，關心文化；喜愛藝術的人，一生都不會失去學習的樂趣，進而藉由對藝術的了解，能促進社會祥和與民族國家的永續發展。

緣於前述，青少年時期是教育的重要階段，青少年隨著年齡漸增，其互動範圍已逐漸由兒童時期的家庭環境，擴大到同儕團體與學校，加上資訊媒體的發達，更是對青少年產生無可衡量的影響。不可否認的，青少年的確有一套屬於自己獨特的文化與價值觀，這套價值觀主導了青少年行為

的發展取向(陳正宗, 1999)。高中階段為青少年晚期, 身處於這個多元而迅速變遷時代下的青少年, 是以哪種認知與態度來詮釋社會環境, 而他們的行為又傳達出哪些價值與需求? 而當今藝術教育課程內涵, 是否能反映出這種多元文化價值觀呢? 本研究進行高中一般藝術教育現況之調查, 了解藝術教育課程、設備、行政、師資與學生學習現況、態度、學習成效等相關議題, 以全面性了解當今高中階段藝術教育之現況與需求, 進行提出因應策略。

有關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部分, 詹惠雪(1993)針對我國大學通識課程進行一項調查研究, 她以歷史研究法探討及分析我國大學通識教育課程的演進, 並運用問卷調查及訪談, 以了解各大學通識教育課程的實施現況。詹惠雪(1993)以我國各大學院校計四十所(不含九所師範學院)大學通識教育課程的實施現況為調查對象, 並以教育部選定進行通識教育課程實驗的台灣大學、清華大學、陽明醫學院及元智工學院等四所學校作為訪談對象。詹惠雪(1993)的研究指出, 在變遷快速的社會中, 專精知識的學習, 已不足以使人因應未來的需要, 一個人的生涯發展, 不僅有賴於專業教育, 更須仰賴通識教育。她強調, 究竟我國實施通識教育的現況如何? 存在那些問題有待解決? 實有加以深入探究之必要。

黃俊銘(1995)以美國大學通識教育課程之發展進行研究, 藉由瞭解美國大學通識課程發展過程中所衍生的問題與弊病, 以及解決之道, 以為我國發展通識教育的借鏡, 防微杜漸, 建構完善的課程與學習環境。黃俊銘(1995)的研究指出, 目前美國的高等教育界已掀起改革的浪潮, 而在這波浪潮中通識教育無非正是解決美國社會亂象及提昇教育素質的妙方之一。過去重視專業教育及職業教育的結果, 使得美國學生吸收了片面的知識, 無法具備通識能力, 以適應知識爆炸的現代社會, 更影響健全人格的養成, 對於學生及社會都產生不良的作用。是故, 無論是那個階段的教育都應重視通識教育, 著重大學的通識教育除了銜接與彌補中學通識教育之不足外, 更為社會培育出通識的健全人才, 來面對日趨複雜的社會減少社會問題。因此, 整體而言, 若是美國欲改善其學生素質並提昇國力, 則

通識教育此一環節的重視與改進是刻不容緩的。

高昌平（2000）進行「中美大學通識教育之比較研究」，除探究大學通識教育的意義、類型及學理基礎外，尚剖析中、美大學通識教育的發展沿革及其背景因素，及瞭解中美大學通識教育之實施現況。其研究面向包括理念目標、課程規劃、教學與評量三面。四、綜合比較兩國大學通識教育實施現況之特色及異同。五、歸納研究結果，提出具體建議。高昌平（2000）的研究歸結出以下數點結論及建議：一、大學通識教育的實施可以具備多樣態的類型模式，但需有明確目的，並符合時代意義。二、大學通識教育的實施需具備堅實的學理基礎，至少應含括哲學的面向、心理學的本質及社會學的觀點，三個層面。三、美國與我國大學通識教育的發展各有其不同的關鍵時期與政策轉捩點。四、大學通識教育的理念目標、課程規劃及教學實務不僅因國而異，而且同一國家的不同大學亦不盡雷同。五、加強校際間之合作，嘗試開設「全方位」的大學通識教育課程，加強課程設計的統整與銜接。六、舉辦教學觀摩研討會，以創新通識教育的教學方式。七、定期辦理大學通識教育的績效評估，對表現優良者給予獎勵。八、結合社區、企業、學術界的力量來共同推展大學通識教育。

羅進福（1997）以中原大學為例，進行通識教育的成效評鑑。他引用評鑑模式中的過程評鑑、結果評鑑之概念，評鑑通識教育實施的成效，使通識教育的課程改革有所依據。其研究以中原大學八十六學年度第二學期修習通識課程的學生以及通識教師為研究對象，共抽取出 34 位通識教師以及 39 個班級共 2225 位修習通識課程的學生，進行問卷調查。羅進福（1997）採用準實驗法，調查通識教師的通識基本觀念、他們的基本觀念對學生之影響，以及學生對通識教育實施的意見與看法。他分別採用四份問卷：「大學教師通識教育課程觀念調查表」、「通識教育課程實施過程意見調查表」、「通識教育課程意見調查表」、「通識教育課程實施結果意見調查表」，對所抽樣到的班級學生進行問卷調查。結果發現：

1. 通識教師的通識教育觀念都相當正確；教師的性別、年齡別、職等、職稱以及是否接受過「全人教育」的宣導，與教師的通識教育基本

觀念之間，都沒有顯著的關聯。

2. 學生每學期參加通識活動的情形，以 1~2 次最多，參與的活動以電影欣賞為主。絕大多數的同學都認為通識活動有助於通識教育目標的達成。
3. 大部份的學生認同通識課程之設計基礎，認同的主要原因是因為理念良好，不認同的主要理由則是學生認為學校並未完全徹底實施；學生認為通識教育規劃的主要優點是課程多元化，主要缺點是開課類別及班級數太少，大部份的學生都建議通識課程應該增加開課類別以及班級數，且依學生的需求增減開課班級。
4. 無論是「過程評鑑」或是「結果評鑑」，學生對通識課程的滿意度會受年級別、學院別、課程類別影響；以上這些結果都可以讓通識教育政策制定者作為參考。

除前述通識教育相關研究之外，教育部分別於民國八十五年針對大陸地區高等美術教育現況之研究（教育部，1996），及於民國八十八年針對大陸地區高等音樂教育現況之研究（教育部，1999），此二研究均以普查方式針對藝術教育進行調查研究，其研究設計及方法均可提供本研究作為參考。其次，70 年代美國的「全國教育進步評量」（National Assessment of Educational Progress, 簡稱 NAEP），亦曾針對全美中小學至成人的音樂學習成果（包括知識、技巧與態度），做了完整的全國性音樂評量（music assessment）（蘇郁惠，1996）。NAEP 是全世界規模最大的教育研究計畫之一，也是美國唯一定期實施的全國性調查。NAEP 運用了科學的取樣與測驗設計，蒐集美國有關小學、初中與高中學生的學業成就，截至 1990 年為止，接受過 NAEP 測試的人數已高達三百萬人（黃政傑、李隆盛，1995）。而它整個的發展過程，可提供有關計畫及執行大規模音樂課程相關調查的參考（蘇郁惠，1996）。

誠如前述，我國大專院校雖然藝術類通識課程自實施以來，雖然已有相當之歷史，然而向來缺乏相關研究對其實施狀況、成效，及所面臨之問題進行探討。因此，究竟高等教育階段中之一般藝術教育與高級中學以下之一般藝術教育是否能銜接？對於心智漸趨成熟的大專院校學生而言，其

學校藝術教育中所習得的藝術知能又應如何轉化為生活中的人文涵養？透過本研究，將能彙整並了解台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的實施狀況，及其實施時所遇之實務問題，以提供建議，供各校及教育主管機關參考。

肆、台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調查分析

本研究依據文獻分析，並參考目前我國高級中學暨大專院校於藝術教學實務上所遭遇之問題，編製「台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

普查及問題分析(高中行政人員用問卷、藝術教師用問卷、學生用問卷)」三種(參見附錄一)，以對相關問題進行實地了解。

一、問卷調查分析

(一)問卷回收情形

高中問卷對象包括學校行政人員、教師及學生三者，其中寄發的行政人員與教師的學校總計 298 所，學生問卷的校數總計 40 所。有關各調查對象的問卷回收情形詳如表 31，行政人員問卷總計寄發 596 份，有效份數為 364 份，回收率 61.1%；教師問卷總計寄發 2384 份，有效份數為 1381 份，回收率 58.0%；學生問卷總計寄發 4200 份，有效份數為 2308 份，回收率 55% (回收率=回收份數÷寄發份數)。(表 14~20)

表 14：高中問卷寄發及回收數量統計表

寄發數量			回收數量	
問卷類型	校數	份數	校數	有效份數
行政	298	596	234	364
			78.5%	61.1%
教師	298	2384	234	1381
			78.5%	58.0%
學生	40	4200	25	2308
			62.5%	55%

表 15：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高中行政問卷寄發校數及回收數量統計表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臺北市	48	38	79.2 %	苗栗縣	9	8	88.9 %	嘉義縣	5	3	60.0 %	臺東縣	5	4	80.0 %
宜蘭縣	6	6	100 %	臺中縣	20	18	90.0 %	嘉義市	7	6	85.7 %	花蓮縣	7	6	85.7 %
基隆市	7	5	71.4 %	臺中市	15	11	73.3 %	臺南縣	15	10	66.7 %				
臺北縣	37	30	81.1 %	彰化縣	8	7	87.5 %	臺南市	13	10	76.9 %				
桃園縣	19	18	94.7 %	南投縣	6	5	83.3 %	高雄縣	13	10	76.9 %				
新竹縣	7	6	85.7 %	雲林縣	12	6	50.0 %	高雄市	19	13	68.4 %				
新竹市	9	8	88.9 %					屏東縣	8	5	62.5 %				

合計	270	160	59.3%	合計	140	92	65.7%	合計	162	95	58.6%	合計	24	17	70.8%
總計份數			596	問卷回收份數			364	回收率			61.1%				

表 17：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高中教師問卷寄發校數及回收數量統計表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臺北市	48	38	79.2%	苗栗縣	9	8	88.9%	嘉義縣	5	3	60.0%	臺東縣	5	4	80.0%
宜蘭縣	6	6	100%	臺中縣	20	18	90.0%	嘉義市	7	6	85.7%	花蓮縣	7	6	85.7%
基隆市	7	5	71.4%	臺中市	15	11	73.3%	臺南縣	15	10	66.7%				
臺北縣	37	30	81.1%	彰化縣	8	7	87.5%	臺南市	13	10	76.9%				
桃園縣	19	18	94.7%	南投縣	6	5	83.3%	高雄縣	13	10	76.9%				
新竹縣	7	6	85.7%	雲林縣	12	6	50.0%	高雄市	19	13	68.4%				
新竹市	9	8	88.9%					屏東縣	8	5	62.5%				
金門縣	1	0	0					澎湖縣	1	1	100%				
連江縣	1	0	0												
合計	135	111	82.2%	合計	70	55	78.6%	合計	81	58	71.6%	合計	12	10	83.3%

總計學校數	298	問卷回收校數	234	回收率	78.5%
-------	-----	--------	-----	-----	-------

表 18：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高中教師問卷寄發份數及回收數量統計表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所在地區	寄發份數	回收份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份數	回收份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份數	回收份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份數	回收份數	回收率 %
臺北市	384	256	66.7%	苗栗縣	72	24	33.3%	嘉義縣	40	12	30.0%	臺東縣	40	23	57.5%
宜蘭縣	48	37	77.1%	臺中縣	160	107	66.9%	嘉義市	56	34	60.7%	花蓮縣	56	42	75.0%
基隆市	56	27	48.2%	臺中市	120	59	49.2%	臺南縣	120	47	39.2%				
臺北縣	296	202	68.2%	彰化縣	64	31	48.4%	臺南市	104	72	69.2%				
桃園縣	152	122	80.3%	南投縣	48	22	45.8%	高雄縣	104	44	42.3%				
新竹縣	56	37	66.1%	雲林縣	96	19	19.8%	高雄市	152	87	57.2%				
新竹市	72	41	56.9%					屏東縣	64	30	46.9%				
金門縣	8	0	0					澎湖縣	8	6	75.0%				
連江縣	8	0	0												
合計	1080	722	66.9%	合計	560	262	46.8%	合計	648	332	51.2%	合計	96	65	67.7%
總計份數		2384		問卷回收份數		1381		回收率		57.9%					

表 19：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高中學生問卷寄發校數及回收數量統計表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臺北市	3	2	66.7%	苗栗縣	1	0	0	嘉義縣	1	1	100%	臺東縣	2	0	0
宜蘭縣	2	1	50.0%	臺中縣	2	1	50.0%	嘉義市	1	1	100%	花蓮縣	2	2	100%
基隆市	2	2	100%	臺中市	2	2	100%	臺南縣	2	2	100%				
臺北縣	3	2	66.7%	彰化縣	1	0	0	臺南市	1	1	100%				
桃園縣	2	2	100%	南投縣	1	1	100%	高雄縣	1	0	0				
新竹縣	2	0	0	雲林縣	1	0	0	高雄市	2	1	50.0%				
新竹市	2	2	100%					屏東縣	1	1	100%				
金門縣	1	1	100%					澎湖縣	1	0	0				
連江縣	1	0	0												
合計	18	12	66.7%	合計	8	4	50.0%	合計	10	7	70.0%	合計	4	2	50.0%
總計學校數		40		問卷回收校數		25		回收率		62.5%					

表 20：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高中學生問卷寄發份數及回收數量統計表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	----	----	----

所在地區	寄發份數	回收份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份數	回收份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份數	回收份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份數	回收份數	回收率 %
臺北市	315	147	46.7 %	苗栗縣	105	0	0	嘉義縣	105	100	95.2 %	臺東縣	210	0	0
宜蘭縣	210	105	50.0%	臺中縣	210	87	41.4%	嘉義市	105	89	84.8 %	花蓮縣	210	203	96.7 %
基隆市	210	175	83.3%	臺中市	210	168	80.0%	臺南縣	210	208	99.0 %				
臺北縣	315	178	56.5%	彰化縣	105	0	0	臺南市	105	105	100%				
桃園縣	210	184	87.6%	南投縣	105	105	100%	高雄縣	105	0	0				
新竹縣	210	0	0	雲林縣	105	0	0	高雄市	210	106	50.5 %				
新竹市	210	143	68.1%					屏東縣	105	105	100%				
金門縣	105	100	95.2%					澎湖縣	105	0	0				
連江縣	105	0	0												
合計	1890	1032	54.6%	合計	840	360	42.9%	合計	1050	713	67.9 %	合計	420	203	48.3 %
總計份數		4200		問卷回收份數		2308		回收率		55.0%					

(二)問卷基本資料

1. 行政人員部份

「台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高中行政人員用問卷)」中，第一部份為基本資料，詢問受調高中行政人員之服務學校類別、學校所在地、學校名稱、全校班級數，及其個人資料，如性

別、年齡、最高學歷、行政年資、專業訓練、現職、任教科目等問題。就填答高中行政人員之個人資料部分進行分析。

在將全部 364 份有效教師問卷進行分析後，有關受調高中行政人員之基本資料摘要彙整如表 21。

表 21：高中行政人員之基本資料摘要彙整表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服務學校類別	公 立	201	55.2
	私 立	163	44.8
	合 計	364	100.0
全校班級數	1 班	1	0.3
	2 班	3	0.8
	3 班	5	1.4
	4 班	3	0.8
	5 班	3	0.8
	6 班	5	1.4
	7 班	10	2.7
	8 班	2	0.5
	10 班	8	2.2
	11 班	2	0.5
	12 班	23	6.3
	13 班	11	3.0
	14 班	13	3.6
	15 班	10	2.7
	16 班	5	1.4
	17 班	4	1.1
	18 班	20	5.5
	20 班	6	1.6
	21 班	13	3.6
	22 班	1	0.3
23 班	3	0.8	
24 班	14	3.8	
25 班	1	0.3	
26 班	4	1.1	
27 班	6	1.6	
28 班	5	1.4	

29 班	2	0.5
30 班	18	4.9
31 班	2	0.5
32 班	3	0.8
33 班	18	4.9
35 班	1	0.3
36 班	14	3.8
38 班	1	0.3
39 班	6	1.6
40 班	1	0.3
42 班	11	3.0
43 班	3	0.8
45 班	13	3.6
46 班	1	0.3
48 班	14	3.8
49 班	4	1.1
50 班	3	0.8
54 班	8	2.2
55 班	4	1.1
57 班	10	2.7
60 班	7	1.9
63 班	7	1.9
64 班	1	0.3
65 班	6	1.6
66 班	3	0.8
67 班	1	0.3
71 班	1	0.3
72 班	2	0.5
73 班	2	0.5
75 班	1	0.3
76 班	2	0.5
77 班	3	0.8
80 班	1	0.3
81 班	4	1.1
93 班	1	0.3
99 班	1	0.3
120 班	2	0.5

	126 班	1	0.3
	合 計	364	100.0
性 別	男	237	65.1
	女	127	34.9
	合 計	364	100.0
年 齡	30 歲以下	34	10.4
	31 歲至 40 歲	91	27.7
	41 歲至 50 歲	125	38.1
	51 歲以上	78	23.8
	合 計	328	100.0
最高學歷	博 士	1	0.3
	碩 士	81	25.2
	研究所四十學分班結業	143	44.4
	師範校院畢業	26	8.1
	一般大學畢業	67	20.8
	其 他	4	1.2
	合 計	322	100.0
行政年資	未滿 1 年	35	10.6
	1 至 5 年	66	20.0
	6 至 10 年	75	22.7
	11 至 15 年	66	22.0
	16 至 20 年	32	9.7
	21 年以上	56	17.0
	合 計	330	100.0
專業訓練	藝術(美勞/美術、音樂、舞蹈、戲劇)相關科系所畢業	30	9.8
	藝術(美勞/美術、音樂、舞蹈、戲劇)教育系所畢業	8	2.6
	曾修過藝術教育相關學分	22	7.2
	曾參與短期藝術教育研習進修	16	5.2
	未曾受過藝術教育專業訓練	214	70.2
	其 他	15	4.9
	合 計	305	100.0
現 職	校 長	2	0.5
	教務主任	139	38.2
	教學組長	79	21.7
	學科召集人	16	4.4
	其他行政人員	128	35.2
	合 計	364	100.0

任教科目	美 術	19	6.6
	音 樂	15	5.3
	表演藝術	1	0.4
	其 他	250	87.7
	合 計	285	100.0

高中行政人員的問卷來自於公立學校者有 201 位(占 55.2%)，另來自私立學校的有 163 位(占 44.8%)；其中主要的填答者為男性，計 237 位(占 65.1%)，女性計 127 位(占 34.9%)。所填答者的年齡層主要分佈在 31 至 50 歲之間，其中 31 歲至 40 歲有 91 位(占 27.7%)，41 歲至 50 歲有 125 位(占 38.1%)；所具備的學歷主要為研究所四十學分班結業與碩士畢業，具備研究所四十學分班結業者有 143 位(占 44.4%)，碩士畢業有 81 位(占 25.2%)。在行政的年資方面，以教務主任最多，計 139 位(占 38.2%)；其次為其他行政人員（如學務主任），計 128 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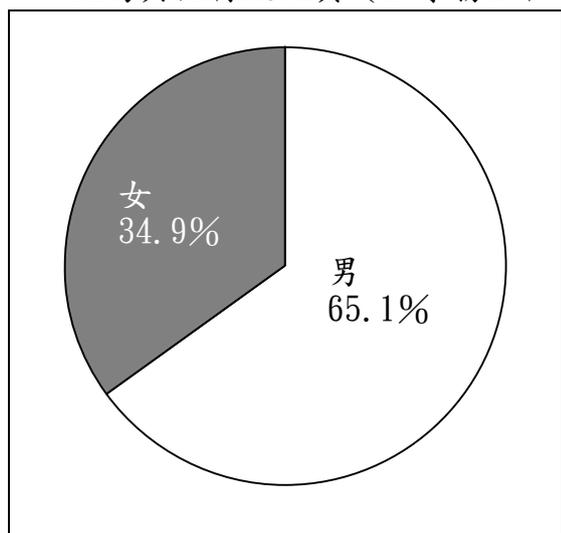


圖 3 高中受調行政人員性別分佈

(占 35.2%);然後為教學組長，計 79 位(占 21.7%);學科召集人，計 16 位(占 4.4%);最後為校長，計 2 位(占 0.5%)。

2. 教師部份

「台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高中藝術教師)問卷」中，第一部份為基本資料，詢問受調高中藝術教師之服務學校類別、學校所在地、學校規模，及其個人資料，如性別、年齡、最高學歷、畢業科系、擔任職務、教學年資、研習活動、專長領域、任教科目及時數、社團指導狀況等問題。就填答教師之個人資料部分進行分析。

在將全部 1381 份有效教師問卷進行分析後，有關受調高中藝術教師之基本資料摘要彙整如表 22。

表 22：高中藝術教師之基本資料摘要彙整表

類 別	次 數	百分比	
服務學校類別	公 立	765	55.4
	私 立	616	44.6
	合 計	1381	100.0
學校規模	20 班以下	155	11.8
	21~50 班	617	47.0
	51 班以上	541	41.2
	合 計	1313	100.0
性 別	男	492	37.5
	女	821	62.5
	合 計	1313	100.0
年 齡	30 歲以下	326	24.8
	31 歲至 40 歲	598	45.5
	41 歲至 50 歲	362	27.6
	51 歲以上	27	2.1
	合 計	1313	100.0
最高學歷	博 士	1	0.1
	碩 士	334	25.7
	研究所四十學分班結業	312	24.0
	師範校院畢業	149	11.5
	一般大學畢業	467	36.0
	其 他	35	2.7
	合 計	1298	100.0
畢業科系	美 術 科 系	453	34.8
	工 藝(教)科系	95	7.3
	音 樂 科 系	425	32.6
	舞 蹈 科 系	36	2.8
	戲 劇 科 系	8	0.6
	設計相關科系	119	9.1
	其 他	167	12.8
	合 計	1303	100.0
擔任職務	處(室)主任	60	4.3

	組長或科主任	123	8.9
	導 師	177	12.8
	專任教師	855	61.9
	代課教師	45	3.3
	其 他	121	8.8
	合 計	1381	100.0
擔任藝術教學年資	5年或以下	417	30.2
	6年至10年	275	19.9
	11年至15年	295	21.4
	16年至20年	216	15.6
	21年以上	178	12.9
	合 計	1381	100.0
90年8月至91年7月期間是否曾參加美術類相關研習活動	是	1249	90.4
	否	132	9.6
	合 計	1381	100.0
個人專長領域	美 術	546	39.5
	音 樂	485	35.1
	表演藝術	105	7.6
	其 他	175	12.7
目前擔任的教學科目	美 術	581	44.5
	音 樂	487	37.3
	表演藝術	37	2.8
	其 他	202	15.4
	合 計	1307	100.0
授課時數	16節以下	372	26.9
	17~18節	400	29.0
	9~20節	356	25.8
	21節以上	253	18.3
	合 計	1381	100.0
您目前是否有指導藝術類社團	是	803	58.1
	否	578	41.9
	合 計	1381	100.0
擔任藝術類社團	合唱團	194	24.2
	管樂團	39	4.9
	管弦樂團	10	1.2
	國樂團	25	3.1
	書法社	37	4.6
	美術社	142	17.7
	美工設計	95	11.8

	舞蹈社	38	4.7
	戲劇社	21	2.6
	話劇社	16	2.0
	校刊社	29	3.6
	其他	157	19.6
	合 計	803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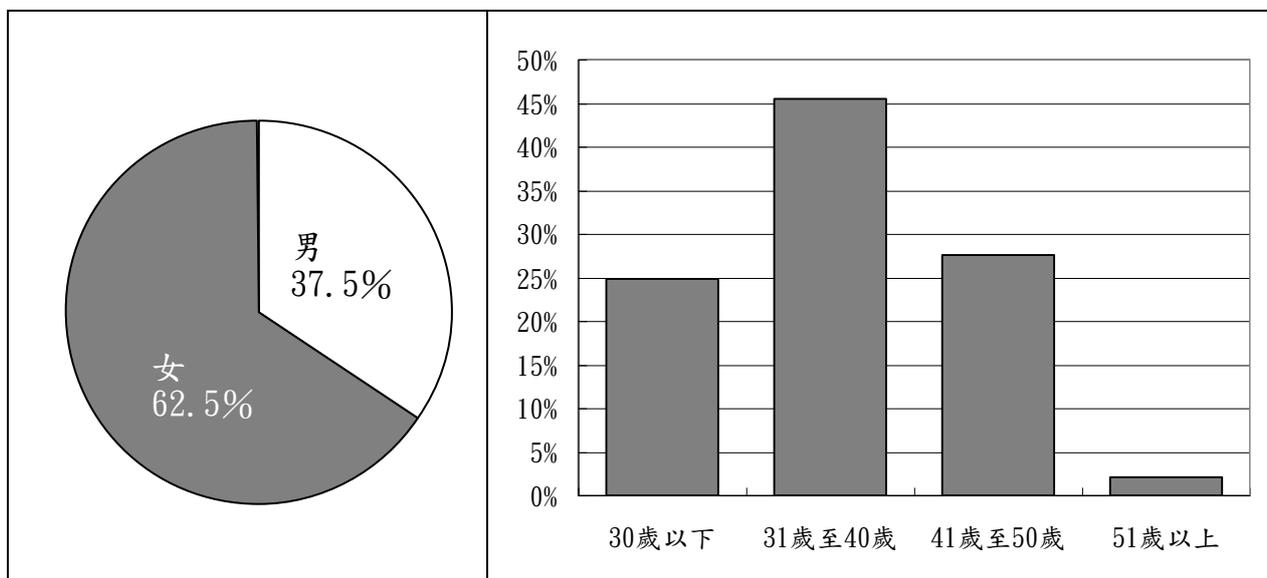


圖 4 高中受調教師性別分佈

圖 5 高中受調教師年齡層分佈

根據表 22 之資料，依照填答教師個人背景的不同，將其基本資料分析如下：

高中教師的問卷來自於公立學校者有 765 位(占 55.4%)，另來自私立學校的有 616 位(占 44.6%)；其中主要的填答者為男性，計 492 位(占 37.5%)，女性計 821 位(占 62.5%)。

學校規模方面，填答者以來自中型規模學校(21~50 班)教師為最多，計 617 位(占 47%)。其次為來自大型規模學校(51 班以上)教師，計 541 位(占 41.2%)。來自小型規模學校(20 班以下)教師為最少，計 155 位(占 11.8%)。

所填答者的年齡層主要分佈在 31 至 50 歲之間，其中 31 歲至 40 歲有 598 位(占 45.5%)，41 歲至 50 歲有 362 位(占 27.6%)；所具備的學歷最主要為一般大學畢業，其次是碩士畢業，具備一般大學畢業有 467 位(占 36.0%)，碩士結業者有 334 位(占 25.7%)，研究所四十學分班結業者有 312 位(占 24.0%)，師範院校畢業有 149 位(占 11.5%)。

在畢業科系方面，最多數為美術科系，計 453 位(占 34.8%)；其次為音樂科系，計 425 位(占 32.6%)；然後為設計相關科系，計 119 位(占 9.1%)；工藝(教)科系，計 95 位(占 7.3%)；舞蹈及戲劇科系最少，分別為 36 位(占 2.8%)及 8 位(占 0.68%)；另有其他類 167 位(占 12.8%)，非藝術相關科系畢業，例如：中文系、機械系、體育系等，顯見目前高中藝術教師專才專用之情況仍宜加強，至於前述非藝術相關科系畢業之教師，其藝術教學成效則有待進一步之探討。

教師職級方面，填答者多數為專任教師，計 855 位(占 61.9%)，其次為導師 177 位(占 12.8%)，然後為組長或科主任 123 位(占 8.9%)，代課教師 45 位(占 3.3%)，最後為處(室)主任 60 位(占 4.3%)，另有其他類 121 位(占 8.8%)，包括實習教師、社團指導老師、教官等，由教師職級資料分析之結果可見，高中藝術教師對學校相關行政工作亦有相當程度之參與。

教學年資方面，填答者的教學年資主要分佈在未滿五年者有 417 位(占 30.2%)，11 年至 15 年者有 295 位(占 21.4%)，6 年至 10 年者有 275 位(占 19.9%)，16 年至 20 年者有 216 位(占 15.6%)，在 21 年以上者有 178 位(占 12.9%)，在受

調高中藝術教師於各教學年資階段所佔比例尚為平均。

參加研習活動現況，填答者有 1249 位(占 90.4%)曾於九十學年度間參加研習活動，有 132 位(占 9.6%)於九十學年度間未曾參加研習活動。

教師專長領域方面，填答者有美術專長者最多計 546 位(占 39.5%)，次為有音樂專長者計 485 位(占 35.1%)，有表演藝術專長者最少計 105 位(占 7.6%)，其他者有 175 位(占 12.7%)。另外，有一成二以上之填答教師並非美術、音樂，或表演藝術專長者(占 12.7%)。

教學科目及授課時數方面，填答者中目前擔任美術課者計有 581 位(占 44.5%)，擔任音樂課者計有 487 位(占 37.3%)，擔任藝術生活課者計有 37 位(占 2.8%)，其他者有 202 位(占 15.4%)。至於在授課時數方面，在全部填答高中藝術教師中，授課時數為 17~18 節者為最多，共有 400 位，佔全

體教師之近三成(占 29.0%)。其次 16 節以下者，共有 372 位(占 26.9%)，19~20 節者，共有 356 位(占 25.8%)。而授課時數為 21 節以上者，共有 253 位(占 18.3%)。

指導藝術類社團現況，填答者中目前擔任有藝術類社團指導工作者有 803 位(占 58.1%)，目前未擔任有藝術類社團指導工作者有 578 位(占 41.9%)。在擔任之藝術類社團中，則以合唱團有 194 位(占 24.2%)、美術社有 142 位(占 17.7%)較為普遍。

3. 學生部份

高中學生的問卷來自於公立學校者有 1629 位(占 70.6%)，另來自私立學校的有 679 所(占 29.4%)；其中填答者為男性，計 914 位(占 40.6%)，女性計 1340 位(占 59.4%)；一年級生最多，三年級生最少，依年級序分別為 797 位(占 35.4%)，779 位(占 34.6%)，678 位(占 30.0%)。(見表 23)

目前在學校學習的藝術類課程選填美術者最多，計 1803 位(占 78.1%)，次為選填音樂者，計 1790 位(占 77.6%)，選修藝術生活者最少，有 243 人(占 10.5%)，可見各校學生選修藝術生活課程的比例並不高。

所填答的學生中有 730 位(占 31.6%)未曾參加校內藝術類社團課程或學習活動；其中參加音樂類有 885 位(占 38.3%)，美術類有 555 位(占 24.0%)，舞蹈類有 221 位(占 9.6%)，戲劇類有 207 位(占 9.0%)，其他類有 233 位(占 10.1%)(此類細節有待進一步歸納整理)。所填答的學生中有 1018 位(占 44.1%)未曾參加校外藝術類社團課程或學習活動；其中參加音樂類有 854 位(占 37.0%)，美術類有 590 位(占 25.6%)，舞蹈類有 237 位(占 10.3%)，戲劇類有 168 位(占 7.3%)，其他類有 40 位(占 1.7%)(此類細節有待進一步歸納整理)。

表 23：高中學生基本資料摘要表

類 別		次 數	百分比
學校隸屬	公 立	1629	70.6
	私 立	679	29.4
	合 計	2308	100.0

性 別	男	914	40.6
	女	1340	59.4
	合 計	2254	100.0
就讀年級	一 年 級	797	35.4
	二 年 級	779	34.6
	三 年 級	678	30.0
	合 計	2254	100.0
目前在學校學習的藝術類課程	美 術	1803	78.1
	音 樂	1790	77.6
	藝術生活	243	10.5
	其 他	148	6.4
曾經參加的校內藝術類社團課程或學習活動	美 術 類	555	24.0
	音 樂 類	885	38.3
	舞 蹈 類	221	9.6
	戲 劇 類	207	9.0
	其 他	233	10.1
	都沒有參加	730	31.6
曾經參加的校外藝術類課程或活動	美 術 類	590	25.6
	音 樂 類	854	37.0
	舞 蹈 類	237	10.3
	戲 劇 類	168	7.3
	其 他	40	1.7
	都沒有參加	1018	4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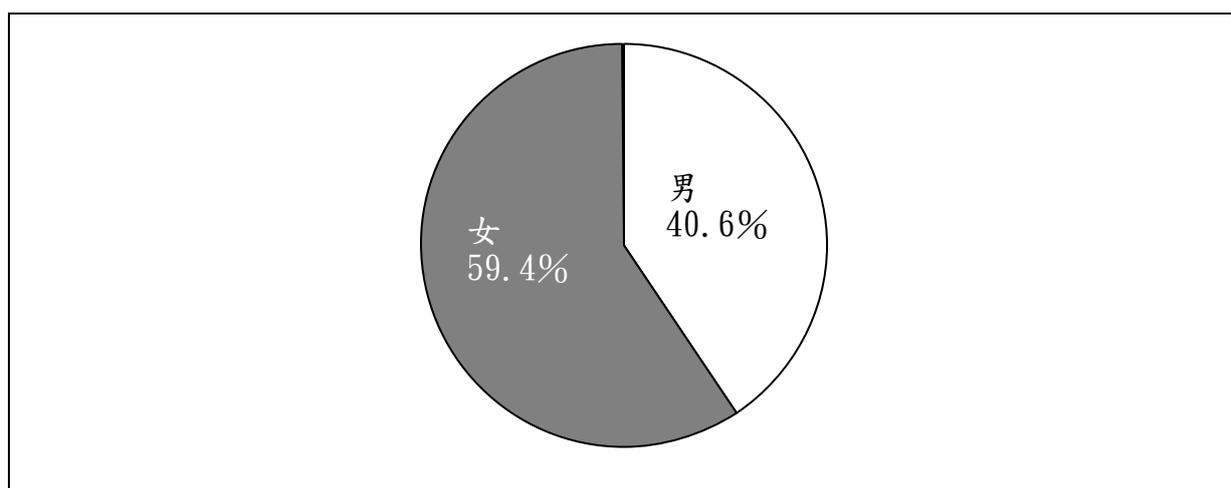


圖 6 高中受調學生性別分佈

(三)問卷內容結果與討論

1. 行政人員部份

「臺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高中行政人

員問卷」中，第二部份為受調人員對高中藝術教育現況相關問題的看法，問卷結構計分為「師資」、「課程」、「設備」、「資源運用與開發」、「培訓課程」、「認知與共識」等六方面。

師資方面，調查填答者所任職學校專任藝術類科教師之人數、主要學歷背景、配課情形、及其遴選方式；課程方面，係針對填答者所任職學校所開設之藝術教育科目是否依據部頒課程標準設計課程、教科用書之選擇、藝術課程與學校行事之配合情形等資料；設備方面，試圖瞭解學校所提供美術、音樂與表演藝術之相關硬體設備，以及所具備之藝術教育專用教室的情形；在資源運用與開發方面，著重學校所成立之各類藝術性社團及其師資來源、展演之狀況，另並瞭解學校藝術教育與社區、社會各界之間互動之情形；培訓課程方面，旨在調查學校如何協助藝術類科教師獲得資訊，以及與教學相關組織之類型；在認知與共識方面，就填答者個人對藝術教育之觀點進行瞭解，如課程統整、教學時數，以及推行之困難點等。茲就上述六部份的問題，所獲致之調查數據，加以歸納與分析如后。

(1) 師資方面

此部份問卷主要詢問受調人員目前任職學校各類藝術科目專任教師之人數、學歷，以及配課、遴選等情形，有效問卷統計結果如表 24~31，以下分述之。

依據表 24 顯示，在填答的 345 份問卷中，具有美術科專任教師之人數以一至二位的情形居多（35.7% 及 36.5%），其次為三位（10.1%），另並有人數達四至九位者（7.5% 或 1.7% 不等）。

表 24：高中各校專任藝術類科教師人數-美術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學校目前有多少位美術專任教師	1 位	123	35.7
	2 位	126	36.5
	3 位	35	10.1
	4 位	26	7.5
	5 位	19	5.5
	6 位	7	2.0
	7 位	1	0.3
	8 位	2	0.6
	9 位	6	1.7

	合 計	345	100.0
--	-----	-----	-------

有關教師學歷情形之調查，主要分為師大校院、一般大學之藝術相關科系所畢業，以及非藝術相關科系畢業但曾修習藝術教育相關學分或短期藝術教育研習進修等。

前述美術科專任教師之主要學歷，如表 25 所述，具備師大校院美術科系所畢業學歷者，在填答之 345 份中，以一位居多（29.8.9%），二位及三位次之（17.1% 及 7.3%）；其次，具備一般大學美術科系所畢業學歷者，以一位居多（占 38.8），二位（占 18.0%）；而在非美術相關科系畢業，但曾修習美術教育學分方面，人數由一至三位不等；另同樣是非美術相關科系畢業，但曾參加短期美術教育研習進修者，有 1 份填答具有此一情形，人數有二位；除前述之學歷情形外，其他尚有因鐘點數不足而聘兼任教師或由其他類科教師、實習教師授課者，或者教師僅具專科學歷等，填答學校共有 3 份。

表 25：高中各校專任藝術類科教師學歷背景-美術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美術專任教師的主要學歷：師大校院美術科系所畢業	1 位	103 29.8
	2 位	59 17.1
	3 位	25 7.3
	4 位	21 6.1
	5 位	5 1.4
	8 位	2 0.5
一般大學美術科系所畢業	1 位	134 38.8
	2 位	62 18.0
	3 位	13 3.8
	4 位	1 0.2
	7 位	4 1.2
	8 位	1 0.2
	9 位	3 0.9
非美術相關科系，但曾修過美術教育相關學分	1 位	9 2.6
	2 位	4 1.2
	3 位	2 0.5
非美術相關科系，但曾參與短期美術教育研習進修	2 位	1 0.2
	合 計	1 0.2

其他	合 計	3	0.9
----	-----	---	-----

依據表 26 示，在填答的 351 份中，具有音樂科專任教師之人數以一位最多（44.7%），其次為二位（39.0%）及三位（10.3%），另並有人數四至五位者（5.7% 至 0.3% 不等）。

表 26：高中各校專任藝術類科教師人數-音樂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學校目前有多少位音樂專任教師	1 位	157	44.7
	2 位	137	39.0
	3 位	36	10.3
	4 位	20	5.7
	5 位	1	0.3
	合 計	351	100.0

前述音樂科專任教師之主要學歷，如表 27 所述，具備師大校院音樂科系所畢業學歷者，在填答中，以一位居多（43.0%），二位次之（13.7%）並有人數三至四位者（2.3%及 2.8%）；其次，教師具備一般大學音樂科系所畢業學歷者，以一至二位居多（45.3% 與 18.0%）；而在教師非音樂相關科系畢業，但曾修習音樂教育學分者，是非音樂相關科系畢業，但曾參加短期音樂教育研習進修者，無學校填答；除前述之學歷情形外，其他尚有因鐘點數不足而聘兼任教師之情形，填答者有 7 份。

表 27：高中各校專任藝術類科教師學歷背景-音樂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音樂專任教師的主要學歷背景：師大校院音樂科系所畢業	1 位	151	43.0
	2 位	48	13.7
	3 位	8	2.3
	4 位	10	2.8
	5 位	1	0.3
	6 位	2	0.6
一般大學音樂系所畢業	1 位	159	45.3
	2 位	63	18.0
	3 位	8	2.3
	4 位	1	0.3

非音樂相關科系，但曾修過音樂教育相關學分	1 位	0	0.0
	2 位	0	0.0
非音樂相關科系，但曾參與短期音樂教育研習進修	1 位	0	0.0
	2 位	0	0.0
其 他	合 計	7	2.0

依據表 28 顯示，僅有 60 份填答聘有表演藝術類科之專任教師，人數以一位居多（78.3%）。

表 28：高中各校專任藝術類科教師人數-表演藝術

類 別		次 數	百 分 比
學校目前有多少位表演藝術(舞蹈、戲劇)專任教師	1 位	47	78.3
	2 位	7	11.7
	3 位	1	1.7
	5 位	5	8.3
	合 計	60	100.0

前述表演藝術專任教師之主要學歷，由於目前師大校院未設相關科系，以其他學歷情形加以陳述。如表 29，教師具備一般大學表演藝術科系所畢業學歷者，人數以一位居多(45.0%)；而在教師非表演藝術相關科系畢業，但曾修習表演藝術教育學分者，人數亦為一至二位；另非表演藝術相關科系畢業但曾參加短期美術教育研習進修者，人數以一位居多(25.0%)；除前述之學歷情形外，其他尚有因鐘點數不足而由體育教師兼授者，或者校內未開設此類課程等，填答者有 1 份。

表 29：高中各校專任藝術類科教師學歷背景-表演藝術

類 別		次 數	百 分 比
一般大學表演藝術科系所畢業	1 位	27	45.0
	2 位	2	3.3
	4 位	5	8.3
非表演藝術相關科系，但曾修過表演藝術教育相關學分	1 位	1	1.7
	2 位	1	1.7
非表演藝術相關科系，但	1 位	15	25.0

曾參與短期表演藝術教育 研習進修	2 位	3	5.0
	3 位	1	1.7
其 他	合 計	1	1.7

除瞭解各校聘有藝術類科任教師之人數及其主要學歷的狀況外，在師資調查方面，尚包括配課及遴選之情形。如表 30，在填答之 283 份中，以教師全部擔任藝術類課程之狀況最多（78.8%），任教課程中有一半以上為藝術課程者居次（16.3%），接著則是任教課程中藝術課程未達一半者（4.9%）。由此數據顯示各校配課情形尚屬正常。

表 30：高中各校藝術類科教師配課情形

類 別		次 數	百 分 比
藝術類教師的配課情形	全部擔任藝術類課程	223	78.8
	一半以上(含)的課程屬於藝術類課程	46	16.3
	藝術類科課程僅佔一半以下	14	4.9
	合 計	283	100.0

在教師遴選方式方面，如表 31 所述，在填答之 281 份中，以依據教師專長者(登記科目方式)最多(74.7%)，次之為依據學校課程需求(23.5%)，再者是依據教師意願(1.1%)，其他尚有填答不清楚教師遴選方式者。

表 31：高中各校專任藝術類科教師遴選方式

類 別		次 數	百 分 比
採何種方式遴選專任教師 擔任藝術類科課程	依教師(登記科目)專長	210	74.7
	依學校課程需要	66	23.5
	依教師意願	3	1.1
	其 他	2	0.7
	合 計	281	100.0

(2) 課程方面

此部份問卷主要詢問受調人員任職學校實施藝術課程之依據、教科書之選擇，以及課程時間遇學校重要活動或借課時之建議處理方式等，有效問卷統計結果如表 32~34，以下分述之。

依據表 32，在回收之 298 份問卷中，要求教師依據部頒課程標準設計藝術課程者佔 93.6%，未要求者僅佔 6.4%，顯示各校認同課程標準對教學之重要性。

表 32：高中各校藝術課程設計是否依據部頒課程標準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貴校目前實施藝術課程是否要求教師根據民國 84 年所頒課程標準設計課程	是	279	93.6
	否	19	6.4
	合 計	298	100.0

有關教科書之選擇方式，如表 33 顯示，在填答之 302 份中，以由藝術教育教師共同決定居多(77.5%)，次之為由藝術教師與行政人員共同決定及學校教科書評審委員會選定(11.9%及 9.3%)，兩者兼具之情形則有(1.3%)。

表 33：高中各校藝術課程教科書選擇方式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請問貴校如何選擇藝術課程之教科書	行政人員共同決定	0	0.0
	由藝術教育教師共同決定	234	77.5
	由藝術教育教師與行政人員共同決定	36	11.9
	由學校教科書評審委員會選定	28	9.3
	其他-兼有(3)(4)情形者	4	1.3
	合 計	302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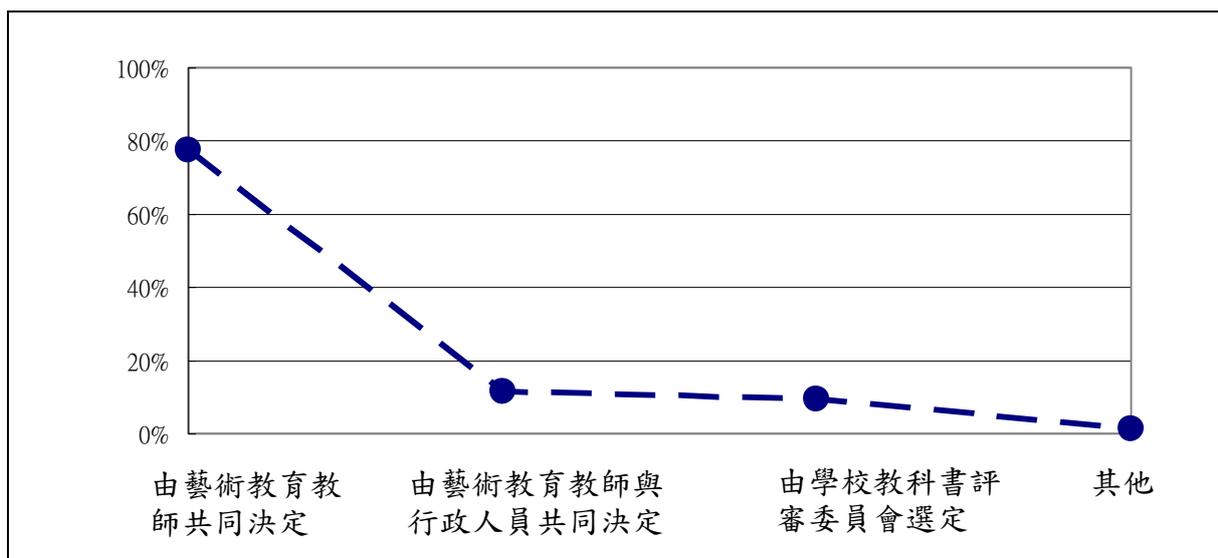


圖 7 高中各校藝術課程教科書選擇方式

有關遇學校活動或借課時，學校建議藝術類科教師之處理方式，如表 34 顯示，在填答之 304 校中，以仍依教學進度正常授課者為多（79.3%），部分課程支援其他科目教學者居次（13.2%），全部課程支援其他科目教學者最少（0.3%），但所佔比例不高；其他意見中，則包括調課、彈性或由教師決定、僅配合學校活動而非借課予其他科目等情形（3.2%、1.0%、3.0%），顯示多數課程仍以本科教學為重。

表 34：高中各校藝術課程遇學校活動或借課之建議處理方式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有其他科目教師借課或遇重大活動時，學校會建議藝術教師作如何的安排	依教學進度照常上課	241	79.3	
	該週部分任教課程支援其他學科教學	40	13.2	
	該週全部任教課程支援其他學科教學	1	0.3	
	其他	調課	10	3.2
		配合學校活動但不借課予其他科目	3	1.0
		無此情形、不作建議、視狀況而定、由任課教師決定	9	3.0
	合 計		304	100.0

(3) 設備方面

此部份問卷主要詢問受調人員任職學校所提供之教學硬體設備及藝術教育專用教室數量等資訊，有效問卷統計結果如表 35~36，以下分述之。

從表 35 顯示，目前高中各校提供視覺藝術相關硬體設備以支援教學之項目，依序有美術教室(82.7%)、生活科技教室(49.2%)、展覽場(36.8%)、版畫設備(25.8%)、木工設備(23.6%)、鑑賞教室(19.5%)、雕塑設備(15.1%)等。

提供音樂藝術相關硬體設備以支援教學之項目，依序有音樂教室(86.5%)、視聽教室(78.3%)、鍵盤樂器(62.9%)、音響器材(52.5%)、無固定音高之敲擊樂器(26.1%)、有固定音高之敲擊樂器(24.7%)、合奏教室(15.9%)，其他尚有個人琴房、傳統樂器、管樂器等(3.0%)。

提供表演藝術相關硬體設備以支援教學之項目，依序有活動中心(46.4%)、禮堂(48.1%)、韻律教室(42.6%)、表演廳(22.5%)、小型劇場(16.2%)，其他尚有表演台、廣場、其他教室等(8.5%)。

表 35：高中各校提供藝術類科教學之硬體設備項目

	類 別	次 數	百 分 比
貴校具有下列哪些美術相關的硬體設備支援藝術教學	美術教室	301	82.7
	鑑賞教室	71	19.5
	版畫設備	94	25.8
	雕塑設備	55	15.1
	木工設備	86	23.6
	生活科技教室	179	49.2
	展 覽 場	134	36.8
	其 他	40	11.0
貴校具有下列哪些音樂相關的硬體設備支援藝術教學	音樂教室	315	86.5
	視聽教室	285	78.3
	合奏教室	58	15.9
	音響器材	191	52.5
	鍵盤樂器(鋼琴、風琴……)	229	62.9
	沒有固定音高的敲擊樂器(鼓、響板、沙鈴、鈴鼓……)	95	26.1
	有固定音高的敲擊樂器(木琴、鐵琴……)	90	24.7
其 他	11	3.0	
請問貴校具有下列	韻律(地板)教室	155	42.6

哪些表演相關的硬體設備支援藝術教學	活動中心	169	46.4
	禮堂	175	48.1
	表演廳	82	22.5
	小型劇場	59	16.2
	其他	31	8.5

至於學校所具備藝術教育專用教室之情形，如表 36 所示，一般而言，主要以設有美術教室一間（37.9%）、音樂教室二間最為普遍（41.7%），而填具設有表演藝術教室者有 104 校，所選填數量也以一間居多，其他則有未設專用教室之情形。

表 36：高中各校藝術教育專用教室數量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貴校目前有多少藝術課程專用教室： 美術專用教室	1 間	131	37.9
	2 間	119	34.4
	3 間	35	10.1
	4 間	23	6.6
	5 間	12	3.5
	6 間	11	3.2
	8 間	10	2.9
	9 間	1	0.3
	10 間	4	1.2
	合 計	346	100.0
音樂專用教室	1 間	140	40
	2 間	146	41.7
	3 間	42	12
	4 間	12	3.4
	8 間	2	0.6
	9 間	2	0.6
	10 間	6	1.7
合 計	350	100.0	
表演專用教室	1 間	73	70.2
	2 間	24	23.1
	3 間	3	2.9
	4 間	2	1.9
	5 間	2	1.9
	合 計	104	100.0

其他（無教室或兼用其他教室及場地）	1 間	6	66.7
	2 間	3	33.3
	合 計	9	100.0

（4）資源運用與開發方面

此部份問卷主要調查受調人員任職學校所成立各類藝術性社團之數量、師資來源及展演狀況，社團之性質主要為視覺藝術、音樂、表演藝術及綜合性之社團；並詢問學校曾運用社區資源之狀況，包括人員與經費等方面，有效問卷統計結果如表 37~40，以下分述之。

如表 37 所示，各校在視覺藝術方面之社團數量，以一個居多（47.8%），次為二或三個（33.3% 及 9.2%）；在音樂方面之社團數量，則以二或三個居多（40.5%，20.7%）；在表演藝術方面之社團數量，以一個為多（37.7%），次為二個（28.1%）；綜合性質之社團數量，亦以二個最多（44.5%），一個次之（34.7%）。整體而言，各校設置不同性質之藝術性社團數量，主要以一或二個為多。

表 37：高中各校藝術性社團之數量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貴校目前有多少個藝術性之學生社團： 視覺藝術方面	1 個	172	47.8
	2 個	120	33.3
	3 個	33	9.2
	4 個	15	4.2
	5 個	9	2.5
	6 個	7	1.9
	8 個	1	0.3
	9 個	3	0.8
	合 計	360	100.0
音樂方面	1 個	70	19.3
	2 個	147	40.5
	3 個	75	20.7

	4 個	32	8.8
	5 個	26	7.2
	6 個	3	0.8
	7 個	3	0.8
	8 個	7	1.9
	合 計	363	100.0
表演藝術方面	1 個	86	37.7
	2 個	64	28.1
	3 個	49	21.5
	4 個	11	4.8
	5 個	10	4.4
	6 個	2	0.9
	7 個	5	2.2
	8 個	1	0.4
	合 計	228	100.0
綜合性質	1 個	120	34.7
	2 個	154	44.5
	3 個	42	12.1
	4 個	16	4.6
	5 個	10	2.9
	6 個	1	0.3
	8 個	1	0.3
		合 計	346

有關藝術性社團指導教師之主要來源及社團每年展演次數，列如表 38 所示。指導教師來源以校內教師兼任之情況居多（71.1%），次為社區外之藝術人士及社區內之藝術人士（15.2% 及 12.1%），而其他尚有填答聘請專業人員或校友之情形（1.6%）。

而在每年展演次數方面，在回收之 364 份中，以填答每年舉行二次居多（45.5%），其次是每年舉行一次（25.8%）；其中，亦有未舉行展演者（6.1%）；整體而言，依據學生參與社團需求及兼顧課業之原則，展演次數仍以至二次為宜。

表 38：高中各校藝術性社團指導教師來源暨每年展演次數

類 別	次 數	百分比
-----	-----	-----

藝術性社團的指導教師主要來源	校內教師	224	71.1
	社區藝術人士	38	12.1
	社區以外的藝術人士	48	15.2
	其他-專業人員、校友	5	1.6
	合 計	315	100.0
藝術性社團每年舉辦展演的次數為何	五次以上	15	4.8
	四 次	10	3.2
	三 次	46	14.6
	二 次	143	45.5
	一 次	81	25.8
	沒 有	19	6.1
	合 計	364	100.0

有關學校教學與社區資源結合之狀況，如表 39 所示，各校將參觀藝術展演或參加藝文活動列為藝術教學活動之一者有七成左右（70.9%），未以此類方式進行教學者有近三成（29.1%）。

在學校曾運用社區藝術文化公共設施作為教學資源方面，依序有博物館/美術館/畫廊（62.2%）、表演廳/演藝廳/音樂廳（49.5%）、歷史景點/古蹟（36.8%）、圖書館（26.6%）、廟宇和教堂（21.4%）、遊樂場所（8.0%）等，其他尚有填答校園藝文走廊與文化中心等（4.1%）。

在學校曾結合哪類社區人士作為藝術教學資源者，依序為藝術家/音樂家/舞蹈家/戲劇家（51.4%）、博物館/美術館員（32.1%）、歷史景點和古蹟解說員（30.8%）、文化中心/文化局人員（30.2%）、一般家長（25.0%）、廟宇和教堂人員（14.6%）、圖書館員（11.0）等，而除上述人士之外，值得注意的是亦有填答未結合之情況（約 3.6%）。

此外，針對與藝術家合作之情況，填答學校聘有駐校藝術家或與藝術家進行合作者有一成（11.8%），未有此類做法者近九成（88.2%），顯示藝術家與學校之合作有待進一步規劃與加強。

表 39：高中各校運用社區資源於藝術教學之狀況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貴校是否將參觀藝術展演或參加藝文活動列為藝術教學活動之一	是	212 70.9
	否	87 29.7
	合 計	299 100.0
貴校曾運用哪些社區藝術文化公共設施為教學資源	博物館/美術館/畫廊	229 62.9
	表演廳/演藝廳/音樂廳	180 49.5
	歷史景點/古蹟	134 36.8
	廟宇和教堂	78 21.4
	圖書館	97 26.6
	遊樂場所	29 8.0
	其他-校園藝文走廊、文化中心	15 4.1
貴校曾結合哪些社區人士作為藝術教學資源	博物館/美術館員	117 32.1
	文化中心/文化局人員	110 30.2
	歷史景點和古蹟解說員	112 30.8
	廟宇和教堂人員	53 14.6
	圖書館員	40 11
	藝術家/音樂家/舞蹈家/戲劇演員	187 51.4
	一般家長	91 25
	其他-地方人士(1)、無(54)	13 3.6
貴校是否有駐校藝術家或與藝術家合作進行藝術教學	是	43 11.8
	否	321 88.2
	合 計	364 100.0

有關學校藝術教學獲得經費資助方面，如表 40 所示，曾補助之單位依序有家長會（24.2%）、教育部（21.2%）、教育局（12.9%）、基金會（9.6%）、文建會（6.6%）、文化中心或文化局（6.3%）、企業界（5.2%）等；而在其他意見，填答未獲補助者有 44 校。此外，在學校額外經費運用於藝術教學方面，極大多數學校未具有此一情況（87.9%）。

表 40：高中各校藝術教育獲得資助之狀況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貴校曾經得到哪些單位對於藝術教育的補助與捐款	教 育 部	77 21.2
	文 建 會	24 6.6
	教 育 局	47 12.9
	文化中心/文化局	23 6.3
	家 長 會	88 24.2

	基金會	35	9.6
	企業界	19	5.2
	其他	40	11.0
貴校是否有額外經費用於與藝術家合作或其他之藝術活動	是	44	12.1
	否	320	87.9
	合計	364	100.0

(5) 培訓課程方面

此部份問卷主要詢問受調人員任職學校協助教師取得藝術教育資訊之方式，以及與藝術教育相關之組織類型，有效問卷統計結果如表 41，以下分述之。

如表 41 所示，各校協助教師獲取藝術教育資訊之方式，以網路資源居多（45.9%），次為鼓勵教師至研究所進修（44.2%）及訂購期刊報導（42.9%），其他依序尚有提供講座或觀摩（37.1%）、提供由學校全部或部分負擔之研習（22.8%）、同儕成長團體（22.3%）等。

在各項與藝術教學相關的組織中，各校設置的狀況以各科教學研究會最多（81.3%），次為教師會（47.8%），再者為課程發展委員會（42.9%），其他亦填有教評會、讀書會等（0.8%），而沒有學校填答無相關組織，顯示各校藝術教學推展在行政方面能有既定之機制運作。

表 41：高中各校培訓課程之狀況

	類別	次數	百分比
貴校如何幫助教師獲得藝術教育領域的主要資訊	同儕成長團體	81	22.3
	學校提供教學觀摩或藝術講座的机会	135	37.1
	學校負擔全部或部分的費用參加研習	83	22.8
	學校提供網路資源	167	45.9
	學校訂購相關期刊報導	156	42.9
	學校鼓勵教師研究所進修	161	44.2
	其他-公假研習、充實設備	14	3.8
貴校是否有下列組織	課程發展委員會	156	42.9
	各科教學研究會	296	81.3

	教師會	174	47.8
	其他	3	0.8
	都沒有	0	0.0

(6) 認知與共識方面

此部份問卷主要瞭解受調人員對藝術教育之看法，包括課程統整、教學時間、執行困難點等，有效問卷統計結果如表 42~43，以下分述之。近八成

如表 42 所示，受調人員對藝術課程統整的意見，支持者有近八成（非常支持者 29.8%、支持者 49.6%），而不支持者有二成（不支持者 20.6%）。此外，在藝術課程教學時間方面，多數受調人員認為教學時間充裕（57.0%），但亦有四成三認為不足（43.0%），其中原因尚待進一步瞭解。

表 42：高中行政人員對藝術教育之看法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您個人是否支持美術、音樂與表演藝術課程之統整	非常支持	84	29.8
	支 持	140	49.6
	不 支 持	58	20.6
	非常不支持	0	0
	合 計	282	100.0
您覺得教師有足夠的授課時間實施藝術課程教學嗎	是	166	57.0
	否	125	43.0
	合 計	291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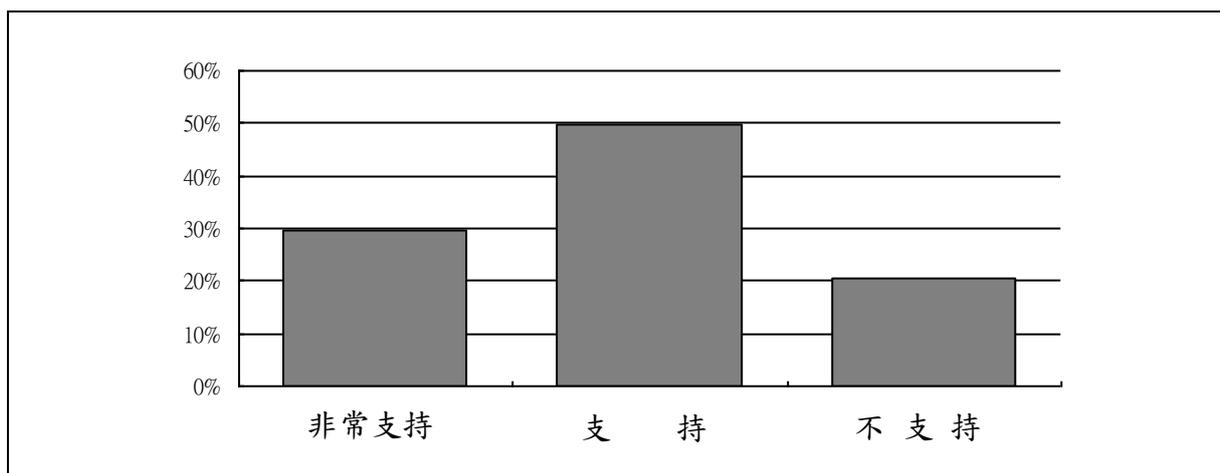


圖 8 高中行政人員對藝術類課程統整之看法比較

最後，就「經費」「師資」「設備」「授課時數」「課程綱要施行困難度」等五項，徵詢受調人員之意見，請其以數字 1-2-3-4-5 表示由淺至深之困難程度，統計結果如表 43。其中，「經費-設備-課程綱要施行困難度-師資-授課時數」的順序所佔比例最高（13.4%），次為「設備-經費-授課時數-課程綱要施行困難度-師資」（10.5%），再者為「經費-師資-設備-授課時數-課程綱要施行困難度」（8.0%）及「師資-設備-授課時數-經費-課程綱要施行困難度」（5.7%）。從意見之排序顯示「經費」、「設備」、「師資」等問題是藝術教學推展之最大困難點。

表 43：高中各校行政人員對藝術教育推展困難點之看法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貴校在實施和推動藝術課程時，面臨的困難	12345	28	8.0
	13452	4	1.1
	12534	2	0.6
	12354	3	0.9
	13245	9	2.6
	13524	47	13.4
	13542	8	2.3
	14235	1	0.3
	14352	1	0.3
	14532	1	0.3
	15342	6	1.7
	15423	2	0.6

	15432	2	0.6
	12435	1	0.3
	12543	1	0.3
	13254	8	2.3
	13425	6	1.7
	14253	2	0.6
	15243	2	0.6
	15324	13	3.7
	21345	2	0.6
	23451	2	0.6
	25134	3	0.9
	21354	1	0.3
	21435	4	1.1
	23145	7	2.0
	23154	1	0.3
	23415	20	5.7
	23514	1	0.3
	23541	1	0.3
	24351	2	0.6
	24531	6	1.7
	25413	2	0.6
	25314	1	0.3
	31245	5	1.4
	32451	2	0.6
	34512	2	0.6
	35124	2	0.6
	31425	2	0.6
	31452	37	10.5
	31524	2	0.6
	31542	1	0.3
	31254	3	0.9
	32541	2	0.6
	32415	1	0.3
	32145	2	0.6
	34215	1	0.3
	35214	2	0.6
	41325	3	0.9
	41352	1	0.3
	41523	6	1.7
	41532	1	0.3

	42315	2	0.6
	42513	1	0.3
	42135	2	0.6
	45231	1	0.3
	45312	2	0.6
	45132	2	0.6
	45321	6	1.7
	51234	3	0.9
	52341	1	0.3
	51324	5	1.4
	51342	4	1.1
	51432	3	0.9
	52134	1	0.3
	52314	2	0.6
	52413	1	0.3
	52431	3	0.9
	53124	4	1.1
	53142	4	1.1
	53241	1	0.3
	53421	3	0.9
	54132	8	2.3
	54123	1	0.3
	54231	7	2.0
	54213	1	0.3
	54312	2	0.6
	54321	1	0.3
	其他	5	1.4
	合 計	351	100.0

1=經費不足，2=師資不足，3=設備不足，4=教師授課時數不足，5=課程綱要之施行困難度高

2. 教師部份

「台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高中藝術教師)問卷」中第二部份為受調藝術教師對高中藝術教育現況相關問題的看法；問卷結構計分為教師對藝術教育之對藝術教育教學目標、課程認知、課程規劃、教學實施、教學資源及研習活動等現況與看法等六部分。現按問卷資料分析結果敘述如下：

(1)教師藝術教育教學目標之看法

在「台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高中藝術教師)問卷」中詢問受調高中藝術教師對藝術教育教學目標之看法部分，共計有兩小題，第一題請問教師們制定個人藝術教學目標的主要依據，第二題請問教師們教學的主要目的在希望讓學生獲得何種能力。

在將有效問卷進行分析後，將有關高中受調藝術教師對藝術教育教學目標之看法彙整如摘要表(表 44)。

表 44：高中藝術教師對藝術教育教學目標觀點摘要表

	類 別	次 數	百分比
制定個人藝術教學目標的主要依據	依據民國 84 年所頒之課程標準制定	570	41.6
	依據學校之教育目標制定	240	17.5
	依據個人教學理念自訂	526	38.4
	其 他	33	2.4
	合 計	1369	100.0
教學的主要目的是希望學生獲得的能力	1234	365	26.6
	1243	91	6.6
	1342	8	0.6
	1324	16	1.2
	1432	15	1.1
	1423	3	0.2
	2134	142	10.4
	2143	78	5.7
	2341	82	6.0
	2314	174	12.7
	3124	16	1.2
	3142	3	0.2
	3241	27	2.0
	3214	121	8.8
	3421	11	0.8
	4123	18	1.3
	4132	2	0.1
	4231	91	6.6
	4213	57	4.2
	4312	13	0.9
	4321	28	2.1
其他	9	0.7	
	合 計	1370	100.0

1=探索與表現，2=欣賞與思辨，3=文化與理解，4=提升生活品味

根據表 44 之資料顯示，在全部填答高中藝術教師中，當被問及制定個人藝術教學目標的主要依據時，有四成一左右之教師(570 位，占 41.6%)，是依據民國 84 年所頒之課程標準制定。有三成八之教師(526 位，占 38.4%)，是依據個人教學理念自訂。有一成七之教師(240 位，17.5%)，是依據學校之教育目標制定。也有不到一成之教師(33 位，占 2.4%)也有回答其它，包括依據學生之需求及條件制定、依據美術班教學目標制定、依據藝術與人文領域包括目標制定等。前述調查結果顯示，多數之填答高中藝術教師多數之仍以部頒之課程標準制定個人藝術教學目標。

其次，根據表 44 之資料顯示，當被問及教學的主要目的是希望讓學生獲得何種能力時，於探索與表現、欣賞與思辨、文化與理解、提昇生活品味等四類選項中，大多數之填答高中藝術教師認為「探索與表現」是其教學時最希望讓學生獲得的能力，「欣賞與思辨」、「文化與理解」認為亦獲得許多教師之認同。

(2)教師藝術課程認知

在「台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高中藝術教師)問卷」中，共設計有四小題請問填答教師對藝術課程的認知。包含高中藝術教師個人自覺對原頒之藝術課程標準(84 年版)的了解程度，以及其依據個人教學經驗，認為學生學習時是否能達到原頒之課程標準的要求；其次則請問受調高中藝術教師自覺對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領域能力指標內涵的了解程度；而在未來九年一貫課程實施後，受調高中藝術教師自覺是否會參考藝術與人文領域能力指標設計課程。

在將有效問卷進行分析後，將有關高中受調藝術教師對藝術教育課程標準的認知彙整如摘要表(表 45)。

表 45：高中藝術教師課程認知摘要表

類	別	次 數	百分比
能清楚的了解民國 84 年所頒定的藝術類課程標準的內涵	非常清楚	124	9.4
	清 楚	404	30.5
	普 通	455	34.4

	不清楚	268	20.2
	非常不清楚	73	5.5
	合計	1324	100.0
您認為學生容易達到84年所頒定的藝術類課程標準的要求	非常清楚	24	1.8
	清楚	173	13.1
	普通	601	45.5
	不清楚	488	36.9
	非常不清楚	35	2.6
	合計	1321	100.0
能清楚地了解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能力指標的內涵	非常清楚	37	3.1
	清楚	421	35.5
	普通	432	36.4
	不清楚	254	21.4
	非常不清楚	43	3.6
	合計	1187	100.0
會參考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之能力指標設計高中階段之課程	完全依照	24	1.8
	部分依照	522	39.2
	尚不確定	596	44.8
	少部分依照	145	10.9
	完全不依照	43	3.2
	合計	1330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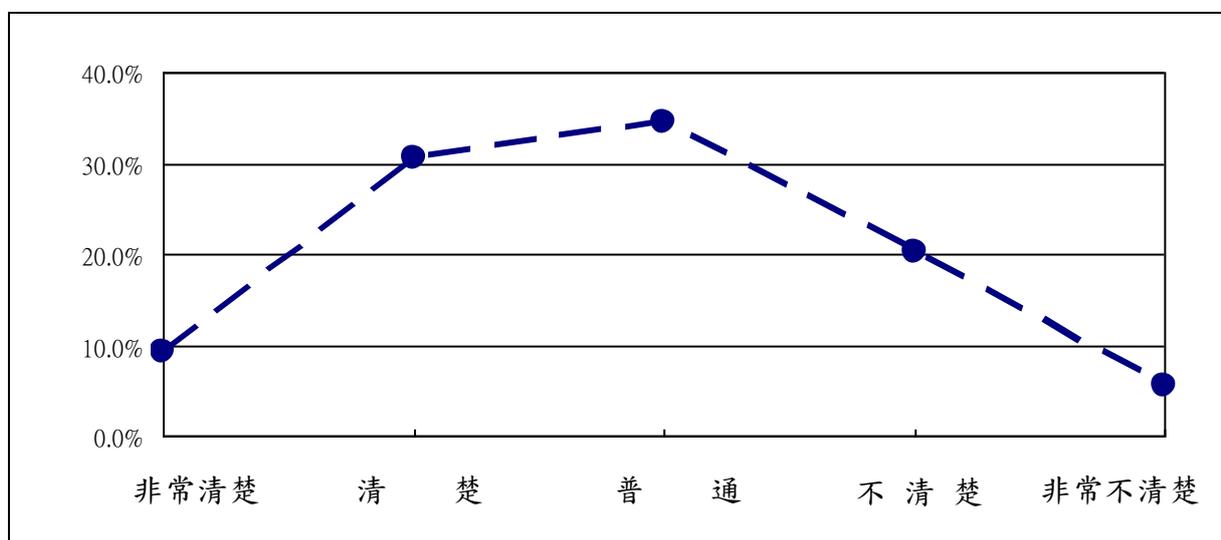


圖9 高中受調教師了解當前課程標準內涵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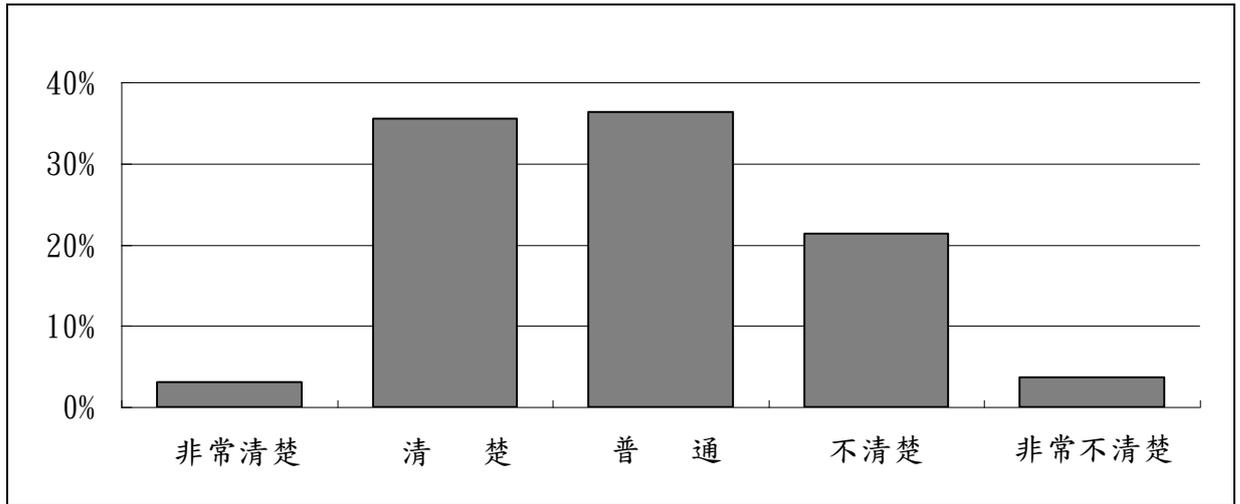


圖 10 高中受調教師了解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內涵情形

根據表 45 之資料顯示，在高中藝術教師自覺個人對原頒之藝術課程標準的了解程度方面，有近四成之教師(528 位，占 39.9%)自認對 84 年所頒之課程標準非常清楚或清楚，有兩成五之教師(341 位，占 25.7%)自認對 84 年所頒之課程標準並不清楚或非常不清楚，而有三成四之教師(455 位，占 34.4%)自認對 84 年所頒之課程標準的了解程度僅為普通。當被問及依個人教學經驗，高中藝術教師認為學生學習時是否能達到 84 年所頒之課程標準的要求時，僅有一成四左右之教師(197 位，占 14.9%)認為非常容易或容易，有近四成之教師(523 位，占 39.5%)認為不容易或非常不容易，而高達四成五的教師(601 位，占 45.5%)認為普通。由上述資料顯示，受調之高中藝術教師對 84 年所頒之課程標準的了解程度並不十分理想，而較多數之填答教師認為 84 年所頒之課程標準的難度對大多數學生而言，難度普通。

此外，在高中藝術教師自覺個人對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領域能力指標內涵的了解程度上，根據表 56 之資料顯示，有三成八之教師(458 位，占 38.6%)自認對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領域能力指標內涵的了解是非常清楚或清楚。而有兩成五之教師(297 位，占 25.0%)自認對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領域能力指標內涵的了解是並不清楚或非常不清楚。三成左右之教師(432 位，占 36.4%)自認對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領域能力指標內涵的了解程度僅為普通。當被問及未來九年一貫課程實施後，是否能參照藝術與人

文領域能力指標設計課程時，有四成四之教師(596 位，占 44.8%)尚不確定是否會參照藝術與人文領域能力指標設計課程。有四成一之教師(546 位，占 41.0%)認為將完全依照或部分參照藝術與人文領域能力指標設計課程。而有一成六之教師(188 位，占 14.1%)認為將少部分依照或完全不依照藝術與人文領域能力指標設計課程。

由上述資料顯示，大部分之受調高中藝術教師自認對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領域能力指標內涵的了解程度並不理想，似乎顯示九年一貫課程於高中階段的推廣尚待努力成效。

(3)教師課程規劃

「台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高中藝術教師)問卷」中，共設計有五小題請問填答教師對藝術課程規劃的方式。包含受調高中藝術教師課程規劃的重心是以學校中心、學科中心、教師中心、學生中心，或是以社會/時代思潮為主要參考依據(參表 46)；受調高中藝術教師編選藝術類課程的教材內容時，是依照學校選定的教科書內容，或是參酌不同版本的教科書內容，亦或依據授課主題自行編選教材內容；以及，受調高中藝術教師在規劃藝術類課程時是以自行設計課程為主，或協同相同科目教師一起設計課程，或協同藝術類相關教師一起設計課程，亦或以跨領域方式，協同其他領域教師一起設計課程。同時，高中藝術教師認為在九年一貫課程實施後，視覺藝術、音樂與表演藝術之間的統整困難度如何？及其學校開設「藝術生活」課程的情況等。

在將有效問卷進行分析後，將有關高中受調藝術教師對藝術課程規劃的相關資料彙整如摘要表(表 46)。

表 46：高中藝術教師課程規劃摘要表

	類 別	次 數	百分比
課程規劃的重心是以哪一項為依據	學 校 中 心	58	4.2
	學 科 中 心	413	29.9
	教 師 中 心	44	3.2
	學 生 中 心	555	40.2
	社 會 / 時 代 思 潮	281	20.3
	其 他	30	2.2

	合 計	1381	100.0
如何編選藝術類課程的教材內容	依照學校選定的教科書內容	391	29.3
	參酌不同版本的教科書內容	289	21.6
	依據授課主題自行編選教材內容	613	45.9
	其 他	42	3.1
	合 計	1335	100.0
在規劃藝術類課程時最主要的設計方式	自行設計課程	862	64.4
	協同相同科目教師一起設計課程	127	9.5
	協同藝術類相關教師一起設計課程	151	11.3
	協同其他領域教師一起設計課程	26	1.9
	諮詢藝術類或其他領域教師設計課程	156	11.7
	其 他	16	1.2
	合 計	1338	100.0
您覺得美術、音樂與表演藝術之間的統整可行性	極 高	97	7.1
	高	392	28.5
	尚 可	505	36.8
	困 難	262	19.1
	極困難	118	8.6
	合 計	1374	100.0
貴校是否開設「藝術生活」的課程	是	310	22.4
	否	1071	77.6
	合 計	1381	100.0
課程實施方法	負責所有藝術類別之教學	49	3.5
	每週不同的藝術類教師輪流上課	45	3.3
	每週固定某一位教師教學	117	8.5
	依教師需求協調上課順序	58	4.2
	其 他	70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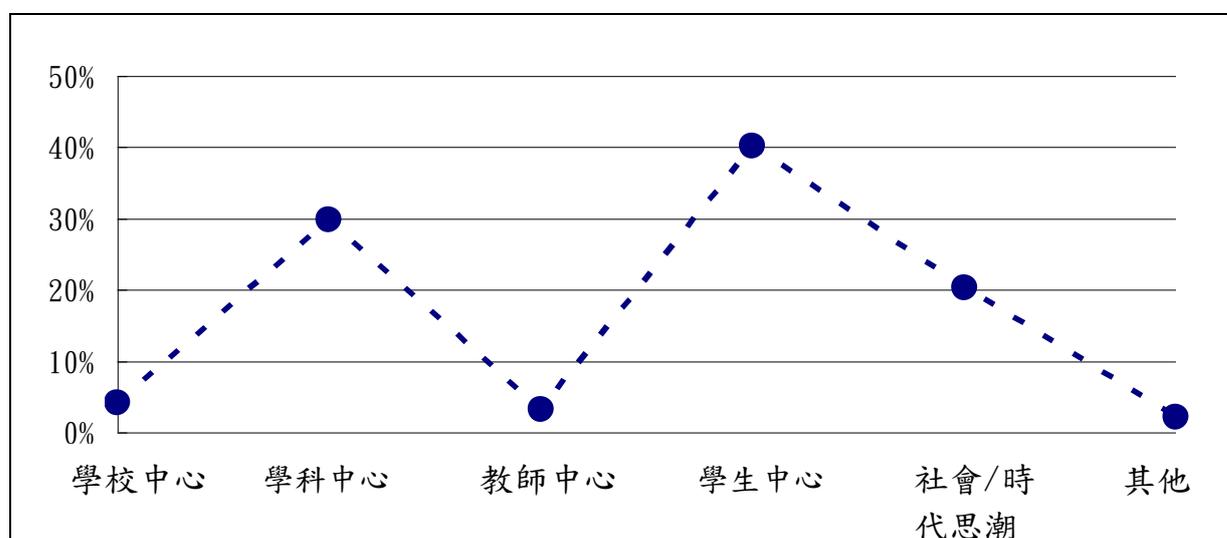


圖 11 高中受調教師規劃課程得重心依據比較

根據表 46 之資料顯示，有 40.2%之填答教師(555 位)在規劃藝術類課程時是以學生中心為主，其次為以學科中心為主(413 位，占 29.2%)，其次為以社會／時代思潮為主(281 位，占 20.3%)，或以學校中心為主 (58 位，占 4.2%)，而以教師中心為主 (44 位，占 3.2%)者則為少數。顯示以學生中心及學科中心為主之課程規劃精神得到較多數調高中藝術教師的肯定。

其次，根據表 46 之資料顯示，在被問及編選藝術類課程教材內容時的參照標準時，有四成五之教師(613 位，占 45.9%)是依據授課主題自行編選教材內容，有近三成之教師(391 位，占 29.3%)是依照學校選定的教科書內容編選教材內容，有兩成一之教師(289 位，占 21.6%)是參酌不同版本的教科書內容編選教材內容，亦有少數教師(42 位，占 3.1%)以其他方式編選教材。此一結果似乎顯示受調之高中藝術教師在編選教材上的自主性尚高。

再者，表 46 之資料也顯示，在規劃藝術類課程時所採用最主要的設計方式方面，有六成四之教師(862 位，占 64.4%)是自行設計課程，而分別有一成左右之教師是協同藝術類相關教師一起設計課程、諮詢藝術類或其他領域教師設計課程(156 位，占 11.7%及 151 位，占 11.3%)。由此項調查結果顯示，多半之受調高中藝術教師仍較習慣以單打獨鬥之方式設計課程，相關教育機構於鼓勵高中藝術教師以合作方式進行課程設計上，仍有待努力。

同時，根據表 46 之資料顯示，高中受調藝術教師認為在視覺藝術、音樂與表演藝術之間的統整可行性上，有三成五之填答教師(489 位，占 35.6%)認為視覺藝術、音樂與表演藝術的統整可行性是極高或高，而有二成七之填答教師(380 位，占 27.7%)認為視覺藝術、音樂與表演藝術的統整可行性為困難或及困難，有三成六之填答教師(505 位，占 36.8%)，則認為視覺藝術、音樂與表演藝術的統整可行性是尚可。

最後，在各校開設「藝術生活」課程的情況方面，絕大多數之絕大多數之受調高中藝術教師 (1071 位，占 77.6%)指出，其任教學校並未開設

「藝術生活」課程，有二成二之受調高中藝術教師（310 位，占 22.4%）任教學校中開設有「藝術生活」課程，此一情況顯示「藝術生活」課程的開設並不普遍。至於在開設「藝術生活」課程學校之課程實施方法上，多數學校以每週固定某一位教師教學為主要方式，其次為其他、每週不同的藝術類教師輪流上課、一位教師負責所有藝術類別之教學、依教師需求協調上課順序等。

(4)教師教學實施現況

在「台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高中藝術教師)問卷」中，有關教學實施現況部分共設計有六小題，包含高中受調藝術教師對於藝術課程遭借課的態度、對藝術類相關教科書的使用方式，教學內容的安排方式、藝術類課程的授課時間是否足夠、藝術類課程授課的安排方式，以及教學評量的重點等，均於本問卷教學實施部分予以了解。

在將有效問卷進行分析後，將有關高中受調藝術教師之藝術教育教學實施現況彙整如摘要表(表 47)。

表 47：高中藝術教師教學實施現況摘要表

類 別	次 數	百分比	
有其他科目教師借課而影響您的教學時，您的態度	堅決不借課	342	25
	儘可能婉拒	662	48.5
	不排斥	89	6.5
	欣然同意	13	1.0
	同意，但須以課程互調方式處理	260	19
	合 計	1366	100.0
進行教學時，是否使用學校所選購的藝術類相關教科書	完全依照	141	10.3
	經常使用	649	47.3
	偶爾使用	447	32.6
	極少使用	86	6.3
	全未使用	48	3.5
	合 計	1371	100.0
進行教學時，各項教學內容的安排	1234	259	31.1
	1243	24	2.9
	1342	2	0.2

美術：	1324	13	1.6
	1432	4	0.5
	2134	49	5.9
	2143	93	11.2
	2341	11	1.3
	2314	133	16.0
	2413	27	3.2
	2431	4	0.5
	3124	2	0.2
	3142	2	0.2
	3421	5	0.6
	4123	14	1.7
	4132	72	8.6
	4231	10	1.2
	4213	39	4.7
	4312	3	0.4
	4321	5	0.6
	其他	55	6.6
	合 計	833	100.0
	1=藝術史，2=審美，3=藝術批評，4=藝術創作		
音 樂：	1234	239	47.6
	1243	8	1.6
	1342	3	0.6
	1324	3	0.6
	1423	4	0.8
	1432	4	0.8
	2134	3	0.6
	2143	2	0.4
	2341	4	0.8
	2314	1	0.2
	2413	54	10.8
	2431	6	1.2
	3124	1	0.2
	3142	1	0.2
	3241	5	1.0
	3412	9	1.8
	4123	8	1.6
	4231	24	4.8
	4213	80	15.9

	4312	2	0.4
	4321	4	0.8
	其他	37	7.4
	合 計	502	100.0
1 = 基本練習，2 = 歌唱，3 = 樂器教學，4 = 音樂欣賞			
藝 術 生 活：	123	211	59.4
	132	5	1.4
	213	67	18.9
	231	1	0.3
	312	17	4.8
	321	1	0.3
	其他	53	14.9
	合 計	355	100.0
1 = 空間藝術，2 = 時間藝術，3 = 綜合藝術			
整體而言，藝術類課程的授課時間	非常足夠	108	8.9
	足夠	283	23.2
	不足夠	698	57.3
	非常不足夠	129	10.6
	合 計	1218	100.0
藝術類課程的每週上課時數，應該安排幾節課為適宜	一節	75	5.8
	二節	688	53.2
	三節	217	16.8
	四節	280	21.7
	其他	33	2.6
	合 計	1293	100.0
在您進行教學評量時，評量的資料內容 美 術：	123	466	58
	132	71	8.8
	213	167	20.8
	231	30	3.7
	312	8	1.0
	321	28	3.5
	其他	34	4.2
	合 計	804	100.0
1 = 作品，2 = 藝術鑑賞報告，3 = 藝術檔案夾			
音 樂：	123	300	38.9
	132	142	18.4
	213	52	6.7
	231	19	2.5
	312	161	20.9

	321	52	6.7
	其他	45	5.8
	合 計	771	100.0
1=演唱，2=演奏，3=音樂鑑賞報告			
藝術生活：	123	394	54.1
	132	119	16.3
	213	58	8.0
	231	59	8.1
	312	22	3.0
	321	51	7.0
	其他	25	3.4
	合 計	728	100.0
1=作品，2=藝術鑑賞報告，3=藝術檔案夾			

根據表 47 之資料顯示，在高中受調藝術教師對於藝術課程遭借課的的態度上，有六成以上之填答教師(1004 位，占 73.5%)當遇其他科目教師借課而影響教學時，是採儘可能婉拒或堅決不借課的態度，而有近二成之填答教師(260 位，占 19.0%)是採同意但須以課程互調方式處理，也有少填答教師(102 位，占 7.5%)是採不排斥或欣然同意的態度。顯見仍有極少部分填答教師對借課與否的態度仍待商榷。

其次，根據表 47 之資料顯示，關於受調高中藝術教師對學校所選購的藝術類相關教科書之採用狀況方面，有八成七左右之教師(790 位，占 57.6%)是經常使用或完全依照，有近三成九之教師(533 位，占 38.9%)是偶爾使用或極少使用，也有少數教師全未使用(48 位，占 3.5%)。此外，表 47 之資料亦顯示，在進行教學時，受調高中藝術教師對各項教學內容的安排方面，較多數教師之美術教學內容的安排順序依次為藝術史、審美、藝術批評、藝術創作；較多數教師之音樂教學內容的安排順序依次為基本練習、歌唱、樂器教學、音樂欣賞；較多數教師之藝術生活教學內容的安排順序依次為空間藝術、時間藝術、綜合藝術。然而，需要注意的是，對於此項問題，有不在少數之教師並未填答，因此本題之調查結果須予以審慎檢視。

在藝術類課程授課時數方面，根據表 47 之資料顯示，有高將近六成八之受調教師(827 位，占 67.9%)認為高中藝術類課程的授課時間並不足夠

或非常不足夠，而有有三成一左右之教師(391 位，占 32.1%)認為藝術類課程的授課時間已足夠或非常足夠，此項結果顯示受調高中藝術教師對藝術類課程的授課時間足夠與否的看法呈現兩極化的意見，值得再進一步探討。至於在理想授課時數方面，根據表 58 之資料顯示，高中受調藝術教師的看法依次為二節（688 位，占 53.2%）、四節（280 位，占 21.7%）、三節（217 位，占 16.8%）。

最後，根據表 47 之資料顯示，在教學評量的資料內容上，受調之高中美術教師教學評量的資料內容以作品、藝術鑑賞報告、藝術檔案夾之順序為主。受調之高中音樂教師教學評量的資料內容以演唱、演奏、音樂鑑賞報告之順序為主。受調之高中藝術表演藝術生活教師教學評量的資料內容以作品、藝術鑑賞報告、藝術檔案夾之順序為主。

(5)教師對教學資源現況之看法

「台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高中藝術教師)問卷」中，教學資源部分共設計有六項小題，包含受調高中藝術教師任教學校所提供相關硬體設備、教師資訊科技融入教學的情況、教師對教學設備的滿意程度、以及填答教師是否將參觀藝術展演或參與藝文活動等帶入教學活動，或運用哪些社區藝術文化公共設施及結合哪些社區人士擴增教學資源等。

在將有效問卷進行分析後，將有關高中受調藝術教師對藝術教育教學資源現況彙整如摘要表(表 48)。

表 48：高中藝術教師對教學資源現況看法摘要表

類 別		次 數	百分比
貴校提供哪些相關硬體設備支援您的教學	美術教室	618	44.8
	鑑賞教室	260	18.8
	雕塑設備	72	5.2
	木工設備	81	5.9
	展覽場所	326	23.6

	版畫設備	201	14.6
	其 他	117	8.5
音 樂	音樂教室	588	42.6
	視聽教室	342	24.8
	合奏教室	57	4.1
	音響器材	376	27.2
	鍵盤樂器(鋼琴、風琴……)	472	34.2
	沒有固定音高的敲擊樂器(鼓、響板、沙鈴、鈴鼓。)	237	17.2
	有固定音高的敲擊樂器(木琴、鐵琴……)	155	11.2
	其 他	51	3.7
表演藝術	韻律(地板)教室	183	13.3
	活動中心	150	10.9
	禮堂/表演廳	275	19.9
	小型劇場	66	4.8
	其 他	53	3.8
您教學進行時，是否將資訊科技融入教學	是	804	72.2
	否	309	27.8
	合 計	1113	100.0
使用電腦輔助軟體有	WORD 文書軟體	163	20.3
	POWERPOINT 簡報軟體	420	52.2
	FLASH 動畫軟體	86	10.7
	PHOTOSHOP 繪圖軟體	56	7.0
	ENCORE 音樂編輯軟體	30	3.7
	其 他	49	6.1
	合 計	804	100.0
您對貴校所提供的教學設備是否滿意	非常滿意	162	13.8
	滿 意	693	59.0
	不 滿 意	284	24.2
	非常不滿意	35	3.0
	合 計	974	100.0
您是否有將參觀藝術展演或參與藝文活動列為藝術教育的教學活動之一	有	888	75.3
	沒有	291	24.7
	合 計	1179	100.0
您曾運用哪些社區藝術文化公共設施做為教學資源	博物館/美術館/畫廊	584	42.3
	表演廳/演藝廳/音樂廳	518	37.5
	歷史景點/古蹟	234	16.9
	廟宇和教堂	190	13.8

	圖書館	356	25.8
	遊樂場所	32	2.3
	百貨公司	89	7.2
	其他	70	5.1
您曾結合哪些社區人士以擴增教學資源	博物館/美術館員	270	19.6
	文化中心/文化局人員	260	18.8
	歷史景點和古蹟解說員	135	9.8
	廟宇和教堂人員	79	5.7
	圖書館員	123	8.9
	藝術家/音樂家/舞蹈家/戲劇演員	483	35
	一般家長	127	9.2
	其他	129	9.3

根據表 48 之資料顯示，高中受調藝術教師認為在任教學校所提供視覺藝術相關硬體設備方面，依序為美術教室(618 位，占 44.8%)、展覽場所(326 位，占 23.6%)、鑑賞教室(260 位，占 18.8%)、版畫設備 (201 位，占 14.6%)、木工設備(81 位，占 5.9%)、雕塑設備(72 位，占 5.2%)。由於視覺藝術與一般學科不同，需有專用教室及設備方能順利進行各類教學。由本項調查結果顯示，目前高中普遍在美術教室、鑑賞教室及其於相關硬體設備的提供上，仍亟待加強。

在音樂方面，根據表 48 之資料顯示，高中受調藝術教師認為在任教學校所提供音樂相關硬體設備方面，依序為音樂教室(588 位，占 42.6%)、鍵盤樂器 (鋼琴、風琴……) (472 位，占 34.2%)、音響器材(376 位，占 27.2%)、視聽教室(342 位，占 24.8%)、沒有固定音高的敲擊樂器(鼓. 響板. 沙鈴. 鈴鼓……) (237 位，占 17.2%)、有固定音高的敲擊樂器(木琴. 鐵琴……) (155 位，占 11.2%)、合奏教室(57 位，占 4.1%)。由前項調查結果顯示，見目前高中在音樂教室及相關硬體設備的提供上，仍有加強必要，以利教學之進行。

而在表演藝術相關硬體設備方面，根據表 48 之資料顯示，高中受調藝術教師認為在任教學校所提供表演藝術相關硬體設備方面，依序為活動中心(150 位，占 10.9%)、禮堂/表演廳(275 位，占 19.9%)、韻律 (地板) 教室(183 位，占 13.3%)、小型劇場(66 位，占 4.8%)。此項調查結果顯示，目前高中在表演教室及相關硬體設備的提供上，有極嚴重不足之現象。同

時，整體而言，雖有 855 位（占 72.8%）之高中受調藝術教師非常滿意或滿意任教學校所提供藝術相關硬體設備，但亦有 319 位（占 27.2%）之高中受調藝術教師不滿意或非常不滿意任教學校所提供藝術相關硬體設備，顯見目前高中在藝術相關硬體設備的提供上，亟待解決。

其次，根據表 48 之資料顯示，有七成二之高中受調藝術教師（804 位，占 72.2%）已將資訊科技融入教學，但有二成七之高中受調藝術教師（309 位，占 27.8%）仍未將資訊科技融入教學，顯見高中藝術教師將資訊科技融入教學的知能尚待加強。而在所使用電腦輔助軟體方面，使用頻率依序為 POWERPOINT 簡報軟體、WORD 文書軟體、FLASH 動畫軟體、PHOTOSHOP 繪圖軟體、ENCORE 音樂編輯軟體等。

同時，根據表 48 之資料顯示，有七成五左右之高中受調藝術教師（888 位，占 75.3%）已有將參觀藝術展演或參與藝文活動列為藝術教育的教學活動之一。而在各類社區藝術文化公共設施中，填答教師使用率的高低順序依次為：博物館/美術館/畫廊（584 位，占 42.3%）、表演廳/演藝廳/音樂廳（518 位，占 37.5%）、圖書館（356 位，占 25.8%）、歷史景點/古蹟（234 位，占 16.9%）、廟宇和教堂（190 位，占 13.8%）、百貨公司（99 位，占 7.2%）、其他（70 位，占 5.1%）、遊樂場所（32 位，占 2.3%）等。而在結合哪些社區人士以擴增教學資源方面，填答教師回答的順序依次為：藝術家/音樂家/舞蹈家/戲劇演員（483 位，占 35.0%）、博物館/美術館員（270 位，占 19.6%）、文化中心/文化局人員（260 位，占 18.8%）、歷史景點和古蹟解說員（135 位，占 9.8%）、其他（129 位，占 9.3%）、一般家長（127 位，占 9.2%）、圖書館員（123 位，占 8.9%）、廟宇和教堂人員（79 位，占 5.7%）。由前述資料可知，雖然已有許多高中藝術教師將參觀藝術展演或參與藝文活動列為藝術教育的教學活動之一，也結合部分社區人士以擴增教學資源，但在落實結合社區資源方面，仍有再予加強推廣之空間。

(6)教師參加研習活動現況

「台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高中藝術教師)問卷」中，有關教師參與研習活動部分，共設計有五小題，目的在了解高中受調藝術教師於參與各式研習活動之現況。包含了解填答教師

獲得藝術教學相關新資訊的主要管道、研習活動的效益、教師參加研習活動時最常遭遇的困難、學校當局應該以哪些方式鼓勵教師參加研習，以及迫切需要之研習活動內容等。

在將有效問卷進行分析後，將有關高中受調藝術教師參加研習活動現況彙整如摘要表（表 49）。

表 49：高中藝術教師參加研習活動現況摘要表

類 別	次 數	百分比	
獲得藝術教學相關新資訊的主要管道	同事間互相成長	668	48.4
	學校提供教學觀摩的機會	334	24.2
	學校負擔全部或部分的費用參加研習	217	15.7
	學校提供網路資源	531	38.5
	學校訂購相關期刊報導	350	25.3
	學校鼓勵教師研究所進修	259	18.8
	其 他	145	10.5
參加研習活動最常遭遇哪種困難	課程不易調動	323	29.0
	沒有老師可以代課	248	22.3
	沒有時間可以補課	272	24.5
	學校不負擔代課費	167	15.0
	其 他	102	9.2
	合 計	1112	100.0
目前的研習活動內容是否對教學有實際幫助	很有幫助	155	11.9
	有 幫 助	904	69.1
	沒有幫助	179	13.7
	其 他	70	5.4
	合 計	1308	100.0
學校應該以什麼方法（具體方案）鼓勵教師參加研習	已 填	414	30
	未 填	967	70
	合 計	1381	100.0
藝術在職進修，迫切需要的「要項及內容」需涵蓋	藝術史、藝術批評及美學知識	394	28.5
	藝術表現技法方面	307	22.2
	藝術鑑賞教誨	555	40.2
	電腦網路在藝術教學的運用	579	41.9
	藝術科多媒體教材教法	637	46.1
	藝術教育媒體製	458	33.2
	當代藝術教育議題	338	24.5
	課程統整與設計	434	31.4
	藝術教學與評量	277	2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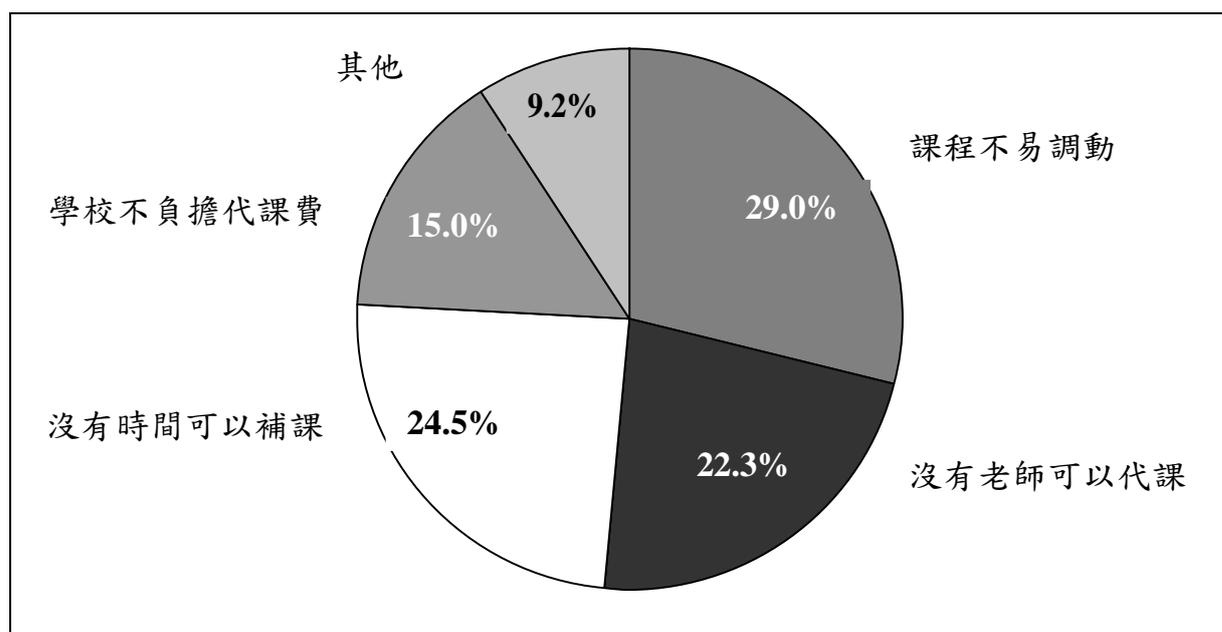


圖 12 高中受調教師參加研習所遭遇困難情形

根據表 49 之資料顯示，受調高中藝術教師獲得藝術教學相關新資訊的主要管道依次為：同事間互相成長(668 位，占 48.4%)、學校提供網路資源(531 位，占 38.5%)、學校訂購相關期刊報導(350 位，占 25.3%)、學校提供教學觀摩的機會(334 位，占 24.2%)、學校鼓勵教師研究所進修(259 位，占 18.8%)、學校負擔全部或部分的費用參加研習(217 位，占 15.7%)、其他(145 位，占 10.5%)。同時，根據表 49 顯示，填答教師參加研習活動最常遭遇哪種困難依次為：課程不易調動(323 位，占 29.0%)、沒有時間可以補課(272 位，占 24.5%)、沒有老師可以代課(248 位，占 22.3%)、學校不負擔代課費(167 位，占 15.0%)、其他(102 位，占 9.2%)。至於「其他」一欄藝術教師所表達的困難中，則相當多樣化，諸如研習活動以北部為主，耗時耗金錢、研習內容品質不佳、剝奪週末假期等，這些影響教師參加研習活動的因素，需由相關教育單位進行探討並協助解決，以鼓勵更多高中藝術教師樂於參與校內、外進修，以獲得教學新知，增進教學效益。例如，藝術教師便建議，學校方面可以透過經費支援等方式鼓勵、支持教師參與研習活動。

此外，根據表 49 之資料顯示，多數受調高中藝術教師對於研習活動內容尚屬肯定，有高達八成一(1059，占 81.0%)之藝術教師認為所參與研

習活動內容有實際幫助，然而也有近二成（249 位，占 19.1%）之藝術教師認為所參與研習活動內容沒有實際幫助，值得注意。而當受調高中藝術教師被問及目前迫切需要之研習活動內容時，其建議依次為藝術科多媒體教材教法（637 位，占 46.1%）、電腦網路在藝術教學的運用（579 位，占 41.9%）、藝術鑑賞教法（555 位，占 40.2%）、藝術教育媒體製作（458 位，占 33.2%）、課程統整與設計（434 位，占 31.4%）、藝術史、藝術批評及美學知識（394 位，占 28.5%）、當代藝術教育議題（338 位，占 24.5%）、藝術表現技法（307，占 22.2%）、藝術教學與評量（277 位，占 20.1%）、其他（34 位，占 2.5%）。由調查結果顯示，目前高中藝術教師所迫切需要的研習活動主要是以科技資訊為主，可以提供相關單位舉辦研習活動之參考。

在開放題部分，受調高中藝術教師對於目前高級中學階段在藝術教育上還有急待改進的方面提供了相當廣泛的意見，諸如，認為科技藝術為將來藝術所涵蓋的範圍，應開始規劃如何使高中生都有科技藝術的概念；藝術課程時數不應被減少，學校不可視為「營養課程」，同時教師的藝術教育概念有待加強，要對自己工作有使命感，並以提昇社會文化水平為己任；透過法令要求學校將美術教學環境、空間、教室予以改進補強；「藝術生活」應編制教科書；大多數高中都將學生升學率視為重要指標，明顯忽略藝術教育等。

3. 學生部份

「台灣地區高級中學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學生用問卷)」中第二部份為受調學生對藝術類通識教育現況相關問題的看法，按問卷結構包括三部分：學生的學習狀況與意願、學習滿意度、學習成效。其中問題與建議的部份係為質化資料的整理，尚在分析歸納之中，此一部份擬於期末報告時再行補充，目前，先就學習狀況與意願、學習滿意度、學習成效等層面，分析學生填答之內容並歸納其結果如下。

(1)學習狀況與意願分析

在「台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學生用問卷)」中，調查高中生目前的藝術教育學習狀況與意願，共計有十一小

題。其中，調查藝術學習狀況為 4、5、6 題，調查藝術學習意願(或稱需求)為第 1~3 及 7~11 題。

表 50:高中學生學習情況(喜歡的美術課程)摘要表

類 別		次 數	百分比
喜歡學習下列 哪些美術課程	繪 畫	1054	45.7
	雕 塑	375	16.2
	版 畫	310	13.4
	工 藝	637	27.6
	設 計	1096	47.5
	攝 影	1128	48.9
	建 築	447	19.4
	電腦繪圖	630	27.3
	藝術鑑賞	569	24.7
	藝 術 史	151	6.5
	藝術批評	149	6.5
	美 學	300	13.0
	美術之電腦科技應用	574	24.9
	其 他	59	2.6

根據表 50 之資料顯示，在全部填答高中學生中，當被問及個人喜歡學習哪些美術課程時，有約四成九的學生表示對攝影有興趣(1128 人，48.9%)，近四成八左右喜歡學習設計(1096 人，47.5%)，近四成六喜歡繪畫(1054 人，45.7%)。

再者，分別約有兩成多的學生喜歡電腦繪圖(630 人，27.3%)及美術之電腦科技應用(574 人，24.9%)，喜歡工藝有兩成七(637 人，27.6%)，藝術鑑賞有近兩成五(569 人，24.7%)。

其他美術課程受喜好程度，近兩成喜歡建築(447 人，19.4%)，而雕塑(375 人，16.2%)、版畫(310 人，13.4%)及美學(300 人，13.0%)皆有一成多學生勾選，至於藝術批評(149 人，6.5%)與藝術史(151 人，6.5%)勾選的學生數較少，僅佔全部人數不到一成。

喜歡學習哪些音樂課程?

表 51:高中學生學習情況(喜歡的音樂課程)摘要表

類 別		次 數	百分比
喜歡學習哪些	基本能力(認譜、音感與節奏感)	704	30.5

音樂課程	樂器演奏(絃樂、管樂、節奏樂等)	1260	54.6
	歌唱(獨唱、合唱、朗誦、吟詩等)	1334	57.8
	創 作	477	20.7
	音樂鑑賞	1020	44.2
	電腦音樂科技應用	432	18.7
	其 他	31	1.3

根據表 51 之資料顯示，在全部填答高中學生中，有近五成八左右的高中生喜歡學習歌唱(1334 人，57.8%)，近五成五左右喜歡樂器演奏(1260 人，54.6%)，表示高中學生對音樂課程中的表演領域較有興趣。

再者，有四成四的高中生喜歡音樂欣賞(1020 人，44.2%)，三成高中生勾選音樂基本能力訓練(704 人，30.5%)、近兩成一勾選音樂創作(477 人，20.7%)、近一成九勾選電腦音樂科技應用(432 人，18.7%)。

喜歡學習哪些藝術生活相關課程？

表 52: 高中學生學習情況(喜歡的藝術生活課程)摘要表

類 別		次 數	百分比
希望能夠學習到下列哪些藝術生活相關課程	聲音與肢體的表達展現	691	29.9
	創意聯想(觀察模仿、編寫劇情、即興創作、角色扮演等)	1132	49.0
	戲劇表演(兒童劇、皮影戲、布袋戲、鄉土戲曲、說故事等)	603	26.1
	劇場製作(燈光、舞台佈景、音效、道具等)	774	33.5
	生活的藝術與樂趣	733	31.8
	室內設計	923	40.0
	舞蹈韻律	632	27.4
	電影藝術欣賞	1216	52.7
	其 他	20	0.9

根據表 52 之資料顯示，在全部填答高中學生中，四成九左右喜歡學習創意聯想(1132 人，49.0%)，有近五成三左右的學生表示對電影藝術欣賞有興趣(1216 人，52.7%)，四成成喜歡室內設計(923 人，40.0%)。再者，有近三成四的學生喜歡劇場製作(774 人，33.5%)，近三成二喜歡學習生活的藝術與樂趣(733 人，31.8%)，近三成喜歡學習聲音與肢體的表達展現(691 人，29.9%)。其次，兩成七喜歡舞蹈韻律(632 人，27.4%)，兩成六喜歡戲劇表演(603 人，26.1%)。

喜歡的藝術課程、每週上課時數、校外參觀次數

表 53：高中學生學習情況摘要表

類 別	次 數	百分比	
希望學校多安排哪一類的藝術課程或活動	美 術	448	19.4
	音 樂	1146	49.7
	舞 蹈	614	26.6
	戲 劇	725	31.4
	設 計	668	28.9
	電 影	1730	75.0
	其 他	57	2.5
覺得學校安排藝術類課程的時間，每週該上幾節課較為適	一 節	226	10.2
	二 節	891	40.2
	三 節	453	20.4
	四 節	536	24.3
	其 他	100	4.5
	合 計	2206	100.0
上學年的藝術類課程，老師帶到校外參觀的次數如何	經常(5次以上)	40	1.8
	偶而(2-4次)	285	13.0
	僅有一次	279	12.7
	從來沒有	1592	72.5
	合 計	2196	100.0
藝術課程的學習中，最喜歡的課程為何	美 術	508	22.0
	音 樂	1283	62.1
	藝術生活	113	5.5
	其 他	161	7.8
藝術課程的學習中，最不喜歡的課程為何	美 術	841	42.2
	音 樂	350	15.2
	藝術生活	250	12.5
	其 他	553	27.7
	合 計	1994	100.0

根據表 53 之資料顯示，高中學生最希望學校安排的藝術課程為電影欣賞，有高達七成五的高中學生勾選（1730 人，75.0%），其次為音樂類，有近五成高中學生勾選（1146 人，49.7%）。再者，有三成一高中生希望學校安排戲劇類課程（725 人，31.4%），近兩成九希望有設計課程（668 人，28.9%），近兩成七希望舞蹈課（614 人，26.6%），近兩成希望美術課（448 人，19.4%）。

根據表 53 之資料顯示，有四成左右的高中生認為每週以兩節藝術類課

程最適合(891 人，40.2%)，兩成五左右認為每週應該安排四節(536 人，24.3%)，至於認為安排三節較適合的近兩成(453 人，20.4%)，而認為一節藝術課程就足夠的高中生僅僅佔一成(226 人，10.2%)。由此，可見高中生對藝術類課程的普遍需求。

根據表 53 資料顯示，上學年中，藝術課程從未安排過校外參觀的學生佔了最多，約七成二(1592 人，72.4%)。參觀二至四次的有一成三(285 人，13.0%)，僅參觀過一次的約一成三(279 人，12.7%)，參觀過五次以上的僅佔 1.8%(40 人)。

根據表 53 之資料顯示，若比較現行的藝術領域課程，六成二左右的高中生最喜歡上音樂課(1283 人，62.1%)，兩成二左右最喜歡美術(508 人，22.0%)，最喜歡藝術生活的高中生不到一成(113 人，5.4%)。

根據表 53 之資料顯示，四成二高中生最不喜歡上美術課(841 人，42.2%)，一成五最不喜歡音樂課(350 人，15.2%)，一成二最不喜歡藝術生活課程(250 人，12.4%)。

(2)高中生藝術課程學習狀況

學校美術課程中學習最多的項目：

表 54:高中學生學習情況(藝術課程中學習最多的層面)摘要表

類 別	次 數	百分比	
在學校的美術課程中學習最多的是下列哪一項	探索與表現	698	34.8
	欣賞與思辨	952	47.5
	文化與理解	120	6.0
	提升生活品味	167	8.3
	其 他	67	3.3
	合 計	2004	100.0
在學校的音樂課程中學習最多的是下列哪一項	探索與表現	370	17.9
	欣賞與思辨	1304	63.0
	文化與理解	118	5.7
	提升生活品味	208	10.1
	其 他	69	3.3
	合 計	2069	100.0
在學校的藝術生活課程或藝術類相關活動中學習最多的是下列哪一項	探索與表現	429	21.3
	欣賞與思辨	960	47.7
	文化與理解	215	10.7

	提升生活品味	329	16.4
	其 他	79	3.9
	合 計	2012	100.0

根據表 54 顯示，當高中生被問及學校美術課中，哪一種能力項目的學習最多？在探索與表現、欣賞與思辨、文化與理解、提昇生活品味等四類選項中，四成七高中生認為，美術課程中，「欣賞與思辨」能力的學習佔最多(952 人，47.5%)。勾選「探索與表現」的人數次之，佔三成四(698 人，34.8%)。「文化與理解」及「提昇生活品質」能力的學習較少，勾選的人數分別為 120 人(6.0%)及 167 人(8.3%)。

根據表 54 資料顯示，當高中生被問及學校音樂課中，哪一種能力項目的學習最多？六成三高中生認為，音樂課程中，「欣賞與思辨」能力的學習佔最多(1304 人，63.0%)。勾選「探索與表現」的人數次之，佔一成七(370 人，17.9%)。再者為「提昇生活品質」能力的學習(208 人，10.1%)。而勾選「文化與理解」的人數最少(118 人，5.7%)。

根據表 54 資料顯示，受調查之高中生認為，學校的藝術生活課程中，四成七高中生認為，「欣賞與思辨」能力的學習佔最多(960 人，47.7%)。勾選「探索與表現」的人數次之，佔兩成一(429 人，21.3%)。再者為「提昇生活品質」能力的學習(329 人，16.4%)。而勾選「文化與理解」的人數最少(215 人，10.7%)。

根據表 55 料顯示，上學年中，藝術課程從未安排過校外參觀的學生佔了最多，約七成二(1592 人，72.5%)。參觀二至四次的有一成三(285 人，13.0%)，僅參觀過一次的約一成三(279 人，12.7%)，參觀過五次以上的僅佔 1.8%(40 人)。

表 55: 上學年校外參觀次數摘要表

類 別	次 數	百分比
上學年的藝術類課程，老師帶到校外參觀的次數如何	經常(5 次以上)	40 1.8
	偶而(2-4 次)	285 13.0
	僅有一次	279 12.7
	從來沒有	1592 72.5

	合 計	2196	100.0
--	-----	------	-------

(3) 高中生藝術課程學習滿意度

本大題在了解高中學生對藝術課程之教材、視聽設備、上課時數、社團活動、學校重視度、課程應用度、教師教學方法、教學評量等之滿意度。整體而言，高中學生對藝術教育課程學習的滿意程度摘要(表 56)。

表 56: 高中學生藝術課程學習滿意度摘要表

類 別	次 數	百分比
教師自編教學內容，能提供具有藝術素養的學習	非常同意	394 17.6
	同 意	86 3.9
	不 同 意	247 11.0
	非常不同意	1275 57.0
	無 意 見	234 10.5
	合 計	2236 100.0
教科書的內容充實有趣	非常同意	372 16.6
	同 意	345 15.4
	不 同 意	851 38.1
	非常不同意	565 25.3
	無 意 見	102 4.6
	合 計	2235 100.0
學校的相關教學視聽器材充足	非常同意	277 12.4
	同 意	214 9.6
	不 同 意	536 24.1
	非常不同意	971 43.7
	無 意 見	223 10.0
	合 計	2221 100.0
學校的正式藝術課程上課時數充足	非常同意	312 14.0
	同 意	247 11.1
	不 同 意	685 30.8
	非常不同意	821 36.9
	無 意 見	157 7.1
	合 計	2222 100.0
學校的藝術類社團活動項目豐富	非常同意	317 14.3
	同 意	273 12.3

	不 同 意	587	26.4
	非常不同意	846	38.1
	無 意 見	199	8.9
	合 計	2222	100.0
學校重視學生在藝術領域的學習表現	非常同意	416	18.8
	同 意	251	11.4
	不 同 意	521	23.6
	非常不同意	882	39.9
	無 意 見	141	6.4
	合 計	2211	100.0
學校的藝術課程能夠應用在日常生活之中	非常同意	375	16.9
	同 意	201	9.1
	不 同 意	610	27.5
	非常不同意	879	39.7
	無 意 見	151	6.8
	合 計	2216	100.0
學校的藝術課程經常鼓勵學生自由發揮與想像	非常同意	352	15.9
	同 意	123	5.6
	不 同 意	363	16.4
	非常不同意	1141	51.5
	無 意 見	237	10.7
	合 計	2216	100.0
學校購置的藝術類輔助影音教材豐富新穎	非常同意	454	20.6
	同 意	289	13.1
	不 同 意	658	29.8
	非常不同意	642	29.1
	無 意 見	164	7.4
	合 計	2206	100.0
教師的教學方法能激發學生的思考與興趣	非常同意	479	21.8
	同 意	187	8.5
	不 同 意	514	23.4
	非常不同意	846	38.5
	無 意 見	172	7.8
	合 計	2198	100.0
教師的教學評量方式確實而有效	非常同意	585	26.4
	同 意	194	8.8
	不 同 意	575	26.0
	非常不同意	747	33.7
	無 意 見	113	5.1

	合 計	2214	100.0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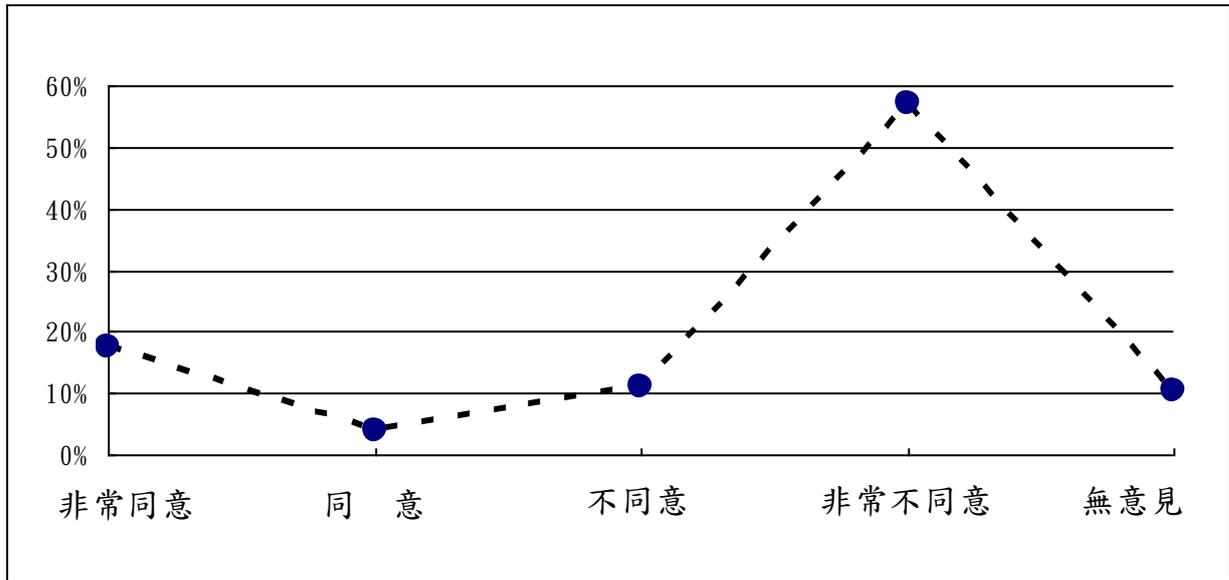


圖 13 高中受調學生對教師自編教學內容能提供具藝術素養學習的看法

整體而言，高中藝術類課程實施，仍有待努力。學生中有五成七(1275人，57.0%)非常不同意教師自編教科書能提供藝術素養的學習，僅一成七表示非常同意(394人，17.6%)，至於高中藝術類教科書的內容尚能獲得學生肯定(同意與不同意的比例相當)。

然而，學生多數覺得學校的視聽設備不足(五成以上)，正式藝術課程亦不足(四成以上)，而校方對藝術類社團活動或學生在藝術領域的學習表現皆不夠重視(四成以上)，可見學校對藝術課程之重視與硬體設備需加強。

至於學校藝術課程的內容學生多數不認為能夠鼓勵自由發揮想像(六成以上)，此對藝術教學重視創造力培養之目標而言，仍企需努力。而學校購置的藝術類影音教材是否豐富新穎，贊成與不贊成的比例相當(皆約三成多)，可見學生們對校方購置之藝術教材內容尚稱滿意。

若問及老師之教學方法是否能激發學生思考，則有四成五不表贊同，高於贊同的比例(約兩成九)，而學生對教學評量方式是否確實有效的看法，正反兩方的看法人數相當(各約近四成)。

(4)高中生藝術課程學習成效

以下表 57~60 為高中生對個人在藝術課程之學習成效之滿意度調查。主要調查學生在美術、音樂、表演藝術、藝術生活四類藝術能力表現之滿意程度。

表 57: 高中學生藝術課程學習成效(美術)摘要表

類	別	次 數	百分比
我能使用不同的媒材和技巧來表現自己創作作品的意義	非常同意	352	15.7
	同 意	98	4.4
	不 同 意	553	24.7
	非常不同意	1019	45.5
	無 意 見	217	9.7
	合 計	2239	100.0
我能欣賞並使用相關的藝術術語說出自己和他人的作品的特色及意思	非常同意	395	17.8
	同 意	143	6.4
	不 同 意	727	32.7
	非常不同意	826	37.2
	無 意 見	131	5.9
	合 計	2222	100.0
我能比較本地(縣市)與其他地區文物古蹟及民俗古物並說明其文化意思	非常同意	456	20.6
	同 意	186	8.4
	不 同 意	830	37.5
	非常不同意	643	29.1
	無 意 見	97	4.4
	合 計	2212	100.0
我能運用各種藝術的相關資訊，輔助美術延伸的學習與感知能力的提升，並培養參與美術活動的興趣	非常同意	394	17.8
	同 意	131	5.9
	不 同 意	562	25.4
	非常不同意	959	43.4
	無 意 見	164	7.4
	合 計	2210	100.0

由表 57 可見，高中生普遍認為個人在使用不同媒材和技巧進行美術

創作的能力仍有待加強(約五成五)，僅有兩成認為具有這種能力。至於在使用美術的藝術術語來說出作品特色上，約四成三認為仍需加強，約兩成四認為具有此能力。而高中生更認為自己在運用各種藝術相關資訊輔助美術學習及參與美術活動的能力上，更有高達五成的學生認為不足，可見對當今講求藝術生活化的美術教學而言，仍有待努力加強。

表 58: 高中學生藝術課程學習成效(音樂)摘要表

類 別	次 數	百分比
我能夠以正確的音高和節奏演唱一首曲子	非常同意	241 10.9
	同 意	222 10.0
	不 同 意	513 23.1
	非常不同意	833 37.6
	無 意 見	409 18.4
	合 計	2218 100.0
我能夠流暢的演奏一項樂器	非常同意	227 10.2
	同 意	247 11.1
	不 同 意	568 25.5
	非常不同意	818 36.8
	無 意 見	365 16.4
	合 計	2225 100.0
我能夠分辨出不同樂器的音色	非常同意	278 12.6
	同 意	138 6.2
	不 同 意	505 22.9
	非常不同意	1007 45.6
	無 意 見	281 12.7
	合 計	2209 100.0
我能夠流暢的閱讀五線譜	非常同意	248 11.2
	同 意	206 9.3
	不 同 意	515 23.3
	非常不同意	839 38.0
	無 意 見	402 18.2
	合 計	2210 100.0
我熟悉本國音樂的特性與風格	非常同意	383 17.3
	同 意	233 10.5
	不 同 意	860 38.8

	非常不同意	624	28.1
	無意見	118	5.3
	合計	2218	100.0
我可以聽出不同時期的音樂風格	非常同意	338	15.3
	同意	295	13.4
	不同意	890	40.3
	非常不同意	561	25.4
	無意見	124	5.6
	合計	2208	100.0
我有自己特定喜歡或常聽的音樂	非常同意	137	6.2
	同意	49	2.2
	不同意	126	5.7
	非常不同意	944	42.8
	無意見	949	43.1
	合計	2204	100.0
我能積極參與各種校內外的音樂活動	非常同意	434	19.7
	同意	218	9.9
	不同意	734	33.3
	非常不同意	600	27.2
	無意見	220	10.0
	合計	2206	100.0
我能運用演唱、演奏或創作來表現自己的感受	非常同意	350	15.9
	同意	211	9.6
	不同意	545	24.7
	非常不同意	772	35.0
	無意見	325	14.8
	合計	2203	100.0
我能欣賞並使用相關的音樂專門術語說出音樂的特色	非常同意	400	18.1
	同意	320	14.5
	不同意	869	39.3
	非常不同意	496	22.4
	無意見	127	5.7
	合計	2212	100.0
我能了解不同文化的音樂特色	非常同意	374	16.9
	同意	214	9.7
	不同意	668	30.3
	非常不同意	818	37.0
	無意見	134	6.1

	合 計	2207	100.0
我能運用各種音樂的相關資訊，輔助音樂的學習與創作，並培養參與音樂活動的興趣	非常同意	393	17.8
	同 意	171	7.7
	不 同 意	452	20.5
	非常不同意	926	42.0
	無 意 見	265	12.0
	合 計	2207	100.0

由以上表 58 可見，半數以上高中生並不認為自己具備正確演唱歌曲，或是流暢演奏一項樂器的能力，認為已達到的僅兩成，表示高中生普遍仍認為自己在音樂的表現領域仍有待提昇。

至於與音樂欣賞相關的樂器音色聽辨能力，有五成七認為未達到，一成八認為已經達到。而使用音樂術語說明音樂特色的能力表現尚可，三成二認為認為已達到，認為未達到的兩成七。

至於學生對不同文化音樂特色的了解，也有達四成三的學生認為尚未達到，至於運用音樂資訊輔助學習創作及參與音樂活動的能力，更有高達五成四的學生認為未達到，可見音樂學習的生活化，亦為當今高中音樂學習的一大需求。

表 59: 高中學生藝術課程學習成效(表演藝術)摘要表

類 別	次 數	百分比
我能透過肢體語言及相關的媒材表現自我	非常同意	389 17.8
	同 意	120 5.5
	不 同 意	605 27.6
	非常不同意	872 39.8
	無 意 見	203 9.3
	合 計	2189 100.0
我能欣賞並使用一些表演的語彙說出各類型表演藝術的特色	非常同意	476 21.9
	同 意	138 6.3
	不 同 意	785 36.1
	非常不同意	673 30.9
	無 意 見	103 4.7
	合 計	2175 100.0
我能參與各類表演活動了解不同文化的特色	非常同意	425 19.6
	同 意	130 6.0
	不 同 意	502 23.2
	非常不同意	953 44.0

	無意見	156	7.2
	合計	2166	100.0
我能運用各種表演藝術的相關資訊，輔助表演的學習與創作，並培養參與表演活動的興趣。	非常同意	457	21.2
	同意	133	6.2
	不同意	482	22.3
	非常不同意	938	43.4
	無意見	149	6.9
	合計	2159	100.0

四成九的高中生認為自己尚未具有透過肢體表現自我的能力，兩成三認為已有此能力。至於與表演藝術欣賞相關的表演語彙使用能力，兩成八認為已具備，三成五認為未具備。至於參與表演活動了解不同文化特色、或運用表演藝術資訊的能力，則是其中最需要加強的，各約有五成的高中生認為未達到，顯現表演藝術之生活化學習，亦為高中生之明顯需求。

表 60: 高中學生藝術課程學習成效(藝術生活)摘要表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我能瞭解藝術生活的內涵，並能應用於日常生活之中	非常同意	174	8.0
	同意	1005	46.1
	不同意	492	22.6
	非常不同意	109	5.0
	無意見	401	18.4
	合計	2181	100.0
我很喜歡參與藝術相關的活動	非常同意	276	12.7
	同意	965	44.4
	不同意	411	18.9
	非常不同意	105	4.8
	無意見	417	19.2
	合計	2174	100.0
我希望自己成為具有藝術鑑賞能力的人	非常同意	505	23.3
	同意	1086	50.1
	不同意	186	8.6
	非常不同意	78	3.6
	無意見	312	14.4
	合計	2167	100.0
我能瞭解並實踐生活的藝術	非常同意	196	9.0
	同意	945	43.5
	不同意	447	20.6
	非常不同意	106	4.9

	無意見	477	22.0
	合計	2171	100.0

表 60 可見，高中生普遍對自己在藝術生活的學習成效之滿意度，明顯有高於美術、音樂或表演藝術之傾向。有五成四同意已具有應用藝術生活內涵於日常生活的能力，六成六表示自己喜歡參與藝術活動，五成二表示能了解並實踐生活的藝術，而且更有高達七成三的高中生，表示希望自己成為具有藝術鑑賞能力的人，足見高中生對藝術鑑賞能力提昇之渴求，此亦呼應藝術教育法中對藝術鑑賞能力之強調。

(5) 高中藝術課程相關問題

表 61: 高中生在藝術學習面臨困難的類別

類 別		次 數	百分比
目前我在藝術學習中面臨最大的困難	美術方面	1359	58.9
	音樂方面	1297	56.2
	藝術生活方面	1093	47.4
	其 他	450	19.5

由表 61 顯示，六成高中生表示目前藝術學習面臨最大的困難為美術方面的學習，五成六選擇音樂，四成七選擇藝術生活。選擇美術的同學，多數表示在繪畫技巧及美術創作表現上最感困難，選擇音樂的同學多數表示在視譜及歌唱能力最感困難(以正確的節奏及音準演唱)，而不管是選擇美術或音樂的同學，部份同學認為是缺乏藝術天份所致，此一觀念是否造成藝術學習之一大障礙，值得藝術教育之深入探討與導正。至於選擇藝術生活的同學，多數表示要融合藝術學習於生活實踐之中，是較感困難的地方。整體而言，學生們亦反映升學主義的壓力及學校以智育表現為重，相對減低其藝術學習之動機。

二、分區座談分析

(一) 學校課程的結構與修習的方式。

回應：

1. 東區：

(1) 教師 A：

本校為綜合高中，高二開設美術課，高一為音樂課，節數均為每週一節，沒開設藝術生活。師資方面都是合格師資，音樂一位，美術因為有美工科所以人數稍多，教師授課時數每週 19~20 節。美工科有素描、水彩教室，但美術課只在原班教室上課，多媒體設施需由老師向學校借，再到各班使用。此外，教師校外研習，學校都會同意參加給予公假，但除非三天以上公假，不然要自己調（代）課，且費用自付。

(2) 教師 B：

本校設有美術班，教學都很正常，高一、高二普通班的美術、音樂每週各一節課。設備及圖書都能滿足教學需求。師資方面美術專任教師有 4 位，音樂 1 位。

(3) 教師 C：

本校藝能科設備蠻齊全的，但音樂班因去年才倉促成立，在教師心理準備或設備上都嫌不足，第一年經費雖編列八百萬，只能設置琴房、圖書設備、音響及購置鋼琴等，今年則無預算。

(4) 學生 b：

一年級我們是美術和電腦分上下學期修課。

(5) 主任 F：

本校音樂班專業課程只有六節課，為配合主副修教授時間將會犧牲學科的課程學習，雖有參考他校的課程設計，但要按其方式施行，本校確實有困難之處。

(6) 教師 M：

學校設有音樂班，硬體設備還蠻充足的，足以應付音樂社團練習和展演的場所。三年級則以升學課業為主，所有藝術、社團活動只到二年級。

2. 北區：

(1) 教師 H：

本校綜合高中的普通班學生，美術課是由美工科老師支援兼任。另開設美術升學班，並加強學科的能力，因升學發展，因此共同藝術課程多少被犧牲，但學科方面，由於學生程度無法和公立高中相比，也是本校較不利升學之處。

(2)行政 K：

本校有音樂教室 4 間，二位音樂教師；美術教室 4 間，美術老師一位。高一有美術、音樂各兩節課，上、下學期對開，高二、高三因為課程以學群來設計，沒有美術、音樂的課。本校設備非常好，音樂教室有數位鋼琴等設備，加上中部辦公室推動的高中職社區化的經費，提供給音樂性社團；美術教室則有西畫、國畫、鑑賞、版畫教室等。本校是升學學校，所以所有選修課時間幾乎全部開設升學課程，因此音樂、美術方面是在基準點不公平上，因此，本校最近在思考是否回歸普通高中的課程，雖課程設計規格化且較無彈性，相信它的課程和節數安排一定有其道理。

3. 中區：

(1)行政 N：

設備欠缺，本校是一個完全中學，音樂和美術教室的量都不太夠。高中一個年級有五個班，含一班體育班，國中部的班級比較多。

(2)行政 O：

本校有音樂班，課程和訓練都往專業方向進行，在行政上設立特教組長，但特教涵蓋範圍很廣，我認為應該要設音樂組長來擔任會較適合，因為其課程、師資的聘請等，一般老師很難勝任。本校一個年級有 24 班，每班各有一節美術課和一節音樂課，藝術科老師的負擔相當重，因為藝術科老師一週要上 18 節課，再加上超鐘點是相當辛苦的。

4. 南區：

(1)教師 U：

本校目前有 61 班，因為有美術班，所以有五位美術老師，由於設班經費充裕，所以美術鑑賞教室就有三間，而且素描、水彩、版畫

等教室都有，設備不成問題。藝術課程都在人文樓上課，學生以跑班方式，普通班學生上美術課也是利用美術班的設施。

(2)行政 V：

本校是數理見長，但仍注重人文教育。音樂、美術課都很正常，有藝術教育大樓，美術、音樂各有兩位老師，且各有四間教室，音樂還有合奏教室、合唱教室，美術有國畫、西畫、雕塑教室等。

(3)教師 W：

本校成立八年，班級數共有 36 班(每一年級有 11 班及體育班 1 班)，體育班沒有上藝術課程，美術、音樂老師各一位。高二因受限於教師專長，沒有開「藝術生活」課程。藝術性社團有攝影社、中國結、漫畫社、還有繪畫社等，社團教師外聘有 3 位。

(4)學生 e：

藝術課程的設備很充裕，美術班同學沒有參加社團。普通班同學上藝術課也都很充裕，好像比美術班做的還有趣。

(5)教師 X：

本校有兩位美術老師，每一年級有 23 班。藝能科教學正常，藝術大樓為藝能科教學場所，雖然硬體已完成，但軟體則需加強充實，教室內有電腦，普通教室也是班班有電腦及單槍投影機。

(6)行政 Y：

本校每年級有 16 個班，音樂班是 82 年成立至今，今年一年級增加一班數理資優班。音樂教室有四間專科教室，均有完整的視聽設備，普通班的音樂課也會輪流使用這些教室。音樂教師專任有四位，兼任老師有六十多位。

(7)教師 Z：

學校是完全中學，國中部有 24 班，高中有 15 班。學校重視藝能科，藝能科是不借課的。美術老師和音樂老師各有兩位。

(8)行政 AA：本校有美術班，設備資源比較完善。社團有 39 個，屬於藝術性社團有 15 個。現行課程高二有音樂、美術和藝術生活。

歸納分析：

1. **課程編排方面：**參與座談會的學校仍只在一高一與高二開設普通班音樂與美術課程，有的維持高一、高二每週各開設一節課，也有的則是採上下學期對開，每週各二節課的方式；藝術與生活課程則礙於現行師資結構與配課方式，只有南部一間高中開設於高二。所有教師均強調藝能科教學正常。而設有音樂或美術特殊才能班的學校課程，則是朝專業方向設計，由於課程類別較普通班多，因此部份他類課程自然被縮減。
2. **師資方面：**高中普通班的音樂、美術師資都是擁有教師證的專任合格教師，除設有特殊才能班學校或是綜合高中的人數較多外，其餘依學校班級數多寡，音樂與美術專任教師人數約各為一至二位，一般而言藝能科教師的基本教授時數長，加上人數少，因此大多必需超鐘點任課，負擔較重；音樂班的兼任師資則多為外聘教師，聘用方式各校不一。
3. **設備方面：**大部分學校藝能科的設備都有一定的水準，例如專科教室、視聽設備等，有些還建有藝術大樓；設有特殊才能班學校或是綜合高中普遍設備更完善，但並非都供普通班學生共同使用。惟為配合時代趨勢，多數教師認為學校的硬體設備仍有相當大的改進空間，如數位鋼琴、電腦、網際網路等等，此外，軟體部分（如圖書、影音光碟）的增購經費亦需主管單位關心。

(二)學生學習的態度與意願。

回應：

1. 東區：

(1)教師 A：

越高年級學生對創作的反應成反比，如國中學生你提一個問題，全

班有許多人搶著回答，高中則少許幾位同學會回答。

(2)學生 A：

美術班一年級訓練我們用色大膽，材料運用多樣，我自己在國畫和書法方面獲得的成果比較高。藝術鑑賞的學習成效對自己的審美觀很有幫助。

(3)學生 B：

藝術課程學習感受很多，對我生活助益甚多，花蓮資源比較不足，我對於音樂 CD 都會主動去找尋。藝術課程對高中生是很重要的，但如果藝術課程老師沒法掌握每週課程的話，就會對學生美感造成不好的結果，本校在這方面作得非常好。

2. 北區：

(1)教師 G：

因受升學影響，學生只要會考試、會答出標準答案，但藝術沒有標準答案，藝術教學應該是很活潑與生活結合，但是學生則越來越沒反應，只想要標準答案。

(2)學生 C：

我參加的管樂社常和學校有不同的意見，學校希望管樂社不要投入太多的練習時間，盡量唸書，但因樂隊常有巡迴比賽或表演，需要多一點時間練習，從學生的角度來看，當初就是喜歡樂器，想往這個方向走，但是學校也是出自一番好意。

3. 中區：

(1)行政 O：

從學生的角度來看，學生把音樂、美術當成是休閒，而這和社會整體有關，真正藝術表現好的學生非常少，老師因欠缺評量指標，對學生也難以評量。

4. 南區：

(1)教師 U：

學生學習的態度問題和老師課程的安排有密切的關係，美術教師一節課的演示下來，不管是鑑賞或實際技巧表現的課程都可以學生引

發學習的興趣，這和老師的用心程度有極密切的關係。

(2)學生 e：

有意願想嘗試音樂、電腦或其他藝術的課程，但是美術班沒有多餘的時間可以選修。

(3)學生 f：

上藝術課程感覺很好，對我而言，學習美術對我看畫有很大的幫助。到高中我學了音樂、美術覺得收穫很多。

(4)學生 g：

我上音樂、美術課都不錯，美術老師會教我們技巧表現，音樂我很喜歡上，因為老師沒有教樂理，著重在欣賞方面，像我們沒有音樂專業知識，對欣賞還蠻有幫助的。

(5)行政 V：

學生學習藝術對他自己的改變，雖然在學校還看不出來，但是對自己產生的潛移默化視覺是有的。

(6)教師 Z：

現在學生壓力很大，心情沒得到適當的抒發，在高三需要藝術的課程來抒解壓力。

歸納分析：

參與座談的學生均認同音樂及美術課程的重要性，認為對於他們的美感、審美觀、心性 & 生活有所助益，尤其是欣賞教學幫助甚大，因此學習態度積極，但教師教學的創意對於學生的學習意願則亦具有相當影響力；惟對特殊才能班的學生而言，儘管學習意願強烈，但因時間有限，無法選修本科外之其他藝術課程。此外，學生提到對於社團活動雖參與度高，受到學校升學壓力影響，仍須有所妥協。而教師也認同藝術對於學生具潛移默化的影響，且學生需要藉由藝術抒解壓力，且和學生們意見相同的，同意教師對於課程內容的編排及教學方式會影響學生的學習興趣；不過，亦有教師認為因受升學影響，學生將藝能課程視為休閒及娛樂課程，在課堂上的反應與其年級數成反比，且為了應付考試，只追求制式的標準答案，學習意願不高。

(三)師資的來源等相關問題(高中美術課/大專通識課程/社團)。

回應：

1. 東區：

(1)教師 A：

社團方面教師都是校內教師擔任，學校在社團上是蠻健全的。

(2)學生 a：

社團美術類有三個，音樂類有六個，其中綜合媒材社較強調創造性的表現，學年末都有作社團評鑑。

(3)教師 C：

我們成立師資諮詢小組提供名單，從中選出擔任音樂班術科的老師。音樂社團方面比較重視合唱團和管樂社，學校每年都會辦班級合唱比賽，指定曲為本校前任郭子究老師的作品以及花蓮縣縣歌。合唱團亦編有相關刊物「藍衫音韻」。我們也希望將音樂帶入生活，所以參與社區服務，帶學生到殘障教養院慰問，或到外縣市參與慈濟的希望工程，給學生不同的文化刺激。

2. 北區：

(1)行政 K：

管樂社常收不到學生，所以學校取得家長會支持，利用星期六練習之前先上一些課，社團在學校表現上都很熱絡，例如午間常利用中庭表演。

(2)學生 c：

學校社團比較偏向靜態的學術性社團，藝術性社團也很多。學校會重點補助某些社團的經費，指導老師是外聘的，鐘點費每小時 400 元，聘請的老師若知名度高，則每小時約 1200 到 1500 元，不足的就由社團成員繳交，社團成員都還能接受。

(3)行政 J：

管樂社的經費是一個問題，因為樂器很貴，另外就是指導老師的聘請，本校採取與校外社團來認養，使學校得以獲得每年固定經費的

支持，因此和社區資源結合是重要的。學生時間規劃，社團和導師、學務處之間常會產生問題，因此，學校採取第一成績的要求，參加管樂社要達到基本學科的成績，第二是練習時間的規劃，第三社團的傳承，經過這段整合工作導師、行政甚至家長也都能給予認同。

(4)教師 L：

本校學生社團有 46 個，依我觀察社團可以彌補課程的不足，因為課程雖是專家設計的，但也有一定的侷限和不足，且學生參與的機會少，而社團就好像自助餐，可以選擇自己喜歡的，學生也因為社團而找到專業及興趣。目前學校要開放選修太難了，所以可以開放一些學分給社團讓學生自由選擇，而校內老師參與社團的不多，社團師資幾乎是外聘的，亦解決配課等問題。

(5)教師 M：

學校因有音樂班，所以音樂社團蓬勃發展，有國樂社、吉他社等等，校長也非常重視藝術的發展，高中三年裡要推動一人一樂器的活動。我也贊同社團可以彌補課程的不足，因為正常教學有限，一般教學著重鑑賞，而成果展則可以利用社團來表現，所以學校在每學期或學年結束前辦一場成果的展演。學務處也會舉辦班級合唱、軍歌等比賽。學校在高二安排以樂器教學為主，並舉辦樂器展演和比賽活動。美術老師會播放影帶鑑賞，並配合節慶舉行美術的活動。

3. 中區：

(1)行政 O：

當我們在聘美術老師，其專長在西畫方面，則未必會水墨或其他媒材的表現，音樂也如此，置於跨領域的部份，學生接觸就更少了，這會使學生學習受到窄化現象。

4. 南區：

(1)行政 V：

社團方面音樂類有管樂、弦樂、吉他、直笛、國樂等，每一年都會為學生辦呈現音樂教學成果的發表會。男校學生的最愛依序是體育、音樂、美術，本校美術性社團不是很多，但是我們有竹園美術

展覽，邀請名藝術家來展覽，讓師生或社區民眾就近欣賞。社團活動是和週會共同運用，由於隔週上，所以鐘點費只要不超出預算多可以應付，外聘老師有些有熱誠，也不在乎鐘點費的多寡。

(2)學生 f：

我是二年級學生，參加合唱社，學校藝術性社團蠻多的，如美術設計社、書法社、壓花社、禮品包裝社等，此外，音樂社團也很多，有樂隊、國樂社、弦樂社、合唱社、口琴社等，還有熱門音樂社、吉他研究社。社團的規模多蠻大的，指導老師由同學邀請，且學生會參與討論學習進程。而學校會安排社團在校慶展演，所以大家對社團參與都非常熱烈。

(3)行政 Y：

學校校慶時，學生通過司令台前都會演出一段創意表演。社團也很多元，每一年都有成果展，不論靜態或動態，會請老師評審，選出績優的社團。

(4)教師 Z：

因學生數少所以社團不多，學生雖然建議增加藝術性社團，但是無法如學生所願。由於本校只有兩間音樂教室和一個演奏廳，能容納的社團有限，音樂性社團除合唱之外，就是卡拉 OK 社，美術性社團有美術社。由於小班制，所以美術、音樂課會當作社團或比較專業來教導和經營，能教的盡量教。

(5)學生 g：

我是布袋戲社團的社長，學校聘請校內老師擔任社團指導老師，但指導方面不甚理想，學校需要再加油。

(6)教師 X：

社團的指導老師是由學生自己去聘請的。參加社團的取向不同，學生的氣質也明顯不同。

歸納分析：

多數學校的社團均蓬勃發展，尤其音樂性社團種類多元，學校對於社

團亦有相當程度的重視，會辦理期刊、比賽、成果展、音樂會、遊行等等提供學生發表才藝及學習成果，不過在管理方面，除。對社團而言，經費相當重要，例如管樂社的樂器購買、外聘教師鐘點費等，多數由學校支出與補助，有些由家長會或是校外社區的社團提供贊助，有些則須由社團成員繳交不足部分。而社團的指導教師來源分別為校內教師及外聘教師兩部分；聘請方式有些由學校指派，有些由學生自己聘請，前者較易產生校內教師熱誠不高或師生溝通的問題，後者則可以提升學生對於課程的參與程度。在管理部份，除了對於社團的人數及社數的上限有所限制以及提供社團評鑑外，學校對於學生時間規劃、社團、導師以及學務處之間的溝通模式，若能提出明確的規範，可減少問題的產生。此外，部分教師認為社團可以彌補正常教學課程及選修課程的不足，不但增加學生的學習興趣及選擇機會，外聘教師也可以解決配課及教師專長不夠多元的問題，且教學方式亦較有彈性與多樣化，可以和社區資源結合，提供學生不同的文化刺激。

(四)教師課程規劃的方式與教材的選取。

回應：

1. 東區：

(1)教師 A：

在教學上會作深入淺出的設計，如寫書法，一開始學生排斥，我就先介紹中國文字的變化及各國文字的寫法，然後再由學生創字，下學期時則要學生針對自己生活的環境，找尋主題寫報告，使學生能深刻了解自己生長地方的藝術與人文關懷。此外，我會以引導方式提醒學生思考並啟發創造力，引起學生對美術的喜愛，或是讓學生透過音樂欣賞後，利用肢體表演，然後再將感覺畫出來，使作品產生多元的面貌。

(2)教師 B：

藝術教學會利用地區資源配合教學。美術班教學重點仍以術科考試的項目為基準，如素描、水墨、水彩、書法等教學為重。

(3)教師 C：

音樂教學高一上學期以開發學生自己的聲音為主，下學期為合唱教學，高二上有交響曲、協奏曲之分組研究與報告，高二下則以音樂家為主題作研究報告。高一、高二每學期學生都要交欣賞音樂會的報告，高二除個人報告外，增加分組的報告，也會辦一次自願參與的音樂會，以學生自己考量能力主動參加。對學生的評量採多元方式，如同儕評量。

(4)學生 a：

普通般的藝術課程以鑑賞為主，上課以看幻燈片方式進行，老師教學都很認真。美術班一年著重在素描、水彩，靜物寫生。藝術鑑賞高一上的是西洋美術、色彩學、設計，高二上的是中國美術及臺灣美術、版畫。

(5)學生 b：

音樂課一上學樂理，並著重在學生聲音的開發工程，和古典樂的音樂欣賞。著重合唱教學，同時也有軍歌及合唱比賽。二上有音樂欣賞、樂理和曲式分析等，先由學生報告，討論後老師再講解補充，以我來說，從報告學習中獲得相關內容的了解，對中外音樂史也能有概略性的認識；二下則介紹臺灣音樂史，一直到近代的搖滾音樂。每學期要參與音樂會，同時在二下對音樂家作一概述，學生除交報告外，老師也會加以解說。學校每年都有一個大型活動，對學生而言感受非常深刻。美術方面，一年級主要上的是素描和水彩，老師教學較不具創意，而也許油畫太貴，沒有實地練習，另外也作藝術家的報告。二年則加進鑑賞課程，教師著重創意，在教學上會放影片，或漂流木創作等具有現代藝術表現的題材，也安排攝影的剪輯等課程內容，採用放映的方式介紹各個美術館，此外也學了水墨畫。二下學習刻印章，同時對中國文字作一認識，並習作陰刻、陽刻的方法，也抽空參加學生美術展覽。

(6)行政 F：

本校藝術課程教學一向極為重視，不論音樂或美術老師都極為盡責，教學教材都有自己的一套。

2. 北區：

(1)行政 J：

本校著重資訊藝術，藝術科的教學正常化，不能借課，以鑑賞為教學的重點，老師會配合展演活動實施教學，也利用鑑賞教室展出複製作品並印出說明，此外學校教師的攝影作品或書法作品也會交替展出，營造校內藝術的境教氣氛。教學用視聽設備有完整的配置。美術鑑賞的教學老師以應用設計類的表現為主，學生表現也能呈現多樣的面貌。

3. 中區：

(1)教師 P：

目前課程不甚符合學生需要的，如樂理方面，學生有很大的差異性，一個班級裡有一半以上學生沒上過樂理，國中沒上音樂課，讓教師很難教學。普通班音樂課本依照課程標準所編的內容，每一種版本份量都蠻多的，每學期有八大部分，每一部份有六個內容，光是一個內容一節課都講不完，一學期十七、十八節課實在上不完。

4. 南區：

(1)教師 X：

高中美術課安排是每週一節課，其實總節數只有十六節課，一週一節課實在太少。內容除鑑賞之外，還有創作，學生會作作品展覽。我會讓學生珍惜這二年自己創作，辦類似回顧展的活動。校長很支持藝術活動，將想辦法籌出經費，希望能規劃成常態的美術展覽。

(2)行政 Y：

普通班音樂一學期會作一至二次的評量，一次是我所教的內容作統整，另外一次為學生的才能表演，通常在一年級下學期和二年級上學期，學校安排老師課程是由一年級教到二年級的輪流方式，對進度的安排較好。另有讀書心得報告，學生可以看音樂的書寫讀後感、作口頭報告、或和同學表演書中的情節。

(3)教師 Z：

學生不喜歡課本的歌曲而喜歡流行歌曲。我試著融入學生的學習情

境，改變教學方式。教科書因為課本歌曲很老舊幾乎每年都換版本，向書商反映也沒用。上課時會辦一些活動，讓學生從企畫到執行，並製成 VCD，學生收穫很多。教學生沒辦法用專業分析來教學，所以我會給學生看兩部影片，如百老匯的音樂劇較貼近生活，音樂旋律也和現代相當。藝術課程最需要數位設備的電腦、單槍投影機、數位鋼琴等，學生學習的感受力較快，但學校在兩年前才購置第一套音響，覺得藝術教學的視聽設備和經費是不足的。上課節數因和家政課上下學期搭配開課，因此每週有二節課，我就教學生合唱，學生能得到完整的學習，也覺得合唱是這麼好玩。

(4)學生 F：

音樂課上學期老師讓我們欣賞百老匯的音樂劇及電影音樂，了解過去與現在音樂風格有何不同，另外也要了解樂理、樂派等，學期末會考試。經這幾年的訓練對音樂認識是有幫助的。美術課程方面，去年老師教我們特殊技法的作品，如用披土加白膠作一些有半立體感的、有紋理的作品，有點像油畫的感覺，這學期則在學達利的作品，另外也有用數字做創造表現的圖畫。

歸納分析：

參與座談教師表示學校的藝能科教學正常，而在教師課程規畫方式等則分為下列幾方面進行歸納分析：**教學態度方面**，教師均相當用心與主動積極，重視學生的喜好與反應；**教學方式方面**，教師除了單向的講述外，以創意方式佈置教室營造境教氣氛，適度運用視聽設備多樣地傳授教材，配合節慶與社區資源、結合他類藝術活動進行統整教學，以深入淺出的方式引導學生循序漸進地學習，並提高學生課堂與校外的參與藝術活動的機會，例如學生單獨或分組報告、才藝表演、舉行各式展演活動、聆聽音樂會、參觀展覽、參加校內外比賽等等；**教材選取方面**，音樂課由於學生起點行為落差大，較不易進行樂理的傳授與歌曲教唱，教師多數著重在欣賞教學，其餘教學面向（例如樂理、曲式分析、音樂史等）為輔，選擇的教材內容則較貼近學生的興趣與生活，例如音樂劇、電影音樂等。此外，亦有教師反應，使用的教科書內容選曲陳舊、份量太多且艱深，不易引起學

生的學習興趣，亦增加教學的困難度。美術課則除了基本的素描及水彩之外，實作部分還有靜物寫生、現代藝術、刻印、水墨畫、特殊技法等相當多元，教師也教授中西美術、色彩學、版畫及設計等鑑賞課程內容；**評量方面**，約有筆試、聽音辨樂（用聆聽方式辨別樂曲的樂派或型式等）、才藝表演、書面及口頭報告幾種類別，評量者除教師外，亦採取同儕互評或學生自評方式；**設備方面**，由於視聽器材日新月異，加上資訊融入教學的需求，藝術類專科教室所需的設備與系統亦需配合更新，才不致使教師有巧婦難為無米炊之憾，而影響到教學品質。

(五)各校具體建議。

回應：

1. 東區：

(1)教師 A：

老師間缺乏整合，如果學校有一套設備，且校內資源公開就不必到處找尋或許其他教師已有的教材或媒體了。

(2)學生 b：

以學生立場，我不贊成集中學習，因為高中升學壓力大，藝術課程正可作為休閒調劑、舒展心情的課程，且如果學生對藝術沒興趣，可能會整學期就放棄，就不理想了，因此，分散學習較佳，。

(3)教師 D：

就音樂班學生而言，到高中來仍有一些迷失，有些在性向上並不適合在音樂班，所以建議在入學時作性向測驗。

(4)行政 F：

以行政的立場而言，音樂班是倉促成立，第一年政府給八百萬經費，今年則無經費支應，對設班增加的設備、人事等費用，雖已將經費預算送教育部，但至今無下文，是否可以請教授代為轉答或關心。

(5)行政 E：

上課時間不夠充分，建議將一學期要上的節數集中排在某幾週授

完，學生可以得到完整的概念，如每週一節課，老師授課班級有 18 個班，若改為每週兩節則只要教 9 班，同時學習的時間連貫，可獲得完整學習。另外，行政應全力支援教學。

2. 北區：

(1) 教師 G：

藝術課程應該由專門的老師分別教授學生畫畫、唱歌與欣賞，國中雖將美術、音樂分由專門老師分開教學，但是表演藝術則是由美術或音樂老師擔任，在此情況下音樂、美術的專業上降低學習內容，在廣度與深度上則顯得不足。

(2) 教師 I：

新課程的藝術生活有關音樂課程的比重太少，希望音樂和美術的比例能各佔一半。音樂美術合在一起，構想很好，但是很少有全才的老師，建議課程安排能採輪週教學，並和生活結合。教學方面應該由專業老師教專業的課程，如果不這樣做將會淺化學習，效果會降低。音樂課程從小學教到高中，內容一直在重複，應該循序漸進到高中，進入到專業化，課程內容應該均衡調配。

(3) 教師 M：

設立藝術與人文教材教法，訓練準老師將來能教這門課，是師資培育應該加強的。某些學校把學期分成三部分，每四週分別由視覺藝術、音樂以及表演藝術老師輪流教學，最後在學期或學年結束時作展演，這種方式較可行，所以學校要適當安排，而不是由某科老師一人兼顧其他兩種課程，高中藝術生活也應採分工協同的方式。

3. 中區：

(1) 行政 O：

能否有個機制，讓各校老師能互相交流，依教師專長安排到各校上課，讓上課的內容能更活潑，學生學習更多樣化，如運用現在所謂的社區化，或區域性的方式來開課等等，使得能更活潑、更具彈性。

(2) 教師 P：

建議課程方面完全以欣賞出發，教材選擇讓老師有較大的彈性，因

為歌曲 教唱很難，而音樂的基礎訓練需從頭開始。學生需求和以前不一樣，總覺得音樂課是來休息的，老師應了解學生需求，投其所好。

(3)行政 Q：

行政方面的經費與設備是主要問題，建議向教育部申請特教經費補助，並長期作設備的審查，並用撥專款來文方式要求各校必須符合設備的最低要求。高中藝術生活課程綱要中分成六大部份，要符合這個精神反而會讓學校無法應用現有的師資和設施做彈性的開課，新增科目的相關配套措施，是否有足夠的設備以及師資的聘任，如表演藝術老師大多沒有正式教師資格等，都是未來會面臨的問題，參與會議許多但是提出意見能獲得的幫助或成效是大家比較關心和在意的。

(4)教師 R：

課程綱要能更偏向以欣賞為主較好，如此則設備充足與否對老師教學品質影響很大，每間教室應有單槍投影機、數位電視，可以上網，每位老師都配有手提電腦，才符合時代潮流，結合資訊融入教學。音樂教師由欣賞導入，可以結合影片或從其他藝術角度切入，使課程能更生動。使用的軟體因著作權法限制，學校需買公播版，各校應增加藝術類的預算。此外，目前研習都放在九年一貫上，教育部應對高中教師提供好的進修管道，提升老師素質以及接收資訊的能力比較重要。

(5)教師 S：

建議資源及經費均要充足：就單槍投影機來說，各校資源多寡不均。此外，中央對於提供的經費不要限制太多，學校才能妥善應用。訂定教育指標及評量標準有其必要。美術班的考試方向是否正確，大學考試的術科只能稱為普測，是高中畢業應該具有的基本能力才能上大學，而非美術科系所要的專業能力。特教組長一職，建議仍以美術班負責人稱呼。社區化需考慮各校沒有統一的法規，相互支援需要好的作法或行政配合。高中社團一學期只有八堂課，學生自

主性需看學生素質而定。教師需要進修，但是有些進修卻沒有實質意義，經費應作對老師有實質幫助的研習。

(6)教師 T：

單槍投影機的設備會影響視覺藝術教學的呈現，因此希望學校有齊一的設

備基準。社團活動主要提供學生身心調劑的機會，盡量安排正式課程所沒

有的學習。校際或社區合作，教師兼課學校由公假改為事假，讓老師放棄

到他校教學合作的機會，是否能在法規上給予說明。

(7)學生 d：

美術班每週的美術課還蠻多的，老師上得也很好，但設備較欠缺，如獨棟

的美術大樓。

(8)行政 Q：

目前高中美術班是零經費，設備也是早期設班時留下來的，此外，美術班

已經好久沒有評鑑，因為評鑑會有經費補助，但若沒有經費補助則評鑑也

沒有任何意義。美術班招生常成為學生投機的管道，若他高中考上好學

校，就放棄美術班，所以我們美術班都要二次招生，又會影響到鄰近縣分

的美術班學校。

4. 南區：

(1)行政 V：

「藝術與人文」教學希望能作一個整合的教育，能和大學的師資整合，可

以利用課餘時間，由學校邀請專家演講。建議大學支援高中，可向

企業家

或各大基金會等募款，作區域的整合教學。此外，跨校的聯合展覽和音樂

會，教育部近年推動社區化的主要精神就是資源共享，可以把幾個學校的

作品一起展覽，並作巡迴展出，讓藝術交流達到最佳的觀摩機會。

(2)教師 U：

學生社團有些最後沒辦法成立，其原因和學生擁有的工具有關，例如攝影

社。此外，成社人數的規定亦是主要關鍵之處，例如文學寫作、書法社等，

雖然高中社團的數量有上限，建議能允許社團人數可以具有彈性的安排，

不一定非 15 人才能成立社團。

(3)教師 W：

雖然本校教室空間充足，但是校內藝術的經費很少，無固定編列，建議每

年在經費項目中，明白規定藝術課程需要有一定比率的經費編列。

有關教

師進修或研習大都在北部，建議在南部多辦教師研習或進修的活動，提供

老師一些教學相關的實務課程。

(4)教師 X：

建議美術課本編輯能如國中課本般，且希望能維持每週兩節課較好運用，

也可以帶學生參觀畫展，作一個主題性的教學安排。

(5)教師 Z：

數位設備可以幫助教學，但在引用音樂資料的時候，是否有著作權法的問

題，希望教育部能給予明確的使用規範或說明。

(6)行政 AA：

學校外聘中等藝術教師，請不要設限太多，希望能以具藝術創作專長的技

術教師聘請無教師證之教師，並請教育部行文給教育廳局。老師進修有其

必要性，希望相關的大學院校能舉辦教學研習。建議學校經費中也應該明

文規定出百分之幾的比例為人文藝術教育的經費。社區資源要支援學校，

但是老師課務需自理，對藝術科老師而言有困難，建議請學校能派代課。

歸納分析：

茲將各校提出之建議歸納為下列幾方面探討：

1. 經費方面：

(1)特殊才能班經費不足：某校音樂班今年已將關於設班增加的設相關費用預

算送教育部卻仍無回音，請教授代為轉答或關心。此外，美術班的設備已陳舊，又無經費補助，建議恢復評鑑制度，並請配合優良學校之經費補助；或請教育部用撥專款來文方式要求各校必須符合設備的最低要求，並定期檢查。

(2)視聽軟體因著作權法限制，學校需買公播版，各校應增加藝術類的預算。

(3)建議中央對於提供的經費不要限制太多，學校才能妥善應用。

(4)學校每年的經費項目中，建議明文規定固定比率編列為藝術課程的經費。

2. 設備方面：

(1)建議學校將校內教師已有的教材或媒體資料網羅整理後將資源公

開，並建立一套設備機制以節省教師準備教材的時間。

(2)建議每間教室應有單槍投影機、數位電視，可以上網，每位老師都配有手

提電腦，才符合時代潮流，結合資訊融入教學。

(3)建議資源及經費均要充足並訂定統一的設備基準：就單槍投影機來說，各

校資源多寡不均，且設備好壞會影響視覺藝術教學的呈現。

3. 課程方面：

(1)課程安排：

a. 有教師建議將整學期節數集中排在某幾週授完，不但學生可以得到完整的

概念，教師亦因授課班級數減少而更能掌握班級經營；或是但學生卻不贊成集中學習，因為認為藝術課程一方面正可作為休閒調劑的課程宜分別開設，另一方面擔心若學生對藝術沒興趣，可能會直接放棄掉整學期的學習。

b. 部分教師認為上課時間不夠充分，建議安排每週連上兩節課較好運用，教師可以帶學生參觀或是作主題性的教學。

c. 藝術與生活課程的統整構想很好，但建議課程安排能採輪週教學，例如把學期分成三部分，每四週分別由視覺藝術、音樂以及表演藝術老師輪流教學，最後在學期或學年結束時作展演，並請學校採分工協同適當安排授課教師，而非由某科老師兼顧其他藝術課程。

(2)課程內容：

a. 音樂課程內容應該由小學循序漸進編排，到高中時進入到專業化學習。

b. 建議新課程的藝術生活中，增加音樂課程內容的比例，讓音樂和美術的比例能各佔一半。

c. 多數教師建議課程內容能完全以欣賞出發，讓教師有較大的教學彈性，因為歌曲的教唱很難要求學生配合，而音樂的基礎訓練需從頭開始，不見得符合學生的需求，教師應了解學生需求，投其所好以

增進學生的學習動機。

4. 師資方面：

(1) 師資培育：

應由師資培育機構開設藝術與生活教材教法類別的課程，以訓練準老師將來能從事藝術與生活課程的教學。

(2) 師資安排：

- a. 建議藝術課程應該由專業老師分別教授專業課程，如果不這樣做將會淺化學生的學習，降低學習效果。
- b. 對於學校外聘藝術教師，建議能以具藝術創作專長的技术教師方式來聘請無教師證之教師，並請教育部行文給教育廳局。
- c. 建議設立機制並訂定法規讓各校老師互相交流，依教師專長安排到各校上課，例如運用現在所謂的社區化，或區域性的方式來開課等等，使得教師的教學能更活潑、更具彈性；或是和大學的師資整合，可以利用課餘時間，由學校邀請專家演講。建議大學支援高中，可向企業家或各大基金會等募款，作區域的整合教學。
- d. 高中藝術生活課程綱要分類太細，讓學校無法應用現有的師資和設施做彈性的開課，而新增科目的相關配套措施，是否有足夠的設備以及師資的聘任，如表演藝術老師大多沒有正式教師資格等，都是重要的問題，建議教育部正視並對相關會議教師提出的意見有所回應。

(3) 教師進修管道：

- a. 建議教育部除了積極辦理國中小九年一貫的研習之外，應對高中教師提供好的進修管道，提升老師素質以及接收資訊的能力，並確實將經費應用在對老師有實質幫助的研習上面。
- b. 教師進修或研習大都在北部，建議在南部多辦教師研習或進修的活動，並由設立相關科系的大學院校舉辦教學研習提供老師實務課程。
- c. 教師研習時，若課務需自理，對藝術科老師而言有困難，建議能請學校委派代課教師。

- d. 學校對於教師在校外兼課的假別，由原來的公假改為事假，會讓教師放棄到他校教學合作的機會，建議教育部能在法規上給予說明。

4. 社團方面

- (1) 成社人數的規定是社團成立與否之主要關鍵，雖高中設立社團的數量有上限，建議能允許社團人數有彈性的安排，不一定非 15 人才能成立。

(2) 社團活動主要提供學生身心調劑的機會，請安排非正式課程的學習內容。

5. 其他

- (1) 訂定教育指標及評量標準有其必要性。
- (2) 建議在音樂班學生入學時作性向測驗，以助學生釐清本身是否適合進入音樂才能班就讀。
- (3) 建議教育部檢視美術班的大考考試方向是否為就讀美術科系所需要的專業能力。
- (4) 設有特殊才能班學校的特教組長一職，建議分別由該校特殊才能班的專任教師負責，並將職稱改為某某才能班負責人。
- (5) 美術班招生常成為學生投機的管道，為免二次招生並影響到鄰近縣分的美術班學校，請教育部幫忙設法解決。
- (6) 對於引用音樂資料是否產生著作權法的問題，建議教育部能給予明確的使用規範或說明。

(六) 綜合分區座談意見，茲提出建議如下：

1. 對教育行政主管機關的建議

- (1) **設備與經費方面**：建議提撥專款補助藝能科的設備經費，並行文規定專款專用；或是辦理藝能科評鑑，對於評鑑優良的學校提供經費補助做為獎勵，並定期進行審查。
- (2) **課程方面**：請重新檢視國小至高中的課程綱要規劃，建議訂定循序漸進之能力指標，供教師評量之參考，高中階段宜減少基礎音樂理論之教授，而是著重在欣賞與應用方面。此外，開放各校設立社團

數量的限制，讓各校擁有自主權，如此得以配合學生興趣，彌補開設藝術類選修課程之不足。

- (3)師資來源方面：明確訂定藝術與生活課程教師的認證規定；減少藝能科專任教師的每週基本授課時數，以增進教學品質，並對於冷僻課程內容，開放兼任教師的聘用，應有效解決各校藝能科教師的排課問題。此外，對於傳統藝術類師資，建議由相關單位主動提供學校各地優秀人員名單，以作為各校外聘教師之參考，將有助於該課程或社團之設立。
- (4)進修管道方面：不要只集中在北部地區，請於全省各地分別舉辦高中藝能科教師的研習，並確實規劃實用之研習內容，尤其是實作方面，例如各科的專業進修、藝術類統整教學規劃設計應用等等。對於參加研習教師的授課問題，除給予公假外，最好行文由學校派請代課教師，若顧慮到兼課鐘點費有限而難以施行，則應盡量將研習移至課後、例假日或是寒暑假舉行。

2. 對高中校長的建議

- (1)設備與經費方面：經費來源方面，建議向外募款，例如社區社團、傑出校友等等；經費的分配方面，建議依據各科教學性質公平分配，若是經費相當有限，可採每隔幾年各科輪流的分配方式。
- (2)課程方面：建議在高三開設藝術類的選修課程，將可有效紓解學生緊繃的升學壓力，提升讀書效率。藝術類科課程安排可以採輪週教學，將學期分成數等分，分別由音樂、美術、表演藝術…等藝術教師輪流擔任教學工作，最後再安排統合性的展演活動，使學生能得到完整的學習。此外，建議設立社團或藝術選修課程預選制度，對於社團的管理、學生需求的因應以及藝術選修課程的開設與否，都可以進一步掌握。
- (3)師資方面：可結合鄰近高中，將各校的現有師資共同規劃後，分別聘用不同專長之專任教師，以協同教學方式輪流在各校授課，資源共享。此外，

外聘教師可以結合社區社團資源以及大學教師的支援，除了可以增加學生學習的廣度，及彌補專任教師專長的不足之外，亦可避免專任教師每週基本授課節數與排課的困擾。

- (4)進修管道方面：除鼓勵教師多參與校外的進修研習之外，學校可以，聯合其他學校多辦理觀摩教學，或是利用月考下午或是假日針對教師需求進行分科實務教學研習，一方面可以節省經費，另一方面亦解決教師路程及課務問題，無形中鼓勵教師更積極參加進修。

3. 對實際教學的建議

- (1)教學態度方面：教師應用心且主動積極，並重視學生的喜好與反應。
- (2)教學方式方面：除單向講述外，教師可以創意方式佈置教室營造良好的學習環境，適度運用視聽設備，配合節慶與社區資源，結合他類藝術活動進行統整教學，並提高學生參與藝術類活動的機會。
- (3)教材方面：教材應選擇接近學生的興趣與生活，內容廣角多元，較易引起學生的學習動機。
- (4)評量方面：藝術沒有標準答案，因此，除筆試之外，建議輔以繳交作品、才藝表演、書面及口頭報告、或採用同儕互評、學生自評等多樣評量方式，才能真正評量出學生的藝術才能。

三、參訪學校分析

(一)參訪學校紀錄彙整

1. 課程與教學：(表 62)

表 62：高中參訪記錄彙整表—課程與教學

項目	編號	內容
學生學習態度	B 校	學生課業壓力重，學習意願不高。
	H 校教師 2	音樂教學有少數學生會心不在焉，或者上課時會帶其他課本。
藝術科的弱勢發展	H 校行政 5	中學生課程這麼多，學生他有升學的壓力，所以藝術教育本校只有在夾縫中玩我們的理想。
	I 校教師 2	我也在高雄醫學大學兼課，確實覺得高中生到大學一問什麼都不知道，通通要從最基本的教起。
	I 校教師 3	美術方面有些和音樂的狀況相同 高雄市國中教學還算正常，高雄縣、屏東縣跨區來的則否，可能都花在升學的科目上，尤其私立國中幾乎沒上美術。
	G 校學生 1	我是高一學生，因為國中沒有上到什麼美術課，國三美術課都拿來上升學課程，到高中來了之後感覺和國中差很多。
	A 校行政 7	藝術一向在學校不受重視，希望教育部能正視藝術教師的授課時數多於國、英、數教師的時數這個問題。
	F 校教師 1	音樂的創作學習我經做過，學生程度參差不齊，有的五線譜看不懂，有的沒節奏感，那和聲更不用說了。
	E 校教師 2	國中階段音樂學習的落差甚大。
增加藝術課程的選修科目	H 校教師 4	建議全國各級學校均設舞蹈課。
	F 校行政 3	本校很希望為美術有興趣的學生開美術的選修課程，音樂因受限於鍵盤或器樂指導老師的關係。
	I 校學生 5	希望音樂班的學生也能夠上其他藝術的課程。
	F 校教師 1	新課程音樂一星期上兩節課，一年級只上一個學期，這好像是把課程濃縮本來上一學年，現在變成一學期，以我的想法不太希望這樣，維持一週一節比較好。
	I 校教師 6	藝術生活應該改成藝術休養，藝術是陶冶，不論藝術都是屬於修養課，修心養性的課。
	A 校教師 1	希望學校一般藝術課程能將舞蹈納入。
	A 校教師 6	可以試著開設藝術生活的課程。
	C 校教師 1	高三藝術教育較缺乏，希望能及早開課。
	G 校教師 5	綜合高中藝術課程裡面只有在一年級。二年級有藝術生活是選修的部份，一般都沒有開這門課。建議綜合高中至少在高一和高二都要有美術和音樂課和普通高中一樣，目前課程是和高職相同，讓我們感覺藝術課程好像一直在縮減的感覺。
	D 校學生 3	生活科技學校有單獨的大樓。上課因為分組，隨然兩節課仍感覺到比較倉促，希望能夠在寬裕一些時間。

銜接的一貫課程	I 校教師 2	國家能否訂定一種一貫的課程，不要國小、國中、高中都是從最基本的、反覆教學，永遠在複習一樣的東西，永遠無法深入。
	A 校教師 1	國中、小和高中在課程銜接方面仍有許多不理想之處，如課程、時數等方面存在著一些問題。
	I 校教師 6	國小、國中、高中和大專一系列銜接是教育部要監督的。
提供藝術科的教材與相關資源	H 校教師 2	請教育部提供公私立高中參考書籍（如由教育部中部辦公室監製，國立臺灣交響樂團印製之歌唱發聲教學導引）。
	H 校教師 3	請部裡面製作跨領域的網站 編製出適合藝術與人文領域課程可供下載的資源。
	C 校教師 1	建議：請教育部製作有益青少年藝術入門進階 DVD。
	I 校教師 4	軟體教材 DVD 公播版太貴，經費常不足，建議教育部予相關傳播公司訂定優惠契約。
	G 校教師 5	建議藝術方面的資源請教育部來整合。
自編教材	H 校教師 3	在(美術)教材編排方式上，大致上是自己編。
	H 校教師 4	目前舞蹈課教材是自訂。
	E 校教師 3	(美術)老師上課教材多以自編為主，課本只供作參考。
	G 校教師 5	沒有綜合高中使用的教科書，(美術)老師要自編又要安排媒體，製作幻燈和講義。建議綜合高中能編印教材提供學校使用
流行音樂教材	F 校學生 5	在藝術課程學習方面都不錯。音樂欣賞，太偏重在古典音樂方面，一般比較喜歡流行音樂。
	I 校教師 2	流行歌也有好聽的，如何將生活中好的東西能編入課本之中，而不是永遠在講那些理論的課。
	F 校教師 1	現在學生喜歡流行歌曲，對古典音樂比較不能接受。
	F 校教師 1	有些音樂背後有不好的，如吶喊的搖滾樂，後來我也會以這個例子講給學生聽，讓學生知道選擇音樂要慎重。

2. 設備與經費：(表 63)

表 63：高中參訪記錄彙整表—設備與經費

項目	編號	內容
設 備	I 校教師 4	目前設備比較欠缺 展演場地也欠缺。
	I 校教師 6	要文化藝術好需要設備，如本校音樂班，是資優教育，本校十年來是這種設備，可以請那些業務主管官員來看一下。
	I 校教師 6	本校設校就有音樂班，校舍還沒蓋好就先招了音樂班。
	I 校教師 2	當時是國中一批音樂班學生要生到高中，由議員和地方人士的要求設置。
	C 校教師 3	影音資料缺乏，需要多媒體設備。
	E 校教師 2	學校音樂設備在兩間音樂教室內配置完整的音響設施，以及數位鋼琴等基本設備，對教學幫助很多。
	F 校教師 4	希望樂隊的經費能寬列購置樂器，平常我們都用比較克難的打擊樂器練習，此外還有音響設備。
	E 校教師 3	美術班學生除學科教室之外，每一班都有一間創作教室，術科教學另有專科教室是理想的教學環境規劃。
	G 校行政 2	政府沒有錢，學校資本門都是零，所以美術教室的一些設備，如畫架、石膏像等嚴重不足。
	E 校教師 4	音樂教室設備上希望能增加如同各班級的整合電腦網路的 znet@school(參考附件)。
	G 校教師 3	教學媒體方面，希望教育部能給予不斷的擴充，藝術是蠻需要精緻化的，不論在視聽或相關器材設備都需要不斷的提升。
	F 校教師 1	學校在藝術欣賞的視聽設施上已經相當充足，如果能在音樂教室安裝網路就更臻完善。
	C 校學生 4	藝術課程學習感受很多，花蓮的資源比較不足。
	F 校教師 1	教室內原有鋼琴已經蠻舊了，如果有新購置鋼琴的話，希望能添購數位鋼琴。
經 費	I 校行政 1	目前政府除編列有音樂班的人事費用之外，其餘都沒有編列，都用到學校一般的費用。
	G 校行政 2	音樂班我們很努力經營，說實在開銷很大，而且又沒有給音樂班特別經費的編列，維修費要侵佔到學校的業務費，建議是否除人事費之外，能否單獨編列業務費來支應。
	G 校教師 3	像經費問題能支持音樂、美術能有一個很好的境教，能讓教室布置更有藝術的氣氛。
	I 校行政 1	高雄市文化局前身我們有申請辦過踩街活動，計畫寫了一堆結果補助兩萬元，極少的補助卻耗費許多人力、物力。
	A 校教師 1	舞蹈展演經費不足，希望能增加這方面的支援。
	H 校教師 4	建請經費贊助設有舞蹈課之學校充實舞蹈教室設備。

A 校教師 2	展演活動經費不足，對家長的負擔也頗重，因此建議是否可以作固定經費的編列。	
A 校教師 4	美術班畢業展經費的支出，對家長負擔亦感吃重。	
A 校教師 4	美術使用電腦教室，設備系統的更新與維護，所需經費也顯得不足。	
A 校教師 6	建議教育部能提供藝術科目發展的經費，以充實硬、軟體的設施。	
C 校教師 1	普通班的選修課程，因經費問題，無法落實校內選課，請教育部能撥經費專款使用。	
A 校行政 7	希望經費能均衡分配，補助款項亦能作適當的安排。	
A 校行政 3	本校藝術科確實在推展上經費不足，呼籲教育局、教育部能以公平的分配資源。	
C 校教師 1	音樂班的部份有些不足。經費不足無法購買視聽器材、影音設備等。	
C 校教師 3	希望藝術教育能更落實，更有計畫的推廣，在經費的提撥上能更充裕。	
H 校行政 1	本校樂器是來自於家長自費採購 能否獲得家長的共鳴是最重要的。	
G 校教師 6	如果教育部在建教合作上，能補助給地方產業，來提升拉拔苦無機會的學生。	
G 校行政 4	一直沒有經費，空有法律而沒有配套，不像是在重視藝術教育，建議教育部能作資源均衡分佈。	
社團經費	G 校教師 6	經費很少，外援不多，很多設備都是老師自掏腰包，社團鐘點費只有四百元。
	B 校	社團經費不足。
	G 校行政 2	藝術性社團的老師不容易聘請，原因並不是沒有師資，而是公定的鐘點費實在太微薄，目前一個鐘點只有四百元，建議提高社團鐘點費，外聘至少能給予每一鐘點 1200 元。

3. 師資與研究 (表 64)

表 64：高中參訪記錄彙整表—師資與研究

項目	編號	內容
師資的培育與	I 校教師 6	課程要改如「藝術生活」，首先師資要先來，課程必須師資優先。
	I 校行政 1	希望教育部能擬出一套具體辦法，規範「藝術生活」的授課師資，以免淪為高二、高三的主科學科的考試課或看電影時間，影響學生受教權益。
	B 校	建議：整合文建會及相關機構，提供藝術類社團師資人事資料庫。

提供	G 校教師 5	各地社區蓬勃發展，有很多創作者的雕塑、畫家等，政府能否安排藝術家進駐學校。
	B 校	建議：因應九年一貫及十二年一貫，師資培育機構可廣開進修課程，方便藝術類課程教師修習第二專長。
研習活動的需求	H 校教師 3	我們參加台南市的輔導團活動內容很貧乏，對老師沒有實質的幫助。
	H 校教師 2	有些研習不錯但是都在台北，是否可以在南部地區舉辦以平衡南北的研習場次。
	I 校教師 2	音樂研習舉辦得非常少 大學舉辦的學術研討會對我們專業的學習有長進，但對教育的幫助不大。
	I 校教師 3	有一些零星的研習都在台北市辦，高雄市就沒有辦過。
	E 校教師 5	建議能舉辦區域性的課程研習，近年以來高中很少舉辦課程或教材的研習，希望教育部能在課程修訂之後舉行教師的研習會。
	F 校教師 2	高中研習幾乎沒有，高中好像被遺忘的感覺，觀摩研習機會多沒有，希望能多舉辦研習。
	F 校行政 3	近些年來尤其藝術課程的研習最少，也幾乎沒有。
	F 校教師 1	希望未來可以為高中藝術科老師多辦一些研習。
	H 校行政 1	研習講座的大學教授很不食人間煙火，也許他們有學問，但是表達能力很差我們調課調得半死，研習回來老師非常失望。
研習時間	B 校	各類校外研習，宜改至寒暑假進行。
	I 校教師 3	我們對表演藝術實在不了解，是否有研習機會，研習時間是否能安排在寒暑假。
	H 校行政 5	教師研習我們學校都會派出老師參與，但是我希望盡可能排到星期六，週休和寒暑假。
	H 校行政 1	如果有帶狀的研習，需要三天或五天，這一定要放在寒暑假。
	F 校行政 3	本校老師的參加校外研習，都給予公假並且安排代課。
進修與研習	I 校教師 3	重要研習皆在台北，欲參加者雖然准公假，但車馬費自出，課務自理的狀況下，皆無法參加。
	B 校	藝術課程教師人數少，無法參加進修與研習。

4. 行政與教學 (表 65)

表 65：高中參訪記錄彙整表—行政與教學

項目	編號	內容
	H 校教師 2	學校對藝能科很尊重。

藝術科正常發展	H 校行政 1	藝能科在升學的夾縫下生存 我們努力支持在硬軟體上給藝能科發展，因此本校的藝術教育非常正常，竭盡可能從初一到高三結構完整。
	H 校行政 1	本校的特色，其實家長也很了解，那就是生命教育、藝術教育、語文教育等部份家長沒有給予太多的壓力。
	G 校教師 3	本校的音樂課程都很正常教學，不會受升學的影響。
	A 校行政 3	本校藝術教育正常推展。
	H 校行政 7	全部常態編班，正常上課。
	I 校行政 1	課程安排除了音樂班的專業課程之外，一般音樂、美術都是依照課程標準排課。
	A 校教師 5	在普通班音樂的方面，學校也非常支持，每年舉辦的音樂會、音樂比賽都按照學校學藝活動如期推展。
	F 校教師 4	樂隊裡有很多的常規要求，功課和樂器學習要兩方並重，平行發展。
藝術科資源共享	E 校行政 1	美術班在硬軟體的設備方面都很充足，普通班美術課也都運用美術班的資源，上課也在美術班的場地，讓所有美術資源與全校師生共享。
	E 校教師 3	本校普通班美術課能和美術班共用資源，學生反應都很好。
	G 校學生 1	學校音樂班的資源沒有讓普通班分享到，覺得音樂班和我們有分開的感覺，希望能有互動，也包括體育班，如果能利用社團一起分享是蠻好的。
入學鑑定	C 校教師 1	建議：就音樂班學生而言，是否可以在入學時作一性向測驗。

5. 評鑑與發展 (表 66)

表 66：高中參訪記錄彙整表—評鑑與發展

項目	編號	內容
暢通升學管道	A 校行政 3	各類藝術科系普遍過份強調學科分數，希望教育部能就各藝術類班的升學管道應重新評估，讓藝術類班學生有暢通的升學管道。
	A 校教師 4	在多元入學政策下，藝術類班升學管道更形窄化。
	A 校教師 5	升學辦法年年變動，建議教育部或大考中心能訂出一個可遵循的音樂升學考試制度。
	F 校教師 2	對藝術有興趣的一般學生，在升學管道上有受到被壓縮的感覺。
	F 校行政 6	今年美術比賽得到版畫、水彩等西畫很高的成績，可是去參加甄選台南某一所大學，學校不考慮這些得獎獎狀，我們教務處還開了選修美術的成績證明，他們一概不承認，就喪失了很多競爭的機會，所以希望反映給教育部知道。

藝術教育的成果	H 校學生 6	學習藝術或參與藝術社團的同學會比較樂於表現和表演。
	A 校教師 2dr	目前學生學習狀況，均呈穩定的成長，不論學科或術科都能認真學習。
	C 校學生 4	就音樂方面先談，我必須讚揚本校音樂教學確實辦得很好。
	C 校學生 4	藝術課程對高中生是很重要的，如果藝術課程老師沒法掌握每週一或兩節課程的話，就會對學生美感造成不好的結果，但是花中在這方面作得非常好。
	D 校學生 3	參加合唱團、管樂社的同學，他們的向心力蠻強的，對社團有很強的參與感和責任感。
	D 校行政 1	音樂班的努力，除了可以滿足縣內音樂教育發展的銜接問題，更將使本校除了校園規劃、網路教學之外，邁向藝術教育的新殿堂，建立一完整的全人高中教育新途徑。
	F 校學生 5	我是合唱團的團員，學習合唱對我有幫助，練習場地都很好。
	D 校學生 3	高中的音樂和美術老師比較專業，教的東西是學生比較喜歡而且有用。
	F 校行政 3	參加藝術性社團不但沒有影響功課，反而功課與藝術學習都有好的表現參加合唱團、樂隊比賽得獎，對甄試入學可獲得加分，獲得成就感。
	F 校教師 2	我們為學生開設有選修美術，為有志於美術發展的學生有升學的機會，每年都有不錯的成果。
藝術科成果評鑑	A 校教師 1	訂定評鑑項目時，希望能徵詢第一線各相關教師意見。評鑑過程亦希望能開放給所有參與評鑑學校教師觀摩的機會，建議以國小、國中、高中三個階段性分開評鑑。
	A 校教師 1	建議在以後舞蹈班評鑑能聘請舞蹈系所的教授參與，免得對專業舞蹈教育的課程與教學走向產生誤導。
學校本位的藝術課程發展	A 校教師 1	目前戲劇班學生以如何提高升學率，及展演活動完整的演出為重點。
	C 校教師 1	合唱比賽，指定曲是本校前任郭子究老師的作品，高一指定曲是「回憶」，高二是花蓮縣縣歌，是給花蓮學子的一種精神教育，每年也會配合郭子究的音樂會帶入課程中，參加校外音樂比賽我們也多會以郭子究老師的作品為參賽選曲的重點。
	G 校行政 2	信義鄉布農族的原住民的音樂也很有特色，我們有保障名額，希望能呈現一些特色。
	F 校行政 6	本校中午休習時間播放的音樂也朝著這方面去作，我們不鼓勵播太搖滾式的音樂，音樂對人的情緒是有其功效在。
	F 校行政 3	本校下午六點對住校生有播放二十分鐘的音樂，也有同樣的目的，所播放的音樂也經過選擇，大都屬於藝術類的音樂。

	C 校教師 3	美術課程規劃以學校本位為主要設計方向，需要社區藝文人士的參與。
服務與推廣	C 校教師 1	合唱團經營希望將音樂帶入生活中，也參與社區服務。
	G 校教師 3	本校音樂班是南投的第一所高中音樂班，我們會結合地方特色發展，並參與地區音樂的活動。
	G 校行政 2	我們會藉著實習演奏會會跟社區的各國中小學，邀請他們到學校來觀摩。這可以促進高中和國中間的互動。
	G 校行政 4	地區學校的畢業演奏會也都會到我們這裡舉行，南投縣的音樂比賽也都在我們這裡舉辦。

(二)參訪學校紀錄分析

1 課程與教學

(1)藝術教育的教學困境與弱勢發展

回應：

■B 校教師 1：學生課業壓力重，學習意願不高。

■H 校教師 2：音樂教學有少數學生會心不在焉，或者上課時會帶其他課本。

■H 校主任 5：中學生課程這麼多，學生他有升學的壓力，所以藝術教育本校只有在夾縫中玩我們的理想。

■A 校主任 7：藝術一向在學校不受重視，希望教育部能正視藝術教師的授課時數多於國、英、數教師的時數這個問題。

■I 校教師 2：我也在高雄醫學大學兼課，確實覺得高中生到大學一問什麼都不知道，通通要從最基本的教起。

■I 校教師 3：美術方面有些和音樂的狀況相同 高雄市國中教學還算正常，高雄縣、屏東縣跨區來的則否，可能都花在升學的科目上，尤其私立國中幾乎沒上美術。

■G 校學生 1：我是高一學生，因為國中沒有上到什麼美術課，國三美術課都拿來上升學課程，到高中來了之後感覺和國中差很多。

歸納分析：

接受訪談的藝術類教師與行政人員普遍反應藝術教育在升學導向的教育制度下的教學困境與弱勢發展。意即藝術教育科目以普通班學生而言

是屬於非主流科目，自然其學習態度就有輕重之分的取捨。

就行政人員而言，因為排課及升學壓力的問題而對藝術教育多有無力感。

就教師而言，則反應出高中學生藝術水準程度的不一，也發現其中有城鄉地域與公立學校的差異存在。鄉鎮區與私立學校在藝術教育的實施上顯然有其升學壓力存在。

(2)增加藝術課程選修科目的需求

回應：

- I 校學生 5：希望音樂班的學生也能夠上其他藝術的課程。
- F 校教師 1：新課程音樂一星期上兩節課，一年級只上一個學期，這好像是把課程濃縮本來上一學年，現在變成一學期，以我的想法不太希望這樣，維持一週一節比較好。
- I 校教師 6：術生活應該改成藝術休養，藝術是陶冶，不論藝術都是屬於修養課，修心養性的課。
- A 校教師 1：希望學校一般藝術課程能將舞蹈納入。
- A 校教師 6：可以試著開設藝術生活的課程。
- C 校教師 1：高三藝術教育較缺乏，希望能及早開課。
- G 校學生 5：綜合高中藝術課程裡面只有在一年級。二年級有藝術生活是選修的部份，一般都沒有開這門課。建議綜合高中至少在高一和高二都要有美術和音樂課和普通高中一樣，目前課程是和高職相同，讓我們感覺藝術課程好像一直在縮減的感覺。

歸納分析：

舊有的藝術教育是以音樂與美術課程為主，然而多數的受訪者指出，希望藝術教育涵蓋舞蹈、藝術生活等課程，且包括音樂班及高三生能加選藝術教育課程。此外，藝術課程的每週實施節數似乎有縮減的傾向。

(3)缺乏一貫、銜接完備的課程

回應：

■C 校教師 2：國家能否訂定一種一貫的課程，不要國小、國中、高中都是從最基本的、反覆教學，永遠在複習一樣的東西，永遠無法深入

■A 校行政 1：國中、小和高中在課程銜接方面仍有許多不理想之處，如課程、時數等方面存在著一些問題。

■C 校教師 6：國小、國中、高中和大專一系列銜接是教育部要監督的。

歸納分析：

近年來的教育改革計劃，不管是九年一貫或十二年一貫，其目標之一是解決課程銜接的問題。缺乏一貫、銜接完備的課程，造成課程重複，不能循序漸進的學習。

(4)請教育部提供藝術科的教材與相關資源

回應：

■H 教師 3：請部裡面製作跨領域的網站 編製出適合藝術與人文領域課程可供下載的資源

■H 教師 2：請教育部提供公私立高中參考書籍（如由教育部中部辦公室監製，國立臺灣交響樂團印製之歌唱發聲教學導引）。

■C 教師 1：建議：請教育部製作有益青少年藝術入門進階 DVD。

■I 教師 4：軟體教材 DVD 公播版太貴，經費常不足，建議教育部予相關傳播公司訂定優惠契約。

■G 教師 5：建議藝術方面的資源請教育部來整合

■H 教師 3：在(美術)教材編排方式上，大致上是自己編

■H 教師 4：目前舞蹈課教材是自訂

歸納分析：

在美術、舞蹈教材方面，大致上是教師自編為主。然而多數受訪藝術

老師表

示，希望由教育部統整、製作適合藝術領域的影音、多媒體教材及網路資源。

(5)藝術科教材要能切合生活經驗

回應：

- F 校學生 5：在藝術課程學習方面都不錯。音樂欣賞，太偏重在古典音樂方面，一般比較喜歡流行音樂。
- I 校教師 2：流行歌也有好聽的，如何將生活中好的東西能編入課本之中，而不是永遠在講那些理論的課
- F 校教師 1：現在學生喜歡流行歌曲，對古典音樂比較不能接受。
- F 校教師 1：有些音樂背後有不好的，如吶喊的搖滾樂，後來我也會以這個例子講給學生聽，讓學生知道選擇音樂要慎重。

歸納分析：

理論的藝術課程內容較無法獲得學生的共鳴，而在大多數受訪老師的教學內容中也突顯出其重視學生需求，設計多元化、與實際生活相結合的課程內容之教學理念。例如，在音樂欣賞課程中，適當加入流行音樂的素材。

2. 設備與經費

(1)設備的需求與充實

回應：

- I 校教師 4
目前設備比較欠缺，展演場地也欠缺。
- I 校教師 6
要文化藝術好需要設備，如本校音樂班，是資優教育，本校十年來是這種設備，可以請那些業務主管官員來看一下。
- I 校教師 6
本校設校就有音樂班，校舍還沒蓋好就先招了音樂班。

■I 校教師 2

當時是國中一批音樂班學生要生到高中，由議員和地方人士的要求設置。

■C 校教師 3

影音資料缺乏，需要多媒體設備。

■E 校教師 2

學校音樂設備在兩間音樂教室內配置完整的音響設施，以及數位鋼琴等基本設備，對教學幫助很多。

■F 校教師 4

希望樂隊的經費能寬列購置樂器，平常我們都用比較克難的打擊樂器練習，此外還有音響設備，

■E 校教師 3

美術班學生除學科教室之外，每一班都有一間創作教室，術科教學另有專科教室是理想的教學環境規劃。

■G 校行政 2

政府沒有錢，學校資本門都是零，所以美術教室的一些設備，如畫架、石膏像等嚴重不足。

■E 校教師 4

音樂教室設備上希望能增加如同各班級的整合電腦網路的
znet@school。

■G 校教師 3

教學媒體方面，希望教育部能給予不斷的擴充，藝術是蠻需要精緻化的，不論在視聽或相關器材設備都需要不斷的提升。

■F 校教師 1

學校在藝術欣賞的視聽設施上已經相當充足，如果能在音樂教室安裝網路就更臻完善。

■C 校學生 4

藝術課程學習感受很多，花蓮的資源比較不足。

■F 校教師 1

教室內原有鋼琴已經蠻舊了，如果有新購置鋼琴的話，希望能添購數位鋼琴。

歸納分析：

音樂班、美術班、舞蹈班的設置需要龐大的開銷，藝術推展及成果展演等經費的支出，對家長也負擔頗重，因此普遍有經費不足、設備缺乏的問題。尤其是新成立的音樂班，為了民意需求或銜接國中音樂班而勉強設置，往往在軟、硬體不足的狀況下匆促成班。其次，在設備、資源上也呈現東、西部的差異，前者較不易取得資源。

(2) 經費的編列與補助

回應：

■I 校行政 1

目前政府除編列有音樂班的人事費用之外，其餘都沒有編列，都用到學校一般的費用。

■G 校行政 2

音樂班我們很努力經營，說實在開銷很大，而且又沒有給音樂班特別經費的編列，維修費要侵佔到學校的業務費，建議是否除人事費之外，能否單獨編列業務費來支應。

■G 校教師 3

像經費問題能支持音樂、美術能有一個很好的境教，能讓教室布置更有藝術的氣氛。

■I 校行政 1

高雄市文化局前身我們有申請辦過踩街活動，計畫寫了一堆結果補助兩萬元，極少的補助卻耗費許多人力、物力

■A 校教師 1

舞蹈展演經費不足，希望能增加這方面的支援。

■H 校教師 4

建請經費贊助設有舞蹈課之學校充實舞蹈教室設備。

■A 校教師 2

展演活動經費不足，對家長的負擔也頗重，因此建議是否可以作固定經費的編列。

■A 校教師 4

美術班畢業展經費的支出，對家長負擔亦感吃重。

■A 校教師 4

美術使用電腦教室，設備系統的更新與維護，所需經費也顯得不足

■A 校教師 6

建議教育部能提供藝術科目發展的經費，以充實硬、軟體的設施。

■C 校教師 1

普通班的選修課程，因經費問題，無法落實校內選課，請教育部能撥經費專款使用。

■A 校行政 7

希望經費能均衡分配，補助款項亦能作適當的安排。

■A 校行政 3

本校藝術科確實在推展上經費不足，呼籲教育局、教育部能以公平的分配資源。

■C 校教師 1

音樂班的部份有些不足。經費不足無法購買視聽器材、影音設備等。

■C 校教師 3

希望藝術教育能更落實，更有計畫的推廣，在經費的提撥上能更充裕。

■H 校行政 1

本校樂器是來自於家長自費採購 能否獲得家長的共鳴是最重要的

■G 校教師 6

如果教育部在建教合作上，能補助給地方產業，來提升拉拔苦無機會的學生。

■G 校行政 4

一直沒有經費，空有法律而沒有配套，不像是在重視藝術教育，建

議教育部能作資源均衡分佈。

歸納分析：

在一般藝術教育部份，有些行政人員反應音樂班的開銷應另行編列預算，以免侵占到學校的一般費用。而藝術科的教室設備要能兼顧境教，提供良好的設備

。另一方面，因應現代進步的電腦科技，藝術教育在設備上也需政府補助款項的均衡分配，以提昇影音設備及多媒體、電腦網路等軟體資源。在藝術社團經營部分，經費不足的現象也是問題，基於社團微薄的終點費，師資不易聘請。

3. 師資與研究

(1) 師資的培育與提供

回應：

- I 校教師 6：課程要改如「藝術生活」，首先師資要先來，課程必須師資優先。
- I 校行政 1：希望教育部能擬出一套具體辦法，規範「藝術生活」的授課師資，以免淪為高二、高三的主科學科的考試課或看電影時間，影響學生受教權益。
- B 校行政 1：建議：整合文建會及相關機構，提供藝術類社團師資人事資料庫。
- G 校教師 5：各地社區蓬勃發展，有很多創作者的雕塑、畫家等，政府能否安排藝術家進駐學校
- B 校：建議：因應九年一貫及十二年一貫，師資培育機構可廣開進修課程，方便藝術類課程教師修習第二專長。

歸納分析：

新課程實施之前，若無配套的相關課程之師資培育政策，會影響老師的施教

及學生的受教權益。而因應九年一貫及十二年一貫，師資培育機構可應廣開進修課程，方便藝術類課程教師修習第二專長。此外，結合社區藝術家與藝術類人才進駐校園以協同藝術教師教學，並拓展學生的藝術視野。

(2) 研習活動的需求

回應：

- H 校教師 3：我們參加台南市的輔導團活動內容很貧乏，對老師沒有實質的幫助。
- H 校教師 2：有些研習不錯但是都在台北，是否可以在南部地區舉辦以平衡南北的研習場次。
- I 校教師 2：音樂研習舉辦得非常少，大學舉辦的學術研討會對我們專業的學習有長進，但對教育的幫助不大。
- I 校教師 3：有一些零星的研習都在台北市辦，高雄市就沒有辦過。
- E 校教師 5：建議能舉辦區域性的課程研習，近年以來高中很少舉辦課程或教材的研習，希望教育部能在課程修訂之後舉行教師的研習會。
- F 校教師 2：高中研習幾乎沒有，高中好像被遺忘的感覺，觀摩研習機會多沒有，希望能多舉辦研習。

歸納分析：

藝術教師大致對研習活動有強烈的需求，但南部的研習場次較少，尤其高中的藝術研習更是零星。

(3) 參加進修與研習的困境

回應：

- I 校教師 3：重要研習皆在台北，欲參加者雖然准公假，但車馬費自出，課務自理的狀況下，皆無法參加
- B 校行政 1：藝術課程教師人數少，無法參加進修與研習。

歸納分析：

對多數的受訪行政人員而言，希望將研習時間安排在週休或寒暑假，以免除調課及影響學生受教權益。少數學校則以藝術課程教師人數少為由，不鼓勵教師進修與研習。有的教師則是在路程遙遠、車馬費自出，課務自理的狀況下，不便參與進修。

4. 教學與行政

回應：

■G 校教師 3：本校的音樂課程都很正常教學，不會受升學的影響。

■A 校行政 3：本校藝術教育正常推展。

■E 校教師 3：本校普通班美術課能和美術班共用資源，學生反應都很好

■G 校學生 1：學校音樂班的資源沒有讓普通班分享到，覺得音樂班和我們有分開的感覺，希望能有互動，也包括體育班，如果能利用社團一起分享是蠻好的。

歸納分析：

雖然有升學的壓力，但大部份的高中行政主管能了解藝術教育對學生的重要性，也由此看出藝術科教學能否正常發展，與學校行政方面的支持有很大的關係。

相對於美術班資源可和普通美術班共享資源的情況，音樂班似乎較缺乏與普通班共用資源的互動，行政上可以有協調運作的空間。

此外，在入學鑑定方面，受訪老師反應宜在音樂班學生入學時，再施以性向測驗以確定學生志趣。

5. 評鑑與發展

(1) 提供藝術類班的升學管道

回應：

■A 校行政 3：各類藝術科系普遍過份強調學科分數，希望教育部能

就各藝術類班的升學管道應重新評估，讓藝術類班學生有暢通的升學管道。

- A 校教師 4：在多元入學政策下，藝術類班升學管道更形窄化。
- A 校教師 5：升學辦法年年變動，建議教育部或大考中心能訂出一個可遵循的音樂升學考試制度。
- F 校教師 2：對藝術有興趣的一般學生，在升學管道上有受到被壓縮的感覺。
- F 校教師 6：今年美術比賽得到版畫、水彩等西畫很高的成績，可是去參加甄選台南某一所大學，學校不考慮這些得獎獎狀，我們教務處還開了選修美術的成績證明，他們一概不承認，就喪失了很多競爭的機會，所以希望反映給教育部知道。

歸納分析：

近幾年，由於實施教改而採多元入學政策，但藝術類班學生因著年年變動的音樂升學制度及各類科系的普遍強調學科分數，其升學管道並沒有暢通，其他選修藝術課程而在校外美術比賽得獎的學生，也因著甄試條件的受限，卻不得其門而入。

(2) 藝術教育的評鑑

回應：

- A 校行政 1：訂定評鑑項目時，希望能徵詢第一線各相關教師意見。評鑑過程亦希望能開放給所有參與評鑑學校教師觀摩的機會，建議以國小、國中、高中三個階段性分開評鑑。
- A 校行政 1：建議在以後舞蹈班評鑑能聘請舞蹈系所的教授參與，免得對專業舞蹈教育的課程與教學走向產生誤導。

歸納分析：

在藝術教育的評鑑方面，評鑑委員的組成沒有全然考慮其專長與評鑑科目是否相符，而評鑑項目的訂定希望能徵詢第一線各相關教師意見，評

鑑的過程亦希望開放給所有參與評鑑學校教師觀摩的機會。

(三) 綜合參訪學校意見，茲歸納建議如下：

1. 研擬暢通的升學管道

為了廣納藝術專才，宜就注重學科、升學導向的教育風氣加以導正，並建立

能培植藝術人才的甄選制度。

2. 宜儘快規劃因應時代需求的藝術教育選修課程

隨著社會多元化的發展，舊有的以音樂、美術為主的藝術教育課程顯得有所狹隘，

因此包括舞蹈、生活藝術、生活技術等藝術課程的節數、授課名稱、實施、與音樂班的藝術課程選修等問題皆有待進一步的釐清。其他相關新課程的配套措施如師資培育或區域性的藝術類研習也應請專家學者與師資培育機構慎重研擬。

3. 明確訂定一貫制的課程標準

訂定符合學習階段發展、一貫制的課程標準，改善各階段課程銜接的問題，避免教材重複或課程銜接落差的現象。

4. 請教育部統整、製作適合藝術領域的相關教材

請教育部提供藝術科的相關教材，並統整、製作適合藝術與人文領域的影音、多媒體教材及網路資源。

5. 確切編列專款專用的藝術教育經費

完備的藝術科教室設備能發揮藝術教育的境教功能，並激發學生的藝術美感，而與時代科技並進的軟體設備也有待均衡分配的藝術教育補經費來充實。此外，推動音樂班、美術班、舞蹈班能與普通班共享藝術教育資源，可以促進資優班與普通班互動良好，且充分發揮藝術資源的價值。而藝術類社團培育藝術人才的正面功效及其培養藝術消費者的潛力亦不容忽視，宜專款補助來大力推動藝術類社團的運作與成果展演。

6. 落實經常性的藝術教育評鑑制度

以評鑑來推動正常化的藝術教育發展，並督導學校行政落實教育當局的藝術教育政策，配合社區服務與藝術推廣，結合社區藝術人才與資源，並建立具有學校本位的藝術教育特色。

四、學者專家諮詢分析

(一) 師資部份

主任 A：

1. 宜在大學院校相關科系中培育專業師資，並考慮專業教師之證照制度，以提升高中一般表演藝術之師資水準。
2. 鼓勵學校與地方之劇團合作，共同進行師資培訓、課程發展及推動教習劇場（TIE）等基礎教育工作。

組長 A：

1. 音樂與美術部分師資較沒問題，表演藝術方面則非常欠缺，尤其這門學科並非找資料看看即可應付的，希望能有計畫的培育這方面的師資，若無法短期解決，也能辦理進修，多少加強這方面的能力。
2. 進修研習需常常實施，隨時充電，才有足夠的能力教學。（研習時間最好在假期）

教授 B：

現在的中學師資培育課程已由以前的師範系統改為普及化的大學教育學程機制，只要修習足夠的教育學分人人可認證教師資格。看似平等競爭機會的教育改革，實際上暗藏危機，一些關於藝術教育與藝術專業教學上的人文素養之養成、評鑑與規範，都是教育當局需要再觀察與研究之處。

教授 C：

各區建立高中藝術教師的人才資料庫，提供學校在師資聘任方面的實際資源。

教授 E：

高中藝術生活的師資，可用協同教學的方式教學，但另一領域的老師也應參與授課。

校長 A：

1. 本校自建校以來，就強調學生高中三年裡必須學習一項休閒樂器，如何將藝術課程落實是學生學習藝術態度重要的一環，藝術科老師的教學也是學生學習的重要因素之一，所以老師也要重視自己的教學內涵與教學技巧，才能獲得學生好的回饋。
2. 希望能將優秀的藝術科老師或著名的藝術家能成為住校藝術家，以同一地區的幾所學校來聘請，使師生能夠感受到藝術大師創作的風範。

主任 C：

1. 藝術教師之相互支援的精神很好，但是在教育行政的實務上是有些困難，因為受到教師的人格因素的影響，或各校學生差異的教學等對教師參與的意願不高。同時以目前各校在藝術師資不足下，多出零星的課程，都由各校分配給校內其他師資擔任，實難以發揮藝術教學的功效。
2. 外聘兼課藝術科的師資受限於需進用合格的教師，所以常聘不到代課或兼課的藝術課程師資，是否可以放寬條件，只要本科系畢業之碩博士即可，如目前第二外語課程教師即是，因此建議教育部是否可以比照第二外國語教師相同的資格，如此才能解決高中藝術師資不足的情形。
3. 人文藝術師資之授課與科技師資之授課，本兩者並重，並無輕重之別，宜有相同授課時數。目前自然科老師授課只有 16 節，藝術科老師為 18 節，請在新課程實施前一併考量教師授課的節數，應本各科教師一體，分為導師與專任教師兩類授課時數，不宜以科別分類節數。

歸納分析：

在高中的職場上，欠缺表演藝術的教師，再加上師資資格上的限制，無法聘任所須之教師。同樣的，外聘兼課藝術科的師資亦受限於需進用合格的教師，所以，常聘不到代課或兼課的藝術課程師資。有關教師聘任之彈性應如何規範，

宜由有關單位審慎評估。此外，目前藝術類教師之授課時數，與其它學科比較，有顯著的差異，在同一的教育行政體制下，卻呈現極為不公平的現象。

(二)課程部份

組長 A：

1. 目前版本很多，可自由選擇；而且電腦發達，補充教材尋找容易。
2. 課程可結合電腦網路教學，既精彩又方便，學生也非常喜歡。(不過這關係設備的問題)

教授 B：

藝術相關課程在高級中學一直是個弱勢團體，微薄的課程時數在尚以升學為主軸的教學導向大前提下，仍然是個附屬科目。除了無法發揮良好的藝術薰修功能，往往還淪為主科考試之代言；教學設計如果老師沒有自編教材的能力與習慣，更易於淪為制式化樣板教學模式；目前市面上的課本版本眾多，由於開放民間自由編撰，所以素質方面及教學的連續性亦須謹慎選擇，這都是對第一線老師的考驗。

教授 E：

1. 高中音樂不宜只以音樂欣賞為主。現一般大學生之音樂程度已大為降低。演奏、演唱的認譜與音樂基本要素的認識，以至音樂之情意表達，及基本音樂創作，與韻律或舞蹈的結合，皆是高中基本的藝術生活之教學目標。
2. 音樂與舞蹈，希望能進一步結合教學。
3. 音樂班樂理的教材之程度，自小學至大學，應有統一而循序漸進之範圍。
4. 建議綜合高中應與普通高中一樣，在高一、高二也應有音樂課程。

校長 A：

請教育部能明確訂定藝術課程在高中階段學生應該建立哪些基本能力，新修訂的課程綱要將在未來的高中，實施由原來的8學分藝術課

程，增加為12學分的課程，並且把「藝術生活」納入，因此，如何確立學生的基本藝術能力是重要的課題。

主任 D：

1. 音樂班希望能開創一般對音樂有興趣的學生，給予他學習的可能，資源讓全校共用，這樣也能走出學校音樂的一個特色，讓音樂班的學生也能和普通班學生一同探索藝術的課程全貌。目前國中、小及高中音樂班都上相同的樂理，到大學之後則顯得很驕傲，使得專業藝術班學生的思考極為狹窄，對藝術的認知也只有本科，對其他藝術認知卻不足，同時人際關係也很狹窄，只有同屬一類藝術的朋友。所以藝術專長的特教班學生，如何在學校學習能正常化一點，是否能在專業的課程上減少一點。
2. 音樂班學生如果性向不適宜再往藝術發展時，其學科成績和普通班學生相當時，目前均無轉班的可能，是否可給予鑑定後有轉為普通班的機會。

歸納分析：

目前在市面上，存有許多不同版本的教科用書，而且網路資源豐富，教師

可以容易的得到許多參考用的教學資源，對教師之教學研發極為方便而有利。

惟教育部未能明確訂定藝術課程，在高中階段學生應該建立藝術類科的基本能力，因此，較無法釐清其與國小中學藝術課程的銜接及發展性。

(三)設備部份

主任 A：

補充經費建設學校基本展演及排練的場地，如兩間教室打通之地板教室加上窗簾布幕及簡單燈光設備。

組長 A：

很多藝術教育者均具有濃濃的熱誠，但常常讓「巧婦難為無米之炊」的困境所打敗，一般基本得設備（如音樂的鋼琴、音響、錄影機..等；

美術的幻燈機、石膏像..等)應規定專款專用，要不然在升學主義之下，我們很難有出頭的一天。

教授 B：

跟隨著九年一貫制「藝術與人文」領域的概念發展,高中的藝術教育接續往活潑多元化跨科統整發展之趨勢，學校在藝術專業設備的提升是必須的，尤其現在凡事講求數位化網路傳播媒體世代，透過影音視訊之多媒體視聽設備諸如電腦、單槍投影機、幻燈機、錄音機等幾乎是教學基本配備。

教授 E：

音樂班開銷很大，樂器維修與空調電費，建議以業務費以外之名目支付。

主任 C：

高中職社區化中就以台北市分為三區為例，學校投注在藝術科目上是非常的少，大多放在資訊部份，既然高中職社區化教育部的政策，也應當要求學校在藝術領域方面能增加挹注的經費。

歸納分析：

藝術類科之教學設備有別於其他的學科，除了一般的基礎設備設置費之外，往往須要數目龐大的維修與更新等費用，若無相關的設備，藝術學習往往形成文獻理論的講述，無法進行真正藝術本質性的學習。

(四)社團活動部份

主任 A：

結合學校與地方劇團之人力，鼓勵雙向交流互動，共同辦理相關的社團活動。

組長 A：

經費問題：鐘點費低蠻難找到適合的師資，可能需拜託上級長官思考如何改善。

教授 E：

管樂團及管絃樂團的指揮者是音樂的靈魂人物，對樂團的程度之提

升，與音樂的正確認識，有極大的影響，建議對合格或有成就的專業指揮者，將其鐘點費提高至 1500 元以上。

主任 E：

學校實施正式藝術課程之外，進行藝術教育的管道如下：

1. 班會：參觀藝術展覽
2. 週會：邀請藝術家蒞校
3. 社團：課外時間外聘教師，自由度大。
4. 社會資源與正式課程之結合：如交響樂團免費（可遇不可求），邀請師生於上課時間欣賞演出。
5. 建議：適度容忍社團發展本有的彈性（師資、時間，由下而上提出的學科）給予正式課程水準的認證支持（包括學分、鐘點費等）。

歸納分析：

社團教師的鐘點費偏低，較無法找到適任的教師，有關單位宜考慮適當的調整。一般而言，學生對於社團的參與，表現積極而有興趣，顯示社團所發揮的公能與教育意義。

(五)教師研習部份

組長 A：

有進修才有進步，但研習若排在平時，除了影響學生外，因調課、補課的煩雜手續，常常會減低參加的意願，所以最好是排在假期，要不然也能公費找代課。（雲林正心高中特教組長）

教授 B：

教師研習是第一線老師一個重要的簡便進修機會與交流管道，但是研習最好有一系列的規劃較有實際的助益，可以分地域性、區域性或全國性，可以在週末假日、晚間或寒暑假舉行比較有實質的幫助。有時會在研習會上發現來研習的老師非該專業領域之教師，例如有時會派出輔導老師來出席，或者研習會安排的教授思想概念過於陳腐不敷時下所需等現象，這些都尚有改善的空間。

教授 E：

應為高中音樂教師多辦研習活動。

校長 A：

1. 藝術生活的師資長久以來未受到重視，即將實施的新課程將面臨這方面的需求，是否能在這短期間給予現職老師的專長訓練或研習，以具備「藝術生活」課程師資的資格，
2. 近幾年以來高中音樂、美術等藝術科老師的研習非常少，甚至多沒有，希望給老師第二專長或本科目新知教學的研習等，應該積極的來辦理，以因應新課程的實施。

主任 C：

各縣市宜設立美術、音樂、舞蹈性質之輔導團，加速教師研習與新知之獲得，提昇藝術師資之水準。

主任 D：

1. 近幾年高中研習似乎很不足，大多放在國中小九年一貫的課程研習上，表演藝術對學生的幫助是無庸置疑，對好動的孩子給他信心，在表演課中找到自信，但是對一位美術專長的老師要參加四、五十小時的表演藝術研習上，是很可惜的，雖有少數認真學習的老師，但是多數卻不一定能發揮。
2. 教育部要大學師資培育機構為國中小老師開研習課程，因開課的比例低，全國不到百分之二十的比例，也反應教師進修的意願不高。教育部調查基層教師反應要進修藝術課程的人數，填表有意願參加的有四、五千人，以本校教師在本職課程之外為此研習開課，參加的老師還蠻踴躍的，但是教育部裡的全國各學習領域開課研習的比例卻不足百分之二十，因此部裡要將此一研習轉由各縣市教育局舉辦。針對高中藝術教師的舉辦的藝術生活課程研習，現職教師報名的不多，大多是實習教師，對即將就業的實習老師意願比較高。現職教師有些是受到學校請假的困擾，需請代課或調課等學校課業的安排。
3. 城鄉差距對非都會型學校教師感受不足，希望也能跟都市的學校一樣給予更多的研習機會。另外大學教師他擅長在理論介紹方面，高

中教師在研習後如何將所學習到的理論或理念轉化成教學實務上，發揮教學的功效。

歸納分析：

教師的成長有賴於進修研習，惟近年，與國中小的教師比較，高中教師的研習機會顯然較少。此外，若進修研習的時間安排在平時，除了影響學生外，因調課、補課的煩雜手續，常常會減低教師參加的意願，所以，進修研習活動的辦理，宜在假期，或提供公費，使學校能請代課教師，如此教師才可能參與。在進修研習的機會上，城鄉之間顯然有別，相對於北部城市地區，南部地區的進修研習的機會，顯然較少。各縣市宜設立美術、音樂、舞蹈性質之輔導團，加速教師研習與新知之獲得，提昇藝術師資之水準。

(六)其他建議部份

組長 A：

學校藝術風氣是需要培養的，我們學校非常重視人文及藝術學科，除了課程正常教學外，亦定期舉辦各種比賽及演出活動。下面要提的是目前在我們學校很受歡迎的組織--「正心中學藝文活動推展委員會」

1. 定期舉辦藝文活動：通常在每次段考後，有時亦有特殊時段。
2. 此委員會由學校老師組成，無給職，但大家都很熱心參與。
3. 採賣票方式，通常一張票一百元，除解決經費問題外，亦教導學生「欣賞者付費」的觀念，因為喜歡且付費，所以學生欣賞時均很守規矩，氣氛很棒。
4. 原本這組織成立是為一千多名住校生而成立的，因為他們不方便出校門，沒想到實施後引起全校師生的熱烈迴響，讓我們更戰戰兢兢的努力，期望能帶來更精彩的活動。
5. 學校附近的社區亦可參加，加強與社區的親密關係。(票價與學生同)
6. 已演出過的團體：*葉樹涵銅管五重奏

*紅瓦民族舞蹈團

*台北曲藝團

*相聲瓦舍

*紙風車劇團

*朱宗慶打擊樂團

我是委員會的一員，雖然沒有薪水，有時工作很累，但我還是很高興因為，看到自己所從事的工作受到肯定，這是最好的回饋了！很希望其他的學校也試試看！！（雲林正心高中特教組長）

教授 B：

目前大學入學管道多元化了，所以高中學生們的其他表現例如在學生美展或才藝競賽等之成績亦可採記在入學或推甄等加分評比上之考量，所以有一種假資優的現象因應而生，尤其美術班的普及化，尚有很多的教師還楚於傳統規範式的技巧教學，太著重於技術性的追求往往制約了創造力的啟蒙與培養，提早僵化或窄化了高中學生對藝術的認知與感知能力，這樣的學生考進美術系將會很難適應與順性發展，這是中學老師教學須注意的事情。至於一般的藝術相關課程，由於現階段的制度面之終點過少，實難有較大突破之處，除非從制度面著手進行修正與檢討更新。

教授 E：

1. 應明令禁止「藝術生活」的授課時間為其他目的所使用。
2. 普通班的選課程，應以使用者付費的方式選修音樂專業課程。

歸納分析：

藝術類課程被挪用作為其他課程的情形，仍然存在，有關單位應加強宣導。

伍、台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調查分析

本研究依據文獻分析，並參考目前我國高級中學暨大專院校於藝術教學實務上所遭遇之問題，編製「台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大專行政人員用問卷、藝術教師用問卷、學生用問卷)」三種(參見附錄二)，以對相關問題進行實地了解。

一、問卷調查分析

(一)問卷回收情形

問卷對象包括學校行政人員、教師及學生三者，其中寄發的行政人員與教師的學校總計 154 所，學生問卷的校數總計 40 所。有關各調查對象的問卷回收情形(詳如表 67~73)，行政人員問卷總計寄發 308 份，有效份數為 239 份，回收率 77.6 %；教師問卷總計寄發 616 份，有效份數為 420 份，回收率 68.2%；學生問卷總計寄發 2000 份，有效份數為 1225 份，回

收率 61.3 % (回收率=回收份數÷寄發份數)。

表 67：大專問卷寄發及回收數量統計表

寄發數量			回收數量	
問卷類型	校數	份數	校數	有效份數
行政	154	308	123	239
			79.9%	77.6%
教師	154	616	124	420
			80.5%	68.2%
學生	40	2000	29	1225
			72.5%	61.3%

表 68：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大專院校行政問卷寄發校數及回收數量統計表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臺北市	27	19	70.4 %	苗栗縣	4	3	75.0 %	嘉義縣	4	4	100%	臺東縣	1	1	100%
宜蘭縣	3	3	100%	臺中縣	6	6	100%	嘉義市	2	1	50.0%	花蓮縣	6	5	83.3 %
基隆市	3	3	100%	臺中市	12	9	75.0 %	臺南縣	10	7	70.0%				
臺北縣	17	12	70.6%	彰化縣	5	4	80.0 %	臺南市	5	4	80.0%				
桃園縣	11	9	81.8%	南投縣	2	2	100%	高雄縣	9	7	77.8%				
新竹縣	2	2	100%	雲林縣	3	2	66.7 %	高雄市	8	8	100%				
新竹市	6	6	100%					屏東縣	7	5	71.4%				
金門縣	0	0	0					澎湖縣	1	1	100%				
連江縣	0	0	0												
合計	69	54	78.3%	合計	32	26	81.3 %	合計	46	37	80.4%	合計	7	6	85.7 %
總計學校數		154		問卷回收校數		123		回收率		79.9%					

表 69：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大專院校行政問卷寄發份數及回收數量統計表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所在地區	寄發份數	回收份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份數	回收份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份數	回收份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份數	回收份數	回收率 %
臺北市	54	40	74.1 %	苗栗縣	8	6	75.0%	嘉義縣	8	8	100%	臺東縣	2	1	50.0 %
宜蘭縣	6	6	100%	臺中縣	12	12	100%	嘉義市	4	2	50.0%	花蓮縣	12	8	66.7 %
基隆市	6	6	100%	臺中市	24	17	70.8%	臺南縣	20	14	70.0%				
臺北縣	34	21	61.8%	彰化縣	10	8	80.0%	臺南市	10	8	80.0%				
桃園縣	22	17	77.3%	南投縣	4	4	100%	高雄縣	18	14	77.8%				
新竹縣	4	3	75.0%	雲林縣	6	4	66.7%	高雄市	16	15	93.8%				
新竹市	12	14	116.7 %					屏東縣	14	9	64.3%				
金門縣	0	0	0					澎湖縣	2	2	100%				
連江縣	0	0	0												
合計	138	107	77.5%	合計	64	51	79.7%	合計	92	72	78.3%	合計	14	9	64.3 %
總計份數		308		問卷回收份數		239		回收率		77.6%					

表 70：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大專院校教師問卷寄發校數及回收數量統計表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	----	----	----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臺北市	27	19	70.4 %	苗栗縣	4	3	75.0%	嘉義縣	4	4	100%	臺東縣	1	1	100%
宜蘭縣	3	3	100%	臺中縣	6	6	100%	嘉義市	2	2	100%	花蓮縣	6	5	83.3 %
基隆市	3	3	100%	臺中市	12	9	75.0%	臺南縣	10	7	70.0%				
臺北縣	17	12	70.6%	彰化縣	5	4	80.0%	臺南市	5	4	80.0%				
桃園縣	11	9	81.8%	南投縣	2	2	100%	高雄縣	9	7	77.8%				
新竹縣	2	2	100%	雲林縣	3	2	66.7%	高雄市	8	8	100%				
新竹市	6	6	100%					屏東縣	7	5	71.4%				
金門縣	0	0	0					澎湖縣	1	1	100%				
連江縣	0	0	0												
合計	69	54	78.3%	合計	32	26	81.3%	合計	46	38	82.6%	合計	7	6	85.7 %
總計學校數		154		問卷回收校數		124		回收率		80.5%					

表 71：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大專院校教師問卷寄發份數及回收數量統計表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所在地區	寄發份數	回收份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份數	回收份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份數	回收份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份數	回收份數	回收率 %

臺北市	108	73	67.6%	苗栗縣	16	11	68.8%	嘉義縣	16	14	87.5%	臺東縣	4	1	25.0%
宜蘭縣	12	12	100%	臺中縣	24	22	91.7%	嘉義市	8	6	75.0%	花蓮縣	24	12	50.0%
基隆市	12	12	100%	臺中市	48	28	58.3%	臺南縣	40	22	55.0%				
臺北縣	68	41	60.3%	彰化縣	20	15	75.0%	臺南市	20	12	60.0%				
桃園縣	44	24	54.5%	南投縣	8	6	75.0%	高雄縣	36	23	63.9%				
新竹縣	8	7	87.5%	雲林縣	12	8	66.7%	高雄市	32	25	78.1%				
新竹市	24	28	116.7%					屏東縣	28	14	50.0%				
金門縣	0	0	0					澎湖縣	4	4	100%				
連江縣	0	0	0												
合計	276	197	71.4%	合計	128	90	70.3%	合計	184	120	65.2%	合計	28	13	46.4%
總計份數		616		問卷回收份數		420		回收率		68.2%					

表 72：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大專院校學生問卷寄發校數及回收數量統計表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校數	回收校數	回收率 %
臺北市	6	4	66.7%	苗栗縣	2	1	50.0%	嘉義縣	1	1	100%	臺東縣	1	1	100%
宜蘭縣	1	1	100%	臺中縣	1	1	100%	嘉義市	2	2	100%	花蓮縣	3	3	100%

基隆市	2	2	100%	臺中市	2	0	0	臺南縣	2	1	50.0%				
臺北縣	3	0	0	彰化縣	1	1	100%	臺南市	2	1	50.0%				
桃園縣	2	2	100%	南投縣	1	1	100%	高雄縣	1	1	100%				
新竹縣	1	1	100%	雲林縣	1	1	100%	高雄市	1	1	100%				
新竹市	1	1	100%					屏東縣	2	1	50.0%				
金門縣	0	0	0					澎湖縣	1	1	100%				
連江縣	0	0	0												
合計	16	11	66.7%	合計	8	5	50.0%	合計	12	9	75.0%	合計	4	4	50.0%
總計學校數				40	問卷回收校數			29			回收率		72.5%		

表 73：臺灣地區北中南東四區大專院校學生問卷寄發份數及回收數量統計表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所在地區	寄發份數	回收份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份數	回收份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份數	回收份數	回收率 %	所在地區	寄發份數	回收份數	回收率 %
臺北市	300	167	55.7%	苗栗縣	100	24	24.0%	嘉義縣	50	48	96.0%	臺東縣	50	30	60.0%
宜蘭縣	50	50	100%	臺中縣	50	50	100%	嘉義市	100	86	86.0%	花蓮縣	150	94	62.7%
基隆市	100	99	99.0%	臺中市	100	0	0	臺南縣	100	46	46.0%				
臺北縣	150	0	0	彰化縣	50	32	64.0%	臺南市	100	47	47.0%				
桃園縣	100	89	89.0%	南投縣	50	50	100%	高雄縣	50	47	94.0%				

新竹縣	50	49	98.0%	雲林縣	50	50	100%	高雄市	50	39	78.0%				
新竹市	50	47	94.0%					屏東縣	100	36	36.0%				
金門縣	0	0	0					澎湖縣	50	45	90.0%				
連江縣	0	0	0												
合計	800	501	62.6%	合計	400	206	51.5%	合計	600	394	65.7%	合計	200	124	62.0%
總計份數		2000		問卷回收份數		1225		回收率		61.3%					

(二)問卷基本資料

1. 行政人員部份

「台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大專行政人員用問卷)」中，第一部份為基本資料，詢問受調大專行政之服務學校類別、學校所在地、學校名稱、學校共有學系(所)的班數，及其個人資料，如性別、年齡、最高學歷、大學行政年資、現職等問題。就填答行政人員之個人資料部分進行分析。

在將全部 239 份有效行政人員問卷進行分析後，有關受調大專行政人員之基本資料摘要彙整如表 74。

表 74：大專行政人員之基本資料摘要彙整表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服務學校類別	公 立	88	36.8
	私 立	151	63.2
	合 計	239	100.0
性 別	男	172	72.0
	女	67	28.0
	合 計	239	100.0
年 齡	30 歲以下	9	3.8
	31 歲至 40 歲	85	35.5
	41 歲至 50 歲	113	47.3
	51 歲以上	32	13.4

	合 計	239	100.0
最高學歷	博 士	90	39.3
	碩 士	101	44.1
	研究所四十學分班結業	4	1.7
	師範校院畢業	7	3.1
	一般大學畢業	21	9.2
	專科學校畢業	4	1.7
	其 他	2	0.9
	合 計	229	100.0
大學行政年資	未滿1年	32	13.4
	1至5年	110	46.0
	6至10年	55	23.0
	11至15年	23	9.6
	16至20年	9	3.8
	21年以上	10	4.2
	合 計	239	100.0
現 職	專任教授兼行政處室主任(組長)	38	15.9
	專任副教授兼行政處室主任(組長)	61	25.5
	專任助理教授兼行政處室主任(組長)	21	8.8
	專任講師兼行政處室主任(組長)	65	27.2
	其 他	54	22.6
	合 計	239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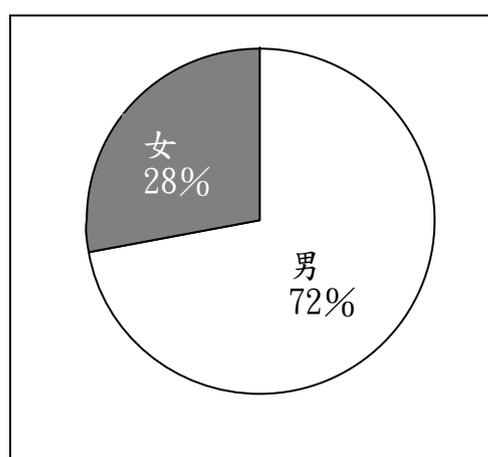


圖 14 大專受調行政人員性別分佈

大專行政人員的問卷來自於公立學校者有 88 位(占 36.8%)，另來自私立學校的有 151 位(占 63.2%)；其中主要的填答者為男性，計 172 位(占 72.0%)，女性計 67 位(占 28.0%)。

所填答者的年齡層主要分佈在 31 至 50 歲之間，其中 31 歲至 40 歲有 85 位(占 35.5%)，41 歲至 50 歲有 113 位(占 47.3%)；所具備的學歷主要為博士與碩士，具備博士學位者有 90 位(

占 39.3%)，碩士有 101 位(占 44.1%)。

在行政的年資方面，以專任講師兼行政處室主任(組長)最多，計 65 位(占 27.2%)；其次為專任副教授兼行政處室主任(組長)，計 61 位(占

25.5%)；然後為專任教授兼行政處室主任(組長)，計 38 位(占 15.9%)；最後為專任助理教授兼行政處室主任(組長)，計 21 位(占 8.8%)。

2. 教師部份

「台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大專藝術教師用問卷)」中，第一部份為基本資料，詢問受調大專藝術教師之服務學校類別、學校所在地、學校名稱，及其個人資料，如性別、年齡、最高學歷、畢業科系、大學教學年資、個人專長領域、擔任藝術類課程及時間、職級、職別等問題。就填答大專藝術教師之個人資料部分進行分析。

在將全部 420 份有效大專藝術教師問卷進行分析後，有關受調大專藝術教師之基本資料摘要彙整如表 75。

表 75：大專藝術教師之基本資料摘要彙整表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服務學校類別	公 立	136	32.4
	私 立	284	67.6
	合 計	420	100.0
性別	男	198	47.1
	女	222	52.9
	合 計	420	100.0
年齡	30 歲以下	37	8.8
	31 歲至 40 歲	211	50.2
	41 歲至 50 歲	130	31.0
	51 歲以上	42	10.0
	合 計	420	100.0
最高學歷	博 士	107	26.2
	碩 士	240	58.8
	研究所四十學分班結業	4	1.0
	師範校院畢業	7	1.7
	一般大學畢業	30	7.4
	專科學校畢業	12	2.9
	其 他	8	2.0
	合 計	408	100.0
畢業科系	美 術 科 系	89	21.2

	工藝(教)科系	23	5.5
	音樂科系	101	24.0
	舞蹈科系	13	3.1
	戲劇科系	8	1.9
	設計相關科系	71	16.9
	其他	115	27.4
	合計	420	100.0
大學教學年資	未滿1年	29	7.2
	1至5年	176	43.9
	6至10年	101	25.2
	11至15年	45	11.2
	16至20年	23	5.8
	21年以上	27	6.7
	合計	401	100.0
個人專長領域	美術	131	31.9
	音樂	93	22.6
	表演藝術	27	6.6
	其他	160	38.9
	合計	411	100.0
職 級	教授	42	10.0
	副教授	68	16.2
	助理教授	56	13.3
	講師	227	54.1
	其他	27	6.4
	合計	420	100.0
職 別	專任教師	286	68.1
	兼任教師	76	18.1
	技術教師	4	0.9
	其他	54	12.9
	合計	420	100.0

大專教師的問卷來自於公立學校者有 136 位(占 32.4%)，另來自私立學校的有 284 位(占 67.6%)；其中主要的填答者為男性，計 198 位(占 47.1%)，女性計 222 位(占 52.9%)。

所填答者的年齡層主要分佈在 31 至 50 歲之間，其中 31 歲至 40 歲有 211 位(占 50.2%)，41 歲至 50 歲有 130 位(占 31.0%)；所具備的學歷最主要為碩士，其次是博士，具備碩士有 240 位(占 58.8%)，博士學位者有

107 位(占 2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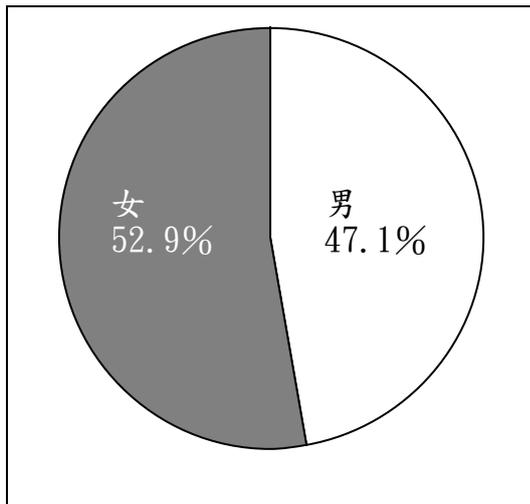


圖 15 大專受調教師性別分佈

一般大學畢業者有 30 位(占 7.4%)。

在畢業科系方面，最多數為音樂科系，計 101 位(占 24.0%)；其次為美術科系，計 89 位(占 21.2%)；然後為設計相關科系，計 71 位(占 16.9%)；舞蹈及戲劇科系最少，分別為 13 位(占 3.1%)及 8 位(占 1.9%)。

教師職級方面，填答者多數為講師，計 227 位(占 54.1%)，其次為副教授 68 位(占 16.2%)，然後為助理教授 56 位(占 13.3%)

，最後為教授 42 位(占 10.0%)，另有其他類 27 位(占 6.4%)，其中最多為社團指導老師 8 位。

3. 學生部份

「台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大專學生用問卷)」中，第一部份為基本資料，詢問受調大專學生之學校所在地、學校名稱、學校隸屬，及其個人資料，如就讀年級、就讀科系、曾修習藝術類何種課程、性別及目前參加校內藝術類社團課程活學習活動等問題。就填答大專學生之個人資料部分進行分析。

在將全部 1225 份有效大專學生問卷進行分析後，有關受調大專學生之基本資料摘要彙整如表 76。

表 76：大專學生之基本資料摘要彙整表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學校隸屬	公 立	917	74.9
	私 立	308	25.1
	合 計	1225	100.0
就讀年級	一 年 級	437	39.9
	二 年 級	263	24.0
	三 年 級	242	22.1
	四 年 級	153	14.0
	合 計	1095	100.0
	男	601	52.2

	女	550	47.8
	合計	1151	100.0
目前參加哪些校內藝術類社團課程或學習活動	美術類	121	9.9
	音樂類	189	15.4
	舞蹈、戲劇類	92	7.5
	其他	139	11.4
	都沒有參加	675	5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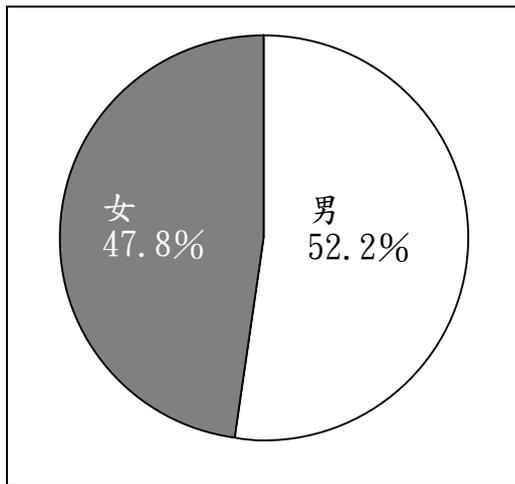


圖 16 大專受調學生性別分佈

大專學生的問卷來自於公立學校者有 917 位(占 74.9%)，另來自私立學校的有 308 位(占 25.1%)；其中主要的填答者為男性，計 601 位(占 52.2%)，女性計 550 位(占 47.8%)；一年級生最多，四年級生最少，依年級序分別為 437 位(占 39.9%)，263 位(占 24.0%)，242 位(占 22.1%)，153 位(占 14.0%)。

所填答的學生中有半數以上未曾參加校內藝術類社團課程或學習活動，人數為 675 位(占 55.1%)；其中參加美術類有 121 位(占 9.9%)，音樂類有 189 位(占 15.4%)，舞蹈或戲劇類有 92 位(占 7.5%)，其他類有 139 位(占 11.4%)。

(三)問卷內容結果與討論

1. 行政人員部份

「台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大專行政人員問卷)」中第二部份為受調人員對藝術類通識教育現況相關問題的看法，問卷結構計分為師資、課程、設備、資源等方面。師資方面，調查填答者所任職學校專/兼任教師之人數及其主要的學歷；課程方面，係針對填答者所任職學校所開設之藝術類通識教育科目的數量，有否訂定教學大綱，預期培育之學生能力，以及學校是否選定相關之教科用書等的資料；設備方面，試圖瞭解學校所提供視覺藝術、音樂、與表演藝術的相關硬體設備，以及所具備的藝術教育專用教室的情形；在資源方面，係有關學校所成立的各

類藝術社團及其師資的情形，以及學校所曾運用的社區藝術文化公共設施和相關人士以作為學校之教學資源，並要求填答者提供所任職學校尋求社會經援的單位及對象等的資料。茲就此四部份分別與以分析，並歸納其結果如下。

(1) 師資方面

此一部份問卷共計有兩小題，詢問受調人員目前所任職學校有多少位專/兼任藝術類通識教育之教師，及這些教師的主要學歷等資料。

茲將有效問卷進行分析後，有關大專受調人員所提供有關專/任藝術類通識教育之教師，及這些教師的主要學歷等資料彙整如摘要表 77。

表 77：專/兼任藝術類通識教育教師及其主要學歷摘要表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專任藝術類通識教育之教師	1 位	40	18.8
	2 位	43	20.2
	3 位	47	22.1
	4 位	28	13.2
	5 位	27	12.7
	6 位	6	2.8
	7 位	2	1.0
	8 位	3	1.4
	10 位	2	1.0
	12 位	3	1.4
	13 位	2	1.0
	14 位	1	0.5
	16 位	2	1.0
	17 位	2	1.0
	20 位	1	0.5
	22 位	1	0.5
25 位	2	1.0	
	合 計	212	100.0
教師的主要學歷背景 專任藝術類通識教育之教師/	1 位	20	8.6
	2 位	14	6.0
	3 位	12	5.2

大學畢業	4 位	1	0.4
	5 位	6	2.6
	6 位	1	0.4
	12 位	1	0.4
	22 位	1	0.4
	合 計	56	24.0
專任藝術類通識教育之教師/ 具碩士學位	1 位	38	16.3
	2 位	24	10.3
	3 位	16	6.9
	4 位	9	3.9
	5 位	13	5.6
	6 位	1	0.4
	11 位	1	0.4
	12 位	3	1.3
	15 位	2	0.9
	18 位	1	0.4
	66 位	1	0.4
	合 計	109	46.8
專任藝術類通識教育之教師/ 具碩士學位	1 位	24	10.3
	2 位	7	3.0
	3 位	7	3.0
	4 位	2	0.9
	5 位	1	0.4
	6 位	3	1.3
	8 位	3	1.3
	14 位	1	0.4
	合 計	48	20.6
其 他	1 位	13	5.6
	3 位	1	0.4
	4 位	5	2.2
	5 位	1	0.4
	合 計	20	8.6
兼任藝術類通識教育之教師	1 位	18	13.4
	2 位	18	13.4
	3 位	21	15.7
	4 位	17	12.6
	5 位	18	13.4
	6 位	9	6.7
	7 位	8	5.9

	8 位	7	5.2
	9 位	1	0.8
	10 位	3	2.2
	11 位	1	0.8
	12 位	4	3.0
	14 位	1	0.8
	16 位	1	0.8
	17 位	2	1.5
	18 位	4	3.0
	20 位	1	0.8
	合 計	134	100.0
兼任藝術類通識教育之教師/ 大學畢業	1 位	19	8.0
	3 位	12	5.0
	4 位	4	1.7
	5 位	6	2.5
	6 位	1	0.4
	合 計	42	17.6
兼任藝術類通識教育之教師/ 具碩士學位	1 位	25	10.5
	2 位	16	6.7
	3 位	25	10.5
	4 位	12	5.0
	5 位	14	5.9
	6 位	11	4.6
	7 位	5	2.1
	8 位	3	1.3
	9 位	1	0.4
	10 位	2	0.8
	11 位	2	0.8
	16 位	1	0.4
	合 計	117	49.0
兼任藝術類通識教育之教師/ 具博士學位	1 位	30	12.6
	2 位	7	2.9
	5 位	7	2.9
	7 位	1	0.4
	9 位	1	0.4
	合 計	46	19.2
其 他	1 位	12	5.0
	2 位	10	4.2
	3 位	8	3.3

	5 位	3	1.3
	6 位	1	0.4
	合 計	34	14.2

從表 77 之資料顯示，目前學校有專任藝術類通識教育教師者，有近二成二(47 位，占 22.1%)多數的受調行政人員指出有三位，二成(43 位，占 20.2%)表示有二位，約一成八(40 位，占 18.8%)的受訪者表示有一位，一成三(28 位，占 13.2%)的受訪者表示有四位，近一成三(27 位，占 12.7%)的受訪者表示有五位，另外，極少數表示有 14 位(1 位，占 0.5%)、六位(6 位，占 2.9%)、八位(3 位，占 1.4%)、七位(2 位，占 1.0%)及 12 位(3 位，佔 1.4%)。從以上資料可以看出，目前在大專院校專任之藝術類通識教育教師多數大約在三至五位之間。

前述教師主要的學歷，藝術相關科系大學畢業者大約在一至五位之間，其中以一位的比率最多(20 位，占 8.6%)，六位以上的比率最少(1 位，占 0.4 %)；藝術相關科系研究所畢業具碩士學位者大約也在一至五位之間，以及十二位，其中以一位的比率最多(38 位，占 16.3 %)，六位以上的比率最少(1 位，占 0.4 %)；藝術相關科系研究所畢業具博士學位者則大約在一至四位之間，以及八位，其中以一位的比率最多(24 位，占 10.3 %)，十四位以上的比率最少(1 位，占 0.4%)。前述教師主要的學歷，依序為碩士(109 位，占 46.8 %)、博士(48 位，占 20.6 %)、大學(56 位，占 24.0 %)。

目前學校有兼任藝術類通識教育教師者，有一成五(21 位，占 15.7%)多數的受調行政人員指出有三位，其次，有一成三(18 位，占 13.4%)表示有一位，二位和五位，另外，極少數表示有 16 位(1 位，占 0.6%)。從摘要表的資料可以看出，目前在大專院校兼任之藝術類通識教育教師多數大約在一至八位之間，以及十、十二、十八以及二十位。

前述教師主要的學歷，藝術相關科系大學畢業者大約分佈在一至五位之間，其中以一位的比率最多(19 位，占 8.0%)，六位的比率最少(1 位，

占 0.4%)；藝術相關科系研究所畢業具碩士學位者大約也在一至十一位之間，以及十四位，一位及二位的比率最多(25 位，占 10.5%)，九位、十一位及十六位的比率最少(1 位，占 0.4%)；藝術相關科系研究所畢業具博士學位者則大約在一至五位之間，其中以一位的比率最多(30 位，占 12.6%)，七位、九位的比率最少(1 位，占 0.4%)。前述教師主要的學歷，依序亦為碩士(117 位，占 49.0%)、博士(46 位，占 19.2%)、大學(42 位，占 17.6%)。

(2) 課程方面

此一部份問卷共計有三小題，詢問受調人員所任職學校所開設之藝術類通識教育科目的數量、預期培育之學生能力，以及學校是否選定相關之教科用書等的資料。

茲將有效問卷進行分析後，將資料彙整如摘要表 78。

表 78：藝術類通識教育科目的數量/預期培育之學生能力面向/教科用書選用摘要表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藝術類通識教育科目的數量	1 科	16	7.8
	2 科	18	8.7
	3 科	26	12.6
	4 科	11	5.3
	5 科	15	7.3
	6 科	27	13.2
	7 科	25	12.2
	8 科	35	17.1
	9 科	2	1.0
	10 科	3	1.5
	11 科	1	0.5
	12 科	5	2.4
	13 科	1	0.5
	15 科	7	3.4
	16 科	2	1.0
	20 科	1	0.5
	21 科	1	0.5
22 科	1	0.5	
23 科	1	0.5	

		27 科	1	0.5
		29 科	2	1.0
		30 科	2	1.0
		37 科	1	0.5
		40 科	1	0.5
		合 計	205	100.0
教材大綱之訂定	有	由學校統一制訂	76	26.3
		由教師自訂	105	36.3
		其他	5	1.7
	無	103	35.7	
		合 計	289	100.0
預期培育之學生能力面向		1234	100	33.8
		1243	6	3.0
		1342	11	3.7
		1324	1	0.3
		1423	1	0.3
		2134	10	3.4
		2143	1	0.3
		2314	27	9.1
		2413	10	3.4
		2431	13	4.4
		3241	14	4.7
		3214	61	20.6
		3421	4	1.4
		4123	1	0.3
		4231	8	2.7
		4213	4	1.4
		4321	15	5.1
		其他	6	2.0
		合 計	296	100.0
	1=探索與表現 2=欣賞與思辨 3=文化與理解 4=提昇生活品味			
教科用書選用		由授課教師自行決定	164	79.6
		由授課教師與行政人員共同決定	14	6.8
		由授課教師與學生共同決定	25	12.1
		其他	3	1.5
		合 計	206	100.0

從表 78 之資料顯示，有關填答者所任職學校所開設之藝術類通識教

育科目的數量，依序為：八科(35位，占17.1%)、六科(27位，占13.2%)、三科(26位，占12.6%)、七科(25位，占12.2%)、二科(18位，占8.7%)、一科(16位，占7.8%)、五科(15位，占7.3%)、四科(11位，占5.3%)、十五科(7位，占3.4%)、十二科(5位，占2.4%)、九科、十六科、二十九科、三十等科(2位，占1.0%)、以及十三/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等科(以上各類均為1位，占0.5%)等。這些科目有六成二(181位，占62.6%)的學校訂定有教學大綱，其中有二成六(76位，占26.3%)的填答者表示是由學校統一制定，有三成六(105位，占36.3%)的填答者表示是由教師自訂。

其次，學校預期培育之學生能力，高居前三名者分別為：「探索與表現」、「欣賞與思辨」、「文化理解」，以及「提昇生活品味」(100位，占33.8%)；其次「文化理解」、「欣賞與思辨」、「探索與表現」、以及「提昇生活品味」(61位，占20.6%)；再者，「欣賞與思辨」、「文化理解」、「探索與表現」、以及「提昇生活品味」(27位，占9.1%)。從此一部份的統計資料顯示，行政人員與藝術教師在於所育期培育學生能力的認知上，具有部份共同之處，二者普遍上都認為是由「文化理解」、而「欣賞與思辨」、然後「探索與表現」、以至「提昇生活品味」(請參見大專藝術教師填答資料之分析)。

至於學校是否選定相關之教科用書，填答者表示主要是由授課教師自行決定(164位，占79.6%)，其次，是由授課教師與學生共同決定(25位，占12.1%)，或是由授課教師與行政人員共同決定(14位，占6.8%)，也有極少數是由同一課程科目教師共同決定(3位，占1.5%)。

(3) 設備方面

此一部份問卷共計有四小題，詢問受調人員所任職學校所提供之相關教學設備，以及藝術教育專用教室的數量等資訊。

茲將有效問卷進行分析後，將資料彙整如摘要表 79。

表 79：藝術類通識教育科目的相關設備摘要表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視覺藝術類通識教育科目的相關設備	美術教室	78	32.6
	版畫設備	22	9.2
	雕塑設備	21	8.8
	木工設備	29	12.1
	工藝教室	31	13.0
	展覽場	87	36.4
	鑑賞視聽專用教室	134	56.1
	其他	20	8.4
音樂類通識教育科目的相關設備	音樂教室	92	38.5
	視聽教室	157	65.7
	音響器材	113	47.3
	鍵盤樂器(鋼琴、風琴等)	110	46.0
	沒有固定音高的敲擊樂器(鼓、響板、沙鈴、鈴鼓等)	22	9.2
	有固定音高的敲擊樂器(木琴、鐵琴等)	25	10.5
	其他	4	1.7
表演藝術類通識教育科目的相關設備	韻律(地板)教室	114	47.7
	活動中心	125	52.3
	禮堂	106	44.4
	表演廳	89	37.2
	小型劇場	84	35.1
	其他	6	3.8
學校藝術教育專用教室數量--美術	1間	159	66.5
	2間	46	19.2
	3間	19	7.9
	4間	7	2.9
	5間	5	2.1
	6間	1	0.4
	9間	1	0.4
	10間	1	0.4
學校藝術教育專用教室數量--音樂	1間	139	58.2
	2間	70	29.3
	3間	19	7.9
	4間	4	1.7
	5間	4	1.7
	6間	1	0.4
學校藝術教育專用教室數量--表演藝術	1間	35	14.6
	2間	17	7.1

	3 間	16	6.7
	4 間	19	7.9
	5 間	21	8.8
	6 間	6	2.5
	7 間	4	1.7
	8 間	2	0.8
	9 間	1	0.4
學校藝術教育專用教室數量—視聽教室	1 間	35	14.6
	2 間	17	7.1
	3 間	16	6.7
	4 間	19	7.9
	5 間	21	8.8
	6 間	6	2.5
	7 間	4	1.7
	8 間	2	0.8
	9 間	1	0.4

從表 79 之資料顯示，目前大專校院提供視覺藝術相關的硬體設備以支援教學的，依序有：鑑賞視聽專用教室(134 位，占 56.1%)、展覽場(87 位，占 36.4%)、美術教室(78 位，占 32.6%)、工藝教室(31 位，占 13.0%)、木工設備(29 位，占 12.1%)、版畫設備(22 位，占 9.2%)、以及其他類(譬如，電腦教室、花道教室、製圖室、書法教室、陶藝教室等)(20 位，占 8.4%)。其次，提供音樂藝術相關的硬體設備以支援教學的，依序有：視聽教室(157 位，占 65.7%)、音響器材(113 位，占 47.3%)、音樂教室(92 位，占 38.5%)、鍵盤樂器(鋼琴、風琴…等)(110 位，占 46.0%)、有固定音高之敲擊樂器(25 位，占 10.5%)、沒有固定音高之敲擊樂器(22 位，占 9.2%)、以及其他(譬如，合奏教室、製圖室、琴房等)(4 位，占 1.7%)。再者，提供表演藝術相關的硬體設備以支援教學的，依序有：活動中心(125 位，占 52.3%)、韻律(地板)教室(114 位，占 47.7%)、禮堂(106 位，占 44.4%)、表演廳(89 位，占 37.2%)、小型劇場(84 位，占 35.1%)、及其他(譬如，體育館、藝術中心、演講廳、擊劍室等)(9 位，占 3.8%)等。

至於學校所具備的藝術教育專用教室的情形，一般而言，主要以美術教室、音樂、表演藝術以及視聽教室等各一間為最普遍。

(4) 資源方面

此一部份問卷共計有七小題，詢問受調人員所任職學校有關所成立各類藝術社團及其師資的情形，學校所曾運用的社區藝術文化公共設施和相關人士以作為學校之教學資源，以及學校尋求社會經援的單位及對象等資訊。

茲將有效問卷進行分析後，將資料彙整如摘要表 80。

表 80：藝術類通識教育科目的相關資源摘要表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視覺藝術類社團	1 個	25	10.5
	2 個	24	10.0
	3 個	23	9.6
	4 個	33	13.8
	5 個	54	22.6
	6 個	4	1.7
	7 個	2	0.8
	8 個	4	1.7
	9 個	1	0.4
音樂藝術類社團	1 個	13	5.4
	2 個	16	6.7
	3 個	12	5.0
	4 個	30	12.6
	5 個	40	16.7
	6 個	11	4.6
	7 個	6	2.5
	8 個	7	2.9
	9 個	4	1.7
表演藝術類社團	1 個	35	14.6
	2 個	12	5.0
	3 個	11	4.6
	4 個	14	5.9
	5 個	8	3.3
	6 個	13	5.4
	7 個	2	0.8
	8 個	1	0.4

	9 個	5	2.1
綜合類社團	1 個	34	14.2
	2 個	41	17.2
	3 個	8	3.3
	4 個	4	1.7
	5 個	5	2.1
	6 個	2	0.8
	7 個	1	0.4
	8 個	3	1.3
藝術性社團指導教師主要來源	校內專任藝術類專業教師	48	20.7
	校內兼任藝術類專業教師	75	32.3
	社 區 藝 術 人 士	33	14.2
	社區以外的藝術人士	31	13.4
	其 他	45	19.4
	合 計	232	100.0
藝術性社團之展演次數	五次以上	43	18.5
	四 次	17	7.3
	三 次	36	15.5
	二 次	61	26.3
	一 次	51	22.0
	沒 有	24	10.4
	合 計	232	100.0
藝術性社團對外展演情形	是	177	76.3
	否	55	23.7
	合 計	232	100.0
學校曾運用的社區藝術文化公共設施	博物館/美術館/畫廊	110	46.0
	表演廳/演藝廳/音樂廳	131	54.8
	歷史景點/古蹟	76	31.8
	廟宇和教堂	49	20.5
	圖 書 館	69	28.9
	遊 樂 場 所	16	6.7
	其 他	13	5.4
學校曾結合的相關人士以作為學校之教學資源	博物館/美術館員	72	30.1
	文化中心/文化局人員	78	32.6
	歷史景點和古蹟解說員	56	23.4
	廟宇和教堂人員	30	12.6
	圖 書 館 員	41	17.2
	藝術家/音樂家/舞蹈家/戲劇演員	141	59.0
	一 般 家 長	16	6.7

	其 他	8	3.3
學校曾尋求社會經援的單位及對象	教 育 部	80	33.5
	文 建 會	18	7.5
	教 育 局	5	2.1
	文化中心/文化局	24	10.0
	家 長 會	1	0.4
	基 金 會	34	14.2
	企 業 界	18	7.5
	其 他	16	6.7
學校曾獲得社會經援的單位及對象	教 育 部	18	7.5
	文 建 會	16	6.7
	教 育 局	86	36.0
	文化中心/文化局	31	13.0
	家 長 會	12	5.0
	基 金 會	32	13.4
	企 業 界	17	7.1
	其 他	52	21.8

從表 80 之資料顯示，有關目前學校所成立各類藝術社團的總數，其中，視覺藝術以五個(占 22.6%)為最普遍，其後，依次是四個、一個、二個、三個等，大約分佈在一至十九個之間。音樂亦以五個(占 16.7%)為最普遍，其後，依次是四個、二個、一個、三個等，亦大約分佈在一至十九個之間。表演藝術以一個(占 14.6%)為最普遍，其後，依次是四個、六個、二個等，亦大約分佈在一至九個之間。綜合類以二個(占 17.2%)最多，其後，依次是一個、三個、五個等。

前述藝術性社團的指導教師的主要來源，以校內兼任藝術類專業教師為最多(75 位，占 32.3%)，其次為校內專任藝術類專業教師(48 位，占 20.7%)，社區藝術人士(33 位，占 14.2%)，以及社區以外的藝術人士(31 位，占 13.4%)，或是其他(45 位，占 19.4%)等；而這些藝術性社團每年舉辦展演的次數，從一次至五次以上不等，最多者為二次(61 人次，占 26.3%)，其次為一次(51 人次，占 22.0%)，再者，分別為五次(43 人次，占 18.5%)、三次以上(36 人次，占 15.5%)、及四次(17 人次，占 7.3%)，也有略多於一成(24 人次，占 10.4%)的學校未曾辦理演出；此外，有高

於七成六(177位，占76.3%)的藝術性社團有對外演出的經驗。

學校所曾運用的社區藝術文化公共設施作為教學資源者，包括：表演廳演藝廳/音樂廳(131位，占54.8%)、博物館/美術館/畫廊(110位，占46.0%)、歷史景點/古蹟(76位，占31.8%)、圖書館(69位，占28.9%)、廟宇和教堂(49位，占20.5%)、遊樂場所(16位，占6.7%)、及其他(譬如，公園、百貨公司、教育工作室、藝術中心及鄰近小學表演場所等)(13位，占5.4%)。此外，學校所曾結合相關人士以作為學校之教學資源者，有五成九(141位，占59.0%)的多數受調者表示是結合藝術家/音樂家/舞蹈家/戲劇家，其次，也有近三成二(78位，占32.6%)的受調者表示是結合相關文化中心/文化局人員，有三成(72位，占30.1%)的受調者表示是結合博物館/美術館員，有二成三(56位，占23.4%)的受調者表示是經由歷史景點和古蹟解說員，另有一成七(41位，占17.2%)的受調者表示是經由圖書館員，而有一成二(30位，占12.6%)的受調者表示是結合廟宇和教堂人員，不到一成(16位，占6.7%)的受調者表示是結合一般家長，或以極少數其他的方式(譬如，校內行政人員等)。

對於學校所曾尋求社會經援的單位及對象，分別為教育部(80位，占33.5%)、基金會(34位，占14.2%)、文化中心/文化局(24位，占10.0%)、文建會(18位，占7.5%)、企業界(18位，占7.5%)、其他(譬如，農委會、青輔會、長庚醫院等)(16位，占6.7%)、教育局(5位，占2.1%)及家長會(1位，占0.4%)等。但是，曾實際獲得補助與捐款的單位，分別為教育局(86位，占36.0%)、其他(譬如，鄉鎮公所、救國團、長庚醫院等)(52位，占21.8%)、基金會(32位，占13.4%)、文化中心/文化局(31位，占13.0%)、教育部(18位，占7.5%)、企業界(17位，占7.1%)、文建會(16位，占6.7%)及家長會(12位，占5.0%)等。

2. 教師部份

「台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大專教師問

卷)」中第二部份為受調教師對藝術類通識教育現況相關問題的看法，問卷結構計分為教師對藝術教育之對藝術教育教學目標、課程認知、課程規劃、教學實施、教學資源及研習活動等現況與看法等六部分，茲就此六部份分別分析教師填答之內容並歸納其結果如下。

(1)教師對教學目標觀點

此一部份問卷詢問受調大專藝術教師對藝術教育教學目標之看法部分，共計有兩小題，第一題請問教師們制定個人藝術教學目標的主要依據，第二題請問教師們教學的主要目的在希望讓學生獲得何種能力。

茲將有效問卷進行分析後，有關大專受調藝術教師對藝術教育教學目標之看法彙整如摘要表 81。

表 81：大專藝術教師對藝術教育教學目標觀點摘要表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對藝術教育教學目標之制定	依據學校之教育目標制定	111	28.4
	依據個人教學理念自訂	253	64.7
	其 他	27	6.9
	合 計	391	100.0
教學主要目的所希望學生獲得的知能	1234	101	24.1
	1243	8	2.0
	1342	6	1.4
	1324	8	2.0
	1423	5	1.2
	1432	1	0.2
	2134	16	3.8
	2143	13	3.0
	2314	40	9.5
	2413	26	6.2
	2431	30	7.2
	3124	11	2.6
	3241	17	4.0
	3214	79	18.8
	3412	1	0.2
3421	6	1.4	

	4123	3	0.7
	4231	20	4.8
	4213	14	3.3
	4312	13	3.1
	其他	2	0.5
	合 計	420	100.0
1=探索與表現 2=欣賞與思辨 3=文化與理解 4=提昇生活品味			

從表 81 之資料顯示，近六成五(253 位，占 64.7 %)的多數受調教師係以個人之教學理念自訂，而有不到三成(111 位，占 28.4%)的教師是依據學校的教育目標制定，也有極少數不到一成(27 位，占 6.9%)的教師填答其他，在其他項中，教師所回應的包括依據專業之核心內容、學生之需要、個人教學理念並兼顧尊重學校特質及教育目標、結合環境並建立世界觀、學生的程度與興趣、社團之需求、教育部規章、大學生應具備之藝術學養和教育目標等。從此資料看來，大專階段的藝術教師具備相當程度的專業能力與自主性。

當詢問教師們教學的主要目的在希望讓學生獲得何種能力時，有近二成四(101 位，占 24.1%)的教師則是希望讓學生依序獲得「探索與表現」、「欣賞與思辨」、「文化與理解」、以及「提升生活品味」，其次略多於一成八(79 位，占 18.8%)的多數受調教師教學的主要目的在於希望讓學生依序獲得「文化與理解」、「欣賞與思辨」、「探索與表現」、以及「提升生活品味」，而有近一成(40 位，占 9.5 %)的教師是希望讓學生依序獲得「欣賞與思辨」、「文化與理解」、「探索與表現」、以及「提升生活品味」，整體看來，受調教師並不以「探索與表現」為主要的教學訴求，而以「文化與理解」或「欣賞與思辨」為主要的思考，但是，相對的，有關「提升生活品味」的部份較不強調，或因為如此，受調大專學生在自省自己的學習後認為，在修習課程之後，並無法更能瞭解藝術與生活的相關性，而應用於日常生活之中(請參考大專學生部份之分析)。

(2)教師課程認知

在「台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大專藝術教師)問卷」中，共設計有四小題請問填答教師對藝術課程的認知。包含大專藝術教師個人自覺對所任職學校之藝術類通識教育課程目標的了解程度，其次則請問受調藝術教師自覺對高中階段現行藝術類課程標準內涵了解的情形，以及對於目前國民中小學階段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領域能力指標內涵的了解程度，而在自覺瞭解高中階段現行藝術類課程標準是否有助於課程的安排。

在將有效問卷進行分析後，將受調藝術教師對藝術教育課程標準相關的認知彙整如摘要表表 82。

表 82：大專藝術教師課程認知摘要表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藝術類通識教育課程目標的了解	非常清楚	95	24.3
	清楚	185	47.3
	普通	53	13.6
	不清楚	56	14.3
	非常不清楚	2	0.5
	合計	391	100.0
高中階段現行藝術類課程標準內涵的了解	非常清楚	19	4.6
	清楚	95	23.5
	普通	108	26.7
	不清楚	159	39.3
	非常不清楚	24	5.9
	合計	405	100.0
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領域能力指標內涵的了解	非常清楚	21	5.1
	清楚	96	23.1
	普通	93	22.4
	不清楚	149	35.9
	非常不清楚	56	13.5
	合計	415	100.0
高中階段現行藝術類課程標準內涵的了解與課程安排	非常有幫助	32	7.7
	有幫助	179	43.1
	普通	154	37.1
	不太有幫助	47	11.4

	非常沒有幫助	3	0.7
	合 計	415	100.0

從表 82 的統計資料可以發現，近五成(185 位，占 47.3 %)的受調教師表示清楚的了解對所任職學校之藝術類通識教育課程的目標，也有近二成五(95 位，占 24.3%)的教師表示非常的清楚，總計有略多於七成(280 位，占 71.6%)的多數教師是正面的表示瞭解所任職學校之藝術類通識教育課程的目標，此外，只有不到一成五(56 位，占 14.3%)的教師表示不清楚。顯然的，大專藝術教師對於所任職教育階段具備相當程度的專業認知。

其次，針對高中階段現行藝術類課程標準內涵了解的情形，有三成九(159 位，占 39.3 %)的多數教師表示不清楚，若將不清楚與非常不清楚的項度併計的話，則不清楚的情形則高達四成五(183 位，占 45.2 %)以上的多數，而另有近二成七(108 位，占 26.7 %)的教師表示普通，只有二成三(96 位，占 23.5 %)的少數教師表示清楚，將清楚與非常清楚予以合併，則也只有略多於二成八(114 位，占 28.1 %)的教師持正面的瞭解程度，再經交叉分析可以發現，所受調之女教師較男教師瞭解現行高中課程標準的內涵(如圖 17)。由此看來，多數受調的大專教師對於前一階段的教育目標並不是很瞭解，假設如此，教師如何能於其教學時適當考慮或假設到學生所可能存有的先備知識，俾進行課程的銜接與安排是有待商榷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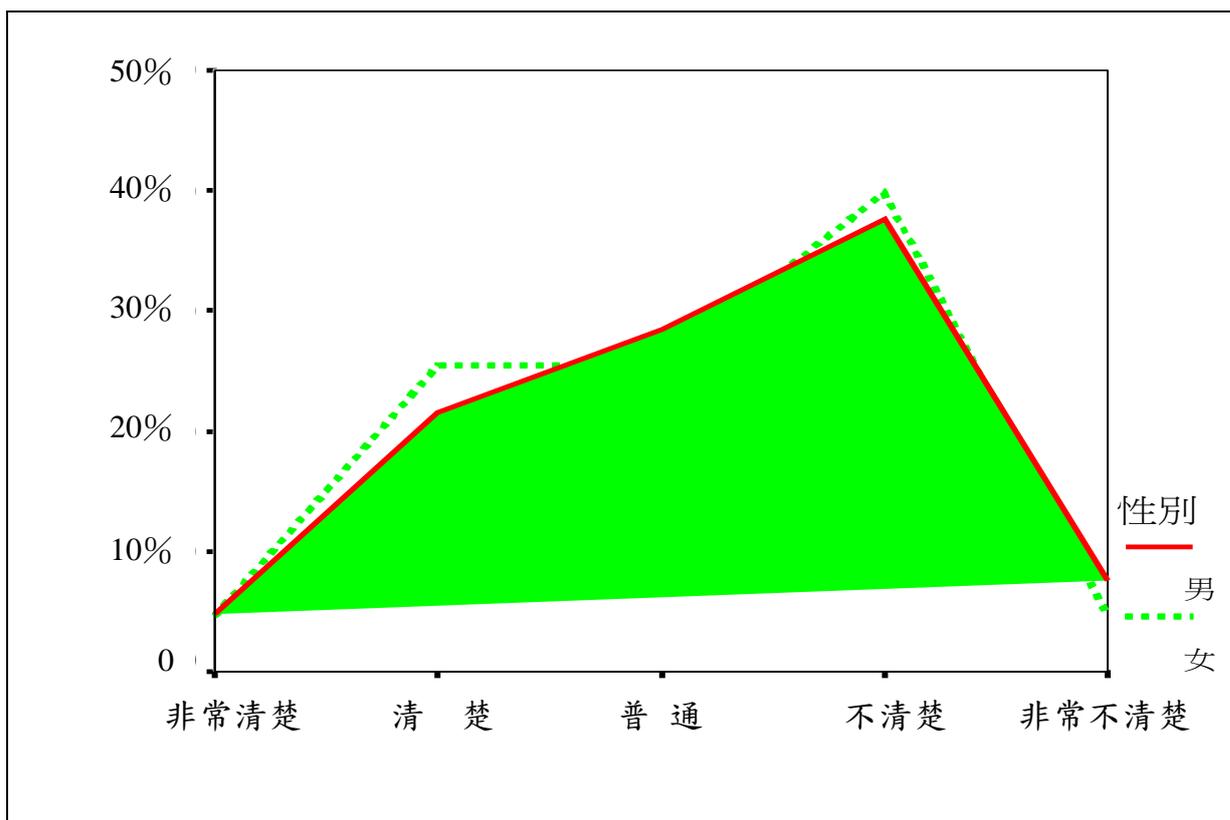


圖 17 大專受調男女教師了解現行高中課程標準內涵比較

至於受調教師對於目前國民中小學階段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領域能力指標內涵的了解程度，有三成五(149位，占35.9%)的多數教師表示並不清楚，而也有近一成三(56位，占13.5%)的教師表示非常不清楚，倘若此二項併計，則有近五成(205位，占49.4%)的多數教師是不清楚目前國民中小學階段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領域能力指標的內涵，另有近二成二(93位，占22.4%)的教師表示普通，而有近二成三(96位，占23.1%)的教師表示清楚，與不到一成(21位，占5.1%)的教師表示非常清楚。雖然，教育部大力宣導有關目前國民中小學階段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領域能力指標的內涵等相關理念，從目前調查的資料顯示，不同教育階段的實務工作者，因非切身相關的問題，往往就不會特別的予以關注。

當請問教師若瞭解高中階段現行藝術類課程標準，是否有助於課程的安排一節，有四成三(179位，占43.1%)的多數教師認為是有幫助的，另有近一成(32位，占7.7%)的教師表示非常的有幫助，若將二者併計則有五成(211位，占50.8%)的多數持肯定的態度，此外，也有近三成七(154

位，占 37.1 %)的教師表示普通，而只有略多於一成(47 位，占 11.4%)的教師表示不太有幫助。

(3) 教師課程規劃

「台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大專藝術教師)問卷」中，共設計有五小題，請問填答教師對藝術課程規劃的方式。包含受調藝術教師課程規劃的重心是以學校中心、學科中心、教師中心、學生中心，或是以社會/時代思潮為主要參考依據；受調高中藝術教師編選藝術類課程的教材內容時，是依照學校選定的教科書內容，或是參酌不同版本的教科書內容，亦或依據授課主題自行編選教材內容；以及，受調高中藝術教師在規劃藝術類課程時是以自行設計課程為主，或協同相同科目教師一起設計課程，或協同通識課程其他領域教師一起設計課程，亦或諮詢藝術類或通識課程其他領域教師設計課程。同時，在規劃藝術類通識課程前是否會先瞭解學生的起點知能，是否常更新教學的內容，教學大綱是否須經校方核備等問題的看法。

就有效問卷進行分析後，將有關大專受調藝術教師對藝術課程規劃的相關資料彙整如摘要表 83。

表 83：大專藝術教師課程規劃摘要表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課程規劃的重心	學 校 中 心	16	4.1
	學 科 中 心	108	28.0
	教 師 中 心	34	8.8
	學 生 中 心	189	49.0
	社 會 中 心	39	10.1
	合 計	386	100.0
藝術類課程教材內容的編選	依照學校選定的教科書內容編選	19	4.9
	依據授課主題自行編選教材內容	330	85.5
	其 他	37	9.6
	合 計	386	100.0

最主要設計課程的方式	自行設計課程	235	58.5
	協同相同科目教師一起設計課程	23	5.7
	協同藝術類相關教師一起設計課程	69	17.2
	協同通識課程其他領域教師一起設計課程	21	5.2
	諮詢藝術類或通識課程其他領域教師設計課程	47	11.7
	其他	7	1.7
	合 計	402	100.0
規劃藝術類通識課程前瞭解學生的起點知能	一定 會	308	76.6
	有 時 會	65	16.2
	偶 爾 會	22	5.5
	很 少 會	4	1.0
	從 來 不 會	3	0.7
	合 計	402	100.0
教學的內容的更新	每學年都更新	82	20.4
	經常更新	278	69.2
	偶爾更新	42	10.4
	很少更新	0	0.0
	從來不更新	0	0.0
	合 計	402	100.0
教學大綱經校方核備的情形	每學年都須經核備	152	37.8
	經常須經核備	79	19.7
	偶爾須經核備	40	10.0
	很少須經核備	29	7.2
	從來不須經核備	102	25.3
	合 計	402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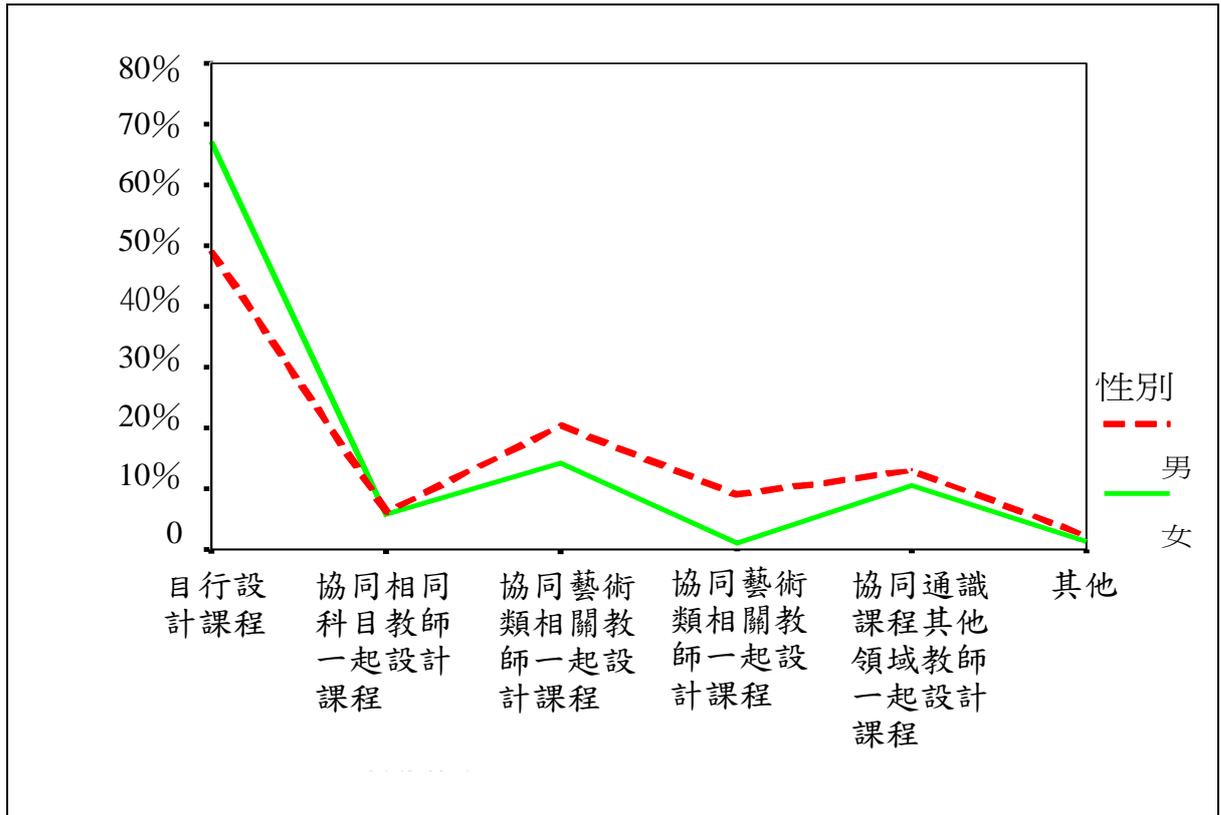


圖 18 大專受調男女教師主要設計課程方式比較

從表 83 的統計資料可以發現，有近五成(189 位，占 49.0%)的受調教師規劃課程時，是以學生中心為主要的考量，其次為學科中心(108 位，占 28.0%)，然後是社會中心(39 位，占 10.1%)、教師中心(34 位，占 8.8%)，最後，才是學校中心(16 位，占 4.1%)。

在編選教材內容時，有近八成六(330 位，占 85.5%)的受調教師是依授課主題自行編選教材內容，而有不到一成(19 位，占 4.9%)的教師是依照學校選定的教科書內容，另有近一成(39 位，占 10.1%)的教師是併用二者，或依各班特色變更課程內容等的方式。

當被詢及規劃課程時最主要的設計方式，有五成八(235 位，占 58.5%)的多數是自行設計課程，近一成八(69 位，占 17.2%)的教師是協同藝術類的相關教師一起設計課程，有近一成二(47 位，占 11.7%)的教師是諮詢藝術類或通識課程其他領域教師設計課程，也有約略是半成(23 位，占 5.7%)的教師協同相同科目教師一起設計課程，以及同樣約略(21 位，占 5.2%)

的教師協同通識課程其他領域教師一起設計課程。再經交叉分析可以發現(如圖 18)，男女教師在設計課程方式上有顯著的差異存在($\chi^2=21.78$ ， $df=5$ ， $p < 0.001$)，男教師較傾向於與他人協同設計，而女教師則較傾向於單打獨鬥的自行設計。

至於教師在規劃藝術類通識課程前，是否會先瞭解學生的起點(先備)知能？有七成六(308 位，占 76.6%)的多數教師表示一定會，其次，有近一成六(65 位，占 16.2%)的教師表示有時會，而有不到一成(22 位，占 5.5%)的教師表示偶爾會；是否常更新教學的內容？有近七成(278 位，占 69.2%)的教師表示經常更新，也有近二成(82 位，占 20.4%)的教師表示每學年都更新，而偶爾會更新的也有一成(42 位，占 10.4%)，但是，沒有教師表示是很少更新(0 位，占 0.0%)，或從來不更新(0 位，占 0.0%)。顯然的，受調教師在這些方面的思考，呈顯其非常良好的專業知能與素養。

最後詢及教學大綱是否須經校方核備？受調教師的回應傾向於須經核備，只是作法上有些不同，有三成七(152 位，占 37.8%)的多數表示每學年都須經核備，有近於二成(79 位，占 19.7%)的教師表示表示經常須經核備，將前二項併計則高達五成七(231 位，占 57.5%)；偶爾須經核備的也有一成(40 位，占 10.0%)，至於從來不須經核備的約在二成五(102 位，占 25.3%)左右，不到一成(29 位，占 7.2%)的教師則是表示很少須經核備。從此資料顯示，受調教師所任教學校對於此一課程仍有著相當的管理與要求。

(4) 教師教學實施現況

在「台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大專藝術教師)問卷」中，有關教學實施現況部分共設計有九小題，包含受調藝術教師在進行教學之前是否將教學大綱發給學生，教學時是否依照既定教學大綱進行教學，是否使用視聽設備輔助教學，是否使用電腦相關設備，是否使用固定之教科書，是否進行校外參觀教學，進行教學時學生是否有興

趣，學生對於教學內容是否吸收良好，所經常使用評量學生學習成效的評量方式等問題的看法。

就有效問卷進行分析後，將有關大專受調藝術教師之藝術教育教學實施現況彙整如摘要表 84。

表 84：大專藝術教師教學實施現況摘要表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教學大綱發給學生的情形	一定發給	244	63.4
	大部分發給	66	17.2
	偶爾發給	51	13.2
	極少發給	19	4.9
	完全不發給	5	1.3
	合 計	385	100.0
依照既定教學大綱進行教學	完全依照	139	36.1
	大部分依照	230	59.8
	偶爾依照	12	3.1
	極少依照	2	0.5
	完全未依照	2	0.5
	合 計	385	100.0
使用視聽相關設備	每次都使用	117	30.4
	經常使用	150	39.0
	偶爾使用	103	26.7
	極少使用	10	2.6
	完全未曾使用	5	1.3
	合 計	385	100.0
使用電腦相關設備	每次都使用	34	8.8
	經常使用	112	29.1
	偶爾使用	145	37.6
	極少使用	63	16.4
	完全未曾使用	31	8.1
	合 計	385	100.0
使用固定之教科書	每次都使用	27	7.0
	經常使用	68	17.7
	偶爾使用	203	52.7
	極少使用	52	13.5

	完全未曾使用	35	9.1
	合 計	385	100.0
進行校外參觀教學	每次進行校外參觀教學	2	0.5
	經常進行校外參觀教學	30	8.1
	偶爾進行校外參觀教學	206	55.7
	極少進行校外參觀教學	78	21.1
	完全未曾進行校外參觀教學	54	14.6
	合 計	370	100.0
教學時學生感興趣的情形	每次都很有興趣	56	14.9
	經常很有興趣	197	52.5
	普 通	120	32.0
	極少很有興趣	2	0.5
	完全沒興趣	0	0.0
	合 計	375	100.0
學生對於教學內容吸收的情形	非常良好	61	16.3
	良 好	207	55.2
	不清楚	97	25.8
	不太理想	10	2.7
	完全不理想	0	0.0
	合 計	375	100.0
評量學生學習成效的評量方式	紙筆測驗	139	35.5
	書面報告	203	51.9
	課堂報告	226	57.8
	分組報告	245	62.7
	視覺鑑賞測驗	61	15.6
	音樂鑑賞測驗	53	13.6
	表演藝術鑑賞測驗	52	13.3
	創作展演	116	29.7
	晤 談	33	8.4
	檔 案 夾	28	7.2
	其 他	34	8.7

從表 84 的統計資料可以發現，當詢問受調教師在進行教學之前是否將教學大綱發給學生，有六成三(244 位，占 63.4%)的多數教師表示一定發給。有一成七(66 位，占 17.2%)的教師表示大部份會發給，若將此二項合併計算則有高達八成(310 位，占 80.6%)的教師是會將教學大綱發給學生。有一成三(51 位，占 13.2%)的教師表示偶爾會發給，而只有極少數的

教師表示極少發給(19位，占4.9%)或完全不發給(5位，占1.3%)。

至於教學時是否依照既定教學大綱進行教學時，有五成九(230位，占59.8%)的多數教師表示大部份依照，更有近三成六(139位，占36.1%)的教師表示完全依照，此二項併計則高達九成四(369位，占95.9%)的教師持正向的態度，依照既定教學大綱進行教學，只有極少數的教師是偶爾依照(12位，占3.1%)或極少依照(2位，占0.5%)或是完全未依照(2位，占0.5%)。

對於視聽設備的使用以輔助教學方面，有三成九(150位，占39.0%)的教師表示經常使用，有三成(117位，占30.4%)的教師表示每次都使用，而也有略多於二成六(103位，占26.7%)的教師表示偶爾會使用，幾乎是非常少數的教師表示極少使用(10位，占2.6%)或完全未曾使用(5位，占1.3%)。視聽設備偃然已是受調教師教學所必備者，如此應非常有助於學生對於藝術的學習。

此外，是否使用電腦相關設備，有略多於三成七(145位，占37.6%)的教師表示偶爾使用，有近二成九(112位，占29.1%)的教師表示經常使用，而也有略多於一成六(63位，占16.4%)的教師表示極少使用，不到一成少數的教師表示每次都會使用(34位，占8.8%)，或完全未曾使用(31位，占8.1%)。

受調教師教學時，是否使用固定之教科書？有略多於五成二(203位，占52.7%)的教師表示偶爾使用，更有略多於一成七(68位，占17.7%)的教師表示經常使用，而也有略多於一成三(52位，占13.5%)的教師表示極少使用，不到一成少數的教師表示完全未曾使用(35位，占9.1%)，或每次都會使用(27位，占7.0%)。整體而言，多數受調教師們教學時多少都曾使用固定之教科書。

有關是否進行校外參觀教學方面，有略多於五成五(206位，占55.7%)的多數受調教師表示偶爾進行，更有二成一(78位，占21.1%)的教師表示

極少進行，而也有略多於一成四(54位，占14.6%)的教師表示完全未曾進行，不到一成少數的教師表示經常進行(30位，占8.1%)，非常少數的教師表示每次都會進行(2位，占0.5%)。整體而言，多數受調教師們教學時，只是偶爾進行校外參觀教學，這種現象或許是因為時間或交通上的限制，誠有待進一步的瞭解。倘若教師們能多運用校外參觀教學的方式，使用社會資源，提供學生親賞視覺特殊文化的現象或藝術原作的機會，應更有助於藝術的教與學。

再者，要求受調教師自省其進行教學時，學生是否有興趣，有略多於五成二(197位，占52.5%)的多數受調教師表示學生經常很有興趣，其次，有三成二(120位，占32.0%)的教師表示普通，而另有近一成五(56位，占14.9%)的教師表示學生每次都很有興趣，非常少數的教師表示學生極少很有興趣(2位，占0.5%)。似乎，受調教師普遍肯定的認為其教學時，學生大體上都很有興趣的。

至於學生對於受調教師的教學內容是否吸收良好，有五成五(207位，占55.2%)的多數受調教師表示學生吸收良好，其次，有略多餘二成五(97位，占25.8%)的教師表示不清楚，而另有一成六(61位，占16.3%)的教師表示學生吸收非常良好，只有極少數的教師表示學生吸收不太理想(10位，占2.7%)。整體而言，從受調教師教學立場的省察，學生的學習應是普遍吸收良好的，然而，此一方面的調查資料與受調學生的回應有著相當的落差，多數的學生不認為自己的學習有心得，也不認為修習此一課程有助於提升自己藝術類知能(請參見學生問卷資料的分析)。

最後，詢及受調教師們所經常使用評量學生學習成效的評量方式，所回應者依序為分組報告(245位，占62.7%)、課堂報告(226位，占57.8%)、書面報告(203位，占51.9%)、紙筆測驗(139位，占35.5%)、創作展演(116位，占29.7%)、視覺鑑賞測驗(61位，占15.6%)、音樂鑑賞測驗(53位，占13.6%)、表演藝術鑑賞測驗(52位，占13.3%)、其他(34位，占8.7%)、晤談(33位，占8.4%)與檔案夾(28位，占7.2%)。有關其他類，受調教師

進一步表示，譬如，上課互動的觀察與檢核、作品、課堂意見發表、隨堂口試、以及期末成果展等，也是他們所曾使用的評量方式。此一方面的調查資料，與受調學生的回應亦存有著落差，依學生的經驗回溯，授課教師最普遍常用的評量方式為書面報告而非分組報告(請參見學生問卷資料的分析)。

(5) 教師對教學資源現況看法

「台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大專藝術教師)問卷」中，教學資源部分共設計有五項小題，包含受調藝術教師任教學校所提供相關硬體設備、教師對教學設備的滿意程度、以及填答教師是否將參觀藝術展演或參與藝文活動等帶入教學活動，或運用哪些社區藝術文化公共設施作為藝術類通識課程之教學資源，以及結合哪些社區人士擴增教學資源等。

就有效問卷進行分析後，將有關大專受調藝術教師對藝術教育教學資源現況彙整如摘要表 85。

表 85：大專藝術教師對教學資源現況看法摘要表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學校所提供相關硬體設備 --視覺藝術	美術教室	46	11.0
	鑑賞專用教室	143	34.0
	版畫設備	12	2.9
	雕塑設備	13	3.1
	木工設備	8	1.9
	展覽場所	73	17.4
	其他	64	15.2
學校所提供相關硬體設備 --音樂	音樂教室	51	12.1
	視聽教室	73	17.4
	合奏教室	12	2.9
	音響器材	69	16.4

	鍵盤樂器(鋼琴、風琴.....)	43	10.2
	沒有固定音高的敲擊樂器(鼓.響板.沙鈴.鈴鼓.....)	11	2.6
	有固定音高的敲擊樂器(木琴.鐵琴.....)	12	2.9
	其 他	1	0.2
學校所提供相關硬體設備 --表演藝術	韻律(地板)教室	19	4.5
	視聽教室	29	6.9
	活動中心	9	2.1
	禮堂/表演廳	15	3.6
	小型劇場	11	2.6
	其 他	2	0.5
對教學設備的滿意程度	非常滿意	33	7.9
	滿 意	116	27.6
	尚 可	177	42.1
	不滿意	78	18.6
	非常不滿意	16	3.8
	合 計	420	100.0
將參觀藝術展演或參與藝文活動等帶入教學活動的情形	有	337	80.2
	沒 有	83	19.8
	合 計	420	100.0
運用社區藝術文化公共設施作為藝術類通識課程之教學資源	博物館/美術館/畫廊	176	41.9
	表演廳/演藝廳/音樂廳	172	41.0
	歷史景點/古蹟	63	15.0
	廟宇和教堂	40	9.5
	圖書館	78	18.6
	遊樂場所	10	2.4
	百貨公司	18	4.3
	其 他	24	5.7
結合之社區人士擴增教學資源	博物館/美術館員	99	23.6
	文化中心/文化局人員	97	23.1
	歷史景點和古蹟解說員	35	8.3
	廟宇和教堂人員	20	4.8
	圖書館員	18	4.3
	藝術家/音樂家/舞蹈家/戲劇演員	194	46.2
	一般家長	10	2.4
	其 他	27	6.4

從表 85 的統計資料可以發現，受調大專藝術教師對於所任教學校所

提供相關的硬體設備，受調視覺藝術類教師所填答者依序為：鑑賞專用教室(143位，占34.0%)、展覽場所(73位，占17.4%)、其他(64位，占15.2%)、美術教室(46位，占11.0%)、雕塑設備(13位，占3.1%)、版畫設備(12位，占2.9%)、及木工設備(8位，占1.9%)等；音樂類藝術教師表示：視聽教室(73位，占17.4%)、音響器材(69位，占16.4%)、音樂教室(51位，占12.1%)、鍵盤樂器(鋼琴、風琴…等)(43位，占10.2%)、合奏教室(12位，占2.9%)、有固定音高之敲擊樂器(12位，占2.9%)、沒有固定音高之敲擊樂器(11位，占2.6%)、以及其他(1位，占0.2%)；表演藝術類教師認為：視聽教室(29位，占6.9%)、韻律(地板)教室(19人，4.5%)、禮堂/表演廳(15位，占3.6%)、小型劇場(11位，占2.6%)、活動中心(9位，占2.1%)、及其他(2位，占0.5%)等。

當請問受調教師對學校所提供的教學設備的滿意程度時，有略多於四成二(177位，占42.1%)的多數受調教師表示尚可，其次，有略多於二成七(116位，占27.6%)的教師表示滿意，有近一成(33位，占7.9%)的教師表示非常滿意，若將滿意與非常滿意二程度併計，則近三成五(149位，占35.5%)的教師持正面的滿意態度；而另有一成八(78位，占18.6%)的教師表示不滿意，只有極少數的教師表示非常不滿意(16位，占3.8%)。

對於教師是否將參觀藝術展演或參與藝文活動等帶入教學活動，有八成(337位，占80.2%)的多數受調教師表示有，其次，有近二成(83位，占19.8%)的少數教師表示沒有。

至於請問受調教師運用哪些社區藝術文化公共設施作為藝術類通識課程之教學資源時，有近四成二(176位，占41.9%)的教師表示是博物館/美術館/畫廊，其次，有四成一(172位，占41.0%)的教師表示是表演廳/演奏廳/音樂廳，有近一成八(78位，占18.6%)的多數受調教師表示是圖書館，有一成五(63位，占15.0%)的教師表示歷史景點/古蹟；而另有近一成(40位，占9.5%)的教師表示是廟宇和教堂，有少數的教師表示是百貨公司(18位，占4.3%)、其他(24位，占5.7%)、或遊樂場所(10位，占

2.4%)。

最後，受調教師是否曾結合哪些社區人士以擴增其教學資源？有近四成六（194 位，占 46.2%）的多數受調教師表示是結合藝術家/音樂家/舞蹈家/戲劇家，其次，有略多於二成三（99 位，占 23.6%）的教師表示是結合博物館/美術館員，有近二成三（97 位，占 23.1%）的教師表示是結合相關文化中心/文化局人員，另有少數（35 位，占 8.3%）的教師表示是經由歷史景點和古蹟解說員，有不到半成（20 位，占 4.8%）的教師表示是結合廟宇和教堂人員，（18 位，占 4.3%）的教師表示是經由圖書館員，也有（27 位，占 6.4%）的教師表示是以其他的方式。

(6)教師參加研習活動現況

「台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大專藝術教師)問卷」中，有關教師參與研習活動部分，共設計有一小題，目的在了解受調藝術教師獲得藝術教學相關新資訊的主要管道。

就有效問卷進行分析後，將有關受調藝術教師參加研習活動現況彙整如摘要表 86。

表 86：大專藝術教師參加研習活動現況摘要表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參加研習活動的情形	校內相關性質之科系或社團作聯結	86	20.5
	同事間互相成長	103	24.5
	網路資源	209	49.8
	相關期刊報導	239	56.9
	定期進修	117	27.9
	其 他	41	9.8

從表 86 的統計資料可以發現，有略多於五成六（239 位，占 56.9%）的教師表示是結合相關期刊報導，其次，有近五成（209 位，占 49.8%）的多數受調教師表示是使用網路資源，有二成七（117 位，占 27.9%）的教師表

示是經由定期進修，略多於二成四(103 位，占 24.5%)的教師表示是經由同事間的相互成長，而有略多於二成(86 位，占 20.5%)的教師表示是經由校內相關性質之科系或社團，另有少數(41 人，9.8%)的教師表示是其他的方式。

3. 學生部份

「台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大專學生問卷)」中第二部份為受調學生對藝術類通識教育現況相關問題的看法，按問卷結構分為學習情況、學習滿意度、學習成效及問題與建議等四部分，其中問題與建議的部份係為質化資料的整理，尚在分析歸納之中，此一部份擬於期末報告時再行補充，目前，先就學習情況、學習滿意度與學習成效等層面，分析學生填答之內容並歸納其結果如下。

(1)學習情況

此一部份之內容共設計有七個小題，其中包含請問學生「在學校的藝術類課程中，有機會學習到的內容」、「學習最多的層面」、「對於學校所安排通識課程的種類」、「希望學校能增設的藝術類通識課程」、「在上一學年的藝術類課程，曾到校外參觀的次數」、「選修藝術類通識課程的原因」、以及「授課教師最常用評量學生學習成效的方式」等的看法。

就有效問卷進行分析後，將有關受調學生學習情況彙整如摘要表 87。

表 87：大專學生學習情況摘要表

類 別		次 數	百分比
在學校的藝術類課程中，我有機會學習到的內容	繪 畫	392	32.0
	雕 塑	96	7.8
	版 畫	80	6.5
	工 藝	107	8.7
	設 計	228	18.6
	攝 影	278	22.7
	建 築	216	17.6
	電腦繪圖	245	20.0
	藝術鑑賞	750	61.2
	藝 術 史	454	37.1

	藝術批評	241	19.7
	美 學	355	29.0
	基本能力(認譜、音感與節奏感)	218	17.8
	樂器演奏(絃樂、管樂、節奏樂等)	167	13.6
	歌唱(獨唱、合唱、朗誦、吟詩等)	169	13.8
	作 曲	34	2.8
	指 揮	37	3.0
	音樂鑑賞	545	44.5
	觀察、想像、模仿、創意等肢體與聲音的表達	210	17.1
	聯想創意(編寫劇情、即興創作、角色扮演、綜合表現等)	208	17.0
	戲劇(兒童劇、皮影戲、布袋戲、鄉土戲曲、說故事等)	197	16.1
	劇場(燈光、舞台佈景、音效、道具等)	139	11.3
	綜合藝術	145	11.8
	其 他	16	1.3
在學校的 藝術類課 程中，學 習最多的 層面	探索與表現	115	10.7
	欣賞與思辨	599	55.9
	文化與理解	147	13.7
	提昇生活品味	186	17.4
	其 他	24	2.2
	合 計	1071	100.0
對於學校 所安排通 識課程的 種類	太 多	6	0.6
	太 少	656	60.1
	剛 好	428	39.3
	合 計	1090	100.0
希望學校 能增設的 藝術類通 識課程	美 術	78	6.4
	音 樂	217	17.7
	表 演 藝 術	158	12.9
	設 計	182	14.9
	電 影	388	31.7
	生活的藝術	174	14.2
	以上全都需要開設	304	24.8
	以上全都不需要開設	14	1.1
	其 他	14	1.1
在上一學 年的藝術 類課程， 曾到校外 參觀的次 數	經常(5次以上)	37	3.5
	偶 而 (2-4次)	215	20.6
	僅 有 一 次	122	11.7
	從 來 沒 有	669	64.1
	合 計	1043	100.0
選修藝術 類通識課 程的原因	畢業學分需要	477	38.9
	喜歡藝術類通識課程	595	48.6
	修 課 輕 鬆	275	22.4
	電腦選課系統分發	66	5.4
	學長學姊推薦	109	8.9

	其 他	49	4.0
授課教師 最常用評 量學生學 習成效的 方式	紙筆測驗	314	25.6
	書面報告	602	49.1
	課堂報告	312	25.5
	分組報告	347	28.3
	視覺鑑賞測驗	139	11.3
	聽力測驗	80	6.5
	創作展演	269	22.0
	晤 談	47	3.8
	檔 案 夾	28	2.3
	其 他	55	4.5

從表 87 的資料顯示，在學校所提供的藝術類通識課程中，學生認為有機會學習到的內容極為廣泛，涵蓋繪畫、雕塑、版畫、工藝、設計、攝影、建築、電腦繪圖、藝術鑑賞、藝術史、藝術批評、美學、音樂基本能力(認譜、音感與節奏感)、樂器演奏(絃樂、管樂、節奏樂等)、歌唱(獨唱、合唱、朗誦、吟詩等)、作曲、指揮、音樂鑑賞、觀察、想像、模仿、創意等肢體與聲音的表達、聯想創意(編寫劇情、即興創作、角色扮演、綜合表現等)、戲劇(兒童劇、皮影戲、布袋戲、鄉土戲曲等)、劇場(燈光、舞台佈景、音效、道具等)及綜合藝術等層面，其中以藝術鑑賞及音樂鑑賞的比率較高，依序分別為 61.2% 及 44.5%。

至於在前述課程內容中，學生認為學習最多的，依序是「欣賞與思辨」(599 位，占 55.9%)、「提昇生活品味」(186 位，占 17.4%)、「文化與理解」(147 位，占 13.7%)、「探索與表現」(115 位，占 10.7%)。有六成(656 位，占 60.1%)的多數學生認為學校所安排的藝術類通識課程的種類太少，而有近四成(428 位，占 39.3%)的學生表示剛好，僅有不到一成(6 位，占 0.6%)的學生認為太多。因此，希望學校能增加開設的課程包括美術(78 位，占 6.4%)、音樂(217 位，占 17.7%)、表演藝術(158 位，占 12.9%)、設計(182 位，占 14.9%)、電影(388 位，占 31.7%)、生活的藝術(174 位，占 14.2%)、與以上全都需要開設的課程(304 位，占 24.8%)，只有不到一成(14 位，占 1.1%)的學生認為以上全部的課程都不需要開設。

在上一學年的藝術類課程，曾到校外參觀的次數方面，有六成四(669位，占 64.1%)的多數學生未曾到校外參觀，去過者以 2-4 次最多，但只有二成(215 位，占 20.6%)，其次為近一成二(122 位，占 11.7%)的學生僅去過一次，去過 5 次以上者不到一成(37 位，占 3.5%)。從這些資料，可以看出學校藝術類通識課程教學時，教師尚未能充份運用美術館或相關的藝術資源，來強化及輔助其課程的內容，使學生得有親覽藝術原作及視覺文化的機會，以加深其藝術的學習，或因為如此，影響學生的學習成效，多數學生在藝術類通識課程時，並不覺得學習很有心得。學校教師在授課時未能適時提供校外參觀的機會，是因為交通的安排困難，抑或是其他的因素，誠有待深入瞭解。

學生選修藝術類通識課程的原因，有四成八(595 位，占 48.6%)的多數是由

於自主性的喜歡此類課程，其次有近三成八(477 位，占 38.9%)的學生是因為畢業學分的需要，也有二成二(275 位，占 22.4%)的部份學生是因為修此類課程較為輕鬆，不到一成(109 位，占 8.9%)的學生則是因為學長姊的推薦，或是因為非預期的電腦選課系統分發的結果(66 位，占 5.4%)。基本上，從多數學生是自主性的選修，表示學生對此類課程是有所偏愛與期許的。

當被詢問及選修藝術類課程的經驗中，其授課教師最常運用的評量方式時，學生表示書面報告是最為普遍常用的方式(602 位，占 49.1%)，其次是分組報告(347 位，占 28.3%)，然後是紙筆測驗(314 位，占 25.6%)與課堂報告(312 位，占 25.5%)，其餘少數分別為創作展演(269 位，占 22.0%)、視覺鑑賞測驗(139 位，占 11.3%)、聽力測驗(80 位，占 6.5%)、晤談(47 位，占 3.8%)、檔案夾(28 位，占 2.3%)等。

(2)學習滿意度

同樣的，此一部份之內容共設計有七個小題，其中包含請問學生「對老師的教學方式」、「對老師的評量方式」、「對課程內容的安排」、「對藝術鑑賞設備」、「對師生之間的互動」、「對上課時數」、以及「應修習的恰當學分數」等的看法。

就有效問卷進行分析後，將有關受調學生學習滿意度彙整如摘要表

88。

表 88：大專學生學習滿意度摘要表

類	別	次數	百分比
對老師的教學方式感到滿意	很同意	4	0.3
	同意	38	3.2
	沒意見	388	32.9
	不同意	550	46.6
	很不同意	199	16.9
	合計	1225	100.0
對老師的評量方式感到滿意	很同意	9	0.8
	同意	43	3.7
	沒意見	422	36.2
	不同意	555	47.6
	很不同意	136	11.7
	合計	1165	100.0
對課程內容的安排感到滿意	很同意	26	2.3
	同意	71	6.2
	沒意見	389	34.2
	不同意	501	44.0
	很不同意	151	13.3
	合計	1138	100.0
對藝術鑑賞設備感到滿意	很同意	38	3.3
	同意	141	12.4
	沒意見	438	38.4
	不同意	395	34.6
	很不同意	128	11.2
	合計	1140	100.0
對師生之間的互動感到滿意	很同意	19	1.7
	同意	85	7.6
	沒意見	438	39.1
	不同意	438	39.1
	很不同意	139	12.4
	合計	1119	100.0
對上課時數覺得太少	很同意	16	1.3
	同意	63	5.2
	沒意見	592	49.2
	不同意	372	30.9

	很不同意	160	13.3
	合 計	1203	100.0
應修習的恰當學分數	1 學分	30	3.9
	2 學分	131	16.8
	3 學分	32	4.1
	4 學分	183	23.5
	5 學分	12	1.5
	6 學分	105	13.5
	8 學分	76	9.7
	9 學分	13	1.7
	10 學分	71	9.1
	12 學分	19	2.4
	13 學分	1	0.1
	14 學分	5	0.7
	15 學分	9	1.2
	16 學分	8	1.0
	20 學分	17	2.2
	24 學分	2	0.3
	27 學分	1	0.1
	30 學分	3	0.4
	32 學分	1	0.1
	35 學分	1	0.1
40 學分	5	0.7	
45 學分	1	0.1	
48 學分	2	0.3	
	其他	51	6.5
	合 計	779	100.0

為較能清晰的顯示學生的態度與見解，就原所設計的五等意見回應程度：很同意、同意、沒意見、不同意、與極不同意，合併為同意(含很同意)、沒意見、與不同意(含很不同意)等三等程度予以解釋說明。

從表 88 的資料顯示，對於教師的教學方式，有六成三(749 位，占 63.5%)的多數學生對教師的教學方式不滿意，有三成二(388 位，占 32.9%)的學生沒特別意見，只有不到一成(42 位，占 3.5%)極為少數的學生感到滿意；一般教師教學的方式究竟為何？為何有這麼多數的學生感到不滿意，誠有待細節瞭解。

同樣的情形，有五成九(691 位，占 59.3%)的多數學生對教師的評量

方式感到不滿意，有三成六(422 位，占 36.2%)的學生沒意見，只有不到一成(52 位，占 4.5%)極為少數的學生感到滿意；從前述的問題，可以發現教師所主要常用的評量方式為書面報告、分組報告與課堂報告等，應是很有彈性，也很能讓學生有發揮的空間，是整體評量結構不夠周詳？事前未讓學生瞭解評量的方式與作法？或是教學目標不夠明確所導致評量過於泛散？抑或是未建立基礎的評量參考指標？這是有待進一步深入探討的地方。

此外，在課程內容的安排方面，有五成七(652 位，占 57.3%)多數的學生對於課程的安排感到不滿意，有三成四(389 位，占 34.2%)的學生沒意見，而只有不到一成(97 位，占 8.5%)的少數感到滿意。從所受調學生的回應看來，老師對於其所安排的課程內容似有極大有待檢討改進的地方，到底為什麼普遍多數的學生不感到滿意？是內容深度不夠？或過於偏向某一專業？抑或是脫離生活？所以，當學生回應學校能增加開設的課程時，最希望的是生活的藝術或電影等，究竟如何？極值得思考與瞭解。

至於藝術鑑賞的設備，有近四成五(523 位，占 45.8%)多數的學生感到不滿意，三成八左右(438 位，占 38.4%)的學生沒意見，而只有一成五(179 位，占 15.7%)的少數感到滿意。是學校缺乏相關的教學設備？抑或是教師教學時未能充份運用現有的設備？凡此，均為有待探討的層面。再經交叉分析可以發現(如圖 19)，受調男女學生對此一問題的看法有顯著的差異存在($\chi^2=12.80$ ， $df=4$ ， $p < 0.05$)，男學生傾向於對學校的藝術鑑賞設備較不滿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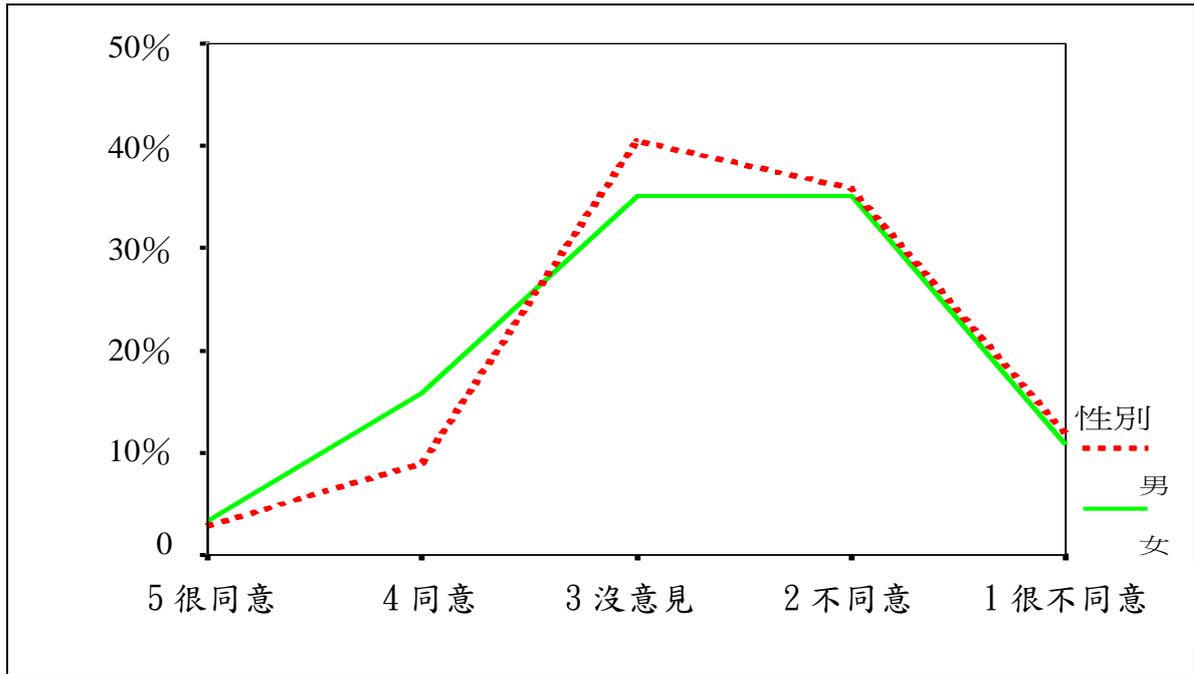


圖 19 大專受調男女學生對藝術鑑賞設備滿意度比較

此外，在師生互動方面，有五成一(577 位，占 51.5%)的多數學生感到不滿意，近四成(438 位，占 39.1%)的學生沒意見，而只有不到一成(104 位，占 9.3%)少數的學生感到滿意。從這些反應看來，師生之間的互動似乎有待加強，然而，學生經驗中所意識到的互動，是因為教師教學策略或方法上所引起的互動不足，或是其他層面所引發者，有待與學生進一步座談後方能瞭解。

再者，就上課時數方面，有四成四(532 位，占 44.2%)多數的學生並不覺得藝術類課程的上課時數太少，近四成五(592 位，占 49.2%)的學生沒意見，只有不到一成(79 位，占 6.5%)的學生認為太少。

最後，針對學分的修習，主要的建議是，有二成三(183 位，占 23.5%)較多數的學生認為，通識教育藝術類的課程學分數應為 4 學分，另外，不到二成(131 位，占 16.8%)的學生認為應為 2 學分有(105 位，占 13.5%)的學生認為應為 6 學分。整體而言，從學生的思考看來，2 至 4 學分應是較為恰當的藝術類通識教育課程的學分數。

(3)學習成效

此一部份之內容共設計有十個小題，其中包含請問學生「自覺學習的心得情形」、「修習此類課程是否有助於提升自己的藝術知能」、「自己是否

認真學習」、「檢測同學學習的動機」、「是否自我期許成為具有藝術鑑賞能力的人」、「是否很喜歡參觀藝術類展演活動」、「近一年內參與美術館、文化中心或相關之藝術展演活動的情形」、「欣賞藝術作品時的面向」、「修習課程之後，是否更能瞭解藝術與生活的相關性，並能應用於日常生活之中」、「欣賞藝術作品時最注意的面向」等的看法。

就有效問卷進行分析後，將有關受調學生學習成效彙整如摘要表 89。

表 89：大專學生學習成效摘要表

類 別	次 數	百分比	
我覺得上通識教育藝術類課程時，我學習的很有心得	最常如此	19	1.6
	多半如此	84	6.9
	有時如此	492	40.3
	很少如此	464	38.1
	從未如此	160	13.1
	合 計	1219	100.0
我覺得修習通識教育藝術類課程，有助於提升自己的藝術類知能	最常如此	11	0.9
	多半如此	50	4.1
	有時如此	349	28.6
	很少如此	553	45.3
	從未如此	257	21.1
	合 計	1220	100.0
上通識教育藝術類課程時，我很認真的在學習	最常如此	12	1.0
	多半如此	77	6.4
	有時如此	417	34.5
	很少如此	514	42.5
	從未如此	190	15.7
	合 計	1210	100.0
班上同學對通識教育藝術類課程的學習動機很強	最常如此	36	3.0
	多半如此	220	18.0
	有時如此	556	45.6
	很少如此	310	25.4
	從未如此	97	8.0
	合 計	1219	100.0
我希望成為具有藝術鑑賞能力的人	最常如此	26	2.1
	多半如此	91	7.5
	有時如此	294	24.2
	很少如此	450	37.0

	從未如此	354	29.1
	合 計	1215	100.0
我很喜歡參觀藝術類展演活動	最常如此	51	4.2
	多半如此	157	12.8
	有時如此	394	32.2
	很少如此	382	31.3
	從未如此	238	19.5
	合 計	1222	100.0
近一年內，我曾參與美術館、文化中心或相關之藝術展演活動	最常如此	117	9.6
	多半如此	222	18.3
	有時如此	375	30.9
	很少如此	270	22.3
	從未如此	229	18.9
	合 計	1213	100.0
在欣賞藝術作品時，除了注意作品的形式特質之外，我還會注意到作者的創作理念，及其所涵詠的人文背景與文化意涵	最常如此	34	2.8
	多半如此	178	14.6
	有時如此	437	35.9
	很少如此	391	32.1
	從未如此	178	14.6
	合 計	1218	100.0
在修習通識教育藝術類課程後，我更能瞭解藝術與生活的相關性，並能應用於日常生活之中	最常如此	25	2.1
	多半如此	124	10.2
	有時如此	446	36.6
	很少如此	461	37.9
	從未如此	161	13.2
	合 計	1217	100.0
在欣賞藝術作品時，我最注意的是：	作品的形式特質	372	30.4
	作者的創作理念	390	31.8
	作品的人文背景與文化意涵	270	22.0
	對藝術品的詮釋	325	26.5
	其 他	21	1.5

同樣的，為較能清晰的顯示學生的態度與見解，就原所設計的五等意見回應程度：最常如此、多半如此、有時如此、很少如此、與從未如此，合併為多半如此(含最常如此)、有時如此、與很少如此(含從未如此)等三等程度予以解釋說明。

從表 89 的資料顯示，在自省學習是否很有心得時，有五成一左右(624 位，占 51.2%)的多數學生很少覺得是如此，有四成(492 位，占 40.4%)的學生覺得是有時如此，只有不到一成(103 位，占 8.5%)的少數學生是覺得學有心得，為何會是如此的結果，很有必要進行教學的檢討。

其次，當被詢問修習此一課程是否有助於提升自己的藝術類知能時，高達近七成(810 位，占 66.4%)的學生持悲觀的看法，很少認為是能有助於提升自己的藝術類知能，有二成八(349 位，占 28.6%)的學生認為有時如此，而只有不到一成(61 位，占 5.0%)的學生持正面的看法，認為多半或最常如此。當修習藝術類課程後，卻這麼多數的學生不認為修習此一課程有助於提升自己藝術類知能的話，不可諱言的，藝術教育工作者是必須兼負重要的責任。但是，學生是否也應負起相當的責任，他們的學習態度究竟如何？

在反省自己是否認真學習時，五成八(704 位，占 58.2%)的多數學生坦陳自己很少是認真學習的，而有三成多(417 位，占 34.5%)的學生認為自己有時會認真，而僅有不到一成(89 位，占 7.4%)的少數學生認為自己常常是認真的在學習。或許因為學生本身並非是認真的學習者，所以未能深切的理解到修習此一課程，能有助於提升自己的藝術類知能。

就另一方面而言，受調學生對於班上同學的學習，倒是持著不是很相同的看法。有四成五左右(556 位，占 45.6%)的多數學生認為，班上同學學習時的動機，有時候是很強的；有三成三左右(407 位，占 33.4%)的學生持不同的看法，認為他們很少如此，有二成一(256 位，占 21.0%)的學生持正面的看法，認為他們多半以上是如此。基本上，受調學生認為同學的學習動機是比自己強烈一些。

在自身學習的期許方面，有六成六(804 位，占 66.1%)多數的學生很少自我期許，希望成為具有藝術鑑賞能力的人，有二成四(294 位，占 24.2%)的學生有時會有如此的想法，而有不到一成(117 位，占 9.6%)的少數學生

有如此的自我期望。再經交叉分析可以發現(如圖 20)，受調男女學生對此一問題的看法有顯著的異存在($\chi^2=18.38$ ， $df=4$ ， $p < 0.01$)，男學生比女學生對自我有較高的期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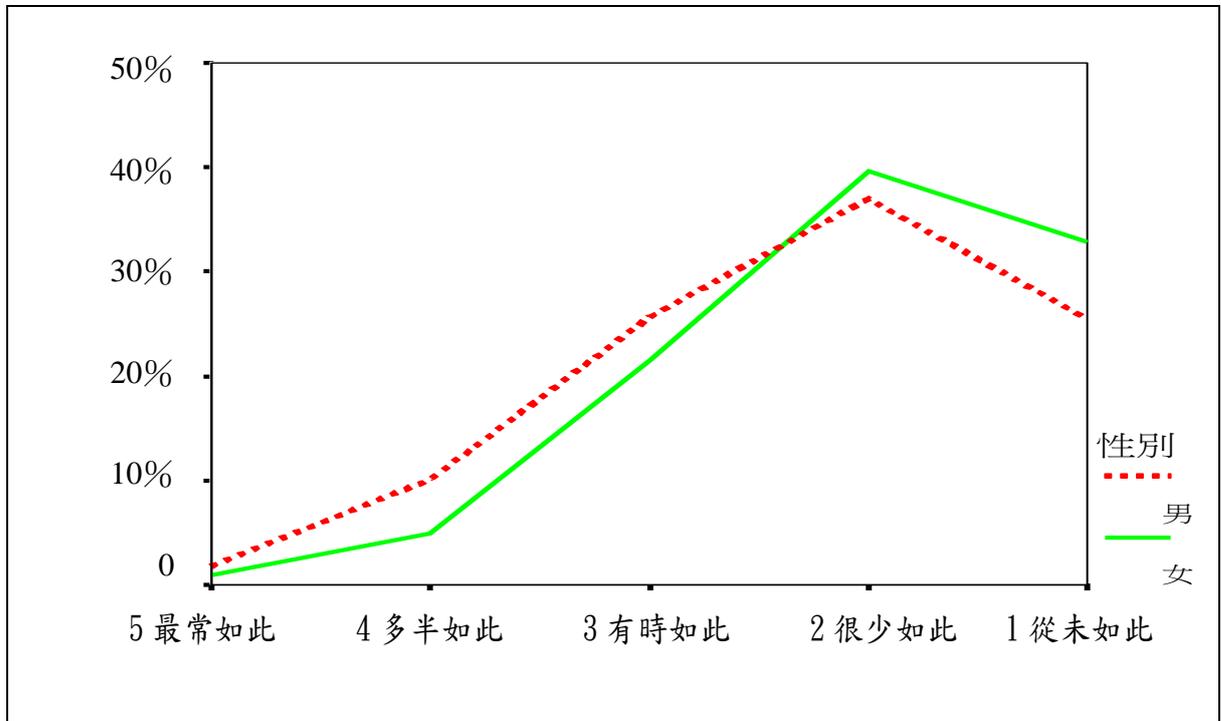


圖 20 大專受調男女學生自我期許成為具有藝術鑑賞能力的比較

再者，在藝術活動的參與方面，有五成(620 位，占 50.8%)的多數學生並非很喜歡參觀藝術類的展演活動，有略多於三成二(394 位，占 32.2%)的學生表示有時會喜歡，只有一成七(208 位，占 17.0%)的學生表示常常是很喜歡的；所以，有四成一(499 位，占 41.2%)的多數學生在近一年內很少參與美術館、文化中心或相關之藝術展演活動，有近三成一(375 位，占 30.9%)的學生表示有時曾參與，而有近二成八(339 位，占 27.9%)的學生則表示常會參與。

那麼，當論述自己鑑賞藝術作品的方式時，有四成六(569 位，占 46.7%)的多數學生表示，他們很少除了注意作品的形式特質之外，還會注意到作者的創作理念及其所涵詠的人文背景與文化意涵，而有近三成五(437 位，占 35.7%)的學生聲稱他們有時會如此，只有略多於一成七(212 位，占 17.4%)的學生認為他們多半是以如此的方式鑑賞作品。

至於，是否在修習課程之後，更能瞭解藝術與生活的相關性，並能應用於日常生活之中？有五成一(622 位，占 51.1%)的多數學生持悲觀的看法，認為很少會如此，有三成六(446 位，占 36.6%)的學生有時會如此，而有一成二(149 位，占 12.3%)的少數學生持正面的看法，認為多半是這樣。

最後，進一步在欣賞作品時，受調學生最注意什麼？有三成(372 位，占 30.4%)的學生表示，是作品的形式特質，而有略多於三成一(390 位，占 31.8%)的學生表示，是作者的創作理念，而有略多於二成二(270 位，占 22.0%)的學生強調作品的人文背景與文化意涵，另有二成六(325 位，占 26.5%)的學生則聲稱是自己對藝術作品的詮釋。簡言之，受調學生欣賞作品時的價值比重依序排列應為，形式特質、作者的創作理念、作品的人文背景與文化意涵，然後才是觀者的解讀。

二、分區座談分析

(一)學校課程的結構與修習的方式。

回應：

1. 東區：

(1)教師 A：目前本校的通識課程中，與藝術較為相關者約計有 30 門，其領域涵蓋平面藝術（如繪畫、攝影等）、音樂、文學（如詩、戲曲）及表演藝術。總括而言，課程之間並無規劃的體系和聯繫，完全視教師可提供的課而決定，為了改善此一狀況，本校目前由校內藝術中心統籌開設一門「美的學習」之跨領域藝術通識課程，由不同藝術領域的校內及外聘教師授課。初步實施結果頗受好評，其長期效果尚待觀察。

2. 北區：

(1)主任 A：學校通識課程，在師院感覺沒什麼創新作法，和一般學校作法雷同。

(2)教師 E：本校和陽明、政大有跨校選修的合作，專業課程上有講座

的方式。本校除藝術、人文課程之外，其他都很欠缺，所以和陽明、政大跨校選修以補不足。

3. 中區：

(1)教師 F：本校共同科藝術課程有音樂欣賞、藝術概論、藝術欣賞。

歸納分析：

針對目前大專院校的通識藝術課程，在課程結構與修習方面的議題，參與座談教師表示，多數學校的課程之間的規劃體系與聯繫不盡完善，有部分學校採取跨校選修方式，亦有部分學校成立通識教育中心，專長發展通識課程，或由該校之藝術中心統籌開設跨領域之藝術通識課程，以補通識藝術課程不儘完滿之憾。

(二)學生學習的態度與意願。

回應：

1. 北區：

(1)教師 B：學生普遍都很活潑，對戲劇來說又都愛表演，系上有些課程如果開放選修會有很多人來選。

2. 中區：

(1)學生 C：.藝術欣賞方面是放一些藝術影片，我覺得還不錯，看完影片相互討論有學習到東西。攝影社有暗房的設備，最近攝影社有和外校聯繫合辦攝影展，我感覺得還不錯，觀賞到很多作品並討論照片的相關問題。

3. 南區：

(1)教師 G：我們學校是一所工科大学，學生在一般的人文素養實在很欠缺，雖然專業領域有來自各行業，但是對生活素養卻不足，自從我們開了通識課程，我們一般在開學時約有好幾十門課程由學生選讀，當然藝術課程也是其中之一，就我私下了解學生因課業重所以會選些比較軟性的東西，通識所開的課程，大部分都是會針對同學們的需要而開設。美館舉辦展覽的海報寄到學校來，我們都鼓勵學生前往參觀。學校社團講求精緻化，每年都會配合活

動舉辦展覽，不論水彩、油畫都有很好的表現。

(2)學生 D：我有上劇場面面觀這門課程，老師放戲劇給我們看，這門課我覺得不錯，選課人數是爆滿的，學生很有興趣。古典音樂賞析兩位老師在上學期有辦一場校內音樂會，同學也都會來聽。社團方面學校比較重視樂器吧！如吉他、口琴、管樂、國樂，另外還有書法、攝影，但是比較沒有合唱或美術的。演講方面，學校有邀請美術館長來演講，學校對藝術蠻注重的。

歸納分析：

對於學生學習的態度與意願，似乎可以明顯感受到教學方式較活潑，並且方向多元的通識藝術課程，備受學生的歡迎與期待。舉例而言，如「藝術欣賞」與「劇場面面觀」等課程，教師藉由觀看影片與之後的討論，來交流彼此的經驗；而音樂類社團，則以舉辦音樂會等之方式，吸引更多學生深入參與活動，都是大專院校藝術類通識教師在設計課程時，可參考與度量之準則。

(三)師資的來源等相關問題(大專通識課程/社團)。

回應：

1. 東區：

(1)教師 A：授課教師部份來自人文社會學院、原住民民族學院，以及外聘兼任教師。

2. 北區：

(1)主任 A：在本校這邊盡量能夠作的是將三個領域結合，作教學和研習；我是盡量能將音樂、視覺藝術和表演藝術三領域專長的老師聯合起來開一些學分班或研習，目前的反應還好，不過鑑於老師的個別專長有限，吸收程度目前還不曉得。有少部份老師個人有舞蹈的基礎，或視覺藝術的基礎，可能他發揮得很好，但是他的教學經驗也許還不足，所以我想這是需要長期的努力吧！

(2)教師 B：有關師資聘任，不知其他藝術科系有否遇到同樣的問題，藝術專業的部份有許多是取得藝術文憑，由於學校聘任以具有博

士學位為主，就以聘任副教授為例，聘戲劇領域的教師確實很難，越高專業領域的審查也有困難，又實務經驗非常有名的教師，卻礙於學歷，只能以技術教師聘請，聘請時又受限於名額，所以是否可以通盤考慮藝術專業教師的供需問題。

3. 中區：

(1)教師 F：音樂、戲劇、舞蹈方面，舞蹈在體育組有另外場地可以安排，美術和戲劇則比較少有老師在上，因為在場地上是有其安排的困難。

歸納分析：

參與座談之大專校院教師就師資聘任方面之問題提出探討，茲將與會教師意見歸納分析如下：藝術專業的部份有許多是取得藝術文憑，但由於學校聘任以具有博士學位為主，就以聘任副教授為例，欲聘得戲劇領域的教師確實很難。同時，越高專業領域的師資審查也有困難，而部分實務經驗非常著名的教師，卻礙於學歷，只能以技術教師聘請，聘請時又受限於名額，縛手縛腳，所以急需通盤考慮大專校院藝術專業教師的供需問題。

(四)教師課程規劃的方式與教材的選取。

回應：

1. 東區：

(1)教師 A：校內所開設的藝術類課程有部份屬於各學系的專業課程，如「中國戲曲欣賞」、「西洋文學經典導讀」，有較多部份來自各學系支援通識課程之開課，其中由於學科屬性，以中文系及民族文化系提供較多的表演藝術類課程，特別後者反映了花蓮本地的多元族群色彩。另外有部份課程，則由特別具有相關專長（如素描、西洋音樂欣賞）的教師開設。

2. 北區：

(1)教師 B：九年一貫方面，一般學校為排課方便，而忽略協同的教學，因為老師一週節數很多，沒有時間讓老師停下來作課程的研討切

磋是最大的問題。

3. 中區：

- (1) 學生 C：我是商業設計系三年級，我上過美術史，老師是以幻燈片介紹，但是缺少互動性，老師在台上講述，然後就考試。藝術欣賞方面釋放一些藝術影片，我覺得還不錯，看完影片相互討論有學習到東西。

4. 南區：

- (1) 教師 G：我在學校擔任國文課程，但是我平常的興趣在藝術收藏方面，在通識課程上，我開了生活藝術鑑賞這門課程。我的通識課程評量是請同學就學校裡的景觀作一敘述，用書面報告描述你喜歡學校的哪一項，它美在哪邊？沒有考紙筆測驗的是非或選擇，完全由學生從美的感受來體驗。生活藝術鑑賞課程是介紹我們生活必備的常識，但是都沒什麼專業，例如我們同學對藝術、對攝影有興趣，都參與社團，我們社團在星期六或星期天有特別時間，然後由老師指導，通識課程就像是播種的工作，讓學生學習後產生興趣，對往後生活能多用心一點，目前唯一感覺比較為難的是使用的教材，因為範圍實在太廣，教材份量多，每次教育部來都說你們有哪些教材，說實在我們拿不出來，如果要印出來那會很多，有好幾百頁，所以上課我都是將講義製作成光碟發給學生。
- (2) 學生 D：美術通識課程就我所知如劇場面面觀，老師中西方的內容兼顧，歌仔戲也有，還有音樂劇、百老匯、古典音樂賞析、還有藝術鑑賞。像劇場面面觀我有修課，老師要我們去看一些小劇場，寫感想報告，或上課看影片後同學互相討論，另外也有交書面報告、或口頭報告。老師也會問些生活化的問題，而且也沒有特定的答案，老師只要了解你的想法而已，這種評量的方式我覺得還蠻滿意的。

歸納分析：

對於課程規劃與教材選取的議題，參與會議的大專校院教師與師生多

以自身經驗提出說明，舉例如下：有教師提出該校藝術課程規劃特色為反應本地的多元族群色彩，而另一校教師則因處於理工為重的校園環境，加以配合個人藝術收藏興趣，乃提出生活藝術鑑賞課程，讓學生經由課程產生興趣，能夠生活更用心。同樣也有學生熱情回應，教師通識課程中內容活潑多面向，經由影片欣賞、觀看劇場、團體討論等活動，讓學生以口語或書面報告等方式替代傳統紙筆評量，使整個課程獲益非淺。

(五)各校具體建議。

回應：

1. 北區：

- (1)主任 A：中、小學這邊要談生活化，生活藝術化，藝術生活化，跟社會藝術教育是密不可分的。又如地方政府文教機構，文化局、美術館等能夠多舉辦一些開放性的室內活動，或戶外的展演活動，這樣才能把一般民眾帶著小孩來參加，那麼我們所謂生活化並不是每個家庭都有那個條件或有那個環境。各縣市能都有謂的藝術護照，發給學校老師教學直接使用，這也是蠻好的。
- (2)教師 B：首先，建議增加師資。另外，藝術生活有許多展演的活動，但是這些活動的訊息沒有充分傳遞出去，例如行天宮文教基金會免費巡迴各校的表演藝術活動，所以在藝文活動的訊息傳遞方面是有必要加強宣導的。
- (3)教師 D：藝術領域在現代多被擺在與「科學邏輯」的對立面，導致過份強調「經驗與體驗」的面向，但從「教育」的角度而言，知識化的建立是無法避免的，因為知識化才能將個別差異納入客觀的考量，因此藝術知識化的腳步刻不容緩。

3. 中區：

- (1)教師 F：同科有一間音樂教室，但是教室設備並不完善，如要用視聽設施則需另外申請視聽教室，此視聽教室是所有共同科老師共同使用的，所以常會排不到教室使用的困難，對上課造成蠻大的困擾，也是目前及需要解決的問題。礙於現有設備與教學資源的有

限，課程開設不夠多樣化，除了音樂、美術外，希望能擴及戲劇舞蹈的學習。音樂教室與視聽教室不足，無法提升教學品質，希望能補助添購各類樂器，增建視聽教室和舞蹈教室，以利音樂、美術、戲劇、舞蹈各類教學活動的實施。較少收到國內藝術類研討會的函，希望各藝術類主修科系或學校辦研討會時，能發函到技職院校，以利通識藝術類教師參加。建議補助添購藝術類多媒體教學軟體；補助成立電腦 MIDI 教室，使音樂課程能開發學生創造潛能；補助成立律動教室，使教學能突破靜態聆賞，以便能以更貼近生活與藝術本質的動態參與方式教學。藝術類進修活動希望能包括學術研討，實務工作坊（課程講座）和教學成果觀摩此三類活動的補助，使教師能吸收新知並互相學習。

(2)學生 C：比較希望通識教育課程是可以吸收外界的社會潮流，也就是比較生活化的東西，比較有用的。

歸納分析：

參與會議的大專校院師生提出多項具體建議，茲歸納為以下三個面向分析：

- (1)師資來源與進修方面：首先建議增加師資，而在藝術類進修活動，則建議能包括學術研討，實務工作坊（課程講座）和教學成果觀摩此三類活動的補助，使教師能吸收新知並互相學習，並期待希望各藝術類主修科系或學校辦研討會時，能發函到技職院校，以利通識藝術類教師參加。
- (2)設備方面：能補助添購各類樂器，增建視聽教室和舞蹈教室，以利音樂、美術、戲劇、舞蹈各類教學活動的實施，並添購藝術類多媒體教學軟體，成立電腦 MIDI 教室，使音樂課程能開發學生創造潛能；補助成立律動教室，使教學能突破靜態聆賞，以便能以更貼近生活與藝術本質的動態參與方式教學。
- (3)課程方面：藝術領域在現代多被擺在與「科學邏輯」的對立面，導致過份強調「經驗與體驗」的面向，但從「教育」的角度而言，

知識化的建立是無法避免的，因為知識化才能將個別差異納入客觀的考量，因此藝術知識化的腳步刻不容緩；學生則期待通識教育課程是可以配合時代趨勢與社會潮流，擴展較生活化而實用之課程內涵。

(六)綜合分區座談意見，茲提出建議如下：

1. 對教育行政主管機關的建議

(1)設備與經費方面：能補助添購各類樂器，增建視聽教室和舞蹈教室，以

利音樂、美術、戲劇、舞蹈各類教學活動的實施，並添購藝術類多媒體教學軟體，成立電腦MIDI教室，使音樂課程能開發學生創造潛能；補助成立律動教室，使教學能突破靜態聆賞，以便能以更貼近生活與藝術本質的動態參與方式教學。

(2)師資來源方面：藝術領域，尤其表演藝術相關科系之教師未必都具博士

學位，或許可比照國外，若取得MFA（藝術專士）學位，就具備在大學任教之資格。並且建議各學校加強宣導藝術領域通識教育的理念，讓各區加強通識藝術教育師資，培養及重視具有通識教育觀之藝術教師，使其邁向通識教育藝術教學的專業領域。

(3)進修管道方面：藝術類進修活動希望能包括學術研討，實務工作坊（課程

講座）和教學成果觀摩此三類活動的補助，使教師能吸收新知並互相學習，亦期待各藝術類主修科系或學校辦研討會時，能發函到技職院校，以利通識藝術類教師參加。

2. 對實際教學的建議

(1)教學態度方面：教師應用心且主動積極，並重視學生的學習態度與課堂反應。

(2)教學方式方面：教師在設計通識課程教學，內容宜活潑多面向，除

單向講

述外，可經由影片欣賞、觀看劇場、團體討論等活動，並以創意方式佈置教室營造良好的學習環境，適度運用視聽設備，配合節慶與社區資源，結合他類藝術活動進行統整教學，藉此提高學生參與藝術活動的意願與機會。

(3)教材方面：可因時因地因校至宜。如反應當地的多元族群色彩，配合校園

環境與教師個人專長，提出相關藝術課程，或選擇接近學生的興趣與生活，讓教材內容內容廣角多元，學生經由課程內容產生興趣，較易引起學生的學習動機。

(4)評量方面：藝術沒有標準答案，讓學生以口語或書面報告等方式替代傳統紙筆評量，或輔以繳交作品、才藝表演、同儕互評、學生自評等多樣評量方式，才能真正評量出學生的藝術學習態度與能力。

三、參訪學校分析

(一)參訪學校紀錄歸納

1. 課程與教學：(表 90)

表 90：大專參訪記錄彙整表—課程與教學

項目	編號	內容
通識課程設置	A 校行政 1	本校設有通識中心，開設有人文與藝術學門課程。
	B 校行政 1	在通識課程上特別安排有人文藝術類，以涵養藝術的氣質，另外還特別設置藝文中心。至於通識課程的規劃由本中心的課程委員會決定，開課是以學期，新的課程可以用申請的方式提出，有中心規劃的，也有包括外面老師自薦的，學生也可以向任課老師提議，然後經課程委員會議審核，課名上我們都尊重開課的老師意見。
通識課	A 校行政 2	本通識中心主要的目標：以培養學習者通識的能力，其具體目標如下：(1)促進自我(身心、品德等)發展。(2)奠定學術研習的基礎。(3)增進通識素養。(4)強化成為現代公民的素養。

程 目 標	F 校行政 1	為建構本校具有特色的通識教育課程，課程宗旨如下： (1)培養學生兼具世界觀與本土化的素養與胸襟。 (2)以全人教育為目標造就知書達禮的現代公民。 (3)啟發學生主動學習精神奠定終身學習的基礎。 (4)掌握時代脈動提供多元、實用與生活化課程。 使學生樂於修習為生涯發展做好最佳的準備。
	G 校行政 1	以人文精神與藝術理念為原則的「大藝術」為出發點，培養學習者對藝術的廣大視野與整合能力，以實際研究計畫提供學生實踐相關課程之理念與實際，進而釋放出創造的能力與智慧，成全良好平衡人生。
	H 校行政 1	人文類設計的目的，是為藝術專業訓練下的學生，提供人文涵養及多元觀察的機會，並增進其創造力的展現。
	I 校教師 1	在文學與藝術課程中，便開設有「藝術欣賞」的課程，分別由不同專常的教師擔任，整個課程由學校共同學科負責管理，以讓學生能學習美的生活境界，瞭解文化藝術意涵的相關性。
通 識 課 程 架 構	A 校行政 2	上限 8 學分係指學生能抵算之通識教育課程學分數，至超修的部分能否抵算畢業學分，由各學院、學系自行決定。
	B 校行政 1	本校學生通識課程要修 20 到 22 個學分，其中通識課程分成三部分，第一部份是人文藝術類，所以藝術課程就在這一類，另外就是社會科學類和自然科學類。
通 識 課 程 架 構	F 校行政 1	通識課程分三大學習領域：生活化領域、實用化領域、博雅化領域（分人文藝術類 18 門課程、社會科學類 27 門課程、科技與科學類 10 門課程、資訊類 9 門課程，共 64 門課程）。
	H 校行政 1	在通識課程中總計規劃有 3 類，分別是人文類 9 門課程、社會類 10 門課程、以及科技類 9 門課程
	I 校教師 1	本校通識課程涵蓋七大領域的學習內容，此七大領域分別為領導知能、體育與運動、文學與藝術、歷史與文化、社會與哲學、數學與自然科學、以及應用科學。
通 識 課 程 評 鑑	A 校行政 1	通識中心每學期會針對所開課程，由選讀的學生評鑑，反映意見會轉交任課老師參酌。
	B 校教師 1	課程審查分兩部份，一是教師資格，看老師是不是在這方面的專業，相關的論著發表等。學校師資審核仍會和學校相同採三級三審制。課程部份除中西美術、藝術概論等基本核心概念的課程之外，則取多元課程領域來審核。
	C 校行政 1	通識課程委員會初審課程之後，會送外審。
	H 校行政 1	我們學校一直都有作教學評鑑，事實上，學校所強調的是教師對教學評量的運用。通常在評鑑之後，會將學生所填寫的資料交由主任審閱之後作適當的處理，最主要的是以改進教學為最主要的訴求。
學 生	A 校行政 1	音樂、美術通識課程學生非常喜歡，但是受限於各系老師在自己系裡的課程已滿檔，而無法再開課程，是頗為遺憾的事。

學習態度反應	A 校學生 1	修習藝術通識課程對我仍處在啟發中，對於我休閒與情緒方面有部份幫助，置於本身氣質上的改變，受通識課程影響則很難看出來，但是整體學校課程的學習後，大一升到大二明顯看得出來有所改變。
	A 校學生 2	藝術通識課程我修過「音樂與生活」，老師教得很淺顯，讓大家很快的理解感覺到古典音樂的美，深入淺出，讓我感覺到音樂是很活的，上課中我非常認真聆聽，收穫很多。
	B 校學生 1	我是大二生，曾參加的社團是管弦樂社。修過通識的「與雲門共舞」，上過課後對我而言體會蠻深的，也會觸動我欣賞的慾望。
	B 校學生 2	「文學與電影賞析」和「西洋文學和電影賞析」老師有交我們導演的技巧，從早期到現代的電影，他把每一個鏡頭作分析，因為兩個老師講課觀點不同，所以就有不同的認識。表演藝術的課程還要再多開一些班，因為選這些課程大都無法選到，選讀的同學很多，但是開的課只有這些。
	D 校學生 1	藝術學習對生活的啟迪幫助很大，養成我喜歡藝術，親近藝術，休閒假日也會主動參與或觀賞藝術的展演。
	E 校學生 1	修過藝術課程可以提高自己的藝術鑑賞能力，例如對建築物的欣賞，因我自己偏好建築的關係，繪畫我是比較喜歡古典的。
	I 校行政 3	學生的學習態度都很不錯的，而且我個人也覺得對學生的視野與人文素養會有所幫助。
	I 校教師 4	我也是這樣覺得，上我的課時，學生也顯得有不錯的學習意願。

2. 設備與經費：(表 91)

表 91：大專參訪記錄彙整表—設備與經費

項目	編號	內容
教學設備	B 校教師 1	通識中心這棟大樓五樓以下為教室，每一間教室都有完整的視聽設備，容量可分為五十人、兩百人的教室。
	C 校學生 1	我參加過管樂社，樂器大都是用學校的，只有比較容易購買或價格也不貴的樂器，老師會鼓勵學生自備。
	C 校教師 3	就我上課使用的空間與設備上，都很完備。教室有單槍投影、影音放映的設備，也有網路的裝置，運用得非常方便，所以在設備上沒什麼問題。
	E 校行政 1	本校音樂廳有百萬鋼琴，並且舞台很大，歌仔戲有很多布景，用大卡車載運，可以直接開進到後台。

	F 校教師 3	硬體設備有為配合教學之需要的理論、油畫、版畫、設計、水墨、書法、暗房、素描、綜合造形、複合媒體、電腦繪圖、視聽、雕塑等十四間專業教室與畫廊一處。各種教學設備，歷年計購置液晶投影機、繪圖電腦、彩色印表機、大型海報輸出機、數位攝錄影機(DV)、圖形掃描器、投影片製作機、幻燈機、投影機、電視、錄放影機、照相機、放大機、照相完稿機、攝錄影機、視聽多媒體設備、版畫壓印機、曬版機、真空成型機、電窯，鍊土機、 <u>非線性數位剪輯系統</u> 等器材，供教學與創作使用；將繼續購各項教學設備與擴充電腦繪圖軟體，並規劃新增專業教室，以供教學研究使用。
	F 校教師 4	有大型音樂專業教室：包括視聽音響設備及平台式鋼琴兩台。琴房 13 間：包括 4 間雙鋼琴練習室、1 間聲樂專用練習室、1 間打擊樂專用練習室及 7 間單鋼琴練習室。音樂欣賞室一間：內含十五個個人視聽座位，可欣賞 LD、DVD、VCD、Video、CD、Tape、MD 等。
教學設備	B 校行政 3	本藝文中心是獨立運作，年度活動和維修經費約有四、五百萬元，經費支出多在演藝廳的部份。畫廊成立已經五年了，經費我們是爭取社會資源的贊助，如思源基金會每年贊助一百萬，作為展覽及演講的經費。大型的研究展覽會向文建會、教育部申請經費，經費不多，平均每年約三至五萬元。
教學經費	B 校行政 1	每年在人事費、專案經費之外，固定約編有百餘萬元經費在活動上，圖書經費另外編列，只要通識課程需要的參考書目提出，圖書館多會全力支持，在圖書館內就闢有藝術類的圖書專區，壁面上也掛了許多畫。
	G 校行政 2	鳳凰樹劇場位於光復校區雲平大樓地下一樓，成立於民國八十年十月，共有 186 個座位，設施完善。

3. 師資與行政：(表 92)

表 92：大專參訪記錄彙整表—師資與行政

項目	編號	內容
師資來源	A 校行政 1	師資大多來自各系外，外聘教師有史前博物館等專業人員擔任，通識中心只負責課程審查，開課師資仍在各系的權責。
	A 校教師 4	美教系現有師資就系裡課程來看，已是沒有餘力再支援通識課程。所以通識課程師資大都以兼任為主，如前述的因素所影響。
	B 校行政 1	和其他學校不同的是我們有專任教師十九位，都屬於人文、社會類的老師居多，自然科學類的少，職員編制有兩位。藝術類教師都是兼任的。
	B 校教師 1	通識課程老師是一學期一聘，每一門課程我們透過學生作教學反映意見，作為續聘重要參考。

	C 校行政 1	因為各系師資在本科系裡的課程已經滿了，要開通識課程會有些困難。所以可尋求校外學有專精的教師來擔任。
	C 校教師 7	本系方面目前比較沒有什麼大問題，將來我們美教系再聘一至二位老師補實之後，對通識的課程應該不是問題。
	E 校行政 5	社團老師的來源有二：一為校內教師，另一則是校外聘請，社團經費學校有逐年增加，為學生辦理活動的部份。
行政態度	B 校行政 1	由於本校是理工科學校，以往讓人家覺得是一個很硬的學校，所以校長很在意。
	E 校行政 1	我很喜歡藝術和藝術教育，到此學校後我一直想加強人文的部份，讓教育能正規化，一般人稱為黑手的，我們教育出來的大學生因該有個特色，人家看到會喜歡他，溫文儒雅氣質非凡，這是我們的期望。學校老師都很幫忙，學校老師有很大特色，他們很配合校長，看校長肯作，我也很安慰至少這兩年學校人文氣氛以帶上來了，當然還有些不足之處，要再檢討。

4. 教學與評量：(表 93)

表 93：大專參訪記錄彙整表—教學與評量

項目	編號	內容
藝術通識課程教學內容	A 校行政 2	本中心一向秉持能安排具有特色的藝術通識課程，例如卑南出土文物欣賞電腦與平面設計、如何看影像等，符合學生歡喜，又具地方特色的課程，並讓學習者能建立他自己終身學習的基礎。
	C 校教師 3	在課程上沒辦法作分級，藝術欣賞範圍很廣，不論區域性、世界性或以八大藝術等內容很廣泛，我上課採取上學期以西洋藝術為主，下學期則偏向鄉土藝術，如果學生重複修習時也許就會造成學習內容的重疊。
	B 校教師 1	簡介本中心開設的藝術課程的情形：唐曉蘭老師講授「中國美術賞析」、「西洋美術賞析」是透過幻燈片欣賞的方式上課，比較屬於知識性的，修這門課的學生也需要到校外參觀展覽，並繳交報告。張武功本身是藝術家，講授「藝術概論」、「視覺藝術」，上課有些需要學生操作，會有一些作品成果的呈現。另外本中心的專任老師黃漢昌，講授「書法欣賞與習作」，學生也有作品成果的呈現。兼任的音樂老師黃瓊慧講授「古典音樂賞析」、「音樂的經驗」，透過 CD、VCD 等視聽媒體來介紹各時期的音樂。藝文中心的羅惠瑜老師講授「攝影美學」，學期結束會利用圖書館地下樓作成果展，以上的課程和其他學校大致相同。我們開有「多元藝文賞析」、「印象派與其時代」是比較整合性的課程內容。
	E 校教師 2	我可以加入通識課程的戲劇賞析內容，因為可以修學分，並吸引學生過來，然後的社團來玩實務，看這樣能否將理論和實務結合起來，也讓社團能辦起來。

	B 校行政 2	藝文賞析」比較屬於講座方式，可是我們也結合知性之旅，這是我們第三年跟教育部爭取經費，是松竹楊梅四校多元智能學習圈的計畫，原來剛開始是搭配藝文中心所辦的活動，我們藝文中心本來以辦展覽、表演藝術等活動，當時規劃展出畫展，並邀請作家來和學生上課，其實也是作一個導覽；音樂會之前我們請演奏者先來跟學生談一些音樂的理論和演奏的技巧，甚至他們學習藝術的一些經驗，這是第一學期安排的課程方式。後來慢慢發展除了搭配我們藝文中心的活動之外，發現學生非常缺乏包括鄉土的關懷，第二學期開始我們就設計了地方文化的部份，所以在課程裡面就有一些配合我們的活動，每一學期設計一個認識新竹的，包括認識新竹的文史古蹟，或特殊的產業文化，或自然生態人文等。
	E 校教師 3	我上課會先了解學生對藝術的先備能力，我自己有一些感想，我發現二專學生在藝術基本素質上會比較低一點，通常要從比較常識性的基本能力去建立，如直覺力和感動力上，慢慢從基本面去培養。二技生可能二專有上過一些課程就比較有互動，可以討論的東西比較多，也比較深入一點和比較容易激發他們的感覺，如給他們比較多元、人文的刺激的話，上課效果也還不錯。四技它的背景和二專有點相似，理解力和素質比較高，比較容易進入狀況可以作比較深入的討論。
藝術通識課程評量	B 校學生 1	我不會在意分數，「與雲門共舞」是密集課程，修過只承認學分，通過給學分，不通過不給學分，但是不打分數。
	C 校教師 3	基本上分三個部份，一是一般大家熟知的考試，有期中期末考；第二是報告的部份，有口頭和書面報告；第三種就是一般上課提問，一方面可以確實掌握學生的出席及專注的程度。
	I 校教師 2	這是一個有許多老師參與的課程，學生很多，大約有一二百人，所以我們有安排學生當助理協助教師批改試卷等的行政事物。

5. 藝文推廣：(表 94)

表 94：大專參訪記錄彙整表—藝文推廣

項目	編號	內容
校內藝文活動推	B 校行政 1	校園環境也安排有楊英風的作品來提升交大藝術的環境，也讓交大校園的整個氣氛改變。
	B 校行政 2	藝文講座是不定期，是配合藝文中心活動所舉辦，針對校內、外開放的空間。課堂上的課程，我們會部份開放給校外關心的教師和社區人士旁聽。
	B 校行政 3	楊英風數位典藏是圖書館的專案，圖書館內設有楊英風藝術研究中心，演藝廳已有十年歷史，場地提供校內活動、社團公演、音樂所的音樂發表及外借服務，使用率非常高。

廣	D 校行政 3	會聘請大陸的老師來本校短期教學，目前有跟法國巴黎第八大學有學生互訪的交流計畫，每次為期兩週，和我們的學生一同生活和學習。
	E 校行政 5	此外學校還辦理大型活動，尤其在生活上氣質陶冶方面，每年十、十一月會辦理大型的文化藝術季活動，盡可能考慮學生喜歡的，盡量引進這些活動。
	E 校行政 1	今年底將展示國畫作品，學務處整理所有的國畫，近日我們還請台中美術協會到我們這邊來作全國性的展覽。去年我們也請藝術家在六樓藝術長廊現場揮毫，並現場贈畫，剩下的作品我們把他裱起來，這次要展出以馬為主題的展覽。並且每年我們會請藝術團體來校表演，像雲門舞蹈、蘭陽舞蹈團，我們也請相聲馮翊剛等有名氣的藝術家到學校，甚至剛剛表演完的爵士樂團，下個月我們還要請國內的綠光劇團，也有皮影戲的表演。
校外藝文活動推廣	B 校行政 1	教育部的卓越計畫這兩年我們都有參與，如「網路與社會互動下之通識教育:建構新世紀：網路社會學群」、「全球化時代的多元文化通識教育：未來學的視野」、「科技與人文整合的通識教育」。在創意教學方面也曾舉辦過學術研討會，並印有專輯。
	D 校教師 1	本校應僑委會委託京劇科畢業班學生有巡迴北美洲、中美洲演出一個月的機會，對學生來說是一件非常高興的事，但是近兩年停辦。
	E 校行政 5	此外學藝性社團比較活躍的是國樂社、攝影社，他們會和鄰近學校作聯合演出或展覽。國樂社學校有幫他們作服裝，並且參加全國音樂性質的比賽，獲得優等獎。全校性活動會看其性質，是適合大的場地，還是小的場地，如之前舉辦過皮影戲，因為屬於小品的表現，我們就選擇二百人座位的場地。活動採預約制，歡迎索票，我們也會發通告請鄰近社區民眾來共襄盛舉，這三年舉辦的結果幾乎都滿場。
	F 校教師 4	帶動學校與社區的音樂風氣，鼓勵師生積極參與校內外各項音樂活動，舉辦音樂會、講座、專題演講與教學研討會。
	G 校行政 1	安排修習的同學到藝術中心及博物館，當助理或志工，協助各項業務，使活動推廣順利，不致有人員的缺乏，並與奇美博物館和其他藝文團體交流。
	G 校行政 2	由於近年來展演活動頻繁，鳳凰樹劇場更成為台南市民欣賞藝文活動的一處場所。

(二)參訪學校紀錄分析

1. 課程與教學

(1)確認大專校院藝術類通識教育的目標及發展，加以推廣延伸課程。

回應：

- A 校行政 2：本通識中心主要的目標：以培養學習者通識的能力，其具體目標如下：a. 促進自我（身心、品德等）發展。b. 奠定學術研習的基礎。c. 增進通識素養。d. 強化成為現代公民的素養。
- F 校行政 1：為建構本校具有特色的通識教育課程，課程宗旨如下：
 - a. 培養學生兼具世界觀與本土化的素養與胸襟。
 - b. 以全人教育為目標造就知書達禮的現代公民。
 - c. 啟發學生主動學習精神奠定終身學習的基礎。
 - d. 掌握時代脈動提供多元、實用與生活化課程。
 - e. 使學生樂於修習為生涯發展做好最佳的準備。
- G 校行政 1：主旨在以人文精神與藝術理念為原則的「大藝術」為出發點，培養學習者對藝術的廣大視野與整合能力，以實際研究計畫提供學生實踐相關課程之理念與實際，進而釋放出創造的能力與智慧，成全良好平衡人生。
- H 校行政 1：人文類設計的目的，是為藝術專業訓練下的學生，提供人文涵養及多元觀察的機會，並增進其創造力的展現。
- I 校教師 1：在文學與藝術課程中，便開設有「藝術欣賞」的課程，分別由不同專常的教師擔任，整個課程由學校共同學科負責管理，以讓學生能學習美的生活境界，瞭解文化藝術意涵的相關性

歸納分析：

接受訪談的大專院校藝術類教師與行政人員，普遍反應大專院校通識教育必須明確的確立目標，並朝此目標進行課程延伸發展，才不至於讓藝術通識課程淪為所謂「營養有餘、內涵不足」之學分。建議可以參考下列各校之目標走向，配合各校校園氛圍、文化，以及教師自我教學場域之需求，加以反芻思考應用。

(2)訂立大專校院藝術通識課程評鑑制度，以達課程盡善盡美之所需。

回應：

- A 校行政 1：通識中心每學期會針對所開課程，由選讀的學生評鑑，反映意見會轉交任課老師參酌。

■B 校教師 1：通識課程審查分兩部份，一是教師資格，看老師是不是在這方面的專業，相關的論著發表等。學校師資審核仍會和學校相同採三級三審制。課程部份除中西美術、藝術概論等基本核心概念的課程之外，則取多元課程領域來審核。

■H 校行政 1：我們學校一直都有作教學評鑑，事實上，學校所強調的是教師對教學評量的運用。通常在評鑑之後，會將學生所填寫的資料交由主任審閱之後作適當的處理，最主要的是以改進教學為最主要的訴求。

歸納分析：

訂立明確的課程評鑑制度，是創造學生與教師雙贏局面的良方。唯有立意良好周全的評鑑制度，教學才能精進，且教師與學生雙方都能夠了解想學習的真正興趣的面向。作法上有採用學期末學生評鑑與學期初的學校師資審核，亦有學校將教學評鑑的方式著重在教師對教學評量的應用上，因此，可以了解評鑑制度的對象是可以多元化的，不單單侷限於教學者本身教學內容，舉凡其教學的態度、評量的方式皆可納入考量，又運用評鑑者也不應該只有學生，尚須包含學校師資評審機制、專業人業意見參酌等。

(3)活潑多面向的課程設計與教學態度，是引發學生熱情學習之起點。

回應：

■A 校學生 2：藝術通識課程我修過「音樂與生活」，老師教得很淺顯，讓大家很快的理解感覺到古典音樂的美，深入淺出，讓我感覺到音樂是很活的，上課中我非常認真聆聽，收穫很多。

■B 校學生 1：我是大二生，曾參加的社團是管弦樂社。修過通識的「與雲門共舞」，上過課後對我而言體會蠻深的，也會觸動我欣賞的慾望。

■D 校學生 1：美術和藝術學習對生活的啟迪幫助很大，養成我喜歡藝術，親近藝術，休閒假日也會主動參與或觀賞藝術的展演。

■E 校學生 1：修過藝術課程可以提高自己的藝術鑑賞能力，例如對建築物的欣賞，因我自己偏好建築的關係，繪畫我是比較喜歡古典的。

歸納分析：

從參與訪談的教師與學生說明之中，可以清楚感受到教學內容的設計與教師積極態度的引導，是讓學生投入藝術類通識課程的一大助因。此外，若能營造良好的學習環境，則學生經由課程活動不但會接觸藝術，更會主動利用休閒假期參觀藝文活動，且加以挖掘發展自己的興趣。

2. 設備與經費

回應：

- B 校教師 1：通識中心這棟大樓五樓以下為教室，每一間教室都有完整的視聽設備，容量可分為五十人、兩百人的教室。
- C 校學生 1：我參加過管樂社，樂器大都是用學校的，只有比較容易購買或價格也不貴的樂器，老師會鼓勵學生自備。
- E 校行政 1：本校音樂廳有百萬鋼琴，並且舞台很大，歌仔戲有很多布景，用大卡車載運，可以直接開進到後台。
- F 校教師 3：硬體設備有為配合教學之需要的理論、油畫、版畫、設計、水墨、書法、暗房、素描、綜合造形、複合媒體、電腦繪圖、視聽、雕塑等十四間專業教室與畫廊一處。各種教學設備，歷年計購置液晶投影機、繪圖電腦、彩色印表機、大型海報輸出機、數位攝錄影機(DV)、圖形掃描器、投影片製作機、幻燈機、投影機、電視、錄放影機、照相機、放大機、照相完稿機、攝錄影機、視聽多媒體設備、版畫壓印機、曬版機、真空成型機、電窯，鍊土機、非線性數位剪輯系統等器材，供教學與創作使用；將繼續購各項教學設備與擴充電腦繪圖軟體，並規劃新增專業教室，以供教學研究使用。

歸納分析：

本研究中，所參訪之大專校院皆指出目前在設備方面，因長期累積都已具有一定規模，而經費的使用上，雖有部分學校採用向外募集藝文經費或校友捐款的方式籌集，大多數學校仍需要教育部專款補助。

3. 師資與行政

回應：

- A 校教師 4：美教系現有師資就系裡課程來看，已是沒有餘力再支援通識課程。所以通識課程師資大都以兼任為主，如前述的因素所影響。
- C 校行政 1：因為各系師資在本科系裡的課程已經滿了，要開通識課程會有些困難。所以可尋求校外學有專精的教師來擔任。
- B 校行政 1：由於本校是理工科學校，以往讓人家覺得是一個很硬的學校，所以校長很在意。
- E 校行政 1：我很喜歡藝術和藝術教育，到此學校後我一直想加強人文的部份，讓教育能正規化，一般人稱為黑手的，我們教育出來的大學生因該有個特色，人家看到會喜歡他，溫文儒雅氣質非凡，這是我們的期望。學校老師都很幫忙，學校老師有很大特色，他們很配合校長，看校長肯作，我也很安慰至少這兩年學校人文氣氛以帶上來了，當然還有些不足之處，要再檢討。

歸納分析：

在師資的培育與提供方面，目前受限於師資資格審查制度，及多數藝術師資課程已在本科系開滿，故多是外聘教師，而外聘教師教學是否符合學校課程目標

，是需要注意之處。

另外，學校行政本身的態度支持與否，亦是藝術類通識課程能否順利推行的重要關鍵。出席座談代表皆表示由於校長的充分支持，對於藝術推廣更有推波助瀾之果。

4. 教學與評量

(1) 建立多元且有學校特色的教學內容

回應：

- A 校行政 2：本中心一向秉持能安排具有特色的藝術通識課程，例如

卑南出土文物欣賞電腦與平面設計、如何看影像等，符合學生歡喜，又具地方特色的課程，並讓學習者能建立他自己終身學習的基礎。

歸納分析：

一般而言，本次參訪之大專校院，均可以參酌學校本身主、客觀環境來建立有特色的教學內容。

(2)藝術課程教學可搭配適當器材，採用多樣化活動。

回應：

■B校教師1：簡介本中心開設的藝術課程的情形：唐曉蘭老師講授「中國美術賞析」、「西洋美術賞析」是透過幻燈片欣賞的方式上課，比較屬於知識性的，修這門課的學生也需要到校外參觀展覽，並繳交報告。張武功本身是藝術家，講授「藝術概論」、「視覺藝術」，上課有些需要學生操作，會有一些作品成果的呈現。另外本中心的專任老師黃漢昌，講授「書法欣賞與習作」，學生也有作品成果的呈現。兼任的音樂老師黃瓊慧講授「古典音樂賞析」、「音樂的經驗」，透過CD、VCD等視聽媒體來介紹各時期的音樂。藝文中心的羅惠瑜老師講授「攝影美學」，學期結束會利用圖書館地下樓作成果展，以上的課程和其他學校大致相同。我們開有「多元藝文賞析」、「印象派與其時代」是比較整合性的課程內容。

歸納分析：

面對廣翰的藝術課程教學內容，教師宜搭配適當教學用具，採用多樣化的教學內涵，讓學生更貼近藝術。

(3)運用多面向的評量方式，取代傳統紙筆測驗無法了解之能力。

回應：

■B校學生1：我不會在意分數，「與雲門共舞」是密集課程，修過只承認學分，通過給學分，不通過不給學分，但是不打分數。

■C校教師3：基本上分三個部份，一是一般大家熟知的考試，有期中期末考；第二是報告的部份，有口頭和書面報告；第三種就是一般上

課提問，一方面可以確實掌握學生的出席及專注的程度。

歸納分析：

藝術課程有許多能力是無法如傳統紙筆測驗所評鑑出，因此教師應當發展適合該課程內容的評量方式，藉此讓師生雙方了解教學與學習的成效。

5. 藝文推廣

(1)校內藝文活動可搭配學校行事或節慶等主題進行，讓藝術生活化。

回應：

- B 校行政 1：校園環境也安排有楊英風的作品來提升交大藝術的環境，也讓交大校園的整個氣氛改變。
- B 校行政 2：藝文講座是不定期，是配合藝文中心活動所舉辦，針對校內、外開放的空間。課堂上的課程，我們會部份開放給校外關心的教師和社區人士旁聽。
- E 校行政 5：此外學校還辦理大型活動，尤其在生活上氣質陶冶方面，每年十、十一月會辦理大型的文化藝術季活動，盡量引進這些活動。

歸納分析：

藝術通識課程能搭配學校藝文環境或校園藝術活動，更有彈性的安排課程，使藝術學習和生活密切關聯，營造藝術學習的氛圍。

(2)校外藝文活動可配合教育部計畫或藉由舉辦研討會、發表會等，讓相關領域教師或鄰近社區團體參與進行。

回應：

- B 校行政 1：教育部的卓越計畫這兩年我們都有參與，如「網路與社會互動下之通識教育:建構新世紀：網路社會學群」、「全球化時代的多元文化通識教育：未來學的視野」、「科技與人文整合的通識教育」。在創意教學方面也曾舉辦過學術研討會，並印有專輯。

■E 校行政 5：學藝性社團比較活躍的是國樂社、攝影社，他們會和鄰近學校作聯合演出或展覽。國樂社學校有幫他們作服裝，並且參加全國音樂性質的比賽，獲得優等獎。全校性活動會看其性質，是適合大的場地，還是小的場地，如之前舉辦過皮影戲，因為屬於小品的表現，我們就選擇二百人座位的場地。活動採預約制，歡迎索票，我們也會發通告請鄰近社區民眾來共襄盛舉，這三年舉辦的結果幾乎都滿場。

歸納分析：

校內藝文活動可搭配學校行事或節慶等主題進行，讓藝術生活化。而校外藝文活動可配合教育部計畫或藉由舉辦研討會、發表會等，讓相關領域教師或鄰近社區團體參與進行。

(三) 綜合參訪學校意見，茲提出建議如下：

1. 在師資來源方面：部分藝術領域教師，尤其是表演藝術相關科系之教師未必都具博士學位，或許可比照國外，若取得 MFA(藝術專士)學位，就具備在大學任教之資格。並且建議各學校加強宣導藝術領域通識教育的理念，讓各區加強通識藝術教育師資，培養及重視具有通識教育觀之藝術教師，使其邁向通識教育藝術教學的專業領域。
2. 在教師授課方面：如果地區性的師資可以流通，譬如南部地區之相關藝術系教師之機動借調，不要用固定的教師教學模式，而是採用機動性的系列專題授課，每個老師以專題演講方式連續約三、四週進行專業之教授，課程多元活潑，老師們又沒有超鐘點的限制之制約，學校是以演講費的方式支付教學鐘點，並且對於偏遠地區，可優先輔導區域性的學校申請聯合講座模式，如此可有效解決師資與經費不足的窘境。
3. 在課程安排方面：通識課程的成敗繫於校長的重視與支持與否，各公立大學通識教育學分數不一，又必須涵蓋自然、人文、社會三大領域，以通識課程與專業課程在各大專院校中的比重或排擠效應，是多年來高等教育存在的難解課題，需摒除理性的工具性思維，才能讓全

人教育的理想達成落實的目標。

4. **在課程內容方面：**課程與教材教法的安排應排除一般典範性的選擇標準，讓藝術課程具有思辨性與應用性。全面檢視大專校院的一般藝術教育課程，促進有效的教育改革，且結合社會資源，鼓勵學生參與藝術相關之演講和展演，以補足教室內靜態課程之不足。
5. **在設備經費方面：**議訂定音樂及其它藝術相關通識課程教學設備與空間的基本條件，並做為評鑑的依據。鼓勵學校成立一般藝術教育展演的空間，例如通識藝術教育走廊等，並鼓勵教師或社團學生有效運用社會的空間場地及設備資源進行學習活動，讓教學場域延伸擴展。
6. **在藝術社團方面：**大專校院宜重點性的輔導藝術社團的成立，尤其著重本土性的藝術人文方面，並且讓藝術相關科系之外的學生一些關於藝術興趣之陶冶與養成機會，更能進一步的結合其他學校做交流，或能創造與藝術相關科系做合作發表或研習之機會。
7. **在教師研習方面：**藝術教師剛開始進入大專院校任教，由於校方主管並非藝術類專業，長深受「外行領導內行」之干擾，包括參加類似本研究所舉辦之會議也被認為是研究主持人個人的研究內容，非教育部的專題研究，不予公差假。因此，若能每年固定舉辦一場全國性的藝術教育研討會，讓大專院校教學者能交換藝術教育之相關訊息，並分享藝術教育學術與實務之研究。
8. **在課程與師資方面：**每個學校皆應設通識中心，且為獨立單位，無論在師資或課程方面都具執行權，才能有效整體規劃。在通識教育的師資，最好不佔系裡的員額，同一類的教師在聘任時，就應考慮任課教師要具 2~3 項教學專長，如果學校或應獨立之通識中心，無法外聘新員額，則可借調各系教師（至少一名）支援中心教學事務，這樣也可阻止目前各系有課開課，無課就開通識課的亂象，同時亦可避免通識課程開課重量的情形。
9. **其他方面：**教育部應針對大專院校藝術人文教師之教學研究的獎勵機制，建立通識教育教師的使命感。同時，為加強人文關懷，便首應提昇校園藝文風氣，故應由教育部規定，每校均設立「藝術展演中心或

場所」，並作為該校評鑑時之基本要求。

四、學者專家諮詢分析

(一)師資部份

主任 A：

目前大學院校多以聘任具博士學位之教師為主，但藝術領域，尤其表演藝術相關科系之教師未必都具博士學位，或許可比照國外，若取得 MFA（藝術專士）學位，就具備在大學任教之資格。

教授 A：

1. 不必侷限擁有博士學位者。
2. 目前大專院校的藝術教育課程歸納在通識教育中心，藝術課程教師的課程內容由非專業的主管管轄，外行領導內行的情形嚴重存在。

教授 B：

1. 大專院校的藝術類相關教師，除非學校本身有相關藝術科系所，既使學校本身有藝術系所者又往往礙於系裡教師教學鐘點數之飽和所致，所以很多還是依賴外聘之師資支援，可能大多還是講師級的情況較普遍，素質恐怕就很難嚴格要求了；因為如果要求博士級暨助理教授級以上之資格限制(例如高雄大學「藝術賞析」通識課程)恐怕人選較難覓尋。
2. 實際上如果地區性的師資可以流通，譬如南部地區之相關藝術系教師之機動借調，不要用固定的教師教學模式，而是採用機動性的系列專題授課；例如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公共事務研究班三年級「生活的藝術」課程之設計，是採講座式的教學方式，每個老師以專題演講方式連續約三、四週進行專業之教授，課程多元活潑，老師們又沒有超鐘點的限制之制約，學校是以演講費的方式支付教學鐘點。

教授 C：

1. 各區建立大專院校藝術教師的人才資料庫，提供學校在師資聘任方

面的實際資源。對於偏遠地區，可優先輔導區域性的學校申請聯合講座模式，來有效解決師資與經費不足的窘境。

2. 在大專方面，加強通識藝術教育師資，建議各學校加強宣導藝術領域通識教育的理念，並培養及重視具有通識教育觀之藝術教師，使其邁向通識教育藝術教學的專業領域。

教授 D：

在有藝術相關科系的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的通識課程皆由該系支援開課；但專任教師因受限於超鐘點的規定，而另聘兼任教師又受制於人事員額的規定，要支援通識藝術課程是有困難。建議通識課的鐘點數分開計算，但仍應設上限，如每學期最多一至二門課，讓各專長的師資能開不同類型、多樣化的課程。

教授 E：

「藝術與人文」需多一點跨領域的教材與教法的師資訓練課程。

主任 B：

師資來源：各校條件不同，專任教師的支援涉及各校是否有相關科系，如無相關科系或非屬完整型大學，需藉助兼任師資，但較受限，如何掌握學校辦學目標設計課程有待努力。

主任 C：

大專教師部份：應以理論與實務兼顧的師資，宜再加強此類陣容。

教授 H：

戲曲專科學校是藝術教育資源的寶藏，是一個值得全國各階段學校與教師來挖的地方。師資方面：本校專兼任教師，甚至於畢業生，均是目前藝術與人文課程的師資人選。

教授 I：

1. 普通藝術教育之落實，宜在學生需求與藝術教師自己的專業間取得平衡。
2. 職前師資教育之通識課程宜解讀藝術類科的人文觀與生活落實面，加強系際合作。
3. 職前師資培育階段之藝術專業課程宜加強普通藝術教育知能與使

命感，並提供多元課程以利學生投入各式校內外藝術生涯，推廣多元化、社會化藝術教育。

4. 評量相關資料少，顯示評鑑機制待提昇。

教授 J：

1. 中部設有美術、視覺傳達與設計系所之大專院校：大抵附屬在文學、藝術或設計學院。其所開設之美術、視覺傳達與設計等相關通識課程，由於本身擁有足夠且優秀的專、兼師資，足供同學在「人文藝術」方面獲得極佳的養份。
2. 中部未設有藝術系所之大專院校：其通識教育中心或多或少皆聘任相關藝術領域之專、兼師資，也足供同學滿足藝術之需求。
3. 中部師範學院：其藝術類系所開設之藝術相關通識課程，如同設有美術、視覺傳達與設計系所之大專院校之情形。

歸納分析：

與會者極為關注師資聘任的問題，目前在大專院校的師資聘任，所要求的都必須是具有博士學，然而往往具有某類藝術與人文或藝術專長者，並未具有這些條件，形成學校聘任上的困難。此外，為加強各校對藝術專業人才的瞭解，以作為聘任及開課之參考，宜由有關單位建置人才庫的資訊，提供各校參考。至於授課教師對於通識課程在培養大學生所應具備的能力與素養中所扮演的角色及其意義，應透過任職學校與以輔導，以加強授課教師對藝術類通識課程的認知，俾作優質的教學。為提昇教學的品質，各校對於藝術類通識課程的教師應進行評鑑考核，以確保學生學習的品質，並有效協助教師專業成長。

在教師授課方面：如果地區性的師資可以流通，譬如南部地區之相關藝術系教師之機動借調，不要用固定的教師教學模式，而是採用機動性的系列專題授課，每個老師以專題演講方式連續約三、四週進行專業之教授，課程多元活潑，老師們又沒有超鐘點的限制之制約，學校是以演講費的方式支付教學鐘點，並且對於偏遠地區，可優先輔導區域性的學校申請聯合講座模式，如此可有效解決師資與經費不足的窘境。另外，亦建議通

識課的鐘點數分開計算，但仍應設上限，如每學期最多一至二門課，讓各專長的師資能開不同類型、多樣化的課程，以利學生投入各式校內外藝術生涯，推廣多元化、社會化藝術教育。

(二)課程部份

主任 A：

在培育一般國中小表演藝術師資時，除了本科專門領域之課程外，可加強提供以「過程」及「學習者」為主之創作性戲劇課程；同時，也應提供課程與教學之相關課程，以提高準教師未來選擇及設計課程之能力。

主任 B：

1. 通識課程的成敗繫於校長的重視與支持與否，各公私立大學通識教育學分數不一，其中涵括：核心必修 22~26 學分，興趣選項必修約 6~12 學分，又必須涵蓋自然、人文、社會三大領域，以通識課程與專業課程在各大專院校中的比重或排擠效應，是多年來高等教育存在的難解課題，需摒除工具理性的思維，才能讓全人教育的理想達成落實的目標。
2. 學生學習態度與意願，必須確實提昇教學品質，提高學習興趣，讓同學有很強的意願修讀通識課程，且獲得好的學習成效。

教授 A：

1. 由任課教師自行編列適合自己專長的教案。
2. 美術課程若能在大專通識課程轉為必修，可以讓藝術教育更專業。

教授 B：

如中山大學「生活的藝術」課程之設計，採一系列關於生活美學的實務課程之認識欣賞，諸如藝術欣賞、音樂欣賞、戲曲、文學、書法、調酒、…等一系列生活藝術相關課程之介紹，實屬一個非常成功的藝術通識課程教學範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高教授秀蓮)

教授 C：

1. 課程與教材教法的安排應排除一般典範性的選擇標準，讓藝術課程

具有思辨性與應用性。

2. 建議教育部提供適合高中及大學一般藝術教育的學習指標，一方面可作為中小學能力指標的銜接，另一方面以作為教師設計課程及實施教學或進行教學評鑑時參考的依據。
3. 建立有效的評量制度，避免讓藝術的學習成為「最不營養的營養學分」。
4. 全面檢視高中及大專院校的一般藝術教育課程，促進有效的教育改革。
5. 結合社會資源，鼓勵學生參與藝術相關之演講和展演，以補足教室內靜態課程之不足。

教授 D：

部分課程名稱過於籠統，僅音樂、美術、戲劇或舞蹈欣賞，無法區分高中、大專院校相關課程的內涵和階段性。建議將課程名稱就實際內容予以具體化。

主任 B：

課程規劃與教材選取，需建立評鑑機制。

教授 G：

1. 釐清一般藝術教育與專業藝術教育在高中及大專實施之問題（含課程、目標、教材、設備等）。
2. 釐清校內與校外藝術教育現況之關係與問題。
3. 釐清師資培育制度與機構之任務及供需調查與掌控。

教授 H：

教材方面：本校有京劇科、客家戲、歌子戲、戲曲音樂雜技或戲曲劇場場等相關之劇本、表演技藝、唱腔曲譜等。因此，有關今天議題中之師資來源管道，建議各級學校至本校來徵教師人才。本校將建議校長，儘速建立「儲備各類藝術師資之人才庫檔案」，供各界之需。

其次，本校教師「技藝」掛帥之前提，在教學方法上，尤其如何與現代科技結合之作法上，希與師大、師院有教育理論體系之大專院校合作，來共同培育藝術與人文教學師資，期望提昇藝術教育品質。

教授 J：

1. 中部設有美術、視覺傳達與設計系所之大專院校：其所開設美術、視覺傳達與設計等相關通識課程，在廣度方面足以應付普遍性藝術需求；就深度而言，更提供同學在專業方面的進階性之學習空間。
2. 中部未設有藝術系所之大專院校：其通識教育中心基於同學「普遍性藝術薰陶」的重要性，在課程上，就八大藝術領域中，其師資之方便延攬原則上，作出較佳的藝術課程設計，大抵也滿足同學之藝術需求。
3. 中部師範學院：其藝術類系所開設之藝術相關通識課程，如同設有美術、視覺傳達與設計系所之大專院校之情形。

歸納分析：

目前通識課程的課程名稱或過於籠統或未能反應時代的須求等，各校開設藝術類通識教育課程應有基本的結構，以建立藝術類通識課程在學校整體課程中的地位；開設課程時，除一般純粹藝術性欣賞的考量外，應可以考慮藝術的其他功能，譬如實用、或藝術治療性等以作為開課之考量；此外，為建立良性的循環檢核機制，各校應建立課程的評鑑機制。

在課程安排方面：通識課程的成敗繫於校長的重視與支持與否，各公立大學通識教育學分數不一，又必須涵蓋自然、人文、社會三大領域，以通識課程與專業課程在各大專院校中的比重或排擠效應，是多年來高等教育存在的難解課題，需摒除工具理性的思維，才能讓全人教育的理想達成落實的目標。另外，部分課程名稱過於籠統，建議將課程名稱就實際內容予以具體化，並且需建立有效的評量制度，避免讓藝術的學習成為「最不營養的營養學分」。相對於師範院校，在培育一般國中小表演藝術師資時，除了本科專門領域之課程外，可加強提供以「過程」及「學習者」為主之創作性戲劇課程；同時，也應提供課程與教學之相關課程，以提高準教師未來選擇及設計課程之能力。在課程內容方面：課程與教材教法的安排應排除一般典範性的選擇標準，讓藝術課程具有思辨性與應用性。全面檢視大專院校的一般藝術教育課程，促進有效的教育改革，且結合社會資

源，鼓勵學生參與藝術相關之演講和展演，以補足教室內靜態課程之不足。最重要的是，釐清一般藝術教育與專業藝術教育在高中及大專實施之問題（含課程、目標、教材、設備等），建議教育部提供適合高中及大學一般藝術教育的學習指標，可作為中小學能力指標的銜接，並成為教師設計課程及實施教學或進行教學評鑑時參考的依據。

(三)設備部份

教授 A：

校方應配合，若由教育部專案補助更是易於發揮。

教授 B：

學校需設置有專用之藝術教學空間，因為藝術教學通常需一些相關的周邊配備：諸如電腦、投影機、幻燈機、音響等影音媒體支援，否則很容易淪為枯燥、單調、沉悶之理論講課模式。

教授 C：

1. 鼓勵學校成立一般藝術教育展演的空間，例如通識藝術教育走廊。
2. 延伸教學場域，鼓勵教師或社團學生有效運用社會的空間場地及設備資源進行學習活動。

教授 D：

部分大專院校音樂設備明顯不足，常須使用相關系所的設備，但該場地受系所排課限制，且多數授課專業教室空間不大〔因為一般音樂系所一個年級的人數皆在 30 人以下〕，無法容納大班型的通識課。建議訂定音樂及其它藝術相關通識課程教學設備與空間的基本條件，並做為評鑑的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王教授惠民）

教授 F：

學校的設備永遠不敷使用的，如果各系所設備能在學校行政單位統籌下，建立資源共享的原則，才能避免排不到教室、使用不到多媒體設施之窘境。但對財產保管方面，可能需換特別條款。

教授 J：

1. 中部設有美術、視覺傳達與設計系所之大專院校：因應其所開設美

術、視覺傳達與設計等相關通識課程，在設備方面，大抵足以應付普遍性與進階性之教學需要，使同專業學獲得良好的學習效果。

2. 中部未設有藝術系所之大專院校：大抵每校皆設有藝文展演空間，使同學獲得適當的「普遍性的藝術薰陶」。

3. 中部師範學院：其藝術類系所之藝術相關設備，如同設有美術、視覺傳達與設計系所之大專院校之情形。

歸納分析：

學校需設置有專用之藝術教學空間，因為藝術教學通常需一些相關的周邊

配備：諸如電腦、投影機、幻燈機、音響等影音媒體支援，否則很容易淪為枯燥、單調、沉悶之理論講課模式。除有關單位能專款補助建置外，學校宜設法外拓財源，成立一般藝術教育展演的空間，例如通識藝術教育走廊。此外，也可以延伸教學場域，鼓勵教師或社團學生有效運用社會的空間場地及設備資源進行學習活動。

部分大專院校音樂設備明顯不足，常須使用相關系所的設備，但該場地受系所排課限制，且多數授課專業教室空間不大，無法容納大班型的通識課，因此若能在學校行政單位統籌下，建立資源共享的原則，才能避免排不到教室、使用不到多媒體設施之窘境。接著，與會者建議訂定音樂及其它藝術相關通識課程教學設備與空間的基本條件，並做為評鑑的依據。鼓勵學校成立一般藝術教育展演的空間，例如通識藝術教育走廊，並鼓勵教師或社團學生有效運用社會的空間場地及設備資源進行學習活動，讓教學場域延伸擴展。

(四)社團活動部份

教授 B：

大專院校的藝術相關社團活動，可以讓藝術相關科系之外的學生一些關於藝術興趣之陶冶與養成機會，最好結合其他學校做交流或與藝術相關科系做對質發表或研習之機會。

教授 F：

社團不應為存在而留，應納入有效能的評鑑（不能光看競賽成績，有些社團的性質不是靠「比」出來的），留下績效佳，向心力強的社團可更活用社團經費，教師指導費多樣對社團整體力、活動力之提升都會有較佳的成效，雖然對社團的存在抱著寧缺勿濫的想法。但是在鼓勵學生都至少參加一項社團，參與團體的學習成長。

主任 C：

大學宜重點性的輔導藝術社團的成立，尤其著重本土性的藝術人文方面。

歸納分析：

藝術類社團的存在，有助學生在專業學習之外，藝術與人文素養的培育，提昇國民的素質與國家的整體形象，其存在的價值與意義自不待言，惟為使社團的存在更能發揮其功能，應可以與學校或社區的文藝季結合，發表與分享社團的教育與學習成果，協助社會藝術教育的推展。

大學宜重點性的輔導藝術社團的成立，尤其著重本土性的藝術人文方面，並且讓藝術相關科系之外的學生一些關於藝術興趣之陶冶與養成機會，更能進一步的結合其他學校做交流，或能創造與藝術相關科系做合作發表或研習之機會。另外，社團不應為存在而留，應納入有效能的評鑑，而鼓勵學生都至少參加一項社團，參與團體的學習成長，亦是社團活動的重要目標之一。

(五)教師研習部份

主任 A：

表演藝術是一門新興課程，在規劃教師研習時，宜以長期且系統化的回饋性課程為主，否則老師無法真正領悟戲劇教育的真正意涵與實務教學技巧。

教授 A：

藝術教師剛開始進入大專院校任教，主管非藝術類專業深受干擾，包

括參加本次會議也被認為是研究主持人個人的研究內容，非教育部的專題研究，不予公差假，建議：(1)公文直接發給學校。(2)公文內容正本寫上教育部或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委辦等字眼。(3)提前一個月來公文以便調課流程。

教授 B：

關於大專院校藝術教育的教師研習，已屬教師個人專業研究領域之進修範疇，此處不與贅述。

教授 C：

1. 輔導各區成立高中及大專院校之一般藝術教育成長團隊，開啟教師專業對話引及分享的窗口。
2. 建立系統性研習課程，規劃具有短期、中期與長期之進修課程。
3. 每年固定舉辦一場全國性的藝術教育研討會，讓教學者能交換藝術教育之相關訊息，並分享藝術教育學術與實務之研究。

教授 D：

通識課程常成為學生所謂的營養學分，建議辦理通識課程教學與學習的相關研討會，讓教師有機會切磋授課經驗與心得，使藝術通識課不只是流於形式，或淪為娛樂而已。

教授 J：

建議：科技時代，為舒解繁忙的工作與壓力，更應提昇校園人文藝術風氣。每位教師應有適度的「藝術休閒」的機會，藉以調和身心。

歸納分析：

大專院校藝術教育的教師研習，已屬教師個人專業研究領域之進修範疇，惟應可以由有關單位，針對通識類課程教師開設當代重要的全球性、國家性以及社會性的議題，以提昇其通識教育的基本素養。同時可以開辦教師專業對話以上及分享的窗口。建議辦理通識課程教學與學習的相關研討會，讓教師有機會切磋授課經驗與心得，若能每年固定舉辦全國性的藝術教育研討會，讓教學者能交換藝術教育之相關訊息，並分享藝術教育學術與實務之研究，實為藝術教師專業成長之一大福音。

(六)其他建議部份

教授 B：

現在實施之九年一貫制的教師認證方式，「藝術與人文」的學分認證，產生了很多的異常現象與假象，透過一些皮毛式的跨領域修習課程，製造一些半調子的所謂藝術與人文類科種子教師，將來進入實際教學工作崗位上，關於其專業領域之教學素質與涵養，將由整個社會來承擔其風險，這種普及化的大學藝術教育學程養成及認證機制需審慎評估其素質及成敗風險。

教授 F：

每個學校皆應設通識中心，且為獨立單位，無論在師資或課程方面都具執行權，才能有效整體規劃，師資方面最好不佔系裡的員額，同一類的教師在聘任時，就應考慮任課教師要具 2~3 項教學專長，如果學校或應獨立之通識中心，但無法外聘新員額，則可借調各系教師（至少一名）支援中心教學事務，這樣也可阻止目前各系有課開課，無課就開通識課的亂象，同時亦可避免通識課程開課重量的情形。例如：音樂欣賞、管樂欣賞和歌劇欣賞，此三門課必產生交叉、重疊的情形。

主任 B：

其他具體建議：教育部針對藝術人文教師之教學研究的獎勵機制，建立通識教育教師的使命感。

教授 J：

建議：為加強人文關懷，首應提昇校園藝文風氣。應由教育部規定：每校設立「藝術展演中心或場所」，並作為該校評鑑時之基本要求。

歸納分析：

各校應設置通識教育中心，統籌規劃學校的藝術類通識課程，方能有一發展的目標及具體的核心結構。為提昇整體國民的藝術與人文素養教育，教育部有關單位，宜針對藝術人文教師設置教學研究的獎勵機制，協助教師建立通識教育教師的使命感。

在通識教育的師資方面：以不佔各系的員額，同一類的教師在聘任

時，就應考慮任課教師要具 2~3 項教學專長，如果學校或應獨立之通識中心，無法外聘新員額，則可借調各系教師（至少一名）支援中心教學事務，這樣也可阻止目前各系有課開課，無課就開通識課的亂象，同時亦可避免通識課程開課重量的情形。為加強人文關懷，首應提昇校園藝文風氣。應由教育部規定：每校設立「藝術展演中心或場所」，並作為該校評鑑時之基本要求。

陸、台灣國民中小學與高級中等學校暨大專院校藝術教育之比較分析

為瞭解我國一般藝術教育之縱向現況，特與前階段之普查結果進行比較分析，惟因問卷內容不儘相同，所以僅就重疊可比較者予以探討。

一、師資方面

就師資的層面而言，美術類部份，師資的學歷程度因階段而有別，階段愈高，具高學歷的教師也愈多，音樂類也是如此的現象；無論在那一階段，表演藝術的教師都呈現貧缺的狀況。在國小階段，六成以上學校至少一位專業美術教師，二成四有美術教育系所學歷；八成左右學校至少一位

專業音樂教師，約二成三有音樂相關系所學歷；不到二成學校至少一位專業表演藝術教師，不到一成有表演藝術相關系所學歷，約多於半成有表演藝術教育相關系所學歷。在國中階段，近九成學校至少一位專業美術教師，近五成有美術教育系所學歷；近九成學校至少一位專業音樂教師，四成七有音樂教育系所學歷；不到一成學校至少一位專業表演藝術教師，近二成五有表演藝術相關系所學歷，不到一成有表演藝術教育相關系所學歷。高中階段，近九成五學校至少一位專業美術教師，六成一學校有兩位以上，五成九以上有師範院校美術科系所學歷；近六成有師範院校音樂科系所學歷九成六以上學校至少一位音樂教師，五成三以上至少有兩位；近一成七學校至少有一位表演藝術教師，低於半成有師範院校表演科系所學歷，不到一成有大專院校表演科系所學歷。在大學階段，八成九以上學校至少一位專任藝術類通識教育教師/七成二學校至少二位/八成九有藝術相關科系學歷(其中具碩士學歷者有四成六具博士學位有二成(其中美術科系有二成一，工藝科系有約多半成，音樂系有二成四，舞蹈系約1/3成，戲劇約1/5成，設計相關科系近一成七)。

二、課程方面

課程方面，無論那一教育階段，教師設計課程時，普遍以學生為主要的考量；多數國小的教師是自行設計或編選教材，且強調「生活與應用」，惟學生多數認為學習最多的是「技巧與創作」，教與學之間顯然存有落差；國中階段的教師亦多是自行設計或編選教材，且強調「欣賞與批評」，惟學生多數認為學習最多的是「技巧與創作」，教與學之間同樣存有落差；高中階段的教師大多數自行設計課程，亦有多數是依授課主題編選，多數的教師不瞭解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的內涵；大學階段，多數教師並不瞭解國中小及高中課程標準的內涵，多數教師依教授主題編選教材，其次是自行設計，多數教師教學依序強調「文化與理解」、「欣賞與思辨」、「探索與表現」、以及「提昇生活品味」，但學生自省學習最多的依序是「欣賞與思辨」、「提昇生活品味」、「文化與理解」、以及「探索與表現」，如同其他階段一般，教與學之間存在著落差。

三、設備與資源方面

就設備與資源的層面而言，大學階段表演藝術教室的設備較國中小及高中階段稍好，整體而言，硬體設備有待改善，視聽相關設備較為不足。國小階段，藝術教育專用教室主要以音樂教室最為普遍，其次為視覺藝術，欠缺表演藝術教室；國中階段，藝術教育專用教室主要以視覺藝術及音樂教室一間最為普遍，欠缺表演藝術教室；高中階段，藝術教育專用教室主要以美術及音樂教室各一間最為普遍，設有表演藝術教室者少；大專院校藝術教育專用教室主要以美術、音樂、表演及視聽教室各一間最為普遍，大班容量之通識教育教室較為不足。

就社會經援部份，國中小的主要單位為家長會，其次為相關教育機構；高中學校社會經援短缺；大專院校主要單位為教育部。

四、研習方面

就教師研習的層面而言，一班學校均積極鼓勵教師進修，或研讀研究所課程，或提供網路資源，或提供教學觀摩的機會，或同儕成長等，惟國中小以至高中階段的教師均一致以課程不易調動，或沒教師代課，或沒時間補課，或學校不負擔代課費等，是影響教師進修研習的最主要與困難的因素。就細節而言，在國小階段，學校鼓勵教師研究所進修、同儕成長，提供教學觀摩機會、網路資源及相關期刊。研習主要來源：學校提供之教學觀摩培訓課程，其次為研習課程。參加研習最感困難：課程不易調動、沒老師可代課或補課、及學校不負擔代課費。在國中階段，學校鼓勵教師研究所進修、網路資源、提供教學觀摩機會、同儕成長、及相關期刊。研習訊息主要來源：學校負擔全部或部份費用之研習、學校提供之教學觀摩培訓課程。參加研習最感困難：課程不易調動、沒老師可代課或補課、及學校不負擔代課費。在高中階段，學校鼓勵教師研究所進修及網路資源學習。研習訊息主要來源：同事間互相成長、學校提供網路資源、學校訂購相關期刊報導等。參加研習最感困難：課程不易調動、沒時間補課、沒老師可代課。在大學階段，並未詢學校是否介入教師個人專業成長，惟從所

收集的訊息可以瞭解，教師參加研習依序是使用網路資源、相關期刊報導、以及定期進修等管道。

茲就前述所討論者，彙整表列如下（表 95）：

表 95：國民中小學與高級中學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普查結果比較分析

項 目	教 育 階 段			
	國民小學	國民中學	高級中學	大專院校
美術類	六成以上學校至少一位專業美術教師/二成四有美術教育系所學歷。	近九成學校至少一位專業美術教師/近五成有美術教育系所學歷。	近九成五學校至少一位專業美術教師/六成一學校有兩位以上/五成九以上有師範院校美術科系所學歷。	八成九以上學校至少一位專任藝術類通識教育教師/七成二學校至少二位/八成九有藝術相關科系學歷(其中具碩士學歷者有四成六具博士學位有二成(其中有美術科系有二成一,工藝科系有約多半成,音樂系有二成四,舞蹈系約 1/3
音樂類	八成左右學校至少一位專業音樂教師/約二成三有音樂相關系所學歷。	近九成學校至少一位專業音樂教師/四成七有音樂教育系所學歷。	九成六以上學校至少一位音樂教師/五成三以上至少有兩位/近六成有師範院校音樂科系所學歷。	

表演藝術類	不到二成學校至少一位專業表演藝術教師/不到一成有表演藝術相關系所學歷/約多於半成有表演藝術教育相關系所學歷。	不到一成學校至少一位專業表演藝術教師/近二成有五成有表演藝術相關系所學歷/不到一成有表演藝術教育相關系所學歷。	近一成七學校至少有一位表演藝術教師/低於半成有師範院校表演科系所學歷/不到一成有大專院校表演科系所學歷。	成，戲劇約1/5成，設計相關科系近一成七)。
項 目	教 育 階 段			
	國民小學	國民中學	高級中學	大專院校
課 程	六成七的學校已採九年一貫課程暫行綱要(二成仍採1993年頒之課程標準)。大多數教師以學生為中心規劃課程/四成五教師依教科書編選教材/多達半數之教師自行設計/教師教學強調「生活與應用」/但多數學生認為是「技巧與創作」。	一成五的國中採行九年一貫課程暫行綱要(七成七仍採1994年頒之課程標準)。大多數教師以學生為中心規劃課程/四成以上教師依授課主題編選教材/多達半數之教師自行設計/教師教學強調「欣賞與批評」/但多數學生認為是「技巧與創作」。	近七成七的學校要求教師依據課程標準設計課成/多於六成的學校由藝術教育教師共同決定教科書。四成的教師依課程標準設計課程/五成七的教師經常使用教科書/近五成三不清楚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的內涵/四成的教師以學生為中心規劃課程/四成四的教師依授課主題編選教材內容/六成二以上的教師是自行設計的/大多數的教師強調「探	開設通識課程的學校以八科最多，近一成半，其次是六科一成，再其次是三科近一成/約五成七的學校有編列教學大綱/近八成的學校由教師自行決定教科書。六成教師以個人理念訂教學目標/不到三成教師瞭解國中小課程標準內涵/近五成教師以學生為中心規劃課程/近七成九的教師依授課主題編選教材內容/六成是自行設

			<p>索與表現」/但大多數的學生從美術課、音樂課、與藝術生活的「欣賞與思辨」/不三成的教師認為藝術間的統整有困難。</p>	<p>計/大多數的教師教學依序強調「文化與理解」、「欣賞與思辨」、「探索與表現」以及「提昇生活品味」/但學生學習最多的依序是「欣賞與思辨」、「提昇生活品味」、「文化與理解」以及「探索與表現」/六成六並經常更新教材/八成八教師發給教學大綱。</p>
設備與資源	<p>藝術教育專室以音樂教室為最普遍，其次為藝術教室。硬體設備不足。社會經援的社主要單位為家長會，其次為相關機構。</p>	<p>藝術教育專室以視覺藝術及音樂教室為最普遍，其次為藝術教室。硬體設備不足。社會經援的社主要單位為家長會，其次為相關機構。</p>	<p>藝術教育專室以美術及音樂教室為最普遍，其次為藝術教室。視聽相關設備較不足。社會經援短</p>	<p>藝術教育專室以美術、音樂、表演及聽教室最為普遍。大班容量之通識教育教室較為不足。社會經援的社主要單位為教育部。</p>
研習	<p>學校鼓勵教師研究所進修、同儕教學觀摩機會、網路資源及相關期刊。研習主要來</p>	<p>學校鼓勵教師研究所進修、網路資源、提供教學觀摩機會、及相關期刊。研習訊息主</p>	<p>學校鼓勵教師研究所進修及網路學習。研習訊息主要來源：同事間互相成長、學校提供</p>	<p>未詢學校是個人專業成長。教師參加研習依序是網路資源、相關期刊</p>

	<p>源：學校提供之教學觀摩培訓課程，其次為研習課程。參加研習最感困難：課程不易調動、沒老師可代課或補課、及學校不負擔代課費。</p>	<p>要來源：學校負擔全部或部份費用之研習、學校提供之教學觀摩培訓課程。參加研習最感困難：課程不易調動、沒老師可代課或補課、及學校不負擔代課費。</p>	<p>網路資源、學校訂購相關期刊報導等。參加研習最感困難：課程不易調動、沒時間補課、沒老師可代課。</p>	<p>報導、以及定期進修。</p>
--	---	--	---	-------------------

柒、結論與建議

一、結 論

就師資的層面而言，美術類部份，師資的學歷程度因階段而有別，階段愈高，具高學歷的教師也愈多，音樂類也是如此的現象；無論在那一階段，表演藝術的教師都呈現貧缺的狀況。

課程部份，無論那一教育階段，教師設計課程時，普遍以學生為主要的考量；多數國小的教師是自行設計或編選教材，且強調「生活與應用」，惟學生多數認為學習最多的是「技巧與創作」，教與學之間顯然存有落差；國中階段的教師亦多是自行設計或編選教材，且強調「欣賞與批評」，惟學生多數認為學習最多的是「技巧與創作」，教與學之間同樣存有落差；高中階段的教師大多數自行設計課程，亦有多數是依授課主題編選，多數

的教師不瞭解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的內涵；大學階段，多數教師並不瞭解國中小及高中課程標準的內涵，多數教師依教授主題編選教材，其次是自行設計，多數教師教學依序強調「文化與理解」、「欣賞與思辨」、「探索與表現」、以及「提昇生活品味」，但學生自省學習最多的依序是「欣賞與思辨」、「提昇生活品味」、「文化與理解」、以及「探索與表現」，如同其他階段一般，教與學之間存在著落差。

就設備與資源的層面而言，大學階段表演藝術教室的設備較國中小及高中階段稍好，整體而言，硬體設備有待改善，視聽相關設備較為不足。國小階段，藝術教育專用教室主要以音樂教室最為普遍，其次為視覺藝術，欠缺表演藝術教室

；國中階段，藝術教育專用教室主要以視覺藝術及音樂教室一間最為普遍，欠缺表演藝術教室；高中階段，藝術教育專用教室主要以美術及音樂教室各一間最為普遍，設有表演藝術教室者少；大專院校藝術教育專用教室主要以美術、音樂、表演及視聽教室各一間最為普遍，大班容量之通識教育教室較為不足。

就社會經援部份，國中小的主要單位為家長會，其次為相關教育機構；高中學校社會經援短缺；大專院校主要單位為教育部。

就教師研習的層面而言，一班學校均積極鼓勵教師進修，或研讀研究所課程

，或提供網路資源，或提供教學觀摩的機會，或同儕成長等，惟國中小以至高中階段的教師均一致以課程不易調動，或沒教師代課，或沒時間補課，或學校不負擔代課費等，是影響教師進修研習的最主要與困難的因素。

二、建 議

1. 藝術教師之聘任彈性化，並建立流通的機制。

藝術領域，尤其表演藝術相關科系之教師未必都具博士學位，或許可比照國外，若取得 MFA（藝術專士）學位，就具備在大學任教之資格。此外宜建立地區性的藝術教育師資的流通機制，譬如南部地區之相關藝術系教師之機動借調，不要用固定的教師教學模式，而是採用機動性的系列專

題授課；例如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公共事務研究班三年級「生活的藝術」課程之設計，是採講座式的教學方式，每個老師以專題演講方式連續約三、四週進行專業之教授，課程多元活潑，老師們又沒有超鐘點的限制之制約，學校是以演講費的方式支付教學鐘點。

在有藝術相關科系的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的通識課程皆由該系支援開課，但專任教師因受限於超鐘點的規定，而另聘兼任教師又受制於人事員額的規定，要支援通識藝術課程是有困難。建議通識課的鐘點數分開計算，但仍應設上限，如每學期最多一至二門課，讓各專長的師資能開不同類型、多樣化的課程。

2. 設置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建立藝術類課程規劃與評鑑之機制。

目前一些大學通識藝術類課程的開設，較無法區分高中、大專院校相關課程的內涵和階段性。每個學校宜設置通識教育中心，以作有效的整體課程規劃，以避免開課重疊等的情形，並建立專業考評的制度，營造優質的藝術與人文教與學的環境。

3. 釐清大學與高中一般藝術課程之學習能力指標。

現有之大學通識與高中藝術課程並未指出學生在該階段所應具備之基本能力指標，以作為教師教學目標製定時之指導原則。有關單位宜制定各類藝術學習在創作表現與鑑賞方面，循序漸進之能力程度。

4. 專款增置教學設備，拓展教學資源。

部分大專院校藝術教學設備明顯不足，常須使用相關系所的設備，但該場地受系所排課限制，且多數授課專業教室空間不大，無法容納大班型的通識課。建議訂定音樂及其它藝術相關通識課程教學設備與空間的基本條件，並做為評鑑的依據。此外，宜有專款補助藝術教育相關之軟、硬體建設，包括器材添置汰換與文藝季的推動等。

鼓勵學校成立一般藝術教育展演的空間，例如通識藝術教育走廊等，並延伸教學場域，鼓勵教師或社團學生有效運用社會的空間場地及設備資源進行學習活動。

5. 辦理有效之師資培育、研習與研究之課程與管道。

有關單位宜分地域性、區域性或全國性，規劃具有短期、中期與長期之系統性研習進修課程。此外，宜輔導各區成立高中及大專院校之一般藝術教育成長團隊，開啟教師專業對話以及分享的窗口，以及固定舉辦全國性的藝術教育研討會

，讓教學者能交換藝術教育之相關訊息，並分享藝術教育學術與實務之研究。

藝術生活是一門新興課程，在規劃教師研習時，宜以長期且系統化的回饋性課程為主，以協助老師領悟藝術生活教育的真正意涵與實務教學技巧。

捌、相關參考資料

參考文獻

- 中華民國課程與教學學會主編（1999）。九年一貫課程之展望。臺北：揚智。
- 王燦槐（1994）。全方位訓練的通識教育。當代青年，11月號。
- 立法院（1995）。藝術教育法草案評估報告。臺北：立法院立法諮詢中心。
- 呂燕卿（1999）。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課程綱要及實施原則。現代教育論壇「藝術與人文」研討會論文集，5-22 頁。
- 林曼麗（2000）。台灣視覺藝術教育研究。臺北：雄獅。
- 徐秀菊（2001）。從九年一貫課程特色探討藝術與人文領域課程之觀念與實踐。
- 袁汝儀（1996）。生活藝術教育雜論。通識教育季刊，第三卷第四期，61-79 頁。
- 高昌平（2000）。中美大學通識教育之比較研究。未出版碩士論文。暨南國際大學。
- 徐秀菊（2003）。臺灣地區國民中小學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臺北：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 高震峰（2001）。我國大學美術類相關科系學生入學術科考試與大學學業成就之相關性研究：以臺北市立師範學院美勞教育學系為例。藝術教育研究，2，頁 1-35。
- 教育部教育研究委員會編著（1988）。改進我國藝術教育之規劃研究。臺北：教育部。
- 教育部（1993）。國民小學課程標準。臺北：教育部。
- 教育部（1994）。國民中學課程標準。臺北：教育部。
- 教育部（1994）。國民中學美術課程標準。臺北：教育部。
- 教育部（1994）。國民中學音樂課程標準。臺北：教育部。
- 教育部（1996）。大陸地區高等美術教育現況之研究。臺北：教育部。

- 教育部 (1995)。高級中學課程標準。臺北：教育部。
- 教育部 (1995)。高級中學美術課程標準。臺北：教育部。
- 教育部 (1995)。高級中學美術選修課程標準。臺北：教育部。
- 教育部 (1995)。高級中學音樂課程標準。臺北：教育部。
- 教育部 (1995)。高級中學音樂選修課程標準。臺北：教育部。
- 教育部 (1995)。高級中學舞蹈選修課程標準。臺北：教育部。
- 教育部 (1997)。藝術教育法。臺北：教育部。
- 教育部 (1998)。國民教育階段九年一貫課程總綱綱要。臺北：教育部。
- 金慶雲等 (1999)。大陸地區高等音樂教育現況之研究。臺北：教育部。
- 教育部 (2001)。高中課程綱要草案。臺北：教育部。
- 陳瓊花(1998)：中學美術課程標準之評議與前瞻，1998 視覺藝術教育與美勞教育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339-360)。屏東：國立屏東師範學院。
- 陳瓊花(2002)。大學通識教育之藝術鑑賞課程設計：以「性別與藝術」為主題之課程設計模式與案例。視覺藝術 5, 27-70。
- 黃壬來 (2002)。藝術人文領域課程統整教學設計實務。國民中、小學『藝術與人文』課程規劃與實務進階研習營。臺北：臺灣師範大學藝術學院。
- 黃壬來 (2002)。〈全球情勢與臺灣藝術教育的改革〉。摘自藝術教育研究委員會編《藝術與人文教育》。臺北：桂冠。
- 黃坤錦(1992)。〈我國大學院校共同科教學學生意見調查報告〉。教育部主辦《大學院校共同科人文課程教學改進研討會論文集》。126-147。
- 黃坤錦(1999)。美國大學的通識教育。台北：師大書苑。
- 黃政傑、李隆盛 (1995)。中小學基本學力指標之綜合規劃研究期中報告。臺北：臺灣師大教研中心。
- 黃俊銘 (1995)。美國大學通識教育課程發展之研究。未出版碩士論文。淡江。
- 郭禎祥 (1994)。當前我國國民美術教育新趨勢。臺北：臺灣師範大學中

等教育輔導委員會。

郭禎祥 (1996)。藝術在通識教育中的角色。臺灣藝術教育館美育月刊。

郭禎祥 (1998)。我國藝術教育之現況與改進之道。視覺藝術與美勞教育
國際學術研討會。

趙惠玲 (1996)。從我國國中美術教育現況談師資培育的一些課題，師大
學報 41，573-606 頁。

趙惠玲 (2000)。Art, Lives, Stories: Relationships between the Beliefs of
Taiwanese Traditional and Non-traditional Secondary Preservice Art
Teachers. Unpublished doctoral dissertation, The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State College, USA

詹惠雪 (1993)。我國大學通識課程之研究。未出版。臺灣師範大學碩士
論文。

羅進福 (1997)。通識教育的成效評鑑 - 以中原大學為例。未出版碩士論
文。中原大學。

羅曉南 (2000)。通識教育定位、資源分配、制度與運作。第九屆全國通識
教育

教師研習會論文與引言資料，高雄：國立中山大學。

蘇郁惠 (1996)。美國音樂評量與音樂教學目標發展之探討。音樂研究學
報，5，125-152。

劉阿榮 (2000)。系統化、多元化的通識教育。第九屆全國通識教育教師研
習會

論文與引言資料，高雄：國立中山大學。

劉豐榮 (2001)。當代藝術教育論題之評析。視覺藝術，4，頁 59-96。

臺灣藝術教育館 (1998)。中華民國藝術教育概覽。臺北：臺灣藝術教育
館。

Boughton, Doug, Elliot W. Eisner, and Johan Ligtoet, eds. (1996). Evaluating and
Assessing the Visual Art in Education: International Perspectives. New
York: Teachers College Board.

Eisner, Elliot W. (1990). Implications of Artistic Intelligences for Education. *In Artistic Intelligences: Implications for Education*, ed. William J. Moody, New York: Teachers College Press.

Williams, Harold M. (1993). *Public Policy and Arts Education*. Santa Monica, Calif: J. Paul Getty Trust.

Wilson, Brent. (1997). *The Quite Evolution: Changing the Face of Arts Education*. Los Angeles Getty Education Institute for the Arts.

附 錄

一、臺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 析

1.高中行政人員用問卷 (E-1~E-4)

2.高中藝術教師用問卷 (D-1~D-4)

3.高中學生用問卷 (F-1~F-4)

二、臺灣地區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

1. 大專行政人員用問卷 (B-1~B-4)

2. 大專藝術教師用問卷 (A-1~A-4)

3. 大專學生用問卷 (C-1~C-3)

三、「臺灣地區高級中學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分區座談會實施計畫

一、主旨：「臺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析」專案，分北、中、南、東四區舉行座談會，各區分大專校院與高級中學遴派行政人員、課程教師、社團教師及學生代表等，蒐集各校及有關人員對一般藝術教育之意見，以了解並發掘一般藝術教育之相關問題，俾提供我國教育主管機構進行相關藝術教育政策修訂，及各校進行相關課程規劃時的參考依據。

二、指導單位：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三、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藝術學院

四、座談會日期及地點：

	日期	地點
(一)東區	92年10月7日(星期二) 上午9時30分至11時30分	國立花蓮高級中學(花蓮市民權路42號) 三樓會議室
(二)北區	92年10月9日(星期四) 上午9時30分至11時30分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一六二號) 校本部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
(三)中區	92年10月21日(星期二) 下午2時至4時	國立臺中一中(台中市北區育才街二號)莊敬樓二樓第一會議室
(四)南區	92年10月24日(星期五) 上午9時30分至11時30分	國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高雄市前金區五福三路122號)綜合大樓會議室

五、參加對象：依下表所列各學校遴派各類人員一名參加

區域	東區 10/7(星期二)上午9:30		北區 10/9(星期四)上午9:30		中區 10/21(星期二)下午2:00		南區 10/24(星期五)上午9:30	
地點	國立花蓮高級中學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國立臺中一中		國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	
校別	高級中學	大專院校	高級中學	大專院校	高級中學	大專院校	高級中學	大專院校
行政人員	海星高中	國立花蓮師院	國立羅東高中	國立臺灣大學	苗縣苑裡中學	國立中興大學	國立屏東女中	義守大學
			國立竹北高中	東吳大學			國立馬公高中	正修技術學院
			金陵女中	元智大學	國立台中二中	逢甲大學		
			國立武陵高中	國立新竹師院			國立台南一中	國立台南師院
藝術類教師	國立花蓮女中	國立東華大學	北市松山高中	市立師範學院	國立台中一中	國立台中師院	市立前鎮高中	國立高雄師大
			國立三重高中	實踐大學			高雄市立女中	國立中山大學
			泰北高中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國立豐原高中	國立台中技術學院		
			國立台師大附中	世新大學			國立屏東高中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藝術類社團教師	慈濟附中	慈濟大學	北縣安康中學	國立台北大學	國立文華高中	台中健康暨管理學院	市立三民高中	樹德科技大學
			北市復興高中	國立交通大學			國光高中	高雄醫學大學
			景文高中	淡江大學	國立斗六高中	大葉大學		
			國立基隆中學	明新科技大學			縣立路竹中學	文藻外語學院
學	國立花蓮女中	國立花蓮師院	北市松山高中	市立師範學院	國立台中一中	國立台中師院	市立前鎮高中	國立高雄師大
			國立三重高中	實踐大學			高雄市立女中	國立中山大學
			泰北高中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國立豐原高中	國立台中		

生			國立台師大 附 中	世新大學		技術學院	國立屏東高中	國立高雄應用 科 技 大 學
合計 人數	4	4	16	16	8	8	12	12
	8		32		16		24	

六、座談會程序：

(一)東區、北區、南區

時 間	內 容	主持人	備註
上午 9:00~9:30	30' 報 到		
上午 9:30~10:40	10' 簡介高中暨大專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 問題分析之研究	陳教授瓊花	
上午 9:40~10:40	50' 分組（分高中及大專二組）座談	姚教授世 澤、 康教授台生 及本案研究 員等	
上午 10:50~11:30	40' 分組結論報告及綜合座談	陳教授瓊花	
上午 11:30	結束座談		

(二)中區

時 間	內 容	主持人	備註
下午 1:30~2:00	30' 報 到		
下午 2:00~2:10	10' 簡介高中暨大專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 問題分析之研究	陳教授瓊花	
下午 2:10~3:10	50' 分組（高中及大專二組）座談	姚教授世 澤、 康教授台生 及本案研究 員等	
下午 3:20~4:00	40' 分組結論報告及綜合座談	陳教授瓊花	
下午 4:00	結束座談		

七、遴派人員名單（如附表一），請各校於九十二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五）前，免備文傳真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藝術學院」（傳真：02-23922790）。座談會議討論項目（如附表二），請先行影印參與人員參考。

八、參與座談會人員請各校給予公差假。

九、本計畫經專案研究小組會議通過後實施。

附表一

「臺灣地區高中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 分區座談會參與名單					
學校名	姓 名	職稱	通 訊 地 址	聯絡電話	備註

填報學校：					
承辦人：					
年 月					
日					
本表請於 92 年 9 月 26 日 (星期五) 前，免備文傳真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藝術學院」 (傳真：02-23922790)。					

附表一

「臺灣地區高級中學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
討論項目表 (高級中學填寫)

項次	項 目	填寫內容												
1	師資與課程	現有藝術類師資	專任教師	美術	位	兼任教師 (或代課)	美術	位	其他	美術	位	其他	美術	位
				音樂	位		音樂	位		音樂	位			
				藝術生活	位		藝術生活	位		藝術生活	位			
		藝術類社團教師	校內專任教師	位	外聘教師	位	其他	位						
藝術課程	高一	美術	班	高二	美術	班	高三	美術	班					
		音樂	班		音樂	班		音樂	班					
		藝術生活	班		藝術生活	班		藝術生活	班					
其他	班	其他	班	其他	班	其他	班							
具體建議														
2	圖書與設備	藝術類圖書	是否逐年添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每年經費		約新台幣			元			
		設備	藝術類教室	教室	教室	教室	教室	教室	教室	教室	教室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主要教學設備	美術	名稱									
數量														
音樂	名稱													
數量														
藝術生活	名稱													
數量														
具體建議														
3	教師進修	研 習	校內	研習名稱										
				次 數										
		校外	研習名稱											
			次 數											
學分或學位進修	學分班	學士學位	碩士學位	博士學位	其他									
	人	人	人	人	人									
具體建議														
4	其他具體建議													

附表二

「臺灣地區高級中學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												
討論項目表 (大專校院填寫)												
項次	項 目		填寫內容									
1	師資與課程	現有藝術類師資	專任教師	美術	位	兼任教師 (或代課)	美術	位	其他	美術	位	
				音樂	位		音樂	位		音樂	位	
				藝術社團	位		藝術社團	位		藝術社團	位	
		藝術類通識課程	課程類型									
			選讀情形									
		藝術類社團	課程類型									
選讀情形												
藝術類社團	社團類型											
	經費來源											
		具體建議										
2	圖書與設備	藝術類圖書	是否逐年添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每年經費		約新台幣 元			
			藝術類教室	教室間	教室間	教室間	教室間	教室間	教室間	教室間	教室間	
		設備	主要教學設備	美術	名稱							
					數量							
				音樂	名稱							
				數量								
		其他	名稱									
		數量										
		具體建議										
3	教師進修	研 習	校內	研習名稱								
				次數								
		學分或學位進修	校外	研習名稱								
				次數								
		碩士學位			博士學位			其他				
		人			人			人				
		具體建議										
4	其他具體建議											

四、分區座談紀錄

「臺灣地區高級中學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東區座談會紀錄

- 一、日期：92年10月7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至11時30分
- 二、地點：國立花蓮高級中學（花蓮市民權路四十二號）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
- 三、出席人員：
國立東華大學/趙綺芳教授、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中/周秉良老師(美術)、趙思涵（學生）、海星中學/常睿娟老師（美術）、國立花蓮高級中學/陳貞康主任（教務主任）、廖美莉組長（特教組）、陳耀笙老師（音樂）、翁文婷老師（音樂）、王文宏老師（美術）、李冠儀（學生）、鄒奕帆（學生）、四維高中/詹庭彰老師（社團教師）
- 四、列席人員：康教授台生
- 五、錄音記錄：丘永福老師
- 六、主持人：姚教授世澤
- 七、「臺灣地區高級中學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之背景說明。(略)
- 八、分組及綜合討論：

討論議題：

1. 學校課程的結構與修習的方式
2. 學生學習的態度與意願
3. 師資的來源等相關問題(高中美術課/大專通識課程/社團)
4. 教師課程規劃的方式與教材的選取
5. 各校具體建議

(一)教師 A

1. 本校屬於綜合高中，有普通班、職業類科（如美工科），是一所也含職業類科的學校，我擔任高中、國中及職業類科班別之美術，在高中因為是綜合高中課程美術課開設在高二，高一是開音樂課。音樂、美術的班級上課節數是每週一節，沒開設藝術生活。
師資方面都是合格師資，音樂一位，美術因為有美工科所以人數稍微多一些，教師授課時數每週19~20節。
2. 設備方面：美術沒有專科教室，美工刻有素描、水彩教室，但是美術課只在原班級教室上課，沒辦法使用美工科的教室。多媒體的設施需由老師向學校借，然後遊走到各班上課使用。
3. 社團方面教師都是校內教師擔任，我擔任素描慢畫社，另外有美術老師帶的社團是熱舞社，學校在社團上是蠻健全的。
4. 校外研習學校都會同意參加給予公假，但是老師要自己調（代）課，代課費要自己付錢，三天以上公假才不必負擔代課費。

(二)教師 B

1. 本校設有美術班，師資方面美術專任教師有4位，音樂1位。教學都很正常，高一、高二的美術、音樂每週各一節課。設備上都能滿足教學需求，圖書設備方面，學校也多鼓勵老師提出。
2. 藝術教學會利用地區資源配合教學，如目前石雕展我們即配合教學石雕的

課程。

3. 美術班教學重點仍以術科考試的項目為基準，如素描、水墨、水彩、書法等教學為重。

(三)教授 A

1. 目前東華大學通識課程中，與藝術較為相關者約計有 30 門，其領域涵蓋平面藝術（如繪畫、攝影等）、音樂、文學（如詩、戲曲）及表演藝術。授課教師部份來自人文社會學院、原住民民族學院，以及外聘兼任教師。
2. 校內所開設的藝術類課程有部份屬於各學系的專業課程，如「中國戲曲欣賞」、「西洋文學經典導讀」，有較多部份來自各學系支援通識課程之開課，其中由於學科屬性，以中文系及民族文化系提供較多的表演藝術類課程，特別後者反映了花蓮本地的多元族群色彩。另外有部份課程，則由特別具有相關專長（如素描、西洋音樂欣賞）的教師開設。
3. 總括而言，課程之間並無規劃的體系和聯繫，完全視教師可提供的課，為了改善此一狀況，本校目前由校內藝術中心統籌開設一門「美的學習」之跨領域藝術通識課程，由不同藝術領域的校內及外聘教師授課。初步實施結果頗受好評，其長期效果尚待觀察。

(四)教師 C

1. 本校藝術科一般設備都蠻齊全的，只有音樂班的部份有些不足。普通班長期經營下來已經具有相當基礎。音樂社團方面我們比較重視合唱團和管樂社，學校也很支持。我主修聲樂所以比較投入學生合唱部份，因此合唱教學是本校重視的一環，每年都會辦班級合唱比賽，指定曲是本校前任郭子究老師的作品，高一指定曲是「回憶」，高二是花蓮縣縣歌，是給花蓮學子的一種精神教育，每年也會配合郭子究的音樂會帶入課程中，參加校外音樂比賽我們也多會以郭子究老師的作品為參賽選曲的重點。
2. 音樂教學高一上學期已開發學生自己的聲音為主，下學期則以合唱教學，高二上有交響曲、協奏曲之分組研究、分組報告，每班分成七組來進行。高二下則以音樂家為主題作研究報告。高一、高二每學期學生都要交欣賞音樂會的報告，高二除個人報告之外，再增加分組的報告。高二我們會辦一次自願性參與的音樂會，以自己能力的考量主動參加，今年訂在十一月二日在文化局表演。
3. 合唱團經營上我們還編有「藍衫音韻」，已出刊八期，刊物中會將我們音樂活動的行事曆記錄在上面，除了音樂教學之外，我們也希望將音樂帶入生活中，所以我們也參與社區服務，帶學生到殘障教養院慰問，或到外縣市參與慈濟的希望工程，給學生不同的文化刺激，讓他們產生由內而外的回饋。對學生的評量採多元

方式，互評或同儕評量都會使用。

4. 班的設立是去年倉促成立，在教師心理的準備或設備上的準備都嫌不足，第一年

經費雖然編列八百萬，就設置琴房、圖書設備、音響及鋼琴的購置等，其他則無

法再增購。今年則無預算，在人力的部份，則不知如何作會比較理想，師資部份

我們成立了一個諮詢小組，由他們提供了部份師資名單，因為今年第二年所以為

辦理甄選過程，只從名單中選出擔任音樂班術科的老師。

(五) 教師 D

就音樂班學生而言，他們到高中來仍有一些迷失，有些在性向上並不適合在音樂班，所以是否可以在入學時作一性向測驗。

(六) 學生 a

1. 普通般的藝術課程以鑑賞為主，上課以看幻燈片方式進行，老師教學都很認真。

2. 美術班一年著重在素描、水彩，靜物寫生如畫花，老師要我們在很短的時間內畫

完，用任何材料表現都可以，訓練我們用色能大膽，材料運用多樣，我自己在國

畫和書法方面獲得的成果比較高。

3. 藝術鑑賞高一上的是西洋美術、色彩學、設計，高二上的是中國美術及臺灣美術、

版畫，就學習成效對自己的審美觀很有幫助。

4. 美術類有三個，音樂類有六個，其中綜合媒材社比較強調創造性的表現，學年末

都有作社團評鑑，我去年參加攝影社，社團評鑑我們還作跨校聯展，參加的學校

有台中一中、高雄中學還有其他高中等。

(七) 學生 b

1. 就音樂方面先談，我必須讚揚本校音樂教學確實辦得很好，以理性客觀介紹：一

上我們學樂理，並著重在學生聲音的開發工程，音樂欣賞也都從一年級開始，音樂欣賞都以古典的方面。同時也有軍歌比賽活動，軍歌不僅有音樂同時注重團結、群育和美育。一下則進入花中的傳統郭子究創作的作品欣賞與學習，著重合唱教學，也舉辦合唱比賽。二上有更多的欣賞課，如音樂欣賞、樂理和曲式分析等，對曲式分析老師會出許多東西，從協奏曲到交響曲等，先由學生作報告，討論後老師再講解補充，以我來說從報告學習中獲得對該報告相關的其他內容的了解，對中外音樂史也能有概略性的認識，二下則介紹臺灣音樂史，一直談到近代的搖滾音樂。每一學期我們要參與音樂會，同時在二下對音樂家作一概述，了解音樂家的種種，學生除交報告外，老師也會加以解說。學校每年都有一個大型活動，如去年的林田山藝文活動，對學生而言感受非常深刻。

2. 藝術課程學習感受很多，花蓮的資源比較不足，對於音樂 CD 我都會主動去找尋我喜歡的，我也會從聽音樂中去分辨其中的差異，對我生活助益甚多，如在家洗澡我會很大聲唱出歌曲，放鬆心情非常舒暢。

3. 藝術課程對高中生是很重要的，因為高中生一部份將來走文法商，另一種走科技類，也就是一類組、二三類組。在這個階段老師是很重要的，如果老師教得好，學生不論上大學或出社會生活是多采多姿的，這也是老師平

時告訴我們，我深有同感。如果藝術課程老師沒法掌握每週一或兩節課程的話，就會對學生美感造成不好的結果，但是花中在這方面作得非常好。

4. 美術方面也許因為我的興趣和觀點，就課程安排上我先介紹一下，一年級我們是美術和電腦分上下學期修課，一年級美術主要上的是素描和水彩，鑑賞的部份我們新來的王老師，我昨天特別去請教他，從他告訴我他著重創意，從他現在的教室布置就可以知道，非常有創意。在課程教學上他會放影片，或漂流木創作等具有現代藝術表現的題材，也安排有攝影的剪輯等課程內容。但我必須直言在我們上一個美術老師的教學則沒有那麼具創意，隨他按部就班從素描開始，因為素描在大學有許多科系會考，包括建築、牙醫系諸如此類，素描上完之後接著上水彩畫，從放蠟果的靜物排列，至於油畫也許太貴，所以沒有實地練習，另外也要作各個藝術家的報告，至於成果如何？則見仁見智。二年則加進許多鑑賞課程，礙於無法每人買一本畫家的畫冊，所以採用放映的方式，介紹各個美術館，此外我們也學了水墨畫，運用水墨畫白菜、蘿蔔，最後畫梅花。二下我們學習刻印章，同時對中國文字大篆、小篆、隸書、楷書等作一認識，並習作陰刻、陽刻的方法，除此之外，我們也抽空參加學生美術展覽，並在文化中心地下室展覽，我們也抽了兩三節課到文化中心參觀。

(八) 教師 A

受到同學的啟發，我將本校美術教學概況介紹一下。

1. 海星中學的課程安排還不錯，教學上會作深入淺出的課程設計，如寫書法，一開始學生會排斥，我就先介紹中國文字的變化及各國文字的寫法，然後再由學生去創字，如寫花、木、水、火、土的字，在下方將作些字重新創造新的文字造型。
2. 創作對越高年級的反應成反比，如國中學生你提一個問題，全班有許多人搶著回答，高中則少許幾位同學會回答，我則以引導方式提醒學生思考，然後再啟發他們的創造力，如文藝復興會介紹達文西的蒙娜麗莎，我就讓學生將畫改變，形成新的形式，這種重新創作的方式，可以引起學生喜歡美術。我也透過一首音樂，欣賞後去表演肢體語言，然後再感受整個曲子和肢體間的關係，並將感覺畫出來，使作品產生多元的面貌。
3. 我發覺老師間缺乏整合，老師一直是單打獨鬥，例如我在教書法，選了林懷民的「一畝水袖」的舞蹈，自己就要到書店去找，買來放給學生看。如果學校有一套設備，我找到了上課需要的影片，也許其他文化史的老師也需要，校內資源公開就不必到處找尋或許已經有的教材或媒體了。
4. 我會讓學生在下學期要針對自己生活的環境中，找尋一個主題寫初十頁的報告，使學生能深刻了解自己生長地方的藝術與人文關懷。

(九) 組長 E

1. 我要從自己作學生的體驗談起，我喜歡美術課，但是每週一節課上課時，工具準備好就已接近下課時間了，又如我教生物實驗，當我帶學生到教室外觀察生物，時間也不夠充分，往往還未正式開始則以下課時間了，所以我建議是否可以將一學期要上的節數，集中學習排在某幾週授完，可以

得到完整的概念，一氣呵成。回想我對藝術初期的喜歡，而為獲得延續性的教導學習，成為有頭而無尾的感覺。

2. 每週一節課，老師授課班級有 18 個班，如果每週兩節則只要教 9 班，同時學習的時間連貫，可獲得完整學習，例如我喜歡歷史，但是每次上課我都無法認識清楚朝代的縱向關係，只學到片段的社會事件，所以認為節數安排上是需要再檢討。
3. 就行政上常感覺沒人幫我的忙，同樣教師也感覺到沒有人幫他的忙，因此，先建立自己能作的工作盡量完成，這樣才能把教學事情臻至完美。

(十) 學生 b

就以我的學生立場，我不贊成集中學習，因為高中升學壓力大，藝術課程正可作為休閒調劑，舒展心情的課程，分散學習較為理想。美術音樂集中在某一學期上課，如果學生對這門沒興趣，可能他整學期就把他放棄，這就不理想了。

(十一) 主任 F

1. 本校藝術課程教學一向極為重視，不論音樂或美術老師都極為盡責，教學教材都有自己的一套。
2. 以行政的立場而言，近一年來投入音樂班的心力特別多，音樂班的設立是在一個倉促中成立，巧婦難為無米之炊，第一年政府給八百萬經費，今年則無經費支應，對設班第二年、第三年所需增加的設備、人事等費用，雖然已經將經費預算送教育部，但是至今無下文，是否可以請教授代為轉答或關心。
3. 本校音樂班所聘教師都想將國小、國中音樂班到高中的延續發展。音樂班專業課程只有六節課，對個別聘任專業教師授課會將課拉的很長，主副修為配合音樂教授時間的六節課，將會犧牲學科的課程學習，我們雖然有參考台女中、台中二中的課程設計，如果要按這些已經有規模的學校方式，本校確實有困難之處。對專業音樂課教授從台北到花蓮

九、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十一時三十分)

「臺灣地區高級中學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北區座談會 紀錄

一、日期：92 年 10 月 9 日 (星期四) 上午 9 時 30 分至 11 時 30 分

二、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北市和平東路一段一六二號) 行政大樓第二會議室

三、出席人員：

國立羅東高中/吳建誠組長、國立竹北高中/蔡榮泰組長、金陵女中/劉蕙汝老師 (音樂)、國立三重高中/莫恆中老師 (音樂)、國立臺灣大學/廖琇如老師 (戲劇系)、

國立新竹師範學院/葉忠達主任 (音教系)、台北市立師範學院/王世卿老師 (音教系)、林子龍老師 (美教系)、陳政禎 (學生)、國立台北藝術大學/盧佳培老師 (音樂系)、泰北高中/鄭旺財老師、國立台師大附中/陳薌普老師 (美術)、張坤元老師 (音樂)、曹議 (學生)、世新大學/廖家昌 (學生)

四、列席人員：趙教授惠玲

五、錄音記錄：丘永福老師

六、主持人：陳瓊花教授

七、「臺灣地區高級中學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之背景說明。(略)

八、分組及綜合討論：

討論議題：

1. 學校課程的結構與修習的方式
2. 學生學習的態度與意願
3. 師資的來源等相關問題(高中美術課/大專通識課程/社團)
4. 教師課程規劃的方式與教材的選取
5. 各校具體建議

(一)教師 G

1. 本校是一所私立中學，因受聯考升學的影响，再加上多樣的版本，所以學生課業壓力很大，在藝術課程上相對的不可給學生太多的功課，因此對學習的廣度就受到影響。
2. 我以一位家長身份(因為我有一位國中、一位國小的孩子)提出對國中小藝術與人文學習的意見，藝術課程應該由專門的老師來教學生畫畫、唱歌與欣賞，但是目前國小的藝文老師需教三種內涵的課程，視覺藝術、音樂、表演藝術。我兒子的藝術與人文老師是音樂老師，他也教美術和表演藝術，國中雖將美術、音樂分由美術老師和音樂老師分開教學，但是表演藝術則是由美術、音樂老師擔任，在此情況下音樂、美術的專業上降低了學習內容，在廣度與深度上則顯得不足。
3. 現在學生因受到升學測驗的影響，學生只要會考試、會答出標準答案，藝術沒有標準答案，藝術教學應該是很活潑與生活結合，但是學生則越來越沒反應，只想要給一個標準答案。

(二)教授 B

藝術教學盡量避免記憶取勝，通識課程更需要以鑑賞為主，佐以理論的說明，就音樂欣賞方面能以淺而易懂的方式引導學習，產生興趣。

(三)教師 H

1. 我是高中職校的老師，在座好像只有我一位是職校老師，我將學校所遇到的問題作一說明。近些年來職校以明顯漸漸萎縮。我認為職校學生可分為兩個方向，一為就業的部份，另一為升學的部份，以目前社會期待，再加上廣設技職院校的升學管道，以及高中生想謀得一技之長的困難度也很高，所以升學導向則成為技職系統的一致目標。
2. 因升學發展，所以學生在學校學科上要求之外，術科方面也要要求，因此在共同的藝術課程上或多或少被犧牲掉一部份，學生在術科的表現上可以不錯，但是學科方面在入學前本校學生以無法和公立高中相比，所以升學之路也常受制於學科，也是本校比較不利之處。。
3. 本校綜合高中的普通班學生美術課老師是由美工科老師支援兼任。除以升學技職

院校外，本校有針對美術專長或興趣學生開設的升學班，加強他學科方面的能力。

(四) 教師 I

1. 建議高三普通班能排藝術課程，因為高三大都為選修課，可以空出很多課出來，如能排一節音樂課，聽聽音樂，放鬆心情對學習是有幫助的，選播一些古典音樂來調劑一下心情，不要選太吵雜或叫得很大聲那種，所以希望高三能安排音樂課。
2. 新課程的藝術生活中有關音樂課程的比重太少，由漢寶德教授召集的藝術生活課程，原來沒有音樂，那選課則都是美術老師可擔任的，那音樂老師可以回家吃飯要遭解聘了。如果偏美術而音樂不懂，這也不是一個完整的人。一般學生對音樂是很飢渴的，希望音樂和美術能各佔二分之一。
3. 音樂美術合在一起，構想很好，但是老師的安排如果音樂由美術老師來教，或音樂老師來教美術，很少有這種全才的老師，樣樣多會。如果這樣教學會心虛的，課程安排能採輪週教學，一、三、五教音樂的部份，二、四、六教美術美術的部份，這樣和生活結合，以免音樂教音樂，美術教美術，沒有結合。現在安排要生活化，培養一個人能懂音樂，能欣賞藝術品的生活，而教學方面應該由專業老師教專業的課程，如果不這樣做將會淺化學習，效果會降低，不是專業老師教學是會誤人子弟，現在九年一貫其實是雜菜麵式，把所有東西丟下去由不專業老師去處理，把整個能力降低，是很嚴重的問題。我認為專業的教學，要專業的內容來進行教學。
4. 音樂課程從小學教到國中到高中，所教的內容一直在重複，小學教樂理、節奏等都教了，到國中又是這一套，高中也是講那一套，應該循序漸進到高中，進入到專業化，如學生喜歡選合唱、選弦樂、合奏、吉他、國樂等，上課像配菜一樣，在學校三年要讀多少美術、音樂的課程，不能只選一項美術，應該均衡調配，免得從國小到高中課程一再重複。

(五) 主任 A

1. 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的教學問題，在師院正積極進行辦理研習，在本校這邊盡量能夠作的是將三個領域結合作教學和研習，我是盡量能將音樂、視覺藝術和表演藝術三領域專長的老師聯合起來開一些學分班或研習，目前的反應還好，不過鑑於老師的個別專長有限，吸收程度目前還不曉得。有少部份老師個人有舞蹈的基礎，或視覺藝術的基礎，可能他發揮得很好，但是他的教學經驗也許還不足，所以我想這是需要長期的努力吧！
2. 中、小學這邊要談生活化，生活藝術化，藝術生活化，跟社會藝術教育是密不可分的。又如地方政府文教機構，文化局、美術館等能夠多舉辦一些開放性的室內活動，或戶外的展演活動，這樣才能把一般民眾帶著小孩來參加，那麼我們所謂生活化並不是每個家庭都有那個條件或有那個環境。新竹市政府最近有個東門城，東門城下有一個小小廣場，幾乎每個週末都

有舉辦活動，也都有人去，如果有更多家長帶小朋友參加，或中小學老師能將他列入作業的一部份，讓小朋友自動去，這就很自然結合起來，不需要在課堂裡面進行。各縣市能都有謂的藝術護照，發給學校老師教學直接使用，這也是蠻好的。

3. 我自己也是藝術家，也是家長，對藝術與人文教學也許是比較有點駝鳥的心態，我覺得大不了就順其自然發展，因聯考不考也是一種好處，不會有那種壓力，回想起以前每一科都是專長老師在教，音樂不會還是不會，美術不會的還是不會，所以不是每一科都由專業老師來教就會，那當然不是很好的解釋。
4. 至於學校通識課程，在師院感覺沒什麼創新作法，和一般學校作法雷同，回去後，我會參考交通大學通識中心開課的方式，值得參考的。

(六) 學生 c

1. 我是師大附中學生，參加管樂社。附中有音樂班、美術班。音樂班、美術班是比較專業學習。普通班上美術和音樂，美術課我們上的有藝術鑑賞和攝影，藝術鑑賞從名畫中體會藝術的內涵，透過相互的討論來深入認識，攝影則採分組，給予一、二星期的時間去拍攝，主要是拍出像電影般的內容。美術老師的安排也讓我們兩年的學習，得到不同老師的教學內容。音樂方面，上課內容除了唱歌、聽音樂之外，有音樂鑑賞和著名的音樂家介紹等，期末要寫一篇對音樂家的感想報告。一年的藝術課程學習，在音樂方面使我養成會想去聽古典音樂。
2. 學校社團比較偏向靜態的學術性社團，藝術性社團也很多。我參加的管樂社，因為會有活動所以常和學校有不同的意見，學校希望管樂社不要投入太多的練習時間，盡量都去唸書，其實是針對我們這些比較會玩的學生，因為樂隊常有巡迴比賽或表演的機會，我們需要多一點時間練習，所以學校對我們的印象會比較差，從學生的角度來看，當初就是喜歡樂器，想往這個方向走，但是學校也是出自一番好意。
3. 社團經費來源一般由學校固定補助一部份，不足的則由社團學生自己繳費。學校會重點補助社團，不是所有社團都有，指導老師是依鐘點計算，每小時四百元，我們指導老師是外聘的，聘請的老師知名度很高，相對的鐘點費也高，一小時約 1200 到 1500 元，除學校的四百元外，不足的就由社團成員繳交，不足的費用社團成員都還能接受。

(七) 組長 J

1. 教師進修部份，因為本校為普通高中，目前美術教師編制一人，另外有音樂班所以音樂老師比較多，我為美術老師提出建議，如師大或其他研習會舉辦的進修研習，每次我把公文交每美術老師，因為只有一位美術老師而無法排出代課，只得割捨研習的機會。好不容易利用社區化的鄰近老師來兼任，但是也無法代理編制內美術老師的課，因為兼任老師他在原學校也有課程，如果和班級老師調課也頗費周章。建議研習能排在星期六或利用暑假，另外如台北有些好的展覽，能提供美術老師免費觀賞的機會，老師利用週末假日來台北收集教學資料。
2. 分享本校的經驗，本校著重資訊藝術，藝術科的教學正常化，不能借課，行政支持老師也要堅持，教學方向不是以培養藝術家、畫家、音樂家為主，而是以鑑賞為教學的重點，老師會配合展演活動實施教學，如年初馬諦斯展，老師就會配合教學來介紹，老師也利用鑑賞教室展出複製作品，作品下印出說明，展出約一至二個月然後再換作品，此外學校教師的攝影作品、或書法作品也會交替展出，營造校內藝術的境教氣氛。
3. 教學用視聽設備不論美術、音樂都有完整的配置，音樂老師播放音樂劇或欣賞 CD 音樂都能達到理想境界。美術鑑賞的教學老師以應用設計類的表現為主，學生表現也能呈現多樣的面貌。

4. 剛才討論到管樂社，其中經費事一個問題，因為樂器很貴，另外就是指導老師的聘請，本校採取與校外社團來認養，因前任校長交際廣，他找扶輪社來認養，使學校得以獲得每年固定經費的支持，此外和社區資源結合也是重要的。學生時間規劃，社團和導師、學務處之間，常會產生問題，如導師會說學生一大早、中午不見人影，晚上又幾點才回到家等等，造成老師、主任和校長很大的困擾，因此，學校採取第一成績的要求，參加管樂社要達到基本學科的成績，第二是練習時間的規劃，第三社團的傳承，學長帶學弟，除樂器技巧學習外，處事態度也是學長制的傳統。所以建立了傳統，合唱團、管樂社學長指導學弟形成風氣，比賽得獎也會相互鼓勵，學習成績也達到要求，經過這段整合工作導師、行政甚至家長也都能給予認同。

(八)組長 K

1. 本校是一所綜合高中，和羅東高中全普通班不太一樣，但是也和其他綜合高中又不一樣，例如泰北高中，原本是職業類科學校轉形變成為普通高中。但是竹北高中基本上是一個普通高中，學校每一個年級有 18 個班級，其中包含 14 班的普通班，另有一班資訊，一班商業經營、一班體育班、一班舞蹈班。基本上是以普通班為主。當時會走綜合高中是因為它在課程安排上有比較大的權限，但是近年來也浮現一些困境。普通高中的課程比較沒有彈性，所以美術、音樂必須按照部定的歸準來開課，綜合高中則權限比較大，在學校裡國、英、數、社會等科人數最多，所以很容易侵蝕到藝能科的節數。
2. 本校有音樂教室 4 間，有二位音樂教師，美術教室 4 間，卻只有美術老師一位，主要是在課程規劃的時候，美術、音樂課被排擠掉。我們是高一有美術、音樂各兩節課，然後上、下學期對開，平均來講，學生只有在高一上、下學期各上一節美術課，一節音樂課。高二、高三因為課程設計關係，是以學群來設計，所以沒有美術、音樂的課沒有，整體觀之，美術、音樂受的訓練是嫌少了。
3. 本校設備是非常好，音樂教室有數位鋼琴，還有非常多的東西，再加上中部辦公室推動的高中職社區化的經費，我們也撥了經費給音樂和管樂社團。美術教室有西畫、國畫、鑑賞、版畫教室等，把音樂、美術兩科放在藝能大樓裡。
4. 本校在新竹地區是第二志願的學校，前面我們要追新竹中學，後面有追兵，建功高中才成立兩年已竄升到第三志願，在辦學的生存條件來講，本校是腹背受敵，這也是各地區存在的現狀，所以學校把所有選修課時間幾乎全部開滿，而且開的全是升學的課程，加強國、英、數、社會、自然等課程上，因此在綜合高中裡音樂、美術方面是在基準點不公平上。
5. 管樂社的情況和其他學校相同，也是看不到學生，所以學校取得家長會支持，利用星期六練習之前先上一些課，社團在學校表現上都很熱絡，例如中午時間社團常會利用中庭表演或演奏音樂。
6. 本校最近在思考是否不要再開設學群課程，目前納入全校老師討論思考階段，綜合高中是否比普通高中更有效果？回歸普通高中的課程，普通高中課程設計規格化，雖然比較沒有彈性，相信它的課程和節數安排一定有它的道理。

(九)教師 L

1. 回應剛才講到的社團，師大附中學生社團有 46 個，非常蓬勃的發展，我在師大附中十四年了，依我觀察社團可以彌補課程的不足，是一個很好的方式，因為課程是我們大人、專家設計的，現在有一些類似公聽會，可是學生表達的機會很少，我們端出來的每一道菜你都要吃，不管你喜不喜歡都要吃，社團就好像自助餐，他可以選擇自己喜歡的，選自己性向接近的，

是心甘情願的，所以他會花那麼多時間是有原因的。附中老師參與社團的不多，幾乎是外聘的，學生傳統下來會選擇誰最接近他們，能符合他們需要的。管樂社、國樂社是大社團，也有小社團如太極拳，十個、八個人的，取他們興之所近參加，通常學習效果都相當好。

2. 學生也因為社團，讓他們找到專業，找到它的興趣，例子很多，最有名的是信樂團 751 班阿信，社團學校能管理到什麼程度，當然家長會要求合理的管理，如阿信當時我不知道如何對待他，是我當導師的班，他花了大部分時間在吉他上，後來留級到 778 班畢業，因他聰明只要花一點時間就過關了，考上大學結果也被二一，但是他又重考回去，他說我從哪裡跌倒就從哪裡爬起來，就我們傳統的學業來說是不合格的，可是在他的專業領域裡也開闢了一片天。學校的課程雖有專家的周延研究，但是也一定有它局限和不足的地方，假如能排出多一點空檔讓學生自己去選，目前學校要開放選修實在太難了。就學生的考量有種種的困難，主要困難是受限於老師，如附中要找戲劇老師不容易，話劇社又該怎麼辦呢？話劇社可以外面聘請，找到很棒的老師，所以可以開放一些學分給社團，讓學生自己選擇。當然老師會非常緊張，老師要承受兩面壓力，一要學生玩得很好，家長又擔心，所以就我的感覺社團是很好的，可補課程不足之處。

(十)教授 C

1. 台大藝術系所有音樂研究所、藝術研究所、戲劇研究所及戲劇系等，戲劇所是 84 年成立，戲劇系是 88 年成立，92 年戲劇系才有第一屆畢業生。回應剛才老師門所提到的家長對高中社團的事情，我們戲劇系在家長和學生選擇時，會覺得選這個系對未來會有什麼發展，甚至於有些家長打電話來問，我們女兒長得不怎麼樣能選讀戲劇嗎？台大戲劇系是理論和實務並重，台大藝術學院有很棒的課可以去選修，系裡老師也鼓勵學生透過選修、輔系、雙主修或相關學程等。
2. 因學生普遍都很活潑，對戲劇來說又都愛表演，系上有些課程如果開放選修會有很多人來選，再加上系裡 15 位老師，同時還要支援通識課程等，所以無法滿足全校選修。
3. 建議增加師資，有關師資聘任，不知其他藝術科系有否遇到同樣的問題，藝術專業的部份有許多是取得藝術文憑，由於學校聘任以具有博士學位為主，就以聘任副教授為例，聘戲劇領域的教師確實很難，越高專業領域的審查也有困難，又實務經驗非常有名的教師，卻礙於學歷，只能以技術教師聘請，聘請時又受限於名額，所以是否可以通盤考慮藝術專業教師的供需問題。
4. 設備空間的問題，我們沒有展演空間，我們每年都有展演的活動，如果能結合社區的資源，建置好的展演空間，可以讓學生或社區做比較好的表演。

(十一)教師 M

1. 課程和教學方面，本校高一、高二各有一節美術和音樂課。藝術生活因課程內容的關係，及現有師資專長的因素，並未規劃這項課程。「藝術生活」和國中「藝術與人文」以音樂系學生來講，應加重他通識課程如視覺藝術、表演藝術等方面的鑑賞能力，他有通識的認識，但是他能不能教的問題，我是由師專上來的，師專曾學過每一科的教材教法，然而今天有沒有藝術與人文的教材教法，訓練准老師將來能教這門課，是師資培育應該加強的。我曾接觸一些學校，他是把學期分成三部分，前四週第一部份由視覺藝術老師教，在過來四週第二部份則由音樂教師擔任，最後四週則由表演藝術老師擔任，這樣輪流來教學，最後在學期結束或學年結束時作一展演的活動，或許這種方式是比較可行的例子。通識學習是具有基本知能，但是老師能否教學才是重要。所以學校要將老師作適當安排，而不是音樂老師一人兼顧其他兩種

課程，高中藝術生活也是應該採分工協同的方式。

2. 學生學習方面，學校因為有音樂班的關係，所以音樂社團蓬勃發展，有國樂社、吉他社等等，校長也非常重視藝術的發展，並且高中三年裡要推動一人一樂器的活動，我也贊同附中陳老師的看法：社團可以彌補課程的不足。因為正常教學是有限的，一般教學著重再鑑賞，然而成果展則可以利用社團來表現。所以學校在每學期或學年結束前辦一場成果的展演。學務處也會舉辦班級合唱、軍歌等比賽。學校在高二安排以樂器教學為主，並舉辦樂器展演和比賽活動。美術方面老師會播放影帶鑑賞，配合節慶有美術的活動，如教師節前美術會安排畫我教師的卡片活動，配合元宵節舉辦燈展等等。
3. 學校設有音樂班，硬體設備還蠻充足的，足以應付音樂社團練習和展演的場所，大小展演場地都有，三年級則以升學課業為主，所有藝術、社團活動只到二年級。

(十二)大學生 a

我要談的是學習態度的問題，當我在高中學生時代上音樂課，覺得上的內容不是國中就已經教過的嗎？然後要求老師唱流行歌曲。事實上，學生想要學的是什麼？反過來思考我將要當老師，那我上課要介紹或欣賞哪些藝術家和作品，要怎麼建構出能符合學生需要的內容。

(十三)大學生 b

我是美術社團學生，我高中是唸台中二中，到台北來看到文化展覽場所、畫廊很多，感覺南北文化差距蠻大的，希望能夠均衡一下城鄉的落差。

(十四)教授 D

1. 剛才大家談到社團的部份，我記得高中音樂班的學生，沒有參加社團，因為課程安排得很緊湊的緣故，但是我參加過許多社團，我認為學生只要表現得好，其他也能正常發展應該不至於受到家長或老師的質疑。
2. 本校和陽明、政大有跨校選修的合作，專業課程上有講座的方式。本校除藝術、人文課程之外，其他都很欠缺，所以和陽明、政大跨校選修以補不足。但是政大距離遠，原來想和淡江大學合作，但是淡江大學意願不高而作罷。
3. 九年一貫方面，一般學校為排課方便，而忽略協同的教學，因為老師一週節數很多，沒有時間讓老師停下來作課程的研討切磋是最大的問題。藝術生活有許多展演的活動，但是這些活動的訊息沒有充分傳遞出去，例如行天宮文教基金會有免費巡迴各校的表演藝術活動。

(十五)教授 E

藝術領域在現代多被擺在與「科學邏輯」的對立面，導致過份強調「經驗與體驗」的面向，但從「教育」的角度而言，知識化的建立是無法避免的，因為知識化才能將個別差異納入客觀的考量，因此藝術知識化的腳步刻不容緩。

九、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十一時三十分)

「臺灣地區高級中學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中區座談會紀錄

一、日期：92年10月22日(星期二)下午2時至4時

二、地點：國立臺中一中(台中市北區育才街二號)莊敬樓二樓第一會議室

三、出席人員：

呂佳陵老師(國立台中技術學院)、劉主任宏文(國立台中二中教務主任)、

朱組長忠勇(國立台中一中特教組長)、蔡冰瑛老師(國立台中二中音樂教

師)、彭阿善老師(國立斗六高中美術教師)、郭組長濱墩(縣立苑裡高中)、蔡佳蓉老師(國立苑裡高中音樂教師)、侯祿老師(豐原高中美術教師)、張怡惠(國立台中技術學院學生)、林威然(國立台中一中學生)

四、列席人員：康教授台生

五、錄音記錄：丘永福老師

六、主持人：姚教授世澤

七、「臺灣地區高級中學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之背景說明。(略)

八、分組及綜合討論：

討論議題：

1. 學校課程的結構與修習的方式
2. 學生學習的態度與意願
3. 師資的來源等相關問題(高中美術課/大專通識課程/社團)
4. 教師課程規劃的方式與教材的選取
5. 各校具體建議

(一)校長 A

本校設有美術班，除美術班之外本校在藝術教育方面希望給學生提供更多的機會，所以學校也設有藝術中心，學校在音樂方面也很重視，藝術性社團也很多。事實上雖然學校以升學為主的高中，但是人文藝術方面學校也非常重視，學校藝術課程的教學也是很正常，這也是我們教育工作者應該要作的。今天座談會主要還是由三位教授跟各位把課程方面作更深刻的了解，學校這邊能提供的非常有限，預祝今天下午的會議進行順利，並祝大家教學愉快。

(二)教授 F

1. 本校共同科藝術課程有音樂欣賞、藝術概論、藝術欣賞，共同科有一間音樂教室，但是教室設備並不完善，如要用視聽設施則需另外申請視聽教室，此視聽教室是所有共同科老師共同使用的，所以常會排不到教室使用的困難，對上課造成蠻大的困擾，也是目前及需要解決的問題。音樂、戲劇、舞蹈方面，舞蹈在體育組有另外場地可以安排，美術和戲劇則比較少有老師在上，在場地上是有其安排的困難。
2. 我擔任音樂欣賞、藝術欣賞的課程，教授內容包括音樂、美術等。礙於現有設備與教學資源的有限，課程開設不夠多樣化，除了音樂、美術外，希望能擴及戲劇舞蹈的學習。音樂教室與視聽教室不足，無法提升教學品質，希望能補助添購各類樂器，增建視聽教室和舞蹈教室，以利音樂、美術、戲劇、舞蹈各類教學活動的實施。
3. 較少收到國內藝術類研討會的函，希望各藝術類主修科系或學校辦研討會時，能發函到技職院校，以利通識藝術類教師參加。建議：補助添購藝術類多媒體教學軟體。補助成立電腦 MIDI 教室，使音樂課程能開發學生創造潛能。補助成立律動教室，使教學能突破靜態聆賞，以便能以更貼近生活與藝術本質的動態參與方式教學。藝術類進修活動希望能包括學術研討，實務工作坊(課程講座)和教學成果觀摩此三類活動的補助，使教師能吸收新知並互相學習。

(三)組長 N

一般來說都是設備的問題，設備欠缺，以本校而言是一個綜合學校和國中在一起，音樂教室和美術教室的量都不太夠。本校高中一個年級有五個班，還包括一班體育班，國中部的班級比較多，高中比較少。

(四)主任 O

1. 本校比較特殊有個音樂班，在中部地區首屈一指的音樂班。在我們音樂班

的蔡冰瑛秘書原有的規劃奠下良好基礎。音樂班是以培養音樂人才為主，整個課程和訓練的過程都往專業的方向進行。音樂班和普通班是不一樣的，在一般行政上是用特教組長，特教涵蓋範圍很廣，所有特殊教育都由他來管理，如資優教育、身心障礙教育，又如美術班、音樂班等都屬於特教範圍。所以我認為要把音樂教育辦得好一點，應該要設一位音樂班的組長來擔任會比較適合。因為音樂班的課程、師資的聘請等方面，如果是一般老師是很難勝任的，而特教組長則負責特殊身心障礙或其相關的事情。

2. 本校一個年級有 24 班，每班各有一節美術課和一節音樂課，藝術科老師的負擔相當的重，因為藝術科老師的鐘點數要比一般科目老師高，他們一週要上 18 節課，再加上超鐘點，所以要上二十個班級是相當辛苦的。雖然本校比較大有專用的美術教室和音樂教室，老師只要在教室等學生來上課，二十個班級學生穿梭在藝術科的教室，使得課程上就受到先天的限制。就因此一關係會使學生學習受到窄化的現象，當我們在聘美術老師，他的專長在西畫方面，但是他未必會水墨或其他媒材的表現，音樂也如此。置於跨領域的部份，如音樂史學生接觸就更少了，這是從老師的角度來看。如果從學生的角度來看，學生把音樂、美術當成是一個休閒，不重視。學生不重視是和社會整個整體有關係，但是這也不能怪學生，真正在藝術表現好的學生是非常少，那麼老師對學生作評量的時候，也很難拿捏。如高三學生要參加大學的申請入學，結果發現美術學期成績只有 10 分，問其原因則是作業沒交，換句話說老師只看學生有沒有交作業，平時表現則另外一回事，所以評量指標在高中是非常欠缺的。學生在高中畢業時，他的音樂、美術應該達到哪一個水平，並沒有一致的看法。
3. 我有個想法：台中一中、豐原高中的美術班老師，台中二中音樂班老師很強，能否有個機制，讓各校老師能互相交流，可依教師專長來安排到各校去上課，讓上課的內容能更活潑，讓學生學習更多樣化，在教育制度上要如何設計才能達到這樣，如運用現在所謂的社區化，或區域性的方式來開課等等，可能是另外一種方式，使得能更活或更具彈性。

(五) 教師 P

1. 普通班音樂課本依照課程標準所編的內容，不論是哪一種版本份量都蠻多的，如每一學期有八課，後面還有補充教材，每一單元裡面包含有歌曲、樂理、基礎練習、音樂史等等，我盤算了一下，每學期有八大部分，每一部份有六個內容，光是一個內容一節課都講不完，一學期十七、十八節課實在上不完。我教的感覺就學生需要來說，目前課程不是頂符合學生需要的，如樂理方面，學生有很大的差異性，我問二中學生在一個班級裡有一半以上沒上過樂理，國中沒上音樂課，這也是所謂國中前段升學班的學生。當我要教學歌曲時，學生連拍號都不知道，讓你很難講下去。
2. 是否能夠在課程方面完全以欣賞為出發，教材選擇讓老師有較大的彈性，因為歌曲的教唱很難，音樂的基礎訓練需從頭開始。上學期教的學生和我十年前學生的特質完全不一樣，學生需求也不一樣，學生會要求老師介紹坊間的音樂電影，或一些現在世界上活躍的音樂團體等，不要按照課本那樣入股，你講的我們聽不進去啦，教譜他們也會說不要教那種五線譜，教簡譜。學生總覺得音樂課是來休息的，對這個課沒有抱很大了期望，如老師了解學生需求，投其所好，所以建議新課程的音樂能以欣賞為主。

(六) 組長 Q

1. 從行政方面的經費是主要問題，談設備沒經費始終無法獲得很好的解決，老師考量學生需要哪些設備來補助上課的需求，都是沒有用的，所以依我的看法以今天這樣的會議或相關組織能夠依照為我們藝術類課程或設備提供協助的話，是否可以向教育部申請，所謂非主流的都因受到保護，在高中課程裡面藝術類科目是非主流中的非主流，是否可以按特教經費補助

下來。並定期下來作審查，作設備的審查，因為行政人員無法體會，除非他擔任過美術或音樂的任課老師，否則他沒辦法體會為什麼需要這麼專業的設備，像現在美術科需要用到的視聽器材非常的多，以我的學校一千多位的學生，雖然有專科教室，可是並沒有足夠的單槍，目前前校只有三台單槍投影機，美術教室是當時設班時購買的 550 流明素的單槍，已屬非常老舊的單槍，向學校申請始終有許多的困難，我們也缺少教學提示機，這些先進的設備對教學有非常大的助益。所以建議撥專款來文給各校必須符合設備的最低要求。

2. 高中藝術生活剛好我有參與 94 年課程綱要的審查，藝術生活分成六大部份，分得非常細，要符合這個科的精神，反而會讓學校無法做彈性的開課，或應用學校現有的師資和設施去配合開類似的選修課程，如果依照綱要內容學校也難找到師資來教學，其中如音像藝術、表演藝術等課程。新增科目的相關配套措施，是否有足夠的設備讓老師使用、以及師資的聘任，到底是要多聘一位美術老師，或音樂老師，或是多聘一位表演藝術的老師，表演藝術老師大多沒有正是老師的資格等，都是未來會面臨的問題，參與會議許多但是提出意見能獲得的幫助或成效是大家比較關心和在意的。

(七) 教師 R

1. 就課程而言，不論在一般高中或升學的高中，高中學生或許把音樂、美術當成來休息的一門課，不過以休息的心態也能夠學習到很多的東西，因為加諸到學生身上的課業壓力實在是蠻大的，所以我認為課程綱要走向能更偏向以欣賞為主會比較好。不要教太過理論性的樂理，未必對大部分學生有幫助，能教會簡譜或唱些更多的英文歌曲，或從欣賞音樂獲得學習。
2. 從欣賞角度出發則設備確實很重要，而且有切身的感受，因為我自學校畢業以來，待過各種不同類型的學校，包括資源蠻貧瘠的國中，也在勤益技術學院兼過課，確實設備對老師教學品質影響很大。我現在服務的學校剛成立三年，是個全新的學校設備已經讓很多人羨慕，就單槍投影機學校至少有二十台，每間教室都有一台，每間教室都有數位電視，每個教室都可以上網，每位老師都配有手提電腦，如有這樣的設備老師隨時透過電腦教學，才符合時代潮流，結合資訊融入教學。所以音樂教師由欣賞導入，他不只是教音樂，可以結合許多影片，結合美術講一些美術史，也可以從表演藝術的角度切入，使藝術課程能更生動。
3. 由欣賞延伸過來，使用的軟體因著作權法限制，學校的軟體限制要買公播版，家用版的價格便宜，公播版比較貴，學校一個十萬元的標案，可買的資源卻非常有限，所以放眼看各校用在藝術類的設備、軟體或圖書的預算是非常有限的。
4. 軟體和資源都齊全後，教育部應對教師提供好的訓練，我覺得現職老師沒有比較好的研習管道，目前研習都放在國中、小學的九年一貫上，高中老師如能提供他更多的學習機會，如結合資訊教學、結合電腦的話，他可以把這些東西帶回去，要求學校盡量配合某些資源，就未來趨勢而言。提升老師素質和繼續提升老師接收各種資訊的能力是比較重要的。

(八) 教師 S

1. 建議資源要足經費也要足：就學校的單槍投影機來說，有些學校很多有些學校則只有一、二台。
2. 中央不要管太多：這兩年圖書館來了一些圖書，不是我們要買的书，他幾乎用綁標的方式要學校強迫買這些書，這些書還未到汰舊換新的地步，同樣的書學校已經有兩套，因為我們有美術班的緣故。如果這筆經費給學校妥善應用，可以買更好的資源。購得這些書圖書經費也沒有，學校想買的书卻沒辦法購置。
3. 訂定教育指標有其必要，我們升學沒有考藝術科目，既使高三開了藝術課

程，學生想休閒老師更想休閒，事實上我教了24年，沒有指標老師的評審，用作品評分，學生其他的出席、平常表現等，老師是否用心去考核。以去年大考術科體育、美術只要用一般認知來考就可以了，音樂還沒辦法還需專業的訓練，所以美術班的考試方向是否正確，大學考試的術科只能稱為普測，是高中畢業應該具有的基本能力才能上大學，而非美術科系所要的專業能力。

4. 特教組長一職，我仍以美術班負責人稱呼，而不用特教組長。當初因為統一為執行秘書、主任、組長，而稱為特教組長，而不是把特教任務推到特殊才能班的負責人身上，如現在台中一中要接身心障礙學生、語言班、數理班等，原一中設美術班有美術班組長，數理班沒有特教組長，現在要將特教工作全部由特教組長負責。本校明年要將語言班歸在特教組，所以我將辭組長工作，因此特殊才能班將會產生狀況。
5. 社區化是一個騙人的玩意，把各校老師拜託請來上課，學校月考也要支援的老師監考，而自己學校行政要配合，各校沒有統一的法規，各校相互支援是很好，但是沒有好的作法或行政配合，例如第五節課在甲校支援教學，第六節要趕回原校上課，這樣安排是否適宜？
6. 高中社團一學期只有八堂課，學生自主性需看學生素質而定。大學通識的藝術課程技術性課程太多，如陶藝課，從練土、手捏、拉胚等，過於技術性的學習是否有必要開在通識課程裡，這樣的課程對藝術會增加多少。
7. 教師需要進修，但是有些進修卻沒有實質意義，如下星期有四天的研習，研習內容有美術、音樂、戲劇、舞蹈在溪頭舉行，我和主任研究許久後來沒派老師參加，因為一來是渡假，而學校裡的課程怎麼安排？老師去了能帶回什麼資料嗎？哪一位老師能在四天中對美術、音樂、戲劇、舞蹈等深入了解呢？所以，如果能將經費作更有實質幫助老師的研習會更有意義。

(九) 教師 T

1. 我在學校只到學生社團是電腦繪畫社，我也擔任美術老師，在每次上視覺藝術課程或欣賞作品時，我都會告訴學生，你所看到螢幕的顏色和原圖色彩是不一樣的，主要是單槍投影機的設備問題，因此希望能有學校齊一的設備基準。
2. 社團活動主要提供學生身心調劑的機會，盡量安排正式課程所沒有的學習。
3. 校際或社區合作，遇到請假的問題，先前到大學兼課學校給予公假，今改為事假，讓老師不得已放棄到他校教學合作的機會，是否能在法規上給予說明。

(十) 學生 d

我是台中一中二年二十七班的學生，美術班每週的美術課還蠻多的，老師上得也

很好，但是在設備上較欠缺，如其他有美術班學校都有獨棟的美術大樓，本校則

沒有獨棟的美術大樓，主要還是設備問題。

(十一) 組長 Q

1. 由於當時設班是受民意代表的意見，但是校友反對，然後因美術班有女生，曾引起許多爭議，再加上撥下來的經費也不是很多，所以只能用現有資源繼續擴充，因此設備不如豐原、竹山等高中。
2. 目前高中美術班是零經費，只是早期設班時有經費，設備也是那時候留下來的，再加上美術班已經好久沒有評鑑，因為評鑑會有經費補助，如果評鑑沒有經費補助則評鑑也沒有任何意義。
3. 美術班招生常成為學生投機的管道，當他高中考上好的學校，他就放棄美術班，所以我們美術班都要二次招生，二次招生又會影響到鄰近縣分的美

術班學校。升大學術科對本校並沒有多大影響。

(十二)大學生 c

1. 我是商業設計系三年級，我上過美術史，老師是以幻燈片介紹，但是缺少互動性，老師在台上講述，然後就考試，我比較希望吸收外界的社會潮流，也就是比較生活化的東西，比較有用的。
2. 藝術欣賞方面釋放一些藝術影片，我覺得還不錯，看完影片相互討論有學習到東西。
3. 社團方面我最近才參加攝影社，還沒有實際的心得。攝影社有案房的設備，最近攝影社有和外校聯合辦攝影展，我感覺得還不錯，觀賞到很多作品並討論照片的相關問題。

九、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十六時十分)

「臺灣地區高級中學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南區座談會
紀錄

一、日期：92年10月24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至11時30分

二、地點：國立高雄女中(高市前金區五福三路122號)綜合大樓2F會議室

三、出席人員：

王組長綺華(國立屏東女中特教組長)、蘇主任榮苗(國立台南一中圖書館主任)、黃組長振妙(高市前鎮高中美術組長)、劉癸蓉老師(高雄市立女中美術教師)、鍾秋盛老師(國立屏東高中美術教師)、吳俊明老師(高市三民高中美術教師)、王秋懿老師(國光高中音樂教師)、胡樹華教授(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吳幸儒小姐(義守大學通識中心組員)、葉愛臨(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學生)、李汎哲(高市前鎮高中學生)、陳怡璇(高雄市立女中學生)、陳采柔(國立屏東高中學生)

四、列席人員：(無)

五、錄音記錄：丘永福老師

六、主持人：伍教授鴻沂

七、「臺灣地區高級中學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之背景說明。(略)

八、分組及綜合討論：

討論議題：

1. 學校課程的結構與修習的方式
2. 學生學習的態度與意願
3. 師資的來源等相關問題(高中美術課/大專通識課程/社團)
4. 教師課程規劃的方式與教材的選取
5. 各校具體建議

(一)行政 A

我是義守大學通識中心的行政人員，本通識中心開設有五大學門(社會學門、人文

學門、自然與應用科學學門、生命學門、藝術學門)，其中有關藝術學門的部份，

在我排課和學生互動中發現學生對藝術課程是蠻期待，也蠻有興趣的，在規劃上有

音樂性課程，如音樂劇、歌劇等，另外也有比較特別的設計和創造，可進行較特別

的鑑賞或動畫藝術方面，我覺得是很多元的。本校學生需修通識課程十個學分。

師資方面有外聘方式，也接受校外教師自己推薦來開設課程，目前通識中心雖然沒

有專任的老師，但是在美術方面有四位教師，音樂有七位，在其他藝術戲劇方面，

這些老師也會依照自己專長開課，目前通識一百多門課程中藝術約有三十門。遴選

音樂性的老師方面，需有參與校外音樂性的表演。本中心在推動新教學計畫，會邀

請藝術教師來安排教學性的音樂會演出。

(二)教師 U

1. 我是屏東高中美術老師，關於今天座談的題目有相關的部份我介紹一下，屏東高中目前有 61 班，有五位美術老師，因為有美術班的關係所以美術教師員額比較多。今天也帶了學生一同參加座談會，但是我來了之後看到今天是以一般美術課程，所以在會前也和我的學生溝通與會提問是以普通班美術課的一般性問題。

2. 本校美術課程的設備非常完善，這是早期美術班設班時是由我一手寫計畫，報部核准，那時候逐年編列有經費，現在教育部對一般高中要設什麼班都可以，但是沒有經費，師資不能增聘，設備各校自己想辦法。由於當時設班經費充裕，所以本校美術設備鑑賞教室就有三間，而且素描、水彩、版畫等教室都有，設備上本校不成問題。

3. 一般學校上美術課關係到學生學習的態度問題，和老師課程的安排有密切的關係，美術教師一節課的演示下來，不管是鑑賞或實際技巧表現的課程都可以，學生也比較有學習的興趣引發出來，這和老師的用心程度有極密切的關係。

4. 我自己的小孩在交通大學唸大二，大一時他修通識的藝術課程非常有彈性，他修過服飾鑑賞和設計，今年大二他修書法，我覺得他本身對美術有興趣，交大也非常用心安排，給學生各種各樣的藝術課程，這是我另外一個回應。

5. 本校藝術課程都在人文樓上課，學生以跑班方式，普通班學生上美術課也是利用美術班的設施，不論鑑賞教室或繪畫教室都是共用的，不是只有美術班使用，所以普通班學生也享用美術班的資源。

(三)主任 V

1. 我是台南一中圖書館主任，本身也是音樂老師，擔任過五年的訓育組長，也從事社團活動。台南一中是數理見長，但是人文教育方面也是非常喜愛。最近上音樂課還有學生有感而發告訴我，學校好像比較偏重數理方面，但是他個人覺得科技方面的人才很需要從學校的時候，高中生活就要給予某些人文藝術的修養，他有這樣的概念。在高一家長座談會有提到，我們不希望培養出來是個科學怪人，就是科技人也要懂得生活，知道什麼是美的。這是我們從事教育者感覺到，還是有人贊同藝術教育的重要，和我們站在一邊的。

2. 台南一中的音樂、美術課都很正常，我們有一棟藝術教育大樓，雖然美術、音樂各有兩位老師，而且我們各有四間教室，就以我們音樂來講，兩間教室之外還有合奏教室、合唱教室，美術方面雖然沒有美術班，我們有國畫、西畫、雕塑等等。

3. 社團方面也是非常多，音樂部份有管樂、弦樂、吉他、直笛、國樂等多有，我們每一年都會為這些音樂專長的學生辦音樂會，也是呈現音樂教學成果的發表會。美術方面在我擔任訓育組長時，推展過書法社，為振興國粹成

立書法社，由十五位學生發起成立，但是一學期後又消失了，再發起成立，但是不久又解散，這也是男校和女校有所區隔，男校學生的最愛第一是體育，體育過來就是音樂，再過來才是美術，我這樣覺得。如果是女校可能是編織等比較靜態的社團活動。本校美術性社團不不是很多，但是我們有辦一個由校內圖書館主辦一學期三檔期的竹園美術展覽，邀請名藝術家作品到學校來展覽，讓師生或社區民眾就近欣賞。最近辦的陳香伶油畫展，是台南女子技術學院的助理教授。

4. 科技人擁有人文藝術的修養是藝術教育重要的目標，我們看到奇美企業董事長許

文龍先生，他個人對美術和藝術品收藏很專精，自己畫畫也畫得很好，作品曾經展覽過，音樂方面小提琴也會，在奇美體育館演出二次。林百里先生蒐藏張大千的畫作，我看過張忠謀寫的書，他早晚要聽音樂，同時早上和晚上聽的音樂是不同的，我常跟學生這樣講：這些人到任何一個國家，不管任何領域的人大家都會欽佩他，是因為他們不僅具有科技的素養，同時也有藝術與人文的素養，所以他的眼光和一般企業家是不同的。

5. 我擔任組長的時候非常注重民主法治教育，但是高中因為沒有法治、沒有律師、沒有法律系，所以教學比較缺乏。曾經中部辦公室運用大學的資源來輔導高中，從事民族法治教育工作。「藝術與人文」教學希望能作一個整合的教育，能和大學的師資整合，可以利用星期六或課餘時間，由學校邀請專家來演講，讓學生也有這方面的素養。建議大學支援高中，可向企業家或各大基金會等募款，使區域的整合教學。

(四) 教師 W

1. 本校成立八年，班級數共有 36 班（每一年級有 11 班及體育班 1 班），體育班都沒有上藝術課程，體育班專長發展項目為游泳、棒球等。學校有美術老師、音樂老師各一位。高二因受限於美術、音樂教師的專長，所以沒有開「藝術生活」課程，藝術性社團有攝影社、中國結、漫畫社、還有繪畫社等，社團教師外聘有 3 位。
2. 本校教室還很充裕，藝術科教室共有五間普通教室，如果合而為一般專科教室時，則只有兩間和一個準備室。雖然本校教室空間充足，但是總感覺到校內藝術的經費很少，自然科、電腦每年都固定編有經費或專案補助，藝術課程經費則沒有固定編列，建議每年在經費項目中，明白規定藝術課程需要有一定比率的經費編列。
3. 多次收到公文有關教師進修或研習大都在北部，如藝術教育館、臺灣師大舉辦的教師研習活動都在北部，我們住高雄的要到台北參加，吃住的開銷及時間都耗費很多，為什麼高雄師大就沒辦理研習，高雄美術館雖有辦一些版畫的活動，但是顯然教學研習是不足的，建議在南部多辦教師研習或進修的活動，提供老師一些教學相關的實務課程。

(五) 學生 e

1. 我們學校在藝術課程的設備不論音樂或美術都是很充裕的，沒有什麼太大的問題，美術班同學沒有參加其他社團，都以美術專業課程為主。
2. 普通班同學上藝術課也都很充裕，如美術課習作有許多是美術班沒有的，好像比美術班做的還有趣，因為美術班比較重視升學考試的技巧學習。
3. 有意願想去嘗試音樂、電腦或其他藝術的課程，但是美術班的課程沒有多餘的時間可以選修，如體育課普通班有兩節，美術班則只有一節，也沒有家政課，所以有時候會很想學其他藝術的課程。

(六) 教師 U

我們有感覺到學美術的，應該要跟音樂非常有關係，美術班學生想學音樂，

以欣賞的方式確有其必要，但是週休二日之後，一週三十五節課真的排不出音樂課的時間。

(七)教師 X

1. 本校有兩位美術老師，每一年級有 23 班，所以每一位美術老師每週要上 23 節課。本校逐年減班，預計減到各年級 21 班，到時狀況會比較好一點。本校藝能科教學很正常，興建完成的藝術大樓，整棟大樓都屬於藝能科老師教學的場所，雖然硬體已完成，但教室內的軟體則需在加強充實，教室內有電腦，普通教室也是班班有電腦，每一班都有單槍投影機。
2. 本校學生有許多是國中音樂、美術班的學生，為了要升學而回歸到普通班。在高中美術課安排是每週一節課，其實總節數算起來只有十六節課，第一節上課我會跟學生講一學期好像上課很多，實際上只有十幾堂課，在短短十六堂課中要教理論、教創作要拿捏得很好才行，課程安排是我們比較困擾的地方。所以我常跟學生開玩笑說：我們想辦法去向其他學科借課，大家會懷疑藝能科還要借課趕進度嗎？但事實上一節課實在太少。
3. 本校學生有很多方面的發展，美術內容除鑑賞之外，還有創作，學生會作作品展覽，你會發現學生表現得非常好，作品不輸美術班的學生。由於新大樓設備比較陽春，我們會用較克難方式來辦展覽，我們兩位老師有分小課程的展覽，又如我教學規劃明年學生在二年級課程結束時，會告訴學生如果大學不選藝術科系的話，高二美術課結束就一生活中最後的美術課了，所以我會讓學生珍惜這二年自己創作，辦一次類似回顧展的活動。校長很支持藝術活動，將想辦法籌出經費，希望能規劃成常態的美術展覽
4. 建議美術課本編輯能如國中課本般，因為我從國中上來，在國中教得很暢快，因國中有兩節美術，時間很充裕。高中由於學生上課要到對面大樓的美術教室，上、下課學生要走一段距離，蠻辛苦的，一節課上不足五十分鐘，所以希望能維持兩節課，比較好運用。如果要上得很豐富，時間真的很不夠，我們也想帶學生去參觀畫展，作一個主題性的教學安排，但是要教一千人的學生，時間無法安排，是比較遺憾的地方。至於社團部份則由我們學生來報告。

(八)學生 f

1. 我是二年級學生，參加合唱社，學校藝術性社團算一算是蠻多的，如美術設計社、書法社、壓花社、禮品包裝社等，這些都是比較屬於美術類的社團，除此之外，音樂的社團也很多，有樂隊、國樂社、弦樂社、合唱社、口琴社等，之外還有熱門音樂社、吉他研究社，社團的規模多蠻大的，以同學自主，指導老師由同學去打聽哪為老師專長，基本上學生是蠻有意見，和指導老師討論課程。社團有動、靜態，學校會安排校慶給社團參與展演，所以大家對社團參與都非常熱烈。
2. 上藝術課程感覺很好，如音樂課有時候在欣賞，上學期老師讓我們欣賞百老匯的音樂劇，也有看「第凡尼早餐」的電影，及其電影音樂，要我們了解過去與現在音樂風格有什麼不一樣？又如「蝴蝶夫人」是歌劇的部份，另外老師也要我們了解音樂樂理、樂派等，學期末會考試，如聽一段樂曲，要你分辨出是屬於哪一樂派，音樂家為何人等。經這幾年的訓練對音樂認識是有幫助的。
3. 美術課程方面，去年老師教我們特殊技法的作品，不是用傳統拿筆畫素描或畫作品的方式，而是用披土加白膠，作一些有半立體感的，有紋理的作品，有點像油畫的感覺，這學期則在學達利的作品，另外我們也有用數字去做創造表現的圖畫。對我而言，學習美術對我看畫有很大的幫助，國中我是音樂班的，因為特殊班的經費比較多，在國中我們曾經有看過皮影戲、傀儡戲，也有請打擊樂團來教我們。到高中我學了音樂、美術覺得收穫很多。

4. 國中音樂班升到高中普通班感覺課業壓力比較重，沒有時間參觀展覽，升大學是否會走音樂的路目前還沒有決定，不過就大環境看，也許音樂出路受限會比較多，目前我仍有在練習音樂，沒有中斷。

(九)教授 G

1. 我在學校擔任國文課程，但是我平常的興趣在藝術收藏方面，在通識課程上，我開了生活藝術鑑賞這門課程。我先說明一下我們學校是一所工科大學，學生在一般的人文素養實在很欠缺，雖然專業領域有來自各行業，但是對生活素養卻不足，自從我們開了通識課程，我們一般在開學時約有好幾十門課程由學生選讀，當然藝術課程也是其中之一，就我私下了解學生因課業重所以會選些比較軟性的東西，通識所開的課程，大部分都是會針對同學們的需要而開設。
2. 生活藝術鑑賞課程是介紹我們生活必備的常識，但是都沒什麼專業，例如我們同學對藝術、對攝影有興趣，都參與社團，我們社團在星期六或星期天有特別時間，然後由老師指導，通識課程就像是播種的工作，讓學生學習後產生興趣，對往後生活能多用心一點，我就講一個例子：在我的生活藝術鑑賞課程裡有一個項鼻煙壺的鑑賞，上過課後居然我們工科夜間部的一位學生，對鼻煙壺有狂熱，一下子就對此有興趣，在半年內購買了六百個鼻煙壺，從鼻煙壺中體會個中樂趣，這也是我的課程要讓學生產生興趣。我的課程裡面還有珠寶鑑賞，這也是在專業的背景下，對選購珠寶有實質的幫助，一般人對水晶和玻璃分不清，有許多人會把玻璃當作水晶，什麼是水晶？什麼是玻璃？什麼叫琉璃？其實琉璃就是玻璃，只是多加了顏色而已，就是簡單的一句話，一下子就恍然大悟，如琉璃工房、王俠軍的琉園大家看了覺得很貼近生活，生活藝術鑑賞就是這麼簡單。高美館舉辦展覽的海報寄到學校來，我們都鼓勵學生前往參觀。學校社團講求精緻化，每年都會配合活動舉辦展覽，不論水彩、油畫都有很好的表現。
3. 目前唯一感覺比較為難的是使用的教材，因為範圍實在太廣，教材份量多，每次教育部來都說你們有哪些教材，說實在我們拿不出來，如果要印出來那會很多，有好幾百頁，所以上課我都是將講義製作成光碟發給學生。
4. 我的通識課程評量是請同學就學校裡的景觀作一敘述，用書面報告描述你喜歡學校的哪一項，它美在哪邊？沒有考紙筆測驗的是非或選擇，完全由學生從美的感受來體驗。

(十)大學生 d

1. 美術通識課程就我所知如劇場面面觀，還有音樂劇、百老匯、古典音樂賞析、還有藝術鑑賞。劇場面面觀我有上這門課程，老師放戲劇給我們看，這門課我覺得不錯，選課人數是爆滿的，學生很有興趣，老師中西方的內容兼顧，歌仔戲也有。古典音樂賞析兩位老師在上學期有辦一場校內音樂會，同學也都會來聽。
2. 社團方面學校比較重視樂器吧！如吉他、口琴、管樂、國樂，另外還有書法、攝影，但是比較沒有合唱或美術的。演講方面，學校有邀請美術館長來演講，學校對藝術蠻注重的。
3. 像劇場面面觀我有修課，老師要我們去看一些小劇場，寫感想報告，或上課看影片後同學互相討論，另外也有交書面報告、或口頭報告。老師也會問些生活化的問題，而且也沒有特定的答案，老師只要了解你的想法而已，這種評量的方式我覺得還蠻滿意的。

(十一)組長 Y

1. 本校每一個年級有 16 個班，音樂班是 82 年成立至今，今年一年級增加一班數理資優班。音樂教室有四間專科教室，每一間都有完整的視聽設備，除音樂班使用外，普通班的音樂課也會輪流使用這些專科教室，所以普通

班在音樂欣賞方面是很豐富的，不論古典或比較新的舞台劇或音樂劇都可以欣賞到。音樂教師專任有四位，兼任老師有六十多位。

2. 音樂課的評量方面，普通班音樂我一學期會作一至二次的評量，一次是我所教的內容作一統整，另外一次可依學生自己的才能，如音樂方面的也好，或者是他自己學習舞蹈學得很好，或是他參加社團如手語社、戲劇社和班上同學組成一小隊來表演，或是管樂隊他拿長號來表演等都可以，一般我會在一年級下學期和二年級上學期安排來做，學校安排老師課程是由一年級教到二年級的輪流方式，對老師進度的安排比較好。還有以讀書心得報告，學生可以到圖書館看音樂的書寫讀後感，可以單獨作口頭報告，也可以和同學一起表演書中的情節，學生蠻多才多藝的。
3. 今天是學校校慶，每一班學生通過司令台前都會演出一段創意表演，如學生要表演西班牙舞，穿的裙子不夠長，學生會利用報紙把他增長做成荷葉邊，作得微妙為俏。學校社團也很多元，每一年都有他們的成果展，不論靜態或動態，會請老師評審，選出績優的社團，是學校重視社團活動的地方。此外本校老師也非常優秀，今年有位老師獲得全國 power 教師獎，他除了作生態記錄外，如學校常飛來稀有的候鳥，路過棲息，他都會拍下來，他也為我們音樂班男生同學做紀錄，他真是一位多才多藝的老師。

(十二)教師乙

1. 本校在煉油廠區內，由於明年要併入國立中山大學的附屬實驗中學，是對學校非常利多的消息。目前學校是完全中學，有國光國中、國光高中兩個學校，一套行政人員有兩位校長，國中部有 24 班，高中有 15 班。學校環境很美，到處有花。學校有一個很好的傳統，就是重視藝能科，藝能科是不能借課的。
2. 美術老師有兩位，都在美術界響叮噹的名家，實力派的，指導學生參加美術比賽年年得名，由於學校是小班小校，音樂老師有兩位。社團的部份，因學生數少所以社團不多，學生雖然建議增加藝術性社團，但是學生人數有限或老師無法帶二個社團，所以無法如學生所願，例如學生很想成立熱門音樂社，我們兩位音樂老師，一位是指導編織社，我是指導合唱團，所以就無法成立，因此在社團方面是無法給學生滿足。社團中沒有國樂社、弦樂社，再加上場地，本校只有兩間音樂教室和一個演奏廳，能容納音樂性社團確實有限。學校音樂性社團除合唱之外，就是卡拉 OK 社，美術性社團有美術社，美術老師是由國中一路教上來，所以學生畫畫已經跟著老師很久了，美術教學老師對技巧學習比較有要求，常常學生上音樂課會帶著裝國畫用具的袋子。由於小班制所以美術、音樂會把他當作社團或比較專業來教導和經營，能教的盡量教。
3. 我自己在教學上還算資淺，其中也曾擔任過行政工作，現在學生太難教，以前老師教學比較刻板的方式，學生不是睡覺，就是和老師鬥嘴，我自己嘗試將就的丟棄，重新開始學，我發現現在的教材和學生相差很遠，我們想要教的歌學生都不喜歡，學生喜歡流行歌曲，但是不能在學生面前說不是，有一次我興致勃勃的印了一首我認為的流行歌曲，但是學生反映不佳，那不是他們要的歌曲，那節課上得很尷尬。後來站在他們的立場思考，我去學爵士舞、電吉他，感受一下他們所謂的熱門音樂到底是什麼？然後試著融入學生的學習情境，然後改變我的教學方式。
4. 音樂課本我幾乎每年換一個版本，因為所選的歌曲都很老，向教科書商反映，他們說課本歌曲如不放著些曲子，送國立編譯館審查是不會通過的。上課時我會試著辦一些活動，如班級音樂會，我會讓學生從比較完整的企畫開始到執行，如何音控、主持、演出、攝影等，整個活動需要一個月時間，整個做完學生收穫很多，我最後會把他製成 VCD，雖然花費時間但是蠻有意義的。

5. 教學生沒辦法用專業的分析來教學，如音樂欣賞時分析第幾小節是何種手法表現，學生不太能接受，聽了一定會睡著。所以我在學期中會給學生看兩部影片，陪學生一起觀賞，如百老匯的音樂劇比較貼近生活，音樂旋律也和現代相當。教學下來，因為反覆觀賞我已和劇中人物角色變成好朋友，能分享劇中人物的心情，更進一步才體會出該怎麼教，這樣教學的經驗過程是非常辛勞。所以再面臨課程準備和教法方面面臨很大的挑戰。
6. 上課用講述法說課本第幾小節的第幾音符，學生無法跟上你所講的，如果利用 powepoint 講解學生便能體會，但是學校這方面有場地但沒有設備，三十年來學校在兩年前才購置第一套音響設備，所以覺得藝術教學的視聽設備和經費是不足的，藝術課程最需要數位設備的電腦、單槍投影機、數位鋼琴等，它可以提供聽和看的感官經驗，學生學習的感受力也比較快。
7. 上課節數本學期和家政課上下學期搭配開課，使得音樂有二節課，我就教學生合唱，因為一節課時間不足無法作合唱教學，二節課則學生能得到完整的學習，學生覺得合唱也是這麼好玩。
8. 數位設備可以幫助我們教學上的需求，但是在教學引用一些音樂資料的時候，是否有著作權法的問題，如我想指導學生作一些網頁，引用音樂都很不錯想放上去，又擔心著作權的問題，所以希望教育不能給予明確的使用規範或說明。

(十三)組長 Y

音樂一週一節課和一週兩節課，我個人認為沒什麼問題，老師只要在教學安排上作一些調整即可。

(十四)組長 AA

1. 本校有美術班，是高雄市高中唯一有美術班的學校，因為有美術班的設備所以在設備資源上會比其他學校完善。學校外聘中等藝術教師，請不要設限太多，例如本校美術班、還有社團需要外聘老師，局裡規定需要合格教師，藝術教師如果是合格教師就不需要再到外面去兼課了，希望能以具藝術創作專長的技术教師聘請，並請教育部行文給教育廳局。
2. 本校社團有 39 個，屬於藝術性社團有 15 個。現行課程高二有音樂、美術和藝術生活，在四、五年前教育部有辦過一次藝術生活教學研習，那時候我有參加，研習時美術老師參加音樂的課程，音樂老師參加美術的課程，研習兩週學習的蠻好的，直到現在都沒有再辦過。因應新課程的藝術生活，落實藝術課程的教學，所以老師進修有其必要，希望相關的大學院校能舉辦教學研習。
3. 人文藝術方面的經費是否能比照公共藝術的經費，因公共藝術經費是要在公共建設經費中提出百分之一，那麼學校經費中也應該明文規定出百分之幾的比例為人文藝術教育的經費。
4. 社區資源要支援學校，高美館有辦一些活動，高雄科學工藝館也有辦一些美術方面的課程，但是這些課程都值得老師研習，但是公文裡都需老師課務自理，以普通高中老師上課要二十節，難得幾次機會參加美術館研習進修，建議請學校能派代課，如課務自理就需要調課，藝術科老師調課是有困難的。

(十三)學生 g

1. 我是布袋戲社團的社長，因為本身對布袋戲有興趣的關係，社團老師由學校安排，像上學期上課幾次之後，就由學生自習。學校聘請校內老師擔任社團指導老師，像老師臨時在上課前幾分鐘才告訴我說他不能來，我們幹部也沒準備，所以學校聘請老師需要再加油。
2. 我上音樂、美術課都不錯，美術老師會教我們技巧表現，音樂我很喜歡上，

因為老師沒有教樂理，著重在欣賞方面，像我們沒有音樂專業知識，對欣賞還蠻有幫助的。

(十五)教師 X

本校學生社團的指導老師是由學生自己去聘請的。參加熱門音樂社學生比較酷、比較炫，美術社則屬於比較安靜的社團，學生可以靜下來畫畫，所以參加社團的取向不同，的確學生的氣質也明顯看得出來。

(十六)教師 U

我曾經擔任過訓育組長，學生社團有一些辦到最後沒辦法成立，其原因和學生擁有的工具有關，如攝影社上學期開始參加人很多，到下學期就解散掉了，主要是學生沒有辦法人手一機，成社人數要 15 人，但是有照相機的只有 8 人，因此無法再繼續辦下去。要多少人才能成立社是主要關鍵之處。文學寫作、書法社等也一樣，老師很認真，但是下學期則無法成立繼續活動下去。書法社學生只想欣賞，我們也需要實際體驗，現場寫一寫。但是，他沒帶毛筆工具，整節實作課體驗他就沒辦法參與，浪費了一節課。所以我認為社團開課人數是癥結所在，雖然高中社團有上限的數量限制下，建議能允許社團人數可以具有彈性的安排，不一定非 15 人才能成立社團。

(十七)主任 V

1. 因為社團活動是和週會共同運用，由於隔週上，所以鐘點費只要不超出預算多可

以應。最重要的外聘老師有些是有熱誠，也不在乎鐘點費的多寡，有時候會讓你想不到這麼有名氣的老師也會到學校來指導。

2. 學生學習藝術對他自己的改變，雖然在學校還看不出來，但是對他自己產生的潛移默化視覺對有的。如昨天我在商業週刊看到主筆的一篇介紹，高中的時候他是國樂社的彈奏低音的樂器，雖然沒什麼成就，但是後來對美的認識，也有相當大的影響。另外我看到一篇報導，英國八點檔不是播如同國內的「一根火柴盒」，他們放的是造園造景的節目，這也是英國人非常重視園藝，如何把家居生活布置得很好，收視率高所以排入這一節目。此外我個人再題一下意見，跨校的聯合展覽和聯合音樂會，教育部近年推動社區化的主要精神就是資源共享，我們可以把幾個學校好的作品一起展覽，並作巡迴各校展出，音樂方面如本校管樂隊曾經和高雄女中管樂隊一起在高雄、台南發表展演，學生相互交流是很重要的，又如學生美展作品也可以到各校作巡迴展覽，讓藝術交流達到最佳的觀摩機會。。

(十八)教師 Z

現在學生壓力實在很大，心情沒得到適當的抒發，我的學生在高三聯考壓力下，有

幾位學生花在音樂作詞、作曲上相當多，據我打聽的結果他們從高一到高三就一直

在此發展，天天在一起唱歌，後來也創作了一些歌曲，我聽了都覺得好感動，他們

有作詞、作曲和彈奏電鋼琴等人才，後來我就帶他們去找專業的人幫他收錄聲音製

作成光碟。

在作的過程中，班導師、和同班都擔心他們會考不好，其實這些歌手將壓力排遣在

音樂中，聯招放榜時，原來擔心他們考不上的同學，都落榜，而且天天唱歌的同學

考得比較好，所以學生在高三是需要藝術的課程，用來抒解壓力。

九、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十一時三十分)



東區座談會場 (局部)



北區座談會場 (局部)



中區座談會場 (局部)



南區座談會場 (局部)

五、「臺灣地區高級中學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參觀訪談實施計畫

一、主旨：「臺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暨大專院校一般藝術教育現況普查及問題分析」專案，特分北、中、南、東四區，各區各選出高中及大專校院共二十所，實地參觀訪談，蒐集各校及有關人員對一般藝術教育之意見，以了解並發掘一般藝術教育之相關問題，俾提供我國教育主管機構進行相關藝術教育政策修訂，及各校進行相關課程規劃時的參考依據。

二、指導單位：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三、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藝術學院

四、參訪日程及學校：

	參訪學校	參訪日期	參訪委員
北 區	台北市立復興高中	10月1日(星期三)上午	蘇教授郁惠、丘老師永福
	光仁中學	10月1日(星期三)下午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0月2日(星期四)上午	陳教授瓊花、趙教授惠玲
	世新大學	10月2日(星期四)下午	
	國立羅東高中	10月7日(星期二)下午	姚教授世澤、康教授台生、丘老師永福
	國立新竹女中	10月8日(星期三)上午	蘇教授郁惠、丘老師永福
	國立交通大學	10月8日(星期三)下午	
	國立臺灣戲曲專校	10月15日(星期三)上午	姚教授世澤、康教授台生、丘老師永福
東 區	國立台東師院	10月6日(星期一)下午	姚教授世澤、康教授台生、丘老師永福
	國立花蓮中學	10月7日(星期二)上午	姚教授世澤、康教授台生、丘老師永福
中 區	曉明女中	10月16日(星期四)上午	陳教授瓊花、趙教授惠玲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10月16日(星期四)下午	
	國立南投高中	10月20日(星期一)下午	姚教授世澤、康教授台生、丘老師永福
	國立勤益技術學院	10月21日(星期二)上午	姚教授世澤、康教授台生、丘老師永福
	國立屏東師範學院	10月16日(星期四)上午	伍教授鴻沂、丘老師永福
	國立潮州高中	10月16日(星期四)下午	

南 區	聖功女中	10月22日(星期三)下午	伍教授鴻沂、丘老師永福
	高雄市立新莊高中	10月23日(星期四)下午	伍教授鴻沂、丘老師永福
	國立高雄師大	10月23日(星期四)上午	
	國立成功大學	10月24日(星期五)下午	伍教授鴻沂、丘老師永福

五、參訪程序：

上午			下午		
時 間	內 容		時 間	內 容	
09:00~09:20	20'	藝術課程簡介	02:00~02:20	20'	藝術課程簡介
09:20~09:50	30'	參觀藝術類 教學環境與設備	02:20~02:50	30'	參觀藝術類 教學環境與設備
09:50~11:00	70'	座 談	02:50~04:00	70'	座 談
11:10		參訪結束	04:10		參訪結束

參訪內容(如附表一)請影印參與座談人員填寫。

六、參與座談對象：

- (一)高級中學：行政人員(一位)、藝術課程教師(二位)、藝術類社團教師(一位)、學生代表(一位)
- (二)大專校院：行政人員(一位)、共同科(或通識課程)藝術類教師(二位)、藝術類社團教師(一位)、學生代表(一位)

七、本參訪藝術類課程(包括美術類、表演類、音樂類)及藝術性社團(包括美術類：繪畫、雕塑、版畫、民俗童玩、工藝、設計、攝影、書法、建築等相關項目之欣賞與創作，表演類：包括舞蹈、戲劇、說唱相聲、民俗技藝等，音樂類：包括音樂創作與鑑賞、絃樂、管樂、節奏樂、合唱、吟誦、童謠等)。並請各校能提供相關之書面資料，供參訪委員參考。

八、參與座談會人員請各校給予公差假。

九、本計畫經研究專案小組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

